

浙江臻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Zhejiang Zhenshan Science and Technology Co., Ltd.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西坝路 51 号 B 座 8 层-A0805)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华金证券

地址：上海市静安区天目西路 128 号 19 层 1902 室

2025 年 2 月

声明：本公司的公开转让申请尚未得到中国证监会注册或全国股转系统同意。
公开转让书说明书申报稿不具有据以公开转让的法律效力，投资者应当以正式
公告的公开转让说明书全文作为投资决策的依据。

声 明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全国股转系统”）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本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本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因公开转让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或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承诺因其为公司本次公开转让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和重大事项：

重要风险或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或事项简要描述
政策变动风险	近年来，国家高度重视并全面加快数字政府建设，《国家信息化发展战略纲要》、《“十四五”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发展规划》等一系列政策的发布推动了数字政府领域的快速发展。若未来行业支持政策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影响各级政府部门对数字化服务的需求和预算投入，且公司未能根据相关政策的变化及时调整业务布局，将对公司未来的经营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市场竞争风险	随着数字政府领域市场规模的不断扩大，数字政务行业企业不断增加，市场竞争日趋激烈。虽然市场需求总体持续增长，但激烈的市场竞争环境对公司的业绩增长造成了较大压力。若公司对行业发展趋势判断失误或应对市场竞争的措施严重失当，不能持续提升技术水平和核心竞争力，扩大市场份额，则可能面临在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的风险。
技术研发风险	数字政务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产业，随着新一代信息技术的不断涌现，公司在预测新产品、新技术、新市场发展趋势，以及更新和迭代关键技术等方面面临更高、更新的要求。若公司未准确判断未来技术发展趋势且未及时调整研发及产品方向，导致无法快速响应与精准把握市场需求，公司产品将不能满足用户不断更新且多样化的需求，公司产品将面临丧失市场竞争力的风险，对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人员流失风险	公司位于技术密集型产业，其业务涉及新一代信息技术和行业应用的深度融合，因此技术人员对公司的技术创新和持续发展起着关键的作用，其稳定性对公司的发展具有重要影响。若员工流动频繁，尤其是关键技术人员的流失，将会影响公司经营活动的正常开展。同时，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扩大，技术人员的需求将逐步增加，如果不能及时聘任适岗的技术人员，公司将面临技术人员短缺进而影响业务增长的风险。
项目管理风险	公司服务细分产品种类较多、工序也较多，考虑到成本效益，公司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将涉及技术含量要求较低且工作量较大的部分辅助性劳务及技术服务进行对外采购，以提高项目实施效率。如果外购服务单位工作进度和质量与预期出现较大偏差，致使未能准确把控项目实施进度和质量，则存在项目交付延期、项目质量下滑等风险，进而给公司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应收账款坏账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21,317.30 万元、25,467.80 万元和 24,041.55 万元，分别占流动资产比重为 34.45%、40.84%和 42.42%，占比较高。如果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发生坏账，将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收入季节性波动的风险	公司下游客户主要为各级政府部门、国有企业及事业单位，上述客户通常执行严格的预算管理制度、采购审批制度和付款管理制度，受客户项目立项、审批、实施进度安排及资金预算管理的影响，通常于年末对项目进行验收，导致公司收入主要集中在第四季度，因此公司收入存在一定的季节性波动风险。
未来一定期间可能无法进行利润分配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未分配利润分别为-3,982.40 万元、60.85 万元和-3,665.34 万元，存在当期亏损导致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短期内无法进行现金分红的风险，对股东的投资收益将造成一定程度的不利影响。
股权变动的风险	2024 年 3 月，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子川及董事王建弟与浙江大学教育基金会签订了《浙江大学教育基金会公益事业捐赠协议书》，自愿向浙江大学教育基金会捐赠 276.377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为 3.73%，其中李子川捐赠 188.132 万股，王建弟捐赠 88.245 万股）。2024 年 10 月，各方签订《关于修改<浙江大学教育基金会公益事业捐赠协议书>部分条款之补充协议》，约定“臻善科技应于新三板挂牌且完成涉密信息系统集成资质（乙级）剥离之日起 1 个月内完成捐赠标的的股权变更登记手续”。股权捐赠完成交割后，李子川直接持有公司 2,632.44 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35.57%，同时通过德清鼎元控制公司 8.11%的股份表决权，合计控制公司 43.68%的股份，仍为公司第一大股东。股权捐赠事项不会影响公司控制权的稳定性，不会对公司经营管理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涉密资质剥离的风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涉密信息系统集成乙级资质，根据《涉密信息系统集成资质管理办法》《涉密信息系统集成资质管理补充规定》及《涉密资质单位拟公开上市或者在新三板挂牌处理意见》相关规定，公司相关股东已按要求采取“自愿限售使参与挂牌交易的股份比例不高于企业总股本 30%”、“控股股东承诺保持股权稳定”、“全体股东承诺不向外籍自然人、外资机构或身份不明确的人员、机构转让股份”等措施，使公司同时符合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并继续持有《涉密信息系统集成资质证书》的相关要求。同时，考虑到未来上市的长远发展，公司已向浙江省国家保密局提交涉密信息系统集成乙级资质剥离申请，拟将该涉密资质剥离至全资子公司杭州臻善。若该资质剥离事项未顺利进行，可能对公司未来承接涉密业务造成不利影响，进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偿债能力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73.52%、67.11%和 70.43%，短期借款余额分别为 3,303.65 万元、6,496.21 万元和 9,489.20 万元，公司资产负债率和短期借款余额较高，主要系公司因生产经营所需资金较大所致，融资方式主要为银行借款，若公司未来回款情况不佳，可能面临一定的偿债风险。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持续为负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991.94 万元、-1,632.40 万元和-10,305.87 万元，报告期内持续为负。若未来公司经营性现金流未能改善或不能通过多渠道筹措资金，可能面临营运资金紧张的情况，进而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实际控制人签署特殊投资条款并履行回购义务的风险	实际控制人与部分现有股东之间签署的投资协议中存在特殊投资条款，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三、公司股权结构/（五）其他情况/2、特殊投资条款情况”。如果发生特殊投资条款中的情况，公司存在实际控制人可能需要履行回购义务从而导致公司现有股东持股比例发生变化的风险，但不会对公司控制权稳定性、相关义务主体任职资格以及其他公司治理、经营事项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39,185.13 万元、41,981.58 万元和 7,219.33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 3,638.70 万元、4,013.05 万元和-3,826.79 万元。2024 年度，公司未经审计的营业收入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 38,195.69 万元和 762.61 万元，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同比均有所下滑。若未来出现市场需求减少、行业竞争加剧、公司市场开拓及产品营销不力等不利情形，将对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造成较大影响，公司仍存在经营业绩进一步下滑的风险。

目录

声 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目 录	5
释 义	8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1
一、 基本信息	11
二、 股份挂牌情况	11
三、 公司股权结构	19
四、 公司股本形成概况	40
五、 报告期内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52
六、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参股企业的基本情况	52
七、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57
八、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59
九、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发行及偿还情况	60
十、 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61
第二节 公司业务	63
一、 主要业务、产品或服务	63
二、 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75
三、 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81
四、 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	93
五、 经营合规情况	99
六、 商业模式	101
七、 创新特征	103
八、 所处（细分）行业基本情况及公司竞争状况	106
九、 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122
第三节 公司治理	124
一、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24

二、	表决权差异安排.....	125
三、	内部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情况以及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意见	125
四、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等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126
五、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独立情况.....	127
六、	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128
七、	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128
八、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129
九、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33
第四节	公司财务	134
一、	财务报表.....	134
二、	审计意见及关键审计事项.....	145
三、	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判断标准.....	146
四、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46
五、	适用主要税收政策.....	194
六、	经营成果分析.....	197
七、	资产质量分析.....	220
八、	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249
九、	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266
十、	重要事项.....	276
十一、	股利分配	280
十二、	财务合法合规性	281
第五节	挂牌同时定向发行	283
第六节	附表	284
一、	公司主要的知识产权.....	284
二、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304
三、	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307
第七节	有关声明	318

申请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声明.....	318
申请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声明.....	319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320
主办券商声明.....	321
律师事务所声明.....	322
审计机构声明.....	323
评估机构声明（如有）	324
第八节 附件	325

释 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说明书中之含义如下：

一般性释义		
公司、臻善科技、申请挂牌公司	指	浙江臻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臻善有限	指	浙江臻善科技有限公司
网新超图	指	杭州网新超图地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系公司前身
德清鼎元	指	德清鼎元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员工持股平台
杭州科发	指	杭州科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科发海鼎	指	宁波科发海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科发宝鼎	指	宁波科发宝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科发金鼎	指	杭州科发金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科发相湖	指	杭州科发相湖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杭州广润	指	杭州广润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系广源建设全资子公司
广源建设	指	广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苏州瑞华	指	苏州瑞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贝达乾嘉	指	浙江贝达乾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浙科厚合	指	杭州浙科厚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浙科乐英	指	诸暨浙科乐英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宏璟置业	指	杭州宏璟置业有限公司
安丰盈元	指	绍兴市上虞区安丰盈元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华金大道	指	华金大道投资有限公司
德清时利和	指	德清时利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浙江臻宏	指	浙江臻宏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慧衢	指	浙江慧衢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臻善	指	杭州臻善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浙江至正	指	浙江至正勘测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浙江臻远	指	浙江臻远乡村发展有限公司
福建臻善	指	福建臻善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云臻	指	杭州云臻林业技术有限公司
云顺乡村	指	丽水市云顺乡村运营有限公司
山西臻善	指	山西臻善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护源科技	指	杭州护源科技有限公司
天屿未来	指	浙江天屿未来社区服务有限公司
超图软件	指	北京超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国源科技	指	北京世纪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科创信息	指	湖南科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新点软件	指	国泰新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浙江臻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浙江臻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浙江臻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浙江臻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全国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挂牌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规则》
《分层管理办法》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分层管理办法》
华金证券、主办券商	指	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会计师	指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国浩律师	指	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
中和谊评估	指	北京中和谊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本次挂牌	指	臻善科技申请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行为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报告期	指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 1-6 月
报告期各期末	指	2022 年末、2023 年末、2024 年 6 月 30 日
专业释义		
GIS	指	Geographic Information System，即地理信息系统，是以地理空间数据库为基础，在计算机硬、软件系统的支持下，对地理空间中的有关地理分布信息进行采集、存储、运算、管理和显示的综合性技术系统。
CMMI5	指	Capability Maturity Model Integration，即能力成熟度集成模型。CMMI 共有 5 个级别，CMMI5 为最高级别，数字越大，成熟度越高，高成熟度等级表示有比较强的软件综合开发能力。
AI/人工智能	指	Artificial Intelligence，是研究、开发用于模拟、延伸和扩展人的智能的理论、方法、技术及应用系统的一门技术科学。
云计算	指	分布式计算的一种，通过网络“云”将巨大的数据计算处理程序分解成无数小程序，然后通过多部服务器组成的系统进行处理和分析这些小程序得到结果并返回给用户。
大数据	指	一种规模大到在获取、存储、管理、分析方面大大超出了传统数据库软件工具能力范围的数据集合，或指在合理时间内达到存储、管理、处理巨量数据的技术。
物联网	指	一种动态的全球网络基础设施，具有基于标准和互操作通信协议的自组织能力，其中物理的和虚拟的“物”具有身份标识、物理属性、虚拟的特性和智能的接口，并与信息网络无缝整合。
BIM 模型	指	建筑信息模型（Building Information Modeling），是一种数字化建造的工程模式。它是一种基于 3D 模型、数据、信息和协同的工具，用于在建造前、期、后实现全方位管理。
多源异构数据	指	数据来源不同、结构不同的数据，既有混合型数据（包括结构化和非结构化）又有离散性数据（数据分布在不同的系统或平台）。
一网通办	指	依托各级政府在线政务服务平台，通过规范网上办事标准、优化网上办事流程、统一办事入口、整合政务服务数据资源、完善配套制度等措施，推行政务服务事项网上办理，推动企业和群众办事线上只登录一次即可全网通办。
建库	指	利用空间数据库建库软件，按照专业部门的技术规范要求，形成标准化的空间数据库成果的过程。

内外业调查	指	内业调查主要是利用软件进行信息提取、数据处理、数据建库、地图制图等工作，外业调查主要是指现场勘察、实物测量、数据采集、入户调查等工作。
IDC	指	国际数据公司，是信息技术、电信行业 and 消费科技市场咨询、顾问和活动服务专业提供商。
ZB	指	是信息计量单位的一种，用于表示极大量的数据存储空间，1ZB 代表 10^{21} 个字节（GB）。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浙江臻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10736036137L	
注册资本（万元）	7,400.00	
法定代表人	李子川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	2002 年 3 月 4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17 年 1 月 24 日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西坝路 51 号 B 座 8 层-A0805	
电话	0571-88921360	
传真	0571-88920689	
邮编	311122	
电子信箱	zhangst@gisquest.com	
董事会秘书或者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章书涛	
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的所属行业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I651	软件开发
	I6513	应用软件开发
按照《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17	信息技术
	1710	软件与服务行业
	171012	软件行业
	17101210	应用软件行业
按照《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I651	软件开发类
	I6513	应用软件开发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农村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电子产品加工、测试、组装；服务：计算机软硬件的设计及安装，计算机网络布线，计算机系统集成、卫星定位系统和遥感技术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及技术成果转让，测绘（凭资质证书经营），土地调查勘察，规划设计，地理信息服务及咨询，资产评估及咨询，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承接档案数字化建设工程；批发、零售：电子计算机及外部设备；含下属分支机构经营范围。（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主要为各级政府部门提供规划咨询、数据治理、软件开发、运营维护等全周期的综合数字化解决方案。	

二、 股份挂牌情况

（一） 基本情况

股票简称	臻善科技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股份总量（股）	74,000,000
每股面值（元）	1
股票交易方式	集合竞价转让
是否有可流通股	是

（二） 做市商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股东所持股份转让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六十条规定：“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对上市公司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就任时确定的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挂牌规则》第六十八条规定：“申请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限售，每批解除限售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限售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 12 个月内申请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限售安排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安排。”

《公司章程》第二十七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承诺

√ 适用 □ 不适用

自愿限售股东	限售期安排	限售股数（股）
李子川	公司持有涉密信息系统集成资质并在新三板挂牌期间	28,205,687
王建弟		6,615,087
德清鼎元		6,000,000
杭州广润		3,744,856
贝达乾嘉		2,590,909
梁海燕		1,735,010
潘于旭		1,102,514
广源建设		750,000
宏璟置业		750,000
谢贯斗		735,010

3、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是否为董事、监事及高管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	是否为做市商	挂牌前12个月内受让自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数量（股）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而获得有限售条件股票的数量（股）	质押股份数量（股）	司法冻结股份数量（股）	本次可公开转让股份数量（股）
1	李子川	28,205,687	38.12%	是	是	否	-	-	-	-	0
2	王建弟	6,615,087	8.94%	是	否	否	-	-	-	-	0
3	德清鼎元	6,000,000	8.11%	否	是	否	-	-	-	-	0
4	王兴友	4,090,909	5.53%	否	否	否	-	-	-	-	4,090,909
5	杭州科发	4,090,909	5.53%	否	否	否	-	-	-	-	4,090,909
6	杭州广润	3,744,856	5.06%	否	否	否	-	-	-	-	0
7	苏州瑞华	3,000,000	4.05%	否	否	否	-	-	-	-	3,000,000
8	科发海鼎	2,727,272	3.69%	否	否	否	-	-	-	-	2,727,272

9	贝达乾嘉	2,590,909	3.50%	否	否	否	-	-	-	-	0
10	梁海燕	1,735,010	2.34%	否	否	否	-	-	-	-	0
11	俞晓瑜	1,381,837	1.87%	否	否	否	-	-	-	-	1,381,837
12	浙科厚合	1,360,000	1.84%	否	否	否	-	-	-	-	1,360,000
13	潘于旭	1,102,514	1.49%	否	否	否	-	-	-	-	0
14	浙科乐英	1,000,000	1.35%	否	否	否	-	-	-	-	1,000,000
15	科发宝鼎	1,000,000	1.35%	否	否	否	-	-	-	-	1,000,000
16	科发金鼎	1,000,000	1.35%	否	否	否	-	-	-	-	1,000,000
17	广源建设	750,000	1.01%	否	否	否	-	-	-	-	0
18	宏璟置业	750,000	1.01%	否	否	否	-	-	-	-	0
19	谢贯斗	735,010	0.99%	否	否	否	-	-	-	-	0
20	周英章	640,000	0.86%	否	否	否	-	-	-	-	640,000
21	华金大道	580,000	0.78%	否	否	否	-	-	-	-	580,000
22	金德义	500,000	0.68%	否	否	否	-	-	-	-	500,000
23	科发相湖	400,000	0.54%	否	否	否	-	-	-	-	400,000
合计	-	74,000,000	100.00%	-	-	-	-	-	-	-	21,770,927

（四）挂牌条件适用情况

共同标准	公司治理制度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制定
		董事会议事规则	制定
		监事会议事规则	制定
		关联交易制度	制定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制定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公司是否设立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是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是否为公司高管	是
	合规情况	最近 24 个月内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是否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行为被司法机关作出有罪判决，或刑事处罚未执行完毕	☐ 是 ☒ 否
		最近 24 个月内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是否存在欺诈发行、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或者其他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的重大违法行为	☐ 是 ☒ 否
		最近 12 个月内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行政处罚	☐ 是 ☒ 否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行政处罚	☐ 是 ☒ 否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 是 ☒ 否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且情形尚未消除	☐ 是 ☒ 否
		申请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被全国股转公司认定其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且市场禁入措施或不适格情形尚未消除的情形	☐ 是 ☒ 否
	审计情况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是否为负值	☐ 是 ☒ 否
		最近一期每股净资产不低于 1 元/股	☒ 是 ☐ 否
		持续经营时间是否少于两个会计年度	☐ 是 ☒ 否
	股本情况	股本总额（万元）	7,400.00

差异化标准——标准 1

√ 适用 □ 不适用

标准 1	净利润指标（万元）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339.25	3,844.7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013.05	3,638.70

差异化标准——标准 2

□ 适用 √ 不适用

差异化标准——标准3

□ 适用 √ 不适用

差异化标准——标准4

□ 适用 √ 不适用

差异化标准——标准4

□ 适用 √ 不适用

差异化标准——标准 5

□ 适用 √ 不适用

分析说明及其他情况

根据《挂牌规则》第二十一条的相关规定，公司所选择适用的挂牌条件为“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不低于 800.00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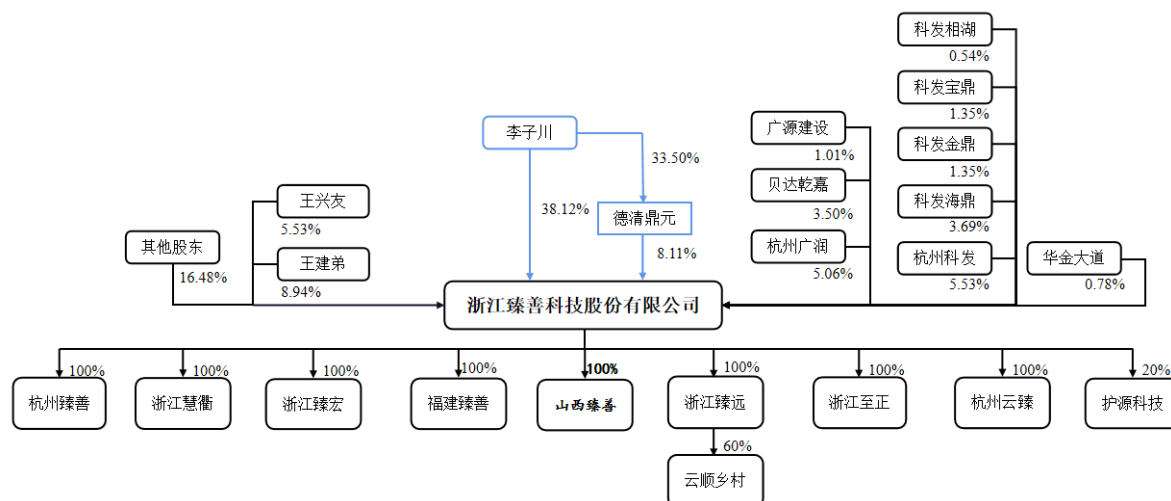
或者最近一年净利润不低于 600.00 万元”。根据容诚会计师出具的《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4]100Z1266 号），公司最近两年，即 2022 年度、2023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为计算依据）分别为 3,638.70 万元、4,013.05 万元，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不低于 800.00 万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每股净资产为 2.45 元/股，不低于 1.00 元/股。公司符合挂牌条件的相关要求。

（五）进层条件适用情况

挂牌同时进入层级	基础层

三、 公司股权结构

(一) 股权结构图



(二)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1、控股股东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李子川直接持有公司 28,205,687 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38.12%，同时作为德清鼎元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最大出资方，通过德清鼎元控制公司 6,000,000 股股份的表决权，占公司股份表决权总额的 8.11%，通过上述方式合计控制臻善科技 46.22%的股份，能够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系公司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法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合伙企业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自然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李子川
国家或地区	中国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63年8月3日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否
学历	本科
任职情况	董事长、总经理
职业经历	1983年7月至1998年9月，就职于浙江农业大学从事教职工作；1998年9月至2023年8月，就职于浙江大学从事教职工作。1999年9月至2002年2月，任杭州超图地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02年3月至2009年3月，任公司总经理；2009年3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控股股东为其他非法人组织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2、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李子川直接持有公司 28,205,687 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38.12%，同时作为德清鼎元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最大出资方，通过德清鼎元控制公司 6,000,000 股股份的表决权，占公司股份表决权总额的 8.11%，通过上述方式合计控制公司 46.22%的股份。同时，李子川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能够对股东大会、董事会等相关会议的决议产生实质影响，对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具有重大影响，系公司实际控制人。

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不相同

☐适用 ☒不适用

共同实际控制人之间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除了披露上述基本情况外，还应披露以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前十名股东及其他持股 5%以上股份或表决权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1	李子川	28,205,687	38.12%	自然人	否
2	王建弟	6,615,087	8.94%	自然人	否
3	德清鼎元	6,000,000	8.11%	有限合伙企业	否
4	王兴友	4,090,909	5.53%	自然人	否
5	杭州科发	4,090,909	5.53%	有限合伙企业	否
6	杭州广润	3,744,856	5.06%	有限责任公司	否

7	苏州瑞华	3,000,000	4.05%	有限合伙企业	否
8	科发海鼎	2,727,272	3.69%	有限合伙企业	否
9	贝达乾嘉	2,590,909	3.50%	有限合伙企业	否
10	梁海燕	1,735,010	2.34%	自然人	否
合计	-	62,800,639	84.87%	-	-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3月，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子川及董事王建弟为了支持浙江大学建设及发展，与浙江大学教育基金会签订了《浙江大学教育基金会公益事业捐赠协议书》（以下简称“《股权捐赠协议》”），自愿向浙江大学教育基金会捐赠 276.377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为 3.73%）。其中李子川捐赠 188.132 万股，王建弟捐赠 88.245 万股。各方约定，在协议签署生效后 6 个月内完成股权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股权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之日为交割日。

2024年10月，上述各方签订《关于修改<浙江大学教育基金会公益事业捐赠协议书>部分条款之补充协议》，协议约定将《股权捐赠协议》第二条修改为“协议各方约定，臻善科技应于新三板挂牌且完成涉密信息系统集成资质（乙级）剥离之日起 1 个月内完成捐赠标的的股权变更登记手续”。

股权交割完成后，李子川直接持有公司 2,632.44 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35.57%，同时作为德清鼎元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最大出资方，通过德清鼎元控制公司 600.00 万股股份的表决权，占公司股份表决权总额的 8.11%，通过上述方式合计控制公司 43.68%的股份，仍为公司第一大股东。综上所述，股权捐赠事项不会影响公司控制权的稳定性，不会对公司经营管理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股权明晰。

（四） 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适用 □不适用

- 1、李子川系德清鼎元执行事务合伙人，同时持有德清鼎元 33.50%的财产份额。
- 2、杭州广润系贝达乾嘉的有限合伙人；杭州广润系广源建设之全资子公司，其实际控制人为阮金姚。
- 3、杭州科发、科发相湖、科发金鼎、科发宝鼎、科发海鼎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浙江科发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且均为浙江科发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私募基金产品。

4、浙科乐英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浙江浙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浙江浙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同时为浙科厚合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杭州浙科友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执行事务合伙人，且浙科厚合、浙科乐英均为浙江浙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私募基金产品。

（五） 其他情况

1、机构股东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 德清鼎元

1) 基本信息：

名称	德清鼎元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8年12月17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521MA2B5QE917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子川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湖州市德清县舞阳街道科源路10号4幢1-50号（莫干山国家高新区）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除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李子川	5,226,000.00	5,226,000.00	33.50%
2	林昌平	1,300,000.00	1,300,000.00	8.33%
3	卢祥生	1,170,000.00	1,170,000.00	7.50%
4	吴新彪	1,170,000.00	1,170,000.00	7.50%
5	郑志进	1,040,000.00	1,040,000.00	6.67%
6	章书涛	520,000.00	520,000.00	3.33%
7	杨中兴	494,000.00	494,000.00	3.17%
8	黄宇飞	390,000.00	390,000.00	2.50%
9	柯依策	260,000.00	260,000.00	1.67%
10	柴振把	260,000.00	260,000.00	1.67%
11	曹政伟	260,000.00	260,000.00	1.67%
12	吴雅娟	260,000.00	260,000.00	1.67%
13	金敏杰	130,000.00	130,000.00	0.83%
14	杜建平	130,000.00	130,000.00	0.83%
15	张赞峰	130,000.00	130,000.00	0.83%
16	杨树涛	130,000.00	130,000.00	0.83%
17	祝云富	130,000.00	130,000.00	0.83%
18	裴晓阳	130,000.00	130,000.00	0.83%
19	楼科	130,000.00	130,000.00	0.83%

20	沈剑峰	130,000.00	130,000.00	0.83%
21	冯勇	130,000.00	130,000.00	0.83%
22	丁中军	130,000.00	130,000.00	0.83%
23	蒋俊芳	130,000.00	130,000.00	0.83%
24	陈炜波	130,000.00	130,000.00	0.83%
25	柯正谊	130,000.00	130,000.00	0.83%
26	曾辰晓	130,000.00	130,000.00	0.83%
27	薛晓龙	130,000.00	130,000.00	0.83%
28	倪明奇	130,000.00	130,000.00	0.83%
29	焦庆东	130,000.00	130,000.00	0.83%
30	王琦	130,000.00	130,000.00	0.83%
31	施海	130,000.00	130,000.00	0.83%
32	郑益平	130,000.00	130,000.00	0.83%
33	施桂林	130,000.00	130,000.00	0.83%
34	成宇方	130,000.00	130,000.00	0.83%
35	罗立贤	130,000.00	130,000.00	0.83%
36	陈茵	130,000.00	130,000.00	0.83%
37	刘洪兵	130,000.00	130,000.00	0.83%
合计	-	15,600,000.00	15,600,000.00	100.00%

注：以上为德清鼎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的出资结构。

(2) 杭州科发

1) 基本信息：

名称	杭州科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3 年 1 月 9 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00609566882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浙江科发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霍艳丽）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白云路 26 号 204 室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陈杲	59,000,000.00	28,161,202.80	39.33%
2	杭州浙惠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2,000,000.00	20,046,958.76	28.00%
3	陈学新	10,000,000.00	4,773,086.56	6.67%
4	潘高东	10,000,000.00	4,773,086.56	6.67%
5	李晓桃	7,000,000.00	3,341,160.93	4.67%
6	叶来燕	5,000,000.00	2,386,541.57	3.33%
7	高娟华	5,000,000.00	2,386,541.57	3.33%
8	乐燕琼	5,000,000.00	2,386,541.57	3.33%
9	安徽泓钧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0	2,386,541.57	3.33%
10	浙江科发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	954,619.36	1.33%
合计	-	150,000,000.00	71,596,281.25	100.00%

注：以上为杭州科发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的出资结构。

(3) 杭州广润

1) 基本信息:

名称	杭州广润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7 年 11 月 28 日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46680325471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陈长泉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杭州市江干区杭海路 238 号森禾商务广场 2 幢 1804 室
经营范围	服务：创业投资，创业投资咨询，创业管理服务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广源建设	60,000,000.00	60,000,000.00	100.00%
合计	-	60,000,000.00	60,000,000.00	100.00%

注：以上为杭州广润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的出资结构。

(4) 苏州瑞华

1) 基本信息:

名称	苏州瑞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5 年 7 月 6 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0346172627A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江苏瑞华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郭顺根）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苏州高新区科灵路 37 号 1 幢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管理、咨询服务。（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西藏瑞华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40.00%
2	国家科技风险开发事业中心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30.00%
3	苏州高新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
4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
5	银河电子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90,000,000.00	90,000,000.00	9.00%
6	江苏瑞华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
合计	-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100.00%

注：以上为苏州瑞华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的出资结构。

(5) 科发海鼎

1) 基本信息:

名称	宁波科发海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4 年 5 月 30 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63089771250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浙江科发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尹少锋）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梅山七星路 88 号 1 幢 401 室 A 区 C1853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业务。（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宁波市科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1,000,000.00	39,669,442.26	31.88%
2	浙江浙大启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	7,778,322.02	6.25%
3	邵碧霞	10,000,000.00	7,778,322.02	6.25%
4	杨沛杰	10,000,000.00	7,778,322.02	6.25%
5	陈富卿	8,000,000.00	6,222,657.63	5.00%
6	徐志良	7,000,000.00	5,444,825.39	4.38%
7	戚水娟	7,000,000.00	5,444,825.39	4.38%
8	周军	5,000,000.00	3,889,161.01	3.13%
9	曹志松	5,000,000.00	3,889,161.01	3.13%
10	杨豪杰	5,000,000.00	3,889,161.01	3.13%
11	梁策	5,000,000.00	3,889,161.01	3.13%
12	沈国明	5,000,000.00	3,889,161.01	3.13%
13	王红燕	5,000,000.00	3,889,161.01	3.13%
14	贺瑜	5,000,000.00	3,889,161.01	3.13%
15	赵清月	5,000,000.00	3,889,161.01	3.13%
16	钱诚	5,000,000.00	3,889,161.01	3.13%
17	陈叶青	5,000,000.00	3,889,161.01	3.13%
18	陈学新	5,000,000.00	3,889,161.01	3.13%
19	浙江科发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	1,555,664.40	1.25%
合计	-	160,000,000.00	124,453,152.24	100.00%

注：以上为科发海鼎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的出资结构。

(6) 贝达乾嘉

1) 基本信息:

名称	浙江贝达乾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1 年 8 月 8 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058026161XA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杭州贝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陈长泉）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杭州市拱墅区清水潭 16 号 102 室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杭州广润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4,750,000.00	4,000,000.00	24.75%
2	杭州天佑投资有限公司	24,750,000.00	4,000,000.00	24.75%

3	浙江城投集团有限公司	24,750,000.00	4,000,000.00	24.75%
4	汇孚集团有限公司	24,750,000.00	4,000,000.00	24.75%
5	杭州贝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0,000.00	1.00%
合计	-	100,000,000.00	16,200,000.00	100.00%

注：以上为贝达乾嘉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的出资结构。

(7) 浙科厚合

1) 基本信息：

名称	杭州浙科厚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8 年 2 月 2 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6MA2B0QXYXN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杭州浙科友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委派代表：顾斌）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北山街道曙光路 85-1 号 219 室
经营范围	服务：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以上项目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杭州厚合拓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4,000,000.00	18,420,000.00	84.00%
2	浙江省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15,000,000.00	7,500,000.00	15.00%
3	杭州浙科友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	500,000.00	1.00%
合计	-	100,000,000.00	26,420,000.00	100.00%

注：以上为浙科厚合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的出资结构。

(8) 浙科乐英

1) 基本信息：

名称	诸暨浙科乐英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8 年 4 月 2 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681MA2BE70Y4K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浙江浙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顾斌）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诸暨市岭北镇岭北周村 932 号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张爱军	30,000,000.00	30,000,000.00	29.13%
2	陈金林	30,000,000.00	30,000,000.00	29.13%
3	浙江诸暨万泽股权投资基	20,000,000.00	20,000,000.00	19.42%

	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	姚水龙	10,000,000.00	10,000,000.00	9.71%
5	胡云东	5,000,000.00	5,000,000.00	4.85%
6	陈波	5,000,000.00	5,000,000.00	4.85%
7	朱亚珍	2,000,000.00	2,000,000.00	1.94%
8	浙江浙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0.97%
合计	-	103,000,000.00	103,000,000.00	100.00%

注：以上为浙科乐英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的出资结构。

（9）科发宝鼎

1) 基本信息：

名称	宁波科发宝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6 年 11 月 16 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6MA282YNC6D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浙江科发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尹少锋）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梅山七星路 88 号 1 幢 401 室 A 区 C1854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陈晓锋	30,000,000.00	28,531,129.19	25.00%
2	陈向军	17,000,000.00	16,167,639.86	14.17%
3	朱智彪	10,000,000.00	9,510,376.39	8.33%
4	韩雪艳	10,000,000.00	9,510,376.39	8.33%
5	胡语函	6,000,000.00	5,706,225.83	5.00%
6	单利云	5,000,000.00	4,755,188.19	4.17%
7	吴剑云	5,000,000.00	4,755,188.19	4.17%
8	朱彤	5,000,000.00	4,755,188.19	4.17%
9	柴向明	5,000,000.00	4,755,188.19	4.17%
10	楼益义	5,000,000.00	4,755,188.19	4.17%
11	王文军	5,000,000.00	4,755,188.19	4.17%
12	翁猛杰	5,000,000.00	4,755,188.19	4.17%
13	金序能	5,000,000.00	4,755,188.19	4.17%
14	陈学军	5,000,000.00	4,755,188.19	4.17%
15	浙江科发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	1,902,075.27	1.67%
合计	-	120,000,000.00	114,124,516.64	100.00%

注：以上为科发宝鼎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的出资结构。

（10）科发金鼎

1) 基本信息：

名称	杭州科发金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7 年 10 月 12 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10MA2AXDT18X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浙江科发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尹少锋）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景兴路 999 号 6 幢 209-4-027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杭州高科技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5,000,000.00	41,331,521.73	24.46%
2	宁波科发鼎锋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000,000.00	36,739,130.49	21.74%
3	陈向军	17,000,000.00	15,614,130.44	9.24%
4	周洪浩	10,000,000.00	9,184,782.61	5.43%
5	朱智彪	10,000,000.00	9,184,782.61	5.43%
6	何巧英	5,000,000.00	4,592,391.30	2.72%
7	吴田军	5,000,000.00	4,592,391.30	2.72%
8	廖丽云	5,000,000.00	4,592,391.30	2.72%
9	张向荣	5,000,000.00	4,592,391.30	2.72%
10	戎宏杰	5,000,000.00	4,592,391.30	2.72%
11	朱丽萍	5,000,000.00	4,592,391.30	2.72%
12	梁策	5,000,000.00	4,592,391.30	2.72%
13	楼益义	5,000,000.00	4,592,391.30	2.72%
14	滕晓良	5,000,000.00	4,592,391.30	2.72%
15	潘小龙	5,000,000.00	4,592,391.30	2.72%
16	金晓红	5,000,000.00	4,592,391.30	2.72%
17	骆兴洪	5,000,000.00	4,592,391.30	2.72%
18	浙江科发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	1,836,956.52	1.09%
合计	-	184,000,000.00	169,000,000.00	100.00%

注：以上为科发金鼎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的出资结构。

(11) 广源建设

1) 基本信息：

名称	广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0 年 6 月 6 日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4722784898F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阮金姚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杭海路 238 号森禾商务广场 2 幢 18 楼
经营范围	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服务：水电安装，装饰装璜；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阮金姚	103,064,200.00	55,764,200.00	85.89%

2	祝昌墩	16,935,800.00	9,235,800.00	14.11%
合计	-	120,000,000.00	65,000,000.00	100.00%

注：以上为广源建设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的出资结构。

（12）宏璟置业

1) 基本信息：

名称	杭州宏璟置业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7 年 5 月 29 日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86623096647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林顺明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西兴街道滨盛路 1509 号天恒大厦 2601-1 室
经营范围	房地产开发、经营（涉及前置审批项目的在有效期内方可经营）服务：自有房产出租，物业管理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浙江中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68,000,000.00	48,000,000.00	89.33%
2	林顺明	32,000,000.00	32,000,000.00	10.67%
合计	-	300,000,000.00	80,000,000.00	100.00%

注：以上为宏璟置业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的出资结构。

（13）科发相湖

1) 基本信息：

名称	杭州科发相湖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8 年 3 月 19 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9MA2B1GU00U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浙江科发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尹少锋）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东湖街道天荷路 42 号 1 幢 2 楼 202 室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周红娟	178,400,000.00	20,000,000.00	89.20%
2	马三三	19,600,000.00	19,600,000.00	9.80%
3	浙江科发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	400,000.00	1.00%
合计	-	200,000,000.00	40,000,000.00	100.00%

注：以上为科发相湖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的出资结构。

（14）华金大道

1) 基本信息：

名称	华金大道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9 年 7 月 1 日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400MA53EUN54B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邓华进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徐汇区永嘉路 692 号 2 幢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华金证券	700,000,000.00	700,000,000.00	100.00%
合计	-	700,000,000.00	700,000,000.00	100.00%

注：以上为华金大道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的出资结构。

私募股东备案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共有 14 名机构股东，其中 9 名股东已完成私募投资基金及其基金管理人登记备案，其余 5 名无需登记备案。需备案机构股东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私募基金编号	私募基金管理人	管理人登记编号
1	杭州科发	私募基金	SD8844	浙江科发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P1001509
2	苏州瑞华	私募基金	SE0714	江苏瑞华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P1025801
3	科发海鼎	私募基金	S20281	浙江科发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P1001509
4	贝达乾嘉	私募基金	S84397	杭州贝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P1024698
5	浙科厚合	私募基金	SEK028	浙江浙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P1001536
6	浙科乐英	私募基金	SEJ211	浙江浙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P1001536
7	科发宝鼎	私募基金	SL5320	浙江科发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P1001509
8	科发金鼎	私募基金	SCB000	浙江科发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P1001509
9	科发相湖	私募基金	SCW390	浙江科发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P1001509

2、特殊投资条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 2012 年 1 月，公司通过增资方式引进外部投资者贝达乾嘉。

本次增资涉及的对赌等特殊权利条款及解除情况如下表所示：

协议签署时间	协议主体	协议名称	相关约定的主要内容
2011年11月	甲方：网新超图 乙方：贝达乾嘉	《投资协议书》	第七条：甲方同意，如公司在未来三年内不能上市，甲方考虑以合适的方式和渠道，对战略投资者的投资予以退出。
2016年7月	甲方：臻善有限 乙方：贝达乾嘉	《补充协议》	第一条：自本补充协议生效之日起，双方同意终止《投资协议书》第七条“甲方同意，如公司在未来三年内不能上市，甲方考虑以合适的方式和渠道，对战略投资者的投资予以退出”的约定；该项约定的终止，不影响《投资协议书》其他条款的效力。 第三条：自本补充协议生效之日起，各方不再另行签订存在与上述约定事项类似条款或与本补充协议之目的不相符的新协议或类似安排，如存在该类协议或类似安排，均适用本补充协议而自动解除。

(2) 2014年12月，公司通过增资方式引进外部投资者杭州科发、科发海鼎、王兴友。

本次增资涉及的对赌等特殊权利条款及解除情况如下表所示：

协议签署时间	协议主体	协议名称	相关约定的主要内容
2014年12月	甲方：杭州科发、科发海鼎、王兴友 乙方：臻善有限 丙方：李子川、王建弟	《股权投资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充协议》”）	第一条业绩承诺与补偿 1.1 乙方和丙方对公司经营业务或未来公司估值的承诺目标： 1.1.1 2015年度公司实现税后净利润2,800万元；2016年度公司实现税后净利润不低于 $[(2015\text{年度实际净利润} \times 130\% + 3,600\text{万元}) \div 2]$ 。各方允许实际净利润与承诺净利润存在10%的偏差，即如果公司实际净利润与承诺净利润的差异在10%之内的，则不执行业绩补偿条款。 1.1.2 2015年度乙方任何一次增资扩股、发行可转债、及对老股东配股，乙方融资后的估值均不低于2.8亿元；2016年度乙方任何一次增资扩股、发行可转债及对老股东配股，乙方融资后的估值均不低于3.6亿元。 1.2 业绩补偿： 1.2.1 若公司在2015-2016年任一年度实际税后净利润低于所承诺净利润的差额大于10%的，甲方则有权对公司进行估值调整，调增甲方持股比例。 1.2.2 若公司在2015-2016年任何一次增资扩股、发行可转债、及对老股东配股，乙方融资后的估值若低于承诺估值的，则甲方有权要求丙方根据新的估值对本次投资估值进行调整，调增甲方持股比例。公司执行的员工股权激励计划不受1.1.2和1.2.2条款限制。 1.2.4 若公司在2015-2016年任一年度的经营过程中，经营业绩或未来公司估值均未达到1.1.1或

			1.1.2 条款中的承诺目标的，由丙方根据 1.2.1 和 1.2.2 条款来给予甲方补偿。 第三条补充特别约定 3.1 反稀释条款 本轮投资完成后，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之前提下，甲方均有权在与其他认购方同等条件下认购公司新增发的股份，以使甲方持股比例不被稀释。 3.2 优先购买权 在公司上市前，公司若引入新的投资者进行增资或其他股东转让股权，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之前提下，甲方在同等价格条件下相对于拟进入的新股东有优先购买权。 3.3 清算优先权 各方一致同意，在公司清算、清盘或解散时，甲方有权优先于丙方获得公司剩余财产，以保证甲方获得其投资本金。若公司所有的股东均获得投资本金后仍有剩余财产的，公司所有股东再按照各自的持股比例参与剩余财产的分配。丙方保证甲方清算优先权的实现，如果甲方不能依据本条规定优先获得公司剩余财产，则丙方对甲方进行现金补偿。 3.4 限售权 丙方同意，在甲方未退出前，丙方转让的股权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权的 10%；若丙方转让的股权超过其所持公司股权的 10%的，需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丙方转让股权行为用于对公司员工股权激励的除外。 第四条甲方的退出机制 4.3 如果发生如下任何一种情况，甲方有权要求丙方回购甲方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a）若公司未能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向境内外证券市场提交 IPO 申请材料；（b）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度中的任何一年实际净利润低于当年承诺目标 70%的；（c）丙方或公司管理层出现重大诚信问题。 回购价格确认方式如下：$A = \text{本次投资额} + \text{投资人持股比例} \times \text{公司投资后累计净利润} - \text{累计分红}$；$B = \text{本次投资额} \times (1 + n \times 10\%) - \text{累计分红}$（其中 $n = \text{投资年数}$）。回购价格为以上 A、B 值之间的孰高者计算。 第五条协议效力 5.3 各方一致同意，本协议将在乙方聘请的保荐机构就乙方 IPO 项目履行项目内核会议通过之日自动失效；若乙方终止或放弃上市计划或乙方上市申请被否决或乙方上市申报材料被撤回，则自终止之日或否决之日或撤回之日起本协议的效力即自行恢复。
2014 年 12 月	甲方：杭州科发、科发海	《股权投资补充协议（二）》	第一条当发生《补充协议》约定的回购情形时，丙方可以选择：（1）乙方减资使甲方退出；或

	鼎、王兴友 乙方：臻善有限 丙方：李子川、王建弟	(以下简称“《补充协议(二)》”)	(2) 丙方回购甲方股份，但无论选择哪一种方案，丙方均保证使甲方能按照《股权投资补充协议》的约定获得全部回购款。
2024年3月	甲方：杭州科发、科发海鼎、王兴友 乙方：臻善科技 丙方：李子川、王建弟	《股权投资补充协议(三)》	一、同意终止《补充协议》中“第一条 业绩承诺与补偿”的全部内容，前述条款自《补充协议》签署之日起即失去效力且自始无效。 二、同意将《补充协议》中第 5.3 条修改为“各方一致同意，本协议自乙方聘请的保荐机构将新三板挂牌申请材料提交内核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自动失效；若乙方终止或放弃上市（包含新三板挂牌终止，下同）计划或乙方上市申请被否决或申报材料被撤回，则自终止之日或否决之日或撤回之日起本协议的效力即自行恢复，同时甲方承诺，协议效力恢复后 12 个月内甲方不主动提出回购要求”。 四、经协商一致，同意终止《补充协议(二)》，且该协议自始无效。

(3) 2014 年 12 月，李子川将其所持公司 4.5455%股权计 74.2105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王兴友。

本次股权转让涉及的对赌等特殊权利条款及解除情况如下表所示：

协议签署时间	协议主体	协议名称	相关约定的主要内容
2014 年 12 月	甲方：王兴友 乙方：李子川 丙方：臻善有限	《关于<王兴友与李子川关于浙江臻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书》（以下简称“《补充协议》”）	第一条业绩承诺与补偿 1.1 乙方和丙方对公司经营业务或未来公司估值的承诺目标： 1.1.1 2015 年度公司实现税后净利润 2,800 万元；2016 年度公司实现税后净利润不低于 $[(2015 \text{ 年度实际净利润} \times 130\% + 3,600 \text{ 万元}) \div 2]$ 。各方允许实际净利润与承诺净利润存在 10% 的偏差，即如果公司实际净利润与承诺净利润的差异在 10% 之内的，则不执行业绩补偿条款。 1.1.2 2015 年度丙方任何一次增资扩股、发行可转债、及对老股东配股，丙方融资后的估值均不低于 2.8 亿元；2016 年度丙方任何一次增资扩股、发行可转债及对老股东配股，丙方融资后的估值均不低于 3.6 亿元。 1.2 业绩补偿： 1.2.1 若公司在 2015-2016 年任一年度实际税后净利润低于所承诺净利润的差额大于 10% 的，甲方则有权对公司进行估值调整，调增甲方持股比例。 1.2.2 若公司在 2015-2016 年任何一次增资扩股、发行可转债、及对老股东配股，丙方融资后的估值若低于承诺估值的，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根据新的估值对本次投资估值进行调整，调增甲方持

		股比例。 1.2.4 若公司在 2015-2016 年任一年度的经营过程中，经营业绩或未来公司估值均未达到 1.1.1 或 1.1.2 条款中的承诺目标的，由乙方根据 1.2.1 和 1.2.2 条款来给予甲方补偿。 第二条关于股权转让和回购 2.1 如果发生如下任何一种情况，乙方须回购甲方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并由丙方提供担保： （a）若公司未能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向境内外证券市场提交 IPO 申请材料；（b）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度中的任何一年实际净利润低于当年承诺目标 70%的；（c）乙方或公司管理层出现重大诚信问题。 回购价格确认方式如下：A=本次投资额+投资人持股比例×公司投资后累计净利润－累计分红；B=本次投资额×（1+n×10%）－累计分红（其中 n=投资年数）。回购价格为以上 A、B 值之间的孰高者计算。 第三条补充特别约定 3.2 反稀释条款 本轮投资完成后，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之前提下，甲方均有权在与其他认购方同等条件下认购丙方新增发的股份，以使甲方持股比例不被稀释。 3.3 优先购买权 在公司上市前，公司若引入新的投资者进行增资或其他股东转让股权，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之前提下，甲方在同等价格条件下相对于拟进入的新股东有优先购买权。 3.4 清算优先权 各方一致同意，在公司清算、清盘或解散时，甲方有权优先于乙方获得公司剩余财产，以保证甲方获得其投资本金。若公司所有的股东均获得投资本金后仍有剩余财产的，公司所有股东再按照各自的持股比例参与剩余财产的分配。乙方保证甲方清算优先权的实现，如果甲方不能依据本条规定优先获得公司剩余财产，则乙方对甲方进行现金补偿。 第四条协议的变更、解除 4.6 各方一致同意，本协议将在丙方聘请的保荐机构就丙方 IPO 项目履行项目内核会议通过之日自动失效；若丙方终止或放弃上市计划或丙方上市申请被否决或丙方上市申报材料被撤回，则自终止之日或否决之日或撤回之日起本协议的效力即自行恢复。
2024 年 3 月	甲方：王兴友 乙方：李子川 丙方：臻善科技	《<关于王兴友与李子川关于浙江臻善科技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书 一、同意终止《补充协议》中“第一条 业绩承诺与补偿”，该条款自《补充协议》签署之日起即失去效力且自始无效； 二、同意删除《补充协议》中第二条“关于股权转让和回购”中所涉“由丙方提供担保”的表

		(二)》	述，即甲方要求乙方回购时，丙方对此不承担任何担保责任且相关责任自始无效；同意将第 4.6 条修改为“各方一致同意，本协议自丙方聘请的保荐机构将新三板挂牌申请材料提交内核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自动失效；若丙方终止或放弃上市（包含新三板挂牌终止，下同）计划或丙方上市申请被否决或申报材料被撤回，则自终止之日或否决之日或撤回之日起本协议的效力即自行恢复，同时甲方承诺，协议效力恢复后 12 个月内甲方不主动提出回购要求”。 三、除上述条款修改外，《补充协议》其他条款继续有效。

(4) 2018 年 8 月，公司通过增资方式引进外部投资者浙科厚合、浙科乐英、科发宝鼎、科发金鼎、安丰盈元、苏州瑞华。

本次增资涉及的对赌等特殊权利条款及解除情况如下表所示：

协议签署时间	协议主体	协议名称	相关约定的主要内容
2018 年 7 月	甲方：浙科厚合、浙科乐英、科发宝鼎、科发金鼎、安丰盈元、苏州瑞华 乙方：李子川 丙方：臻善科技	《浙江臻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以下简称“《增资协议》”）	第十条股份回购 10.1 若公司在本次增资完成后，当下列情况发生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回购其所持丙方全部或部分股份： 10.1.1 公司在本次增资前提供给甲方的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存在弄虚作假，与实际情况严重不符的； 10.1.2 公司的主营业务发生重大变化的； 10.1.3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的； 10.1.4 乙方和公司违反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给上市造成实质性障碍的； 10.1.5 公司未能在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向证监会提交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并被受理的（应剔除中国证监会全面停止首次公开发行的因素影响）； 10.1.6 公司未能在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实现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或者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应剔除中国证监会全面停止首次公开发行的因素影响）。 10.2 一旦甲方根据第 10.1 款之规定向乙方提出股份回购要求，乙方承诺按照如下价格回购：回购价格=甲方投资额+（甲方投资额×8%×资金使用天数÷365—投资期间投资人取得的分红） 10.4 各方一致同意，本协议第 10.1 条、第 10.2 条和第 10.3 条约定将在公司聘请的保荐机构就公司 IPO 项目履行项目内核会议通过之日自动失效，各方均承诺配合公司签署或出具相关承诺函等文件；若公司终止或放弃上市计划或公司上市申请被否决或公司上市申报材料被撤回，则自终止之日或否决之日或撤回之日起本协议第 10.1 条、第

			10.2 条和第 10.3 条的效力即自行恢复。 第十二条新投资者进入的限制 12.1 各方同意，本协议签署后，公司拟以任何方式引进新投资者的，须不得损害甲方权益，而且应确保新投资者的投资价格不得低于本协议中甲方的投资价格，但公司实施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员工股权激励除外。 12.2 除公司实施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股权激励外，未经甲方同意，新投资者根据本协议存在前的某种协议或者安排导致其最终投资价格或者成本低于本协议中甲方的投资价格或者成本，则乙方应将其间的差价返还甲方，直至本协议中甲方的投资价格与新投资者的投资价格相同。
2024 年 3 月	甲方：浙科厚合 乙方：李子川 丙方：臻善科技	《关于修改<浙江臻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部分条款之协议》 [注]	一、同意终止《增资协议》中“第十二条 新投资者进入的限制”的全部内容，前述条款自本协议签署之日起即失去效力且自始无效。 二、同意将《增资协议》第 10.4 条修改为“各方一致同意，本协议第 10.1 条、第 10.2 条和第 10.3 条约定将自公司聘请的保荐机构将新三板挂牌申请材料提交内核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自动失效，各方均承诺配合公司签署或出具相关承诺函等文件；若公司终止或放弃上市（包含新三板挂牌终止，下同）计划或公司上市申请被否决或申报材料被撤回，则自终止之日或否决之日或撤回之日起本协议第 10.1 条、第 10.2 条和第 10.3 条约定的效力即自行恢复，同时甲方承诺，协议效力恢复后 12 个月内甲方不主动提出回购要求”。 三、除上述条款修改外，《增资协议》其他条款继续有效。
	甲方：浙科乐英 乙方：李子川 丙方：臻善科技		一、同意终止《增资协议》中“第十二条 新投资者进入的限制”的全部内容，前述条款自本协议签署之日起即失去效力且自始无效。 二、除上述条款修改外，《增资协议》其他条款继续有效。
	甲方：科发宝鼎、科发金鼎 乙方：李子川 丙方：臻善科技		一、同意终止《增资协议》中“第十二条 新投资者进入的限制”的全部内容，前述条款自本协议签署之日起即失去效力且自始无效； 二、除上述条款修改外，《增资协议》其他条款继续有效。

注：因安丰盈元已于 2023 年 3 月通过转让股权方式退出，其未参与本协议的签署。

（5）2018 年 8 月，李子川将其所持公司部分股份转让给外部投资者科发相湖、苏州瑞华、安丰盈元、周英章、梁海燕、金德义、赵胜男。

本次股权转让涉及的对赌等特殊权利条款及解除情况如下表所示：

协议签署时间	协议主体	协议名称	相关约定的主要内容
2018 年 7 月	甲方：科发相湖 乙方：李子川 标的公司：臻善科技	《浙江臻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份转让协	第十条股份回购 10.1 若公司在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当下列情况发生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回购其所持公司全部或部分股份； 10.1.1 公司在本次股份转让前提供给甲方的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存在弄虚作假，与实际情况严重不符
	甲方：苏州瑞华 乙方：李子川 标的公司：臻善科技		

	甲方：安丰盈元 乙方：李子川 标的公司：臻善科技	议》”)	的； 10.1.2 公司的主营业务发生重大变化的；10.1.3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的； 10.1.4 乙方和公司违反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给上市造成实质性障碍的； 10.1.5 公司未能在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向证监会提交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并被受理的（应剔除中国证监会全面停止首次公开发行的因素影响）； 10.1.6 公司未能在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实现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或者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应剔除中国证监会全面停止首次公开发行的因素影响）。 10.2 一旦甲方根据第 10.1 款之规定向乙方提出股份回购要求，乙方承诺按照如下价格回购：回购价格 = 转让价款 + (转让价款 × 8% × 资金使用天数 ÷ 365 - 投资期间甲方取得的分红) 10.4 各方一致同意，本协议第 10.1 条、第 10.2 条和第 10.3 条约定将在公司聘请的保荐机构就公司 IPO 项目履行项目内核会议通过之日自动失效，各方均承诺配合公司签署或出具相关承诺函等文件；若公司终止或放弃上市计划或公司上市申请被否决或公司上市申报材料被撤回，则自终止之日或否决之日或撤回之日起本协议第 10.1 条、第 10.2 条和第 10.3 条的效力即自行恢复。 第十二条新投资者进入的限制 12.1 各方同意，本协议签署后，公司拟以任何方式引进新投资者的，须不得损害甲方权益，而且应确保新投资者的投资价格不得低于本协议中甲方的投资价格，但公司实施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员工股权激励除外。12.2 除公司实施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股权激励外，未经甲方同意，新投资者根据本协议存在前的某种协议或者安排导致其最终投资价格或者成本低于本协议中甲方的投资价格或者成本，则乙方应将其间的差价返还甲方，直至本协议中甲方的投资价格与新投资者的投资价格相同。
	甲方：周英章 乙方：李子川 标的公司：臻善科技		
	甲方：梁海燕 乙方：李子川 标的公司：臻善科技		
	甲方：金德义 乙方：李子川 标的公司：臻善科技		
	甲方：赵胜男 乙方：李子川 标的公司：臻善科技		
2024 年 3 月	甲方：科发相湖 乙方：李子川 丙方：臻善科技	《关于修改<浙江臻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部分条款之协议》[注]	一、同意终止《股份转让协议》中“第十二条新投资者进入的限制”的全部内容，前述条款自本协议签署之日起即失去效力且自始无效； 二、同意将《股份转让协议》第 10.4 条修改为“各方一致同意，本协议第 10.1 条、第 10.2 条和第 10.3 条约定将自公司聘请的保荐机构将新三板挂牌申请材料提交内核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自动失效，各方均承诺配合公司签署或出具相关承诺函等文件；若公司终止或放弃上市（包含新三板挂牌终止，下同）计划或公司上市申请被否决或申报材料被撤回，则自终止之日或否决之日或撤回之日起本协议第 10.1 条、第 10.2 条和第 10.3 条约定的效力即自行恢复，同时甲方承诺，协议效力恢复后 12 个月内甲方不主动提出回购要求”； 三、除上述条款修改外，《股份转让协议》其他条款继续有效。
	甲方：梁海燕 乙方：李子川 丙方：臻善科技		
	甲方：金德义 乙方：李子川 丙方：臻善科技		

甲方：周英章 乙方：李子川 丙方：臻善科技		一、同意终止《股份转让协议》中“第十二条新投资者进入的限制”的全部内容，前述条款自本协议签署之日起即失去效力且自始无效； 二、除上述条款修改外，《股份转让协议》其他条款继续有效。
甲方：赵胜男 乙方：李子川 丙方：臻善科技		
甲方：苏州瑞华 乙方：李子川 丙方：臻善科技		

注：因安丰盈元已于 2023 年 3 月通过转让股权方式退出，其未参与本协议的签署。

（6）2024 年 6 月，投资方赵胜男将其所持公司股份转让给新的投资方华金大道。

本次股权转让涉及的特殊投资条款如下表所示：

协议签署时间	签署主体	协议名称	相关约定的主要内容
2024 年 5 月	回 购 义 务 方：李子川 投 资 方：华金大道 标 的 公 司：臻善科技	《华金大道投资有限公司与李子川关于浙江臻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回购协议》	1.1 如发生如下情形之一的，投资方有权书面要求回购义务方回购其持有公司的全部或部分标的股份： （a）公司无法于 2026 年 12 月 31 日前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 （b）公司或实际控制人拒绝上市（包括但不限于实际控制人提名的董事否决上市计划）或明确表示不能按期实现合格上市的； （c）投资方按照股份转让协议支付本次股份转让款之日起 45 个工作日内，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未能根据股份转让协议第六条的约定完成本次股份转让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的； （d）实际控制人和/或公司涉嫌重大违法违规或犯罪（包括但不限于贪污、挪用公款）且由此导致实际控制人无法履职时间或公司无法正常经营的时间累计达到 90 日的； （e）公司被吊销营业执照或被主管部门责令停业、给予重大行政处罚，并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或合格 IPO 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 （f）除非本协议另有约定，任一公司股东按照本协议或其他协议约定或法律的规定向集团公司和/或实际控制人主张回购权； （g）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各股东共同同意的其他回购事件。 为避免疑问，当发生上述第（b）项情形时，投资方应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向回购义务方发出书面回购请求。投资方同意，如其未在上述期限内发出书面回购请求的，则不再因发生上述第（b）项情形而行使回购权。 各方一致同意，投资方的回购权，自公司实现

			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后即全部解除，回购义务方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后不再承担任何回购义务。 1.2 为本协议第一条之目的，行使回购权的投资方被称为“回购行权人”，实际控制人应向回购行权人支付的回购价款按照如下公式计算：回购价款=回购行权人支付的本次股份转让款+回购行权人支付本次股份转让款之日至收到回购价款之日期间按年单利 5.36%计息得出的收益。

3、股东适格性核查

序号	股东名称	是否适格	是否为员工持股平台	具体情况
1	李子川	是	否	-
2	王建弟	是	否	-
3	德清鼎元	是	是	员工持股平台
4	王兴友	是	否	-
5	杭州科发	是	否	私募基金
6	杭州广润	是	否	以自有资金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
7	苏州瑞华	是	否	私募基金
8	科发海鼎	是	否	私募基金
9	贝达乾嘉	是	否	私募基金
10	梁海燕	是	否	-
11	俞晓瑜	是	否	-
12	浙科厚合	是	否	私募基金
13	潘于旭	是	否	-
14	浙科乐英	是	否	私募基金
15	科发宝鼎	是	否	私募基金
16	科发金鼎	是	否	私募基金
17	广源建设	是	否	以自有资金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
18	宏璟置业	是	否	以自有资金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
19	谢贯斗	是	否	-
20	周英章	是	否	-
21	华金大道	是	否	以自有资金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
22	金德义	是	否	-
23	科发相潮	是	否	私募基金

4、其他情况说明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 VIE 协议安排	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为境内外上市公司	否
公司、重要控股子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股东超过 200 人的情形	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工会或职工持股会持股	否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公司股本形成概况

（一） 公司设立情况

1、有限公司设立情况

2002 年 3 月 4 日，公司前身臻善有限设立，其设立时名为“杭州网新超图地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3 月 1 日更名为“浙江臻善科技有限公司”，由李子川、王建弟共同出资设立，设立时的注册资本为 18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李子川。

2002 年 2 月 28 日，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验资报告》（浙天验（2002）084 号），验证截至 2002 年 2 月 28 日，杭州网新超图地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筹）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180.00 万元，均以货币出资。

2002 年 3 月 4 日，网新超图在杭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成立。

网新超图设立时，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李子川	144.00	80.00
2	王建弟	36.00	20.00
合计		180.00	100.00

2、股份公司设立情况

公司系臻善有限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9 月 1 日，臻善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将臻善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 2016 年 8 月 31 日作为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审计和评估基准日，聘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中和谊评估对公司净资产分别进行审计和评估。

2016 年 10 月 28 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审计报告》（瑞华专审字[2016]01710009 号），审验确认截至审计基准日（2016 年 8 月 31 日），臻善有限净资产为 7,126.23 万元。

2016 年 10 月 30 日，中和谊评估出具《浙江臻善科技有限公司拟改制为股份有限

公司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中和谊评报字[2016]11181 号），确认截至评估基准日（2016 年 8 月 31 日），臻善有限的净资产评估值为 12,494.33 万元。

2016 年 12 月 8 日，臻善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确认上述审计及评估结果，并同意以经审计的臻善有限净资产中的 6,000.00 万元作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本，剩余净资产 1,126.23 万元计入股份有限公司的资本公积，审计基准日登记在册的臻善有限全体股东作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发起人，各发起人按照原出资比例享有股份有限公司净资产折成股份的份额。

2016 年 12 月 26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首次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关于设立浙江臻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确定股份公司折股方案的议案》等议案，同意由臻善有限整体变更设立臻善科技，以经审计净资产 7,126.23 万元中的 6,000.00 万元折合股份有限公司实收资本 6,000.00 万元，其余净资产 1,126.23 万元作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资本公积。

2017 年 1 月 3 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17]01710005 号），验证公司“全体发起人已按发起人协议、章程之规定，以其拥有的有限公司 2016 年 8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人民币 7,126.23 万元，其中人民币 6,000.00 万元折合为公司的股本，股份总额为 6,000.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缴纳注册资本人民币 6,000.00 万元整，余额人民币 1,126.23 万元作为资本公积。”

2017 年 1 月 24 日，公司在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完成变更登记手续。

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时的股本结构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1	李子川	3,218.57	53.64
2	王建弟	661.51	11.03
3	王兴友	409.09	6.82
4	杭州科发	409.09	6.82
5	杭州广润	374.49	6.24
6	科发海鼎	272.73	4.55
7	贝达乾嘉	259.09	4.32
8	俞晓瑜	138.18	2.30

9	潘于旭	110.25	1.84
10	谢贯斗	73.50	1.23
11	梁海燕	73.50	1.23
合计		6,000.00	100.00

（二）报告期内的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

1、报告期内股权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两次股权转让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1）2022 年 12 月股权转让

2022 年 12 月 20 日，安丰盈元与广源建设、宏璟置业、臻善科技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约定安丰盈元将其所持有公司 150.00 万股股份分别转让给广源建设、宏璟置业，广源建设、宏璟置业分别受让 75.00 万股公司股份，转让价款均为 1,000.50 万元，转让价格为 13.34 元/股。

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1	李子川	2,820.57	38.12
2	王建弟	661.51	8.94
3	德清鼎元	600.00	8.11
4	王兴友	409.09	5.53
5	杭州科发	409.09	5.53
6	杭州广润	374.49	5.06
7	苏州瑞华	300.00	4.05
8	科发海鼎	272.73	3.69
9	贝达乾嘉	259.09	3.50
10	梁海燕	173.50	2.34
11	俞晓瑜	138.18	1.87
12	浙科厚合	136.00	1.84
13	潘于旭	110.25	1.49
14	浙科乐英	100.00	1.35

15	科发宝鼎	100.00	1.35
16	科发金鼎	100.00	1.35
17	广源建设	75.00	1.01
18	宏璟置业	75.00	1.01
19	谢贯斗	73.50	0.99
20	周英章	64.00	0.86
21	赵胜男	58.00	0.78
22	金德义	50.00	0.68
23	科发相湖	40.00	0.54
合计		7,400.00	100.00

（2）2024 年 5 月股权转让

2024 年 5 月 31 日，赵胜男与华金大道、臻善科技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约定赵胜男将其所持有公司 58.00 万股股份转让给华金大道，转让价款为 746.00 万元，转让价格为 12.86 元/股。

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1	李子川	2,820.57	38.12
2	王建弟	661.51	8.94
3	德清鼎元	600.00	8.11
4	王兴友	409.09	5.53
5	杭州科发	409.09	5.53
6	杭州广润	374.49	5.06
7	苏州瑞华	300.00	4.05
8	科发海鼎	272.73	3.69
9	贝达乾嘉	259.09	3.50
10	梁海燕	173.50	2.34
11	俞晓瑜	138.18	1.87
12	浙科厚合	136.00	1.84
13	潘于旭	110.25	1.49
14	浙科乐英	100.00	1.35
15	科发宝鼎	100.00	1.35

16	科发金鼎	100.00	1.35
17	广源建设	75.00	1.01
18	宏璟置业	75.00	1.01
19	谢贯斗	73.50	0.99
20	周英章	64.00	0.86
21	华金大道	58.00	0.78
22	金德义	50.00	0.68
23	科发相湖	40.00	0.54
合计		7,400.00	100.00

本次股权转让的原因系转让方赵胜男投资时间过长，且其家庭资金另有规划，故将其所持公司股权予以变现，受让方华金大道由回购义务人李子川引荐，因较为看好公司的未来发展，同意受让该部分股权。本次股权转让价格由转让双方按照转让方投资本金加上年利率 5% 的利息确定。受让方已支付股权转让价款，受让股权的资金为自有资金。转让双方确认本次股权转让真实，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其他利益安排的情形，亦不存在纠纷及潜在纠纷。

2、股权代持情况

自设立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历次股权变动均系各方真实意思表示并履行了决策程序、企业变更登记，公司历史沿革中不存在股权代持情形。

（三）区域股权市场或其他交易场所挂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在全国股转系统摘牌后重新申报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五）股权激励情况或员工持股计划

☒ 适用 ☐ 不适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设有 1 个员工持股平台，系德清鼎元，具体情况如下：

1、德清鼎元的设立情况

2018 年 12 月 16 日，李子川与林昌平等其他 36 名合伙人签订《合伙协议》，共同

设立德清鼎元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李子川认缴出资 559.00 万元，林昌平等其他 36 名合伙人认缴出资 1,001.00 万元。

2、德清鼎元向臻善科技增资

2018 年 12 月 18 日，经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审议通过公司向德清鼎元发行股份 600.00 万股暨增加注册资本 600.00 万元，价格为 2.60 元/股。

3、财产份额转让情况

2020 年 11 月 14 日，李子川、胡波与杨中兴签订《德清鼎元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财产份额转让协议》。

2020 年 11 月 14 日，德清鼎元召开 2020 年第一次合伙人会议，会议决议同意李子川、胡波将其持有的德清鼎元的 2.33%（计人民币 36.40 万元）的财产份额、0.83%（计人民币 13.00 万元）的财产份额以人民币 36.40 万元、13.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杨中兴。转让后，李子川持有合伙企业 33.50%的财产份额，胡波退出合伙企业，杨中兴成为该合伙企业的有限合伙人。

4、合伙人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德清鼎元直接持有公司 600.00 万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8.11%。德清鼎元的合伙人构成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姓名	合伙人性质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1	李子川	普通合伙人	522.60	33.50
2	林昌平	有限合伙人	130.00	8.33
3	卢祥生	有限合伙人	117.00	7.50
4	吴新彪	有限合伙人	117.00	7.50
5	郑志进	有限合伙人	104.00	6.67
6	章书涛	有限合伙人	52.00	3.33
7	杨中兴	有限合伙人	49.40	3.17
8	黄宇飞	有限合伙人	39.00	2.50
9	柯依策	有限合伙人	26.00	1.67
10	柴振把	有限合伙人	26.00	1.67
11	曹政伟	有限合伙人	26.00	1.67

12	吴雅娟	有限合伙人	26.00	1.67
13	金敏杰	有限合伙人	13.00	0.83
14	杜建平	有限合伙人	13.00	0.83
15	张赞峰	有限合伙人	13.00	0.83
16	杨树涛	有限合伙人	13.00	0.83
17	祝云富	有限合伙人	13.00	0.83
18	裴晓阳	有限合伙人	13.00	0.83
19	楼科	有限合伙人	13.00	0.83
20	沈剑峰	有限合伙人	13.00	0.83
21	冯勇	有限合伙人	13.00	0.83
22	丁中军	有限合伙人	13.00	0.83
23	蒋俊芳	有限合伙人	13.00	0.83
24	陈炜波	有限合伙人	13.00	0.83
25	柯正谊	有限合伙人	13.00	0.83
26	曾辰晓	有限合伙人	13.00	0.83
27	薛晓龙	有限合伙人	13.00	0.83
28	倪明奇	有限合伙人	13.00	0.83
29	焦庆东	有限合伙人	13.00	0.83
30	王琦	有限合伙人	13.00	0.83
31	施海	有限合伙人	13.00	0.83
32	郑益平	有限合伙人	13.00	0.83
33	施桂林	有限合伙人	13.00	0.83
34	成宇方	有限合伙人	13.00	0.83
35	罗立贤	有限合伙人	13.00	0.83
36	陈茵	有限合伙人	13.00	0.83
37	刘洪兵	有限合伙人	13.00	0.83
合计			1,560.00	100.00

5、股份支付情况

2018年12月18日，公司召开2018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将德清鼎元作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以2.60元/股价格认购公司600.00万股新增股份，实际出资额为1,560.00万元。参考2018年8月外部投资者入资价格为10.00元/股，职工持股平台享有的净资产公允价值为6,000.00万元，实际出资额与其享有的净资产公允价值

之间的差额 4,440.00 万元按照协议约定的 36 个月的服务期限按月摊销计入成本及费用，同时计入资本公积。

2020 年 11 月，根据合伙决议和财产份额转让协议，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子川将其持有的 14.00 万股股份转让给员工杨中兴，同时原持股平台员工胡波离职并将其持有的 5.00 万股股份转让给员工杨中兴，转让价格均为 2.60 元/股。因公司近期末引进外部投资者，公司按照 2018 年末及 2020 年末净资产值，通过净资产变动重新计算 2020 年末的每股价格为 12.00 元/股，公司以 2020 年末重新计算的 12.00 元/股作为公允价值，员工杨中兴实际出资额与其享有的净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 178.60 万元按照协议约定的 36 个月的服务期限按月摊销计入营业成本，同时计入资本公积。故于 2020 年 11 月开始按 36 个月分期确认杨中兴 19.00 万股的股权激励费用。

故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支付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	2022 年
股份支付费用	-	496,111.12	595,333.33

6、退出机制

根据德清鼎元合伙协议，自有限合伙人入伙之日起三年后，有限合伙人可将所持合伙企业全部或部分财产份额转让给其他合伙人。

7、股权激励的具体日期、锁定期、行权条件、内部股权转让、离职或退休后股权处理的相关约定以及股权管理机制，员工发生不适合持股计划情况时所持相关权益的处置办法

公司实施的股权激励的具体日期、锁定期、行权条件、内部股权转让、离职或退休后股权处理的相关约定以及股权管理机制，员工发生不适合持股计划情况时所持相关权益的处置办法等情况具体如下表所示：

项目	股权激励
实施具体日期	2018 年 12 月 18 日
锁定期	无锁定期
行权条件	无行权条件
内部股权转让	德清鼎元现行有效的《合伙协议》第二十四条、第二十五条约定： 自有限合伙人入伙之日起三年内（含三年），非经执行事务合伙人同意，有限合伙人不得将合伙企业财产份额进行转让（包括转让所有权及单独转让收

	益权，下同）。上述期间内，经执行事务合伙人同意，有限合伙人可将全部或部分财产份额转让给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指定的第三方。转让价格为其原始出资成本，如执行事务合伙人作出同意转让决定时，转让人所持合伙企业财产份额的公允价值或对应的臻善科技净资产价值低于其所对应的原始出资成本，转让价格根据公允价值或其对应的臻善科技净资产价值协商确定。其他合伙人对此不享有优先购买权。 自有限合伙人入伙之日起三年后，有限合伙人可将所持合伙企业全部或部分财产份额转让给其他合伙人（如果臻善科技之股票已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则也可要求合伙企业将其所持有的臻善科技的相应股份在二级市场上进行出售，但应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则及其所作出承诺的规定和要求。所得收益在扣除该有限合伙人应承担的税、费后，向其进行分配，该有限合伙人同时减少其在合伙企业的财产份额）。但如果该有限合伙人将可转让财产份额转让给合伙人之外的其他方，则应经执行事务合伙人同意。
离职或退休后股权处理的相关约定	除非发生《合伙协议》第二十条、第二十一条约定的事项，否则员工离职或退休后仍可继续持有德清鼎元的财产份额从而间接持有公司股权，具体约定如下： 《合伙协议》第二十条：普通合伙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有限合伙人有下列第（1）项、第（3）项所列情形之一的、当然退伙：（1）死亡或者被依法宣告死亡；（2）个人丧失偿债能力；（3）合伙人在合伙企业中的全部财产份额被人民法院强制执行。第二十一条：有限合伙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经执行事务合伙人同意，可以将其除名：（1）未按本协议约定履行其对合伙企业的出资义务；（2）因故意或重大过失给合伙企业造成损失；（3）因违反法律、法规而被解除劳动合同、开除或辞退的；（4）在入伙之日起三年内（含三年）在臻善科技或其子公司主动辞职的；（5）违反与臻善科技或其子公司所签劳动合同的保密条款或保密协议的；（6）违反与臻善科技或其子公司所签劳动合同的竞业禁止条款或竞业禁止协议的，或未经执行事务合伙人事先同意，自营或同他人合作经营与臻善科技或其子公司相竞争的业务；（7）从事违法犯罪行为，受到司法机关刑事处罚的；（8）有充分证据证明有限合伙人在臻善科技或其子公司任职期间，由于挪用资金、营私舞弊、职务侵占、滥用职权、盗窃、泄露商业和技术秘密等损害公司利益、声誉的违法违纪行为或严重失职、渎职行为，给臻善科技或其子公司造成损失；（9）存在其他严重损害臻善科技或其子公司利益的行为的。
员工发生不适合同持股计划情况时所持相关权益的处置办法	有限合伙人死亡、被依法宣告死亡时，经执行事务合伙人同意，其继承人或者权利继受人可以依法取得该有限合伙人在合伙企业中的资格。继承人或权利继受人不愿或者未能成为新合伙人的，其继承或继受取得的财产份额由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指定的第三方购买，或按照执行事务合伙人同意的其他方式处置，价格即按照其退伙时该等财产份额对应的臻善科技之股权（股份）的市场公允价值确定，若无市场公允价值参考，由转让双方协商确定转让价格。 人民法院强制执行合伙人的财产份额时，应当通知全体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指定的受让方有优先购买权。人民法院强制执行合伙人的财产份额时，若该合伙人入伙不足三年，则其转出份额应以原始出资成本与公允价值（或其对应的臻善科技净资产价值）孰低原则确认转让价格，该定价与法院强制执行价格之间的差额，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指定的受让方有权对该合伙人进行追偿。 有限合伙人出现《合伙协议》第二十一条的情形被除名时，执行事务合伙人应当将除名决定书面通知被除名人，被除名人接到除名通知之日，除名生效。被除名人应立即将其持有合伙企业的财产份额转让给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指定的其他人，转让价格为其原始出资成本，如执行事务合伙人作出除名

	决定时，被除名人所持合伙企业财产份额的公允价值或对应的臻善科技净资产价值低于其所对应的原始出资成本，转让价格根据公允价值或其对应的臻善科技净资产价值协商确定。
股权管理机制	公司实际控制人李子川为德清鼎元唯一普通合伙人，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对外代表企业执行合伙事务，其他合伙人均为有限合伙人，不执行合伙事务。有限合伙人转让或处分合伙企业财产份额、合伙企业转让或处分所持公司的股份，均应当经执行事务合伙人同意。 此外，有限合伙人享有合伙企业所持公司股权对应的投票权，合伙企业所持公司股权对应的投票权均由执行事务合伙人行使。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上述股权激励已授予完毕，不存在预留份额及其授予计划，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综上所述，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有利于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提升公司凝聚力，从而提升公司经营状况，相关事项不会对公司控制权造成重大影响。

（六）其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是否曾擅自公开或者变相公开发行政券	否
公司是否曾存在代持	否
公司是否（曾）存在工会、职工持股会持股或自然人股东人数较多的情形	否
公司是否（曾）存在非货币出资	是
公司是否曾存在出资瑕疵	否
公司是否曾涉及国有企业、集体企业改制	否
公司历史沿革是否涉及国资、外资、集体股东出资	是
公司是否（曾）存在红筹架构	否
公司是否存在分立、合并事项	否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非货币出资情况

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时，存在非专利技术出资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2002年1月10日，杭州超图地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该公司开发的“土地信息系统”非专利技术的产权归属李子川所有，经评估后投资网新超图。

2002年2月5日，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资产评估报告书》（浙天评（2002）009号），确认在评估基准日2002年1月20日，李子川拟出资所涉

及的《土地信息系统》软件技术的评估值为 304.00 万元。

2002 年 3 月 12 日，李子川、王建弟、浙江浙大网新快威科技有限公司及杭州市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签订《技术出资协议书》，经四方协商，达成协议如下：该技术成果经评估价值为人民币 304.00 万元，经四方协商，同意该成果作价人民币 240.00 万元进入网新超图的注册资本，占该公司的全部注册资本的 20.00%。

2002 年 3 月 12 日，网新超图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1,200.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1,020.00 万元由原股东李子川以及新股东浙江浙大网新快威科技有限公司、杭州市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共同认缴，其中李子川以无形资产认缴 240.00 万元，浙江浙大网新快威科技有限公司以货币认缴 480.00 万元，杭州市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以货币认缴 300.00 万元。本次增资价格为每一元注册资本 1.00 元。

2002 年 3 月 13 日，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验资报告》（浙天验（2002）105 号），验证截至 2002 年 3 月 13 日，公司已收到李子川以无形资产出资 240.00 万元。

2002 年 3 月 15 日，网新超图就本次增加注册资本事项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24 年 3 月 15 日，李子川就其本次以非专利技术出资事宜出具《承诺函》，承诺“如公司因该等出资事宜而导致任何经济损失，本人将无条件对公司进行足额补偿，以确保公司不因此遭致任何损失。”

2、公司历史沿革中国资出资及退出情况

（1）杭州市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杭州市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的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日期	变动方式	增加（万股）	减少（万股）	合计持有股份（万股）
2002.03.15	增资	300.00	-	300.00
2010.11.22	转让	-	300.00	0.00

1）杭州市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增资的审批程序

2002 年 2 月 4 日，杭州市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董事会作出决议，同意按每一元注册资本 1.00 元的价格对网新超图增资 300.00 万元。

2002 年 3 月 12 日，网新超图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1,200.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1,020.00 万元由原股东李子川以及新股东浙江浙大网新快威科技有限公司、杭州市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共同认缴，其中李子川以无形资产认缴 240.00 万元，浙江浙大网新快威科技有限公司以货币认缴 480.00 万元，杭州市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以货币认缴 300.00 万元。本次增资价格为每一元注册资本 1.00 元。

2002 年 3 月 15 日，网新超图就本次增加注册资本事项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 杭州市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转让股份的审批程序

2009 年 11 月 18 日，杭州市科学技术局出具《关于同意转让杭州网新超图地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股份的批复》（杭科办（2009）228 号），同意杭州市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退出网新超图的投资，并委托具有国有资产评估资质的评估机构对网新超图的整体资产进行评估，股权转让价格以经评估后的基准日的净资产为依据，并公开挂牌交易。

2010 年 5 月 28 日，浙江之江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杭州网新超图地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评估说明》（浙之评报字（2010）第 038 号），确认网新超图于评估基准日 2009 年 11 月 30 日的净资产评估值为 12,875,152.05 元。2010 年 7 月 2 日，该评估结果经杭州市财政局备案。

2010 年 10 月 14 日，杭州产权投资有限公司与李子川签订《国有股权挂牌转让成交确认书》，同日，杭州市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与李子川签订《国有股权转让协议》，杭州市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所持网新超图 25.00%的股权计 300.00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李子川，转让价格以上述评估结果为依据，经转让双方确认为 330.00 万元。2010 年 11 月 3 日，杭州产权交易所有限责任公司就李子川受让杭州市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所持网新超图 25.00%的股权事宜出具《产权交易凭证》。

2010 年 11 月 22 日，网新超图就本次股权转让事项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华金大道

华金大道入股情况请参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股本形成概况”之“（二）报告期内的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

五、 报告期内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六、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参股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

☒适用 ☐不适用

1、杭州云臻

成立时间	2002 年 12 月 4 日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华星路 99 号 A803 室
注册资本	150.00 万元
实缴资本	150.00 万元
主要业务	林业技术咨询、森林资产评估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承接林业规划设计及其他林业相关业务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有 100.00%的股权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395.65	415.25
净资产	326.22	330.57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3.07	18.97
净利润	-4.35	18.41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2、浙江臻远

成立时间	2013 年 6 月 18 日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西坝路 51 号 B 座 9 层 928 室
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
实缴资本	1,000.00 万元
主要业务	乡村运营、新农村建设、技术开发、技术咨询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配合公司发展战略，开展农业农村业务
股东构成及	公司持有 100.00%的股权

持股比例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372.32	1,313.63
净资产	1,306.85	1,312.55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0.43	123.81
净利润	-5.70	32.99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3、福建臻善

成立时间	2013 年 8 月 20 日
住所	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鳌峰路 20 号鳌峰广场（红星苑三期）2 号楼 24 层 02 室 01 室部分
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
实缴资本	1,000.00 万元
主要业务	土地调查勘测、规划设计、地理信息服务及咨询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协助开拓福建区域市场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有 100.00%的股权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054.87	1,399.94
净资产	751.40	986.85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133.42	1,520.79
净利润	-235.45	297.68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4、浙江至正

成立时间	2014 年 7 月 8 日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西坝路 51 号 B 座 9 层 929 室
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
实缴资本	304.00 万元
主要业务	土地规划设计咨询、土地调查、土地勘测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承接土地规划及其他土地规划相关业务
股东构成及	公司持有 100.00%的股权

持股比例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505.84	564.95
净资产	406.41	447.23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15.27	189.77
净利润	-40.81	-60.25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5、浙江臻宏

成立时间	2018 年 8 月 29 日
住所	浙江省丽水市莲都区白云街道北街道 368 号绿谷信息产业园绿谷 1 号楼 4 层 404
注册资本	2,000.00 万元
实缴资本	330.00 万元
主要业务	土地调查勘察、规划设计、地理信息咨询及服务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协助开拓丽水、温州区域市场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有 100.00%的股权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267.70	265.90
净资产	186.21	189.90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52.67	209.04
净利润	-3.69	37.28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6、浙江慧衢

成立时间	2019 年 9 月 19 日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翠苑街道华星路 99 号 8 楼 A801 室
注册资本	2,000.00 万元
实缴资本	30.00 万元
主要业务	土地调查勘察、规划设计、地理信息服务及咨询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配合公司发展战略，目前处于业务转型阶段，计划发展垃圾分类业务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有 100.00%的股权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206.18	168.22
净资产	82.19	97.06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0.00	46.46
净利润	-14.88	-40.56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7、杭州臻善

成立时间	2021 年 12 月 14 日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西坝路 51 号 B 座 8 层-A0807
注册资本	2,000.00 万元
实缴资本	2,000.00 万元
主要业务	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等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是公司主营业务的组成部分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有 100.00%的股权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9,913.20	9,007.80
净资产	2,339.75	2,625.28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4,130.55	9,882.80
净利润	-285.53	1,153.02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8、云顺乡村

成立时间	2024 年 9 月 23 日
住所	浙江省丽水市云和县石塘镇小顺村 2 号
注册资本	20.00 万元
实缴资本	20.00 万元
主要业务	乡村运营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配合公司发展战略，开展乡村运营业务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浙江臻远持有 60.00%的股权，云和县红绿融合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持有 20.00%的股权，云和县石塘农村集体经济发展有限公司持有 15.00%的股权，云和县石塘镇小顺村股份经济合作社持有 5.00%的股权。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	-
净资产	-	-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	-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不适用	

9、山西臻善

成立时间	2025 年 1 月 6 日
住所	山西省太原市万柏林区兴华街道望景路 8 号浙江大厦 9 层 0910 室
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
实缴资本	0.00 万元
主要业务	土地调查勘测、规划设计、地理信息服务及咨询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协助开拓山西区域市场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有 100.00%的股权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	-
净资产	-	-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	-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参股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参股公司名称	公司持股比例	公司出资金额（万元）	公司入股时间	参股公司控股方	主要业务	与公司主要业务关系
1	护源科技	20.00%	117.65	2012 年 9 月 6 日	叶剑华	计算机软件开发	无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护源科技自 2014 年以来经营不善，持续出现亏损，已处于停业状态。2017 年

5月16日，护源科技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该公司解散并成立清算组。因清算组成立后无法联系到该公司法定代表人，导致清算工作无法推进，故未能完成清算并办理工商注销手续；

2、2024年6月14日，公司参股设立天屿未来并持有其20.00%的股权，公司于2024年7月5日实缴出资200.00万元。公司参股天屿未来后，因与天屿未来股东浙江天屿实业有限公司的经营理念发生较大分歧，智能化垃圾分类业务推进进程不及预期。2024年9月，公司与浙江天屿实业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将其所持有天屿未来的出资额以200.18万元转让给浙江天屿实业有限公司。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天屿未来的出资。

七、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期开始时间	任期结束时间	国家或地区	境外居留权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职称
1	李子川	董事长、总经理	2022年12月16日	2025年12月16日	中国	无	男	1963年8月	本科	副教授
2	王建弟	董事	2022年12月16日	2025年12月16日	中国	无	男	1964年8月	博士研究生	副教授
3	林昌平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2022年12月16日	2025年12月16日	中国	无	男	1973年10月	本科	高级工程师
4	袁军	董事	2022年12月16日	2025年12月16日	中国	无	男	1982年10月	硕士研究生	中级经济师
5	蒋巍	独立董事	2024年9月14日	2025年12月16日	中国	无	女	1978年4月	硕士研究生	副教授
6	王青松	独立董事	2024年9月14日	2025年12月16日	中国	无	男	1976年7月	硕士研究生	中级讲师
7	徐建春	独立董事	2024年9月14日	2025年12月16日	中国	无	男	1961年6月	博士研究生	研究员
8	张权	监事会主席	2022年12月16日	2025年12月16日	中国	无	男	1970年6月	硕士研究生	经济师
9	裴晓阳	监事	2022年12月16日	2025年12月16日	中国	无	男	1984年7月	本科	高级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
10	张赞峰	职工代表监事	2022年12月16日	2025年12月16日	中国	无	男	1980年3月	本科	高级工程师
11	吴新彪	副总经理	2022年12月	2025年12月	中国	无	男	1979年	本科	助理工程师

			月 16 日	月 16 日				11 月		
12	卢祥生	副总经理	2022 年 12 月 16 日	2025 年 12 月 16 日	中国	无	男	1977 年 4 月	本科	高级工程师
13	章书涛	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2022 年 12 月 16 日	2025 年 12 月 16 日	中国	无	男	1968 年 1 月	本科	注册会计师、中级会计师

续：

序号	姓名	职业（创业）经历
1	李子川	1983 年 7 月至 1998 年 9 月，就职于浙江农业大学从事教职工作；1998 年 9 月至 2023 年 8 月，就职于浙江大学从事教职工作。1999 年 9 月至 2002 年 2 月，任杭州超图地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02 年 3 月至 2009 年 3 月，任公司总经理；2009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2	王建弟	1988 年 6 月至 1998 年 9 月，就职于浙江农业大学从事教职工作；1998 年 10 月至 2024 年 8 月，就职于浙江大学从事教职工作。1999 年 9 月至 2002 年 2 月，任杭州超图地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总工程师；2002 年 3 月至 2012 年 2 月，任公司监事；2012 年 3 月至 2016 年 12 月，任公司董事、总工程师；2017 年 1 月至 2022 年 12 月，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总工程师；2022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3	林昌平	1998 年 7 月至 2001 年 10 月，任萧山新伟业计算研究所部门经理。2001 年 11 月至 2002 年 2 月，任杭州超图地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软件事业部经理；2002 年 3 月至 2012 年 2 月，任公司软件事业部经理；2012 年 3 月至 2016 年 12 月，任公司副总经理；2016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4	袁军	2006 年 1 月至 2007 年 12 月，任宁波神华化学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员工；2007 年 12 月至 2008 年 2 月，待业；2008 年 3 月至 2009 年 10 月，任广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员工；2009 年 11 月至 2011 年 3 月，任浙江德信金沙置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1 年 4 月至 2015 年 5 月，任杭州广润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4 年 9 月至今，历任浙江广鑫竹基材料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监事；2017 年 5 月至今，任杭州贝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4 年 12 月至 2022 年 12 月任公司监事；2022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5	蒋巍	2000 年 8 月至 2018 年 12 月，就职于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从事教职工作，2019 年 1 月至今，就职于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从事教职工作。2024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6	王青松	1999 年 8 月至 2012 年 7 月，就职于杭州师范大学从事教职工作；2012 年 8 月至 2022 年 3 月，任北京（中银）杭州律师事务所律师；2022 年 4 月至今，任北京（京师）杭州律师事务所律师。2024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7	徐建春	1987 年 7 月至 2000 年 3 月，就职于浙江省社会科学院；2000 年 3 月至 2003 年 5 月，就职于浙江大学从事教职工作；2003 年 5 月至今，就职于浙江工商大学从事教职工作，现担任浙江工商大学土地研究所所长、公共管理学院数字政府研究院院长、公共管理学院中国土地与城市治理研究院院长。2024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8	张权	1992 年 9 月至 2002 年 8 月，任中国电子科技集团第五十二研究所研究员；2002 年 9 月至 2003 年 9 月；任宁波波导股份有限公司副总助理；2003 年 10 月至 2008 年 3 月，任杭州市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投资经理；2008 年 4 月至 2010 年 10 月，任浙江赛伯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2010 年 1 月至今，历任杭州仁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后更名为“杭州仁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监事、投资总监、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21 年 6 月至今，任杭州

		厚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2016年12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9	裴晓阳	2006年7月至2008年4月，任南京国图信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现更名为“南京国图信息产业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项目经理；2008年5月至2011年2月，任上海数慧系统技术有限公司项目经理、产品经理；2011年3月至2014年2月，任杭州万服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4年3月至今，任公司不动产事业部总经理；2022年12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10	张赞峰	2003年3月至2006年4月，任浙江省质量技术监督检测研究院质量测试员；2006年5月至2010年6月，任杭州曼诺休闲用品有限公司质量检测员。2010年6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办公室主任；2016年12月至今，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11	吴新彪	2002年3月至2012年2月，任公司经理；2012年3月至2016年11月，任公司市场总监；2016年12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12	卢祥生	2002年3月至2004年5月，任公司技术工程师；2004年6月至2012年10月，任公司技术部门主管；2012年10月至2014年1月，任公司软件事业部经理；2014年1月至2015年2月，任公司技术总监；2015年3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13	章书涛	1989年11月至1994年7月，任武汉市公用局教育中心财务；1994年7月至2000年10月，任武汉市燃气管理处财务主管；2000年11月至2002年7月，任TCL通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财务经理；2002年8月至2005年7月，任杭州加西亚通信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经理；2005年8月至2007年11月，任龙旗控股（上海）有限公司子公司财务经理；2007年4月至2013年7月，任深圳日海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2年10月至2015年12月，任无极卡当网络科技（杭州）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6年3月至今，任公司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八、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61,367.65	66,502.62	67,150.27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8,144.04	21,875.54	17,782.6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8,144.04	21,875.54	17,782.68
每股净资产（元）	2.45	2.96	2.4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2.45	2.96	2.40
资产负债率	70.43%	67.11%	73.52%
流动比率（倍）	1.34	1.45	1.33
速动比率（倍）	0.79	0.98	0.83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7,219.33	41,981.58	39,185.13
净利润（万元）	-3,731.50	4,339.25	3,844.7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3,731.50	4,339.25	3,844.7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3,826.79	4,013.05	3,638.7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3,826.79	4,013.05	3,638.70
毛利率	43.24%	47.84%	54.09%
加权净资产收益率	-18.65%	21.83%	23.8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	-19.12%	20.19%	22.59%

损益)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50	0.59	0.52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50	0.59	0.52
应收账款周转率 (次)	0.29	1.79	2.26
存货周转率 (次)	0.17	0.89	0.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万元)	-10,305.87	-1,632.40	-3,991.9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1.39	-0.22	-0.54
研发投入金额 (万元)	1,625.74	3,318.79	4,018.56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22.52%	7.91%	10.26%

注：计算公式

- 1、每股净资产=期末净资产/期末股本数（或实收资本额）；
- 2、资产负债率=期末负债总额/期末资产总额×100%；
- 3、流动比率=期末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负债；
- 4、速动比率=（期末流动资产-期末存货）/期末流动负债；
- 5、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100%；
- 6、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P0 / (E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0 - E_j \times M_j \div M0 \pm E_k \times M_k \div M0)$
 其中：P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 7、基本每股收益= $P0 \div S$ ， $S = S0 + S1 + S_i \times M_i \div M0 - S_j \times M_j \div M0 - S_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 8、稀释每股收益= $P1 / (S0 + S1 + S_i \times M_i \div M0 - S_j \times M_j \div M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
- 9、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期末平均应收账款余额；
- 10、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期初期末存货平均余额；
- 11、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

九、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发行及偿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一）主办券商

机构名称	华金证券
法定代表人	燕文波
住所	上海市静安区天目西路 128 号 19 层 1902 室
联系电话	021-20655588
传真	021-20655577
项目负责人	李相
项目组成员	李刚、蒋恩平、王书傲、陈张晓、王亚军、刘子怡、董政

（二）律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颜华荣
住所	杭州市上城区老复兴路白塔公园 B 区 2 号楼、15 号楼
联系电话	0571-85775888
传真	0571-85775643
经办律师	黄忠兰、吴锦帆

（三）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肖厚发、刘维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
联系电话	010-68784158
传真	010-66001392
经办注册会计师	王淮、邓军

（四）资产评估机构

☒适用 ☐不适用

机构名称	北京中和谊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刘俊永
住所	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 11 号 11 层 1107 室
联系电话	010-67084076
传真	010-67084076
经办注册评估师	田平雪、马彦芬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机构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负责人	周宁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	4008058058
传真	010-50939716

(六) 证券交易场所

机构名称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周贵华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	010-63889512
传真	010-63889514

(七) 做市商

☐ 适用 ☒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 主要业务、产品或服务

（一） 主营业务

主营业务-数字政务	提供规划咨询、数据治理、软件开发、运营维护等全周期的综合数字化解决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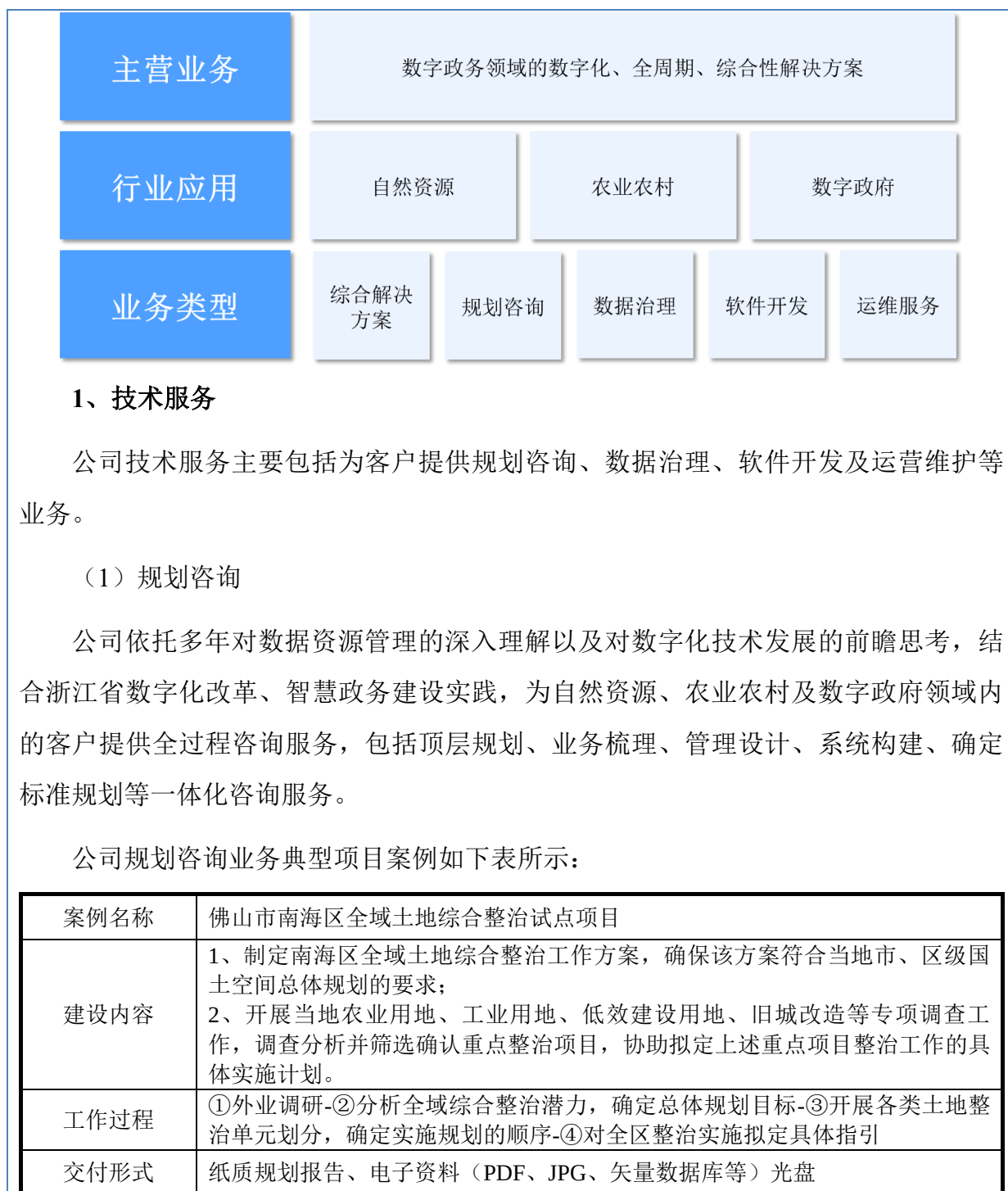
公司是一家以空间信息技术为特色，以数字政务为主营业务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主要为各级政府部门提供规划咨询、数据治理、软件开发、运营维护等全周期的综合数字化解决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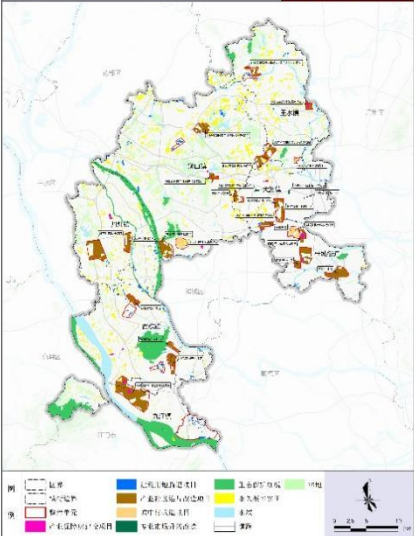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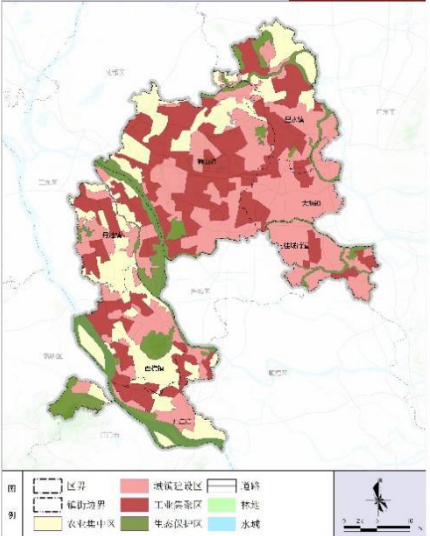
作为一家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和软件企业，公司始终重视技术研发，通过多年的探索与实践，已构建“政务中台+数据中台+GIS 中台”的技术研发体系，显著提升研发效率和项目实施能力。公司通过了 CMMI5 级认证，拥有测绘、城乡规划、土地规划、林业调查规划设计、涉密信息系统集成等业务相关资质。

公司现拥有 8 家全资子公司，7 家分公司，已基本形成覆盖全国的营销与服务网络。凭借先进的技术水平和优质的服务能力，公司已累计实施上千个项目、积累了丰富的客户资源，部分项目已成为行业标杆，曾荣获“国土资源科学技术奖”、“浙江省科学技术奖”、“中国地理信息科技进步奖”、“中国地理信息产业优秀工程奖”、“地理信息产业百强企业”等行业奖项。

（二） 主要产品或服务

公司主要面向数字政务领域客户提供全周期的综合数字化解决方案，并结合客户实际需求，有针对性地提供规划咨询、数据治理、软件开发及运营维护等服务。截至目前，公司主要客户包括政府部门、国有企业及事业单位，主要应用领域包括自然资源、农业农村、数字政府等行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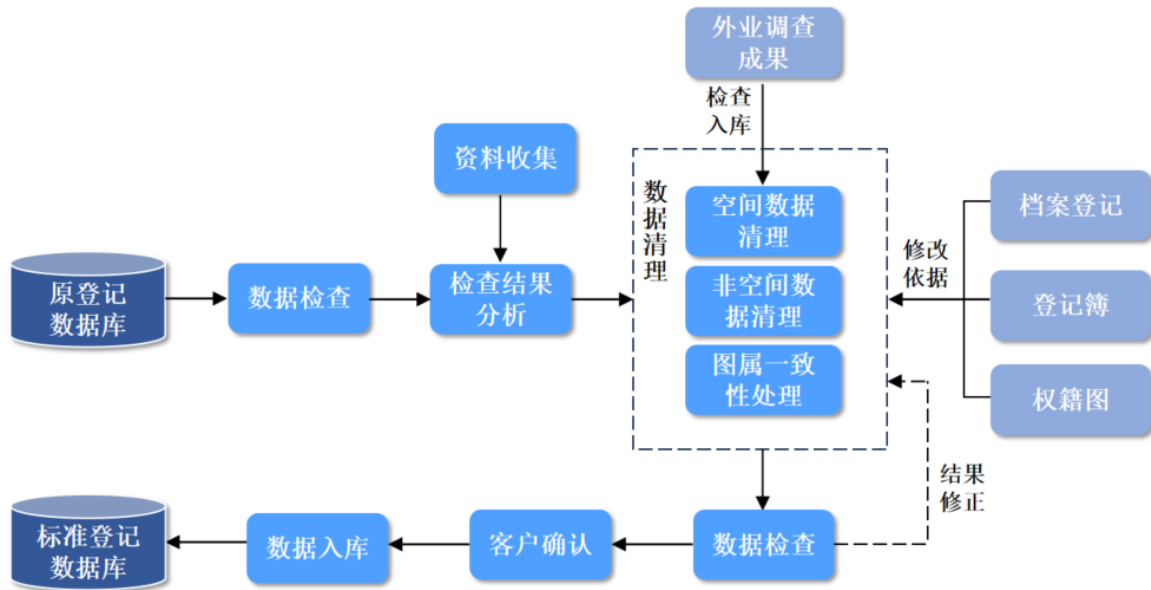


成果图示	佛山市南海区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 04 建设用地整理规划分布图  佛山市南海区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 03 功能分区图 
应用价值	随着南海区工业化、城镇化和农业现代化的快速推进，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约束日益凸显，城乡用地失衡和农业、产业空间布局无序等问题制约了当地现代化发展，通过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工作，因地制宜，为南海区探索出一条适合当地城乡高质量融合发展的路径。

(2) 数据治理

数据治理是实现数字化转型的基础，其最终目标是提升数据利用率和数据价值，通过提升基础数据质量和丰富数据管理工具，实现数据看得见、找得到、管得住、用得好的应用需求。公司经过多年的项目积累，通过对各类数据进行权属分类、现状调查、政策要求分析，综合考虑政府部门信息平台运行要求的时效性与数据清理整合周期性之间的矛盾，在自然资源和农业农村领域建立起数据资产的识别标准，通过新一代信息技术和经验丰富的外调队伍，对客户体量巨大且在持续增长的数据进行科学归类和智能管理。

公司数据治理工作的主要流程如下图所示：



公司数据治理业务典型项目案例如下表所示：

案例名称	德清县不动产登记数据质量提升项目	
建设内容	1、规范当地数据入库标准和登记规定，开展存量不动产登记数据问题的清理工作，检查、分析存量数据完整性、精确度及权属等问题，针对上述问题进行标准化处理； 2、全面检索数据库并识别数据之间可能存在的逻辑冲突，协助当地政府职能部门梳理并解决不动产权登记业务中可能存在的数据质量问题； 3、建立不动产登记数据库，将各级不动产登记机构的信息统一纳入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形成符合国家标准的汇交成果。	
工作过程	①规范数据入库标准-②对当地已有数据进行全面分析、发现并梳理问题-③根据优先级、难易度、是否需要外业调查等条件分类制定实施计划并完成数据的基本整合-④对数据进行质量检查，包括整体性、完整性、逻辑一致性、拓扑关系一致性、空间数据准确性、字段有效性等检查-⑤检查合格的数据按规则导入不动产登记数据库-⑥形成符合国家标准的数据汇交成果	
交付形式	文字报告、数据库	
成果图示		

	德清县不动产登记数据质量提升项目 数据入库报告 德清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浙江德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二三年八月 目录 一、项目概述 1.1 项目背景 1.2 项目目标 1.3 项目范围 1.4 项目组织 1.5 项目风险 1.6 项目成果 二、人事管理 2.1 人事管理 2.2 人事管理 2.3 人事管理 2.4 人事管理 2.5 人事管理 2.6 人事管理 图 6-3- 比对档案整理成果界面展示 图 6-4- 整理完成成果界面展示
对应核心技术	1、资源调查“互联网+”内外业一体协同调查核查技术 2、数据治理成果自动化核查技术
应用价值	在浙江省数字化改革的背景下，对德清县不动产登记数据的质量提升能有效保障当地不动产登记数据完善、全面、准确，是不动产登记高效便民的重要基础和保障，对增加当地群众的满意度和获得感意义重大，也为当地政务数字化转型和数据共享夯实了基础。

（3）软件开发

公司软件开发业务是基于客户实际需求，在自主研发和行业经验的基础上，为客户提供定制化的软件系统设计、开发、拓展等服务，主要以行业应用软件为主。

公司开发的软件的主要应用场景和主要功能情况如下表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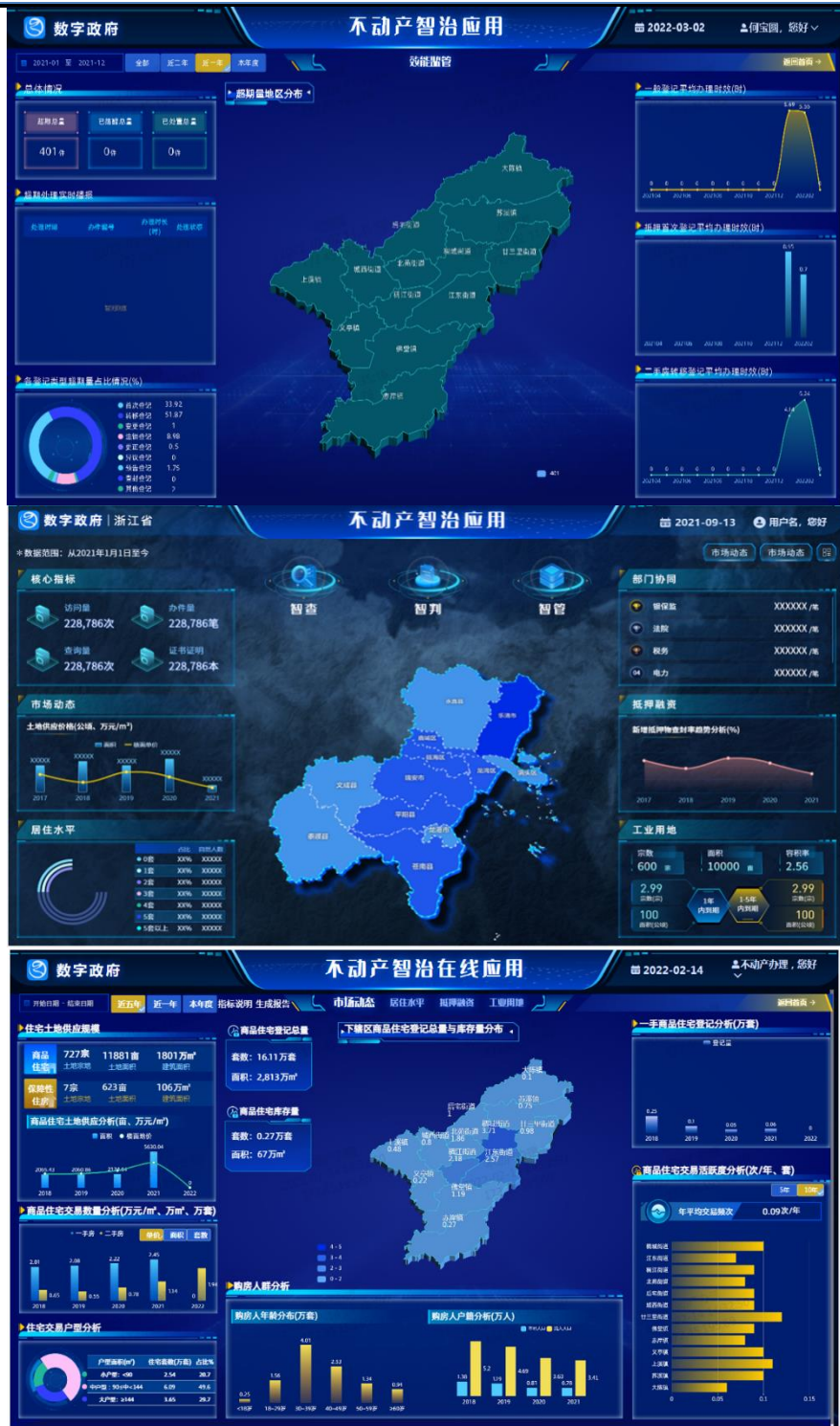
主要应用场景	主要功能介绍

在不动产数字化治理领域，为社会公众提供“一窗受理、集成办理”的软件信息化服务	1、构建主要面向为社会公众、法院、银行等协同部门的“互联网+不动产登记政务服务”体系，提供①在线信息查询：产权回溯查询、学位占用查询、办理进度查询等；②业务在线申请：入学资格申请、居住权办理登记、公积金提取等；③在线咨询功能； 2、构建让工作人员高效办事的智能化综合服务体系，提供①交易管理：预售合同备案、房源发布、资金监管、贷款申请等；②业务受理：一证通办、在线办件接收等；③发证管理：纸质证照电子化管理、证书在线核验；④档案中心：档案一键检索、电子台账借阅、档案日志、数据统计分析等功能； 3、统一信息集成服务，对核心业务监管指标实现全省范围内可视、可控，实现数据赋能信息决策体系，提供全链条回溯功能、区域查询功能、业务办理效能在线监管、全流程产权异常情况跟踪、部门协同接口异常提醒等功能。
在自然资源领域，为政务部门提供关于自然资源要素监测管理的软件信息化服务	1、政务审批：提供电子签章、图形辅助审查、业务流控制等功能； 2、批后监管：提供审批后自动触发提醒、预警和核查任务下发功能，将任务分配到具体巡查人员，实现由人员现场收集的信息智能录入功能； 3、资源要素管理：建立空间全域数字化管控的一张图系统，全面接入现状数据、规划数据、业务管理等空间数据，采用“二维+三维”、“地上+地下”一体化的方式综合展示城市空间全貌，方便政府部门更全面的了解辖区范围内自然资源资产状况。

公司软件开发业务典型项目案例如下表所示：

案例名称	浙江省省域空间治理数字化平台不动产智治项目
建设内容	1、省级不动产信息系统迁移融合建设 ①将浙江省不动产登记一窗受理云平台中的电子证照、附图查询、跨省通办服务等功能迁移至不动产智治应用服务端；②将浙江省不动产登记信息汇交与监管系统中的权属查询、决策分析功能迁移至不动产智治应用服务端； 2、深化省级不动产智治应用治理能力建设 ①根据要求将应用接入浙政钉统一用户体系；②优化不动产协办查询功能，对数据汇交的情况进行监测、分析和大屏展示； 3、不动产登记总对总服务扩面提升建设 ①新增与纪委监委总对总查询模块，共享不动产登记信息；②升级不动产登记公证总对总业务模块，新增公证网点备案、数据统计和汇总等功能；③升级不动产登记法院总对总业务模块，优化法院办件撤销结果反馈功能；④升级不动产登记银监总对总业务模块，解决高并发业务办理。
工作过程	①分析确认客户需求-②设计系统整体开发方案-③制定技术标准和接口规范-④实施系统开发工作-⑤部署系统并开始试运行-⑥系统交付、对用户进行系统操作培训
交付形式	文字报告、数据库、信息管理系统

成果图示



对应核心技术

- 1、二三维一体化的 GIS 引擎渲染技术
- 2、数据可视化配置技术
- 3、表单引擎技术

应用价值

在浙江省政府数字化转型的背景下，不动产智治项目以“浙里办”和“浙政钉”为总入口，搭建了服务和治理端，统筹相关部门空间治理业务，推进重大政策、重大谋划、重大项目等全链条协同，形成多场景应用、多部门协同、高质量智慧化的省域空间治理数字化平台，是浙江省以数字化改革推进创新发展的重要举措。

(4) 运营维护

公司运营维护业务主要系为客户提供系统或软件的迭代升级、日常指导运用等服务。公司运维服务在形式上分为远程技术支持和驻场服务，通过及时、规范、安全和可用的运维服务，保障软件系统安全平稳运行。截至目前，公司为包括自然资源、农业农村等政府及其组成部门，在其项目建设结束后，常年持续提供平台运维服务。

2、综合数字化解决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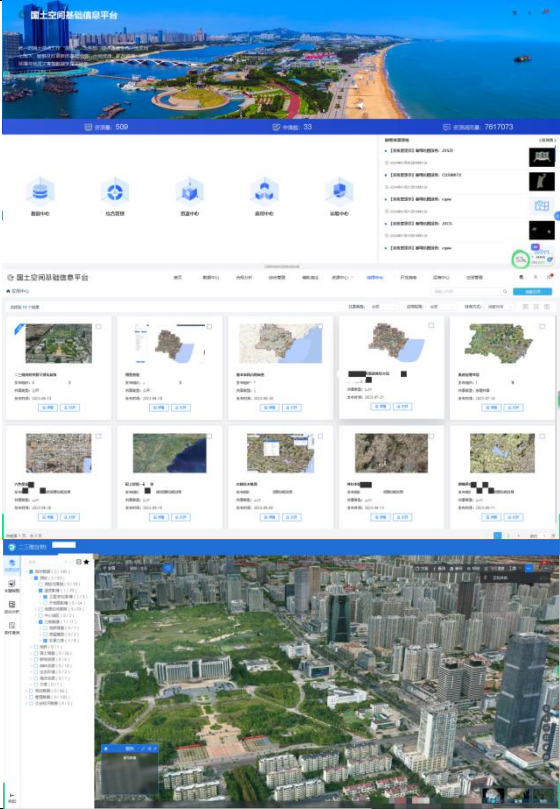
公司综合数字化解决方案是在深度理解客户需求的基础上，依据行业经验和软硬件产品性能、功能特点，为客户定制的一体化综合服务；在实现客户数据资产化和可视化的同时，依托公司丰富的产品线和研发能力，能够提高客户在数字政务领域的感知能力、管理能力，提升其运营效率和服务质量。

（1）自然资源领域的综合数字化解决方案

在围绕政府数字化改革、空间治理建设总体要求下，公司帮助客户搭建数据标准及应用体系，对客户拥有的土地、房屋、林地、草原等各类数据进行清理和整合并形成有效的数据资产，依托新一代信息技术，为客户实现一图、一码、一平台和 N 场景的数字化应用，解决自然资源领域内长期存在的土地溯源及流转困难、资源管理及利用效率低、群众办证流程繁琐耗时等一系列问题，提高了各级自然资源部门的管理决策能力及长期规划能力。

公司自然资源综合数字化解决方案典型案例如下表所示：

案例名称	日照市：二三维时空基底赋能国土空间智慧应用
建设内容	1、建设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共享规范（包括数据规范、数据服务及发布规范、自然资源数据分类规范等），同时建设该平台的数据更新规则和机制，以实现数据库更新的安全性和时效性； 2、建设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的数据资源目录体系，向上对接自然资源部和省自然资源厅的目录分类，向下结合日照市的数据资源现状逐级细化；优化该平台的数据仓设计和架构；按照数据目录规范，将原有国土空间调查数据整合入库； 3、建设平台数据治理功能，深化并完善数据共享及数据监测功能；建设平台组件（包括查询统计应用组件、图层检索组件、统一用户认证组件等组件），同时完善三维立体数据的接入能力； 4、智慧赋能多业务协同应用场景建设：包括移动服务应用建设、自然资源一本账建设、支撑业务场景 N 应用建设。
工作过程	①初步调研，明确客户需求-②对客户现有系统、数据规范、业务规程、技术路线进行分析，规范标准并制定整体解决方案-③数据清理、完善、整合建库-④系统开发-⑤部署测试并开始试运行-⑥应用改进、完善系统功能-⑦完成项目交付、对用户进行培训并提供后续技术支持
交付形式	文字报告、数据库、管理系统

成果图示	
对应核心技术	1、二三维一体化的 GIS 引擎渲染技术 2、基于空间赋码的国土空间全链条治理技术 3、数据可视化配置技术
应用价值	该平台的建设实现了日照市国土空间数据的统一存储与管理，实现了跨部门、跨层级的数据整合与分析；构建了完整的数据归集与共享链条，通过数据的实时同步提高了协作效率；通过三维可视化技术来展示国土布局，提升了决策效率；并通过智慧化手段推动了治理体系现代化，提升了日照市国土利用效率。

（2）农业农村领域的综合数字化解决方案

公司凭借丰富的行业经验和敏锐的行业洞察，大力开展农村宅基地政策及业务应用的研究，以农村“人地关系”为主线，立足乡村振兴大背景，探索农业农村主管部门的新使命，通过农村土地改革咨询、业务研究、课题承建、规划评估和试点探索，参与农村土地改革的数据规范研制；通过新一代信息技术，解决农业农村领域外业调研中的数据采集难点；通过公司自身的研发能力，为农业农村领域客户定制化研发数字化平台，深度挖掘数据价值，为农业农村政府主管部门提供监测预警、趋势分析和决策建议等服务，同时解决闲置农房盘活等重点民生问题。

公司农业农村综合数字化解决方案典型案例如下表所示：

案例名称	义乌市农业标准地服务应用管理系统项目
建设内容	完成 4 个场景的建设： 1、招商场景建设：集成永久基本农田、粮食生产功能区、高标准农田等图层数据；以地块为单位，归集该地块各指标，为其进行精准画像；实现在线发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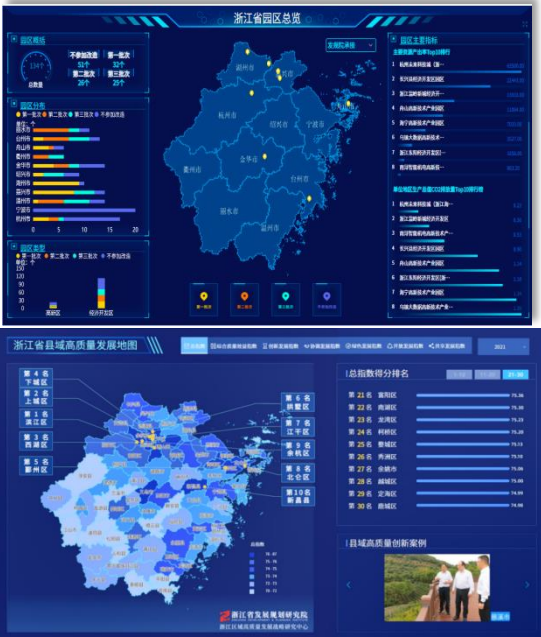
	招商项目信息，对待招商地块信息进行展示，实现在线申请和备案功能； 2、监管场景建设：实现通过卫星遥感影像数据和无人机巡查的数据监测农田管理工作，以达到第一时间向农业农村、自规等部门发出预警信息，并同步告知农户进行整改；同时对接省农产品质量监管系统，与农田地块匹配，将农产品检测结果与市场监管局“浙食链”贯通； 3、服务场景建设：建设农技指导、灾情预报、政策推送等3个子场景； 4、绩效场景建设：建立地块量化评价制度和评价结果运用制度，构建统一的数据监测模型和监测数据，实现农业标准地运行情况的数字化，并实现将评价结果运用于各个部门以作为决策参考。
工作过程	①初步调研，明确客户需求-②对客户现有系统、数据规范、业务规程、技术路线进行分析，规范标准并制定整体解决方案-③数据清理、完善、整合建库-④系统开发-⑤部署测试并开始试运行-⑥应用改进、完善系统功能-⑦完成项目交付、对用户进行培训并提供后续技术支持
交付形式	数据库、软件系统
成果图示	
对应核心技术	1、二三维一体化的GIS引擎渲染技术 2、基于空间赋码的国土空间全链条治理技术 3、数据可视化配置技术
应用价值	该项目的建设为义乌市农业招商提供了坚实的信息支撑、督促了农户依法开展农事活动、促进了田间工作机械化、指导了农户科学合理施肥、实现了农产品

	的质量保障、让农户能够及时全面的了解农业相关政策、与此同时，让地块量 化评价结果可以高效的运用于各部门政策的制定中，提升了决策效率。

（3）数字政府领域的综合数字化解决方案

公司以项目管理为核心，依托客户原有在线审批监管平台为基础，帮助客户统一标准规范、统一数据应用、统一协调监管，完善客户项目全周期管理体系，建设数字化管理平台，解决政府基础建设中的项目管理难以全流程覆盖、人防工程缺乏管理手段及生活垃圾分类政策难落实等问题。

公司数字政府综合数字化解决方案典型案例如下表所示：

案例名称	浙江省发展规划研究院数字智库业务系统二期
建设内容	完成5个场景的建设： 1、重要课题研究业务场景建设：优化课题研究流程，通过数字化管理和流程优化，提高共同富裕课题研究的效率和质量； 2、重大规划编制业务场景建设：制作规划编制文件的参考库，实现资料快速查阅、快捷参考，辅助支撑的功能，支持规划编制工作的顺利进行； 3、投资项目评估业务场景建设：通过数据资料的关联共享，实现投资项目评估的智能化和资料推送； 4、城镇发展平台业务场景建设：建设全省城乡融合地图和项目评估报告自动生成功能，辅助各项考核验收工作； 5、铁路项目管理业务场景建设：实现铁路项目全生命周期数字化管理，提供项目进展跟踪和历史资料查询功能。
工作过程	①初步调研，明确客户需求-②对客户现有系统、数据规范、业务规程、技术路线进行分析，规范标准并制定整体解决方案-③数据清理、完善、整合建库-④系统开发-⑤部署测试并开始试运行-⑥应用改进、完善系统功能-⑦完成项目交付、对用户进行培训并提供后续技术支持
交付形式	数据库、软件系统
成果图示	

	
对应核心技术	1、二三维一体化的 GIS 引擎渲染技术 2、基于空间赋码的国土空间全链条治理技术 3、数据可视化配置技术
应用价值	该项目的建设通过对数据汇聚和治理，为浙江省发展规划研究院的业务开展提供了强大的数据支持和技术支持。该项目所开发平台实现了任务自动化处理，提高了课题研究、规划编制的效率，同时可以帮助新员工更快地适应工作，为发展规划研究院的业务发展和持续竞争力提供了坚实的基础。

3、软硬件销售

公司软硬件销售业务主要系部分客户在向公司采购服务时，因需对部分系统进行小范围的升级或者扩容，从而向公司配套采购部分第三方软硬件产品。报告期内，公司软硬件销售业务收入占比较低。

4、公司为客户提供软件和信息化技术服务情况

公司不涉及运用大数据开展业务的情形。

在公司软件开发业务中，公司定制化产品均直接向客户销售并由客户自行使用、进行数据收集、储存和管理，数据储存于客户的内网或服务器中，公司不具备数据所有权及使用权，均无权亦无途径获取上述数据。公司在为客户提供软件开发服务的实施过程中，在最终交付部署环节及试运行过程中会对客户提供的脱敏脱密终端用户数据、个人信息进行测试，以检测为客户定制化开发的软件系统能否满足客户需求和顺利运行。公司不对非脱密脱敏客户数据或个人信息数据进行处理或使用，且公司不对该数据进行留存。

在公司规划咨询业务中，公司在为客户提供服务的过程中会按照合同约定范围，在项目开展期间，客户授权的情况下对合同约定范围内的客户数据进行分析，并提供客户需要的规划咨询方案，公司及其员工存在收集、使用客户授权数据的情形，但不存在存储、传输、处理客户数据的情形，亦不存在收集、存储、传输、处理、使用个人信息的情形。

在公司数据治理业务中，公司区分不同项目要求，通过客户及相关行业部门提供、自行调查采集等方式获取数据，并进行数据处理分析，形成合同要求的数据成果

并交付给客户。因此，公司在为客户提供数据治理服务的过程中，项目实施人员会接触并协助客户收集相关数据或个人信息，上述数据均为公开信息或客户许可的数据和内容，且对于数据使用或处理的实施方案均提前征得客户同意，相关客户数据或个人信息的收集、存储、传输、处理、使用主要在客户控制的环境中或客户监督下进行。

在公司综合数字化解决方案业务中，公司基于客户的业务系统基础上，部署定制化软件系统和少量硬件设备，项目实施过程中涉及的相关数据存储于客户控制和管理的数据中心数据库或云平台，项目部署完成后统一交付给客户自行使用，公司不对该数据进行处理或使用，亦不存在对其进行留存的行为。公司全程无权限访问数据也不存在获取数据行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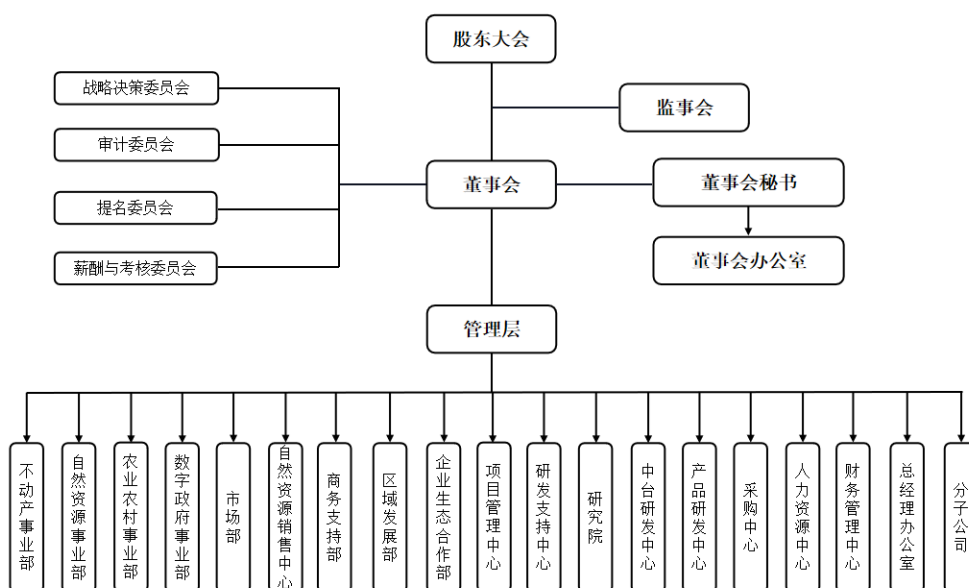
在公司运营维护业务中，公司以驻场或非驻场的方式为客户提供系统运维服务，为客户提供系统或软件的迭代升级、日常指导运用等服务，不存在收集、存储、传输、处理、使用相关客户数据的情形。

为保护所获取并使用的数据信息，公司制定了相关内控制度，同时，公司与客户签署保密协议，承诺严格保密该等数据。除此之外，公司采取员工日常教育、数据加密保护、使用权限管理、压力测试等多项措施保障数据的安全性，保证符合国家有关政策与法规的要求。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已经取得了 GB/T22080-2016/ISO/IEC27001:2013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ISO/IEC20000-1:2018 IT 服务管理体系认证等认证，公司未因获取并使用的数据和任何用户发生过纠纷，亦未因获取并使用该等数据被政府部门认定存在违法违规行为。

二、 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一） 内部组织结构



各部门职能如下表所示：

序号	部门名称	主要职责
1	不动产事业部	负责全国范围内不动产登记、利用、权益业务线方案咨询服务、行业市场营销策划、重点客户行业销售、产品策划、项目开发、实施运维、数据价值挖掘、数据服务类工作。
2	自然资源事业部	负责自然资源板块（利用、权益及不动产之外）的所有数据治理、规划咨询及信息化建设工作。主要包括：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等数据治理工作；国土空间规划、用途管制、耕地保护、生态修复等国土空间治理及咨询工作；自然资源数字化、信息化建设等助力要素精准配置，提升自然资源社会化服务水平。
3	农业农村事业部	负责公司农业农村业务的总体战略，完成公司农业农村业务线相关指标任务；负责公司农业农村行业的业务推广、项目开发及交付工作。
4	数字政府事业部	负责全国范围内人防、发改业务线的市场分析、行业拓展、售前、投标（技术部分）、产品设计与开发、项目交付工作；负责维护与升级原先在生态环境、经信、综合执行业务线已开展的项目工程；负责完成公司下达的事业部年度经营指标；协助区域机构销售部门拓展约定区域的项目。
5	市场部	负责市场分析、策划、培育等布局工作，会同研究院研判市场方向及潜在行业；负责省内外市场调查、预测和分析，提供市场动态及其它相关信息；负责营销数据的归集、管理、分析，并分级提供分析报告和处理建议；收集竞争对手、客户信息，积累数据并进行分类分析，提出建设性方案；负责市场需求调研，实现数据信息可视化项目的组织和实施；协助开展营销体系规章制度和工作流程的建设，健全市场、销售管理体系。
6	自然资源销售中心	负责建立事业部市场营销体系，明确与区域销售的协同机制；负责事业部市场营销计划编制及落实、市场调研与形势分析；负责事业部市场区域客户管理、销售推广和服务支持；完成事业部交办的其他日常工作。
7	商务支持部	负责组织投标活动，投标报名、保证金汇款及退还、各类商务投标活动中的材料领取及归档工作；组织标前沟通会并统筹投标材料的撰写工作；负责销售合同签订前的评审、资质审查流程以及后期相关资料上传归档、合同信息维护；配合各事业部销售活动及各分子机构商务支持协调。
8	区域发展部	负责新区域的项目实施工作兼市场推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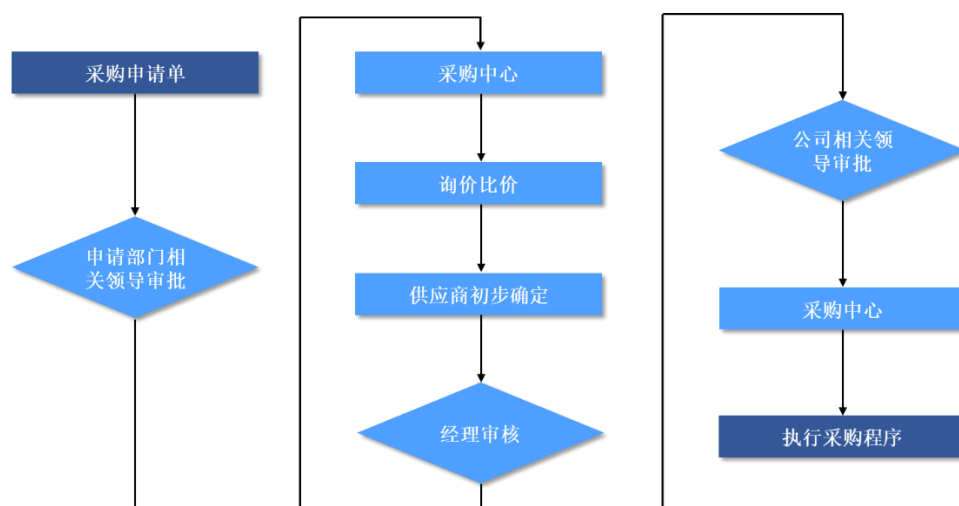
9	企业生态合作部	负责与公司上下游建立企业级合作，围绕公司业务主线，与部委厅局传递良好的企业形象；利用运营商地方优势开拓公司相关业务；与下游大厂构建良好生态系统，共享销售渠道；并通过内部协作为四大事业部进行市场赋能。
10	项目管理中心	负责项目管理密切相关的信息数据；负责公司项目管理体系的持续优化；负责组织对公司所有项目的初始立项、合同签订、计划预算、过程实施、交付验收等重要环节的合规审批、风险预警、问题反馈、监督整改；负责对业务部门的项目管理体系的规范执行情况进行评价；负责公司自用的办公自动化管理信息系统的技术开发和运维。
11	研发支持中心	负责拟定产品版本测试发布规范、知识库配置管理规范、产品 UI 设计和前端开发规范和项目运维保障规范，健全产品质量保障体系、配置管理体系、项目运维支持体系；负责为各事业部提供产品版本测试、UI 界面设计、前端重点问题攻关、项目日常运维保障支持工作。
12	研究院	负责公司业务布局和前沿产品的体系化建设，负责公司战略研究和商业模式转型探索、协助事业部开展业务战略工作；负责公司所处行业新领域及拟进入行业的市场可行性研究，协助新行业领域或交叉业务领域的试点谋划和建设。
13	中台研发中心	负责公司低代码开发平台：应用快速构建平台、数据治理平台、二三维一体化平台的开发与技术支持工作，制定公司相关研发技术规范标准。
14	产品研发中心	负责拟定公司产品研发体系，制定产品研发管理制度，规范产品需求管理、产品研发过程质量跟踪、产品版本发布规范。
15	采购中心	负责拟订采购相关规章制度，健全和完善采购流程体系，负责统筹公司及各分支机构的采购与供给，实施统一采购；负责建立公开公平采购环境，形成公司采购比价体系，严控采购成本；负责引进培养优质供应商，做好供应商的辅导、规范、评价、优选等管理工作；负责建立健全采购合同、费用结算等相关审批流程，加强过程管理，强化风险管控，提高外采管理水平和履约能力。
16	人力资源中心	负责公司人力资源开发管理的规划与计划、员工招聘、绩效管理与考核、员工培训、薪酬福利管理、员工劳动关系管理等相关制度的拟定、实施与监督。健全和完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规范人力资源管理工作。
17	财务管理中心	负责拟订公司的财务、会计核算等规章制度，健全和完善财务管控体系和会计核算体系，规范会计基础工作；负责配合财务负责人组织实施资金统一调度；负责公司日常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工作，编制年度、半年度及季度财务报告，定期进行财务分析；负责组织公司及各分支机构清产核资工作，加强资产管理；负责公司日常经营活动过程中与外部机构的财务对接工作。
18	总经理办公室	负责拟订公司行政管理、资产管理及文化建设相关规章制度；负责政府部门项目及公司资质的申报工作；负责无形资产的办理以及知识产权的主要工作；负责管理公司固定资产维护及日常盘点工作；负责公司外来人员的接访工作；负责公司保障信息网络资源的建设。负责公司档案整理及管理工作；负责车辆使用管理、仓储管理工作；负责公司对内对外宣传工作，健全和完善公司文化体系建设。
19	董事会办公室	负责董事会的日常工作；负责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相关工作；负责公司上市筹备的统筹及协调工作；负责公司与资本运作相关的其他工作。

（二）主要业务流程

1、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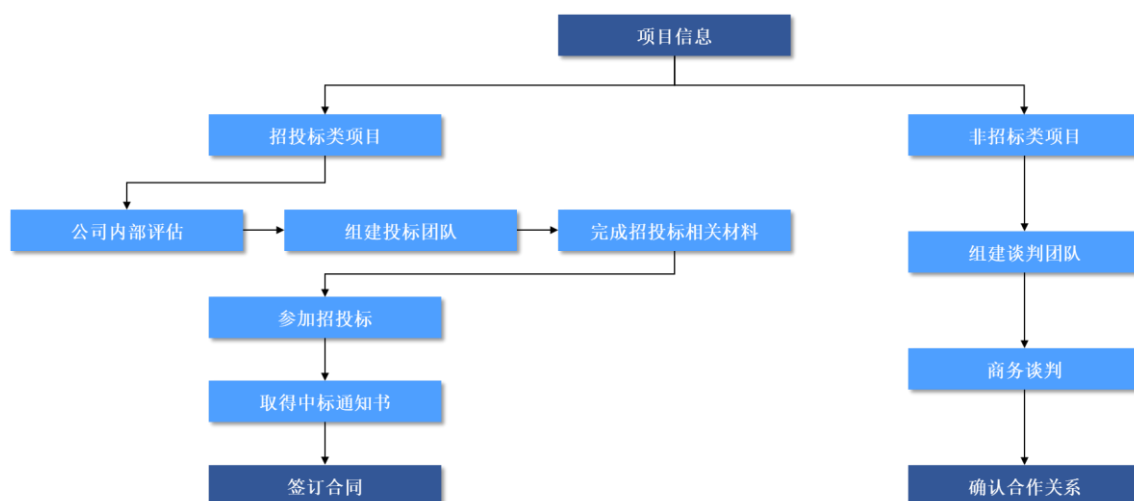
(1) 采购流程

公司根据客户需求和合同清单制定采购计划。报告期内，公司采购的内容主要分为服务类采购和物资类采购，相关采购流程如下图所示：



(2) 销售流程

公司服务的客户以各级政府部门、国有企业及事业单位为主，主要通过招投标方式承接业务，部分业务通过商务谈判取得，相关销售流程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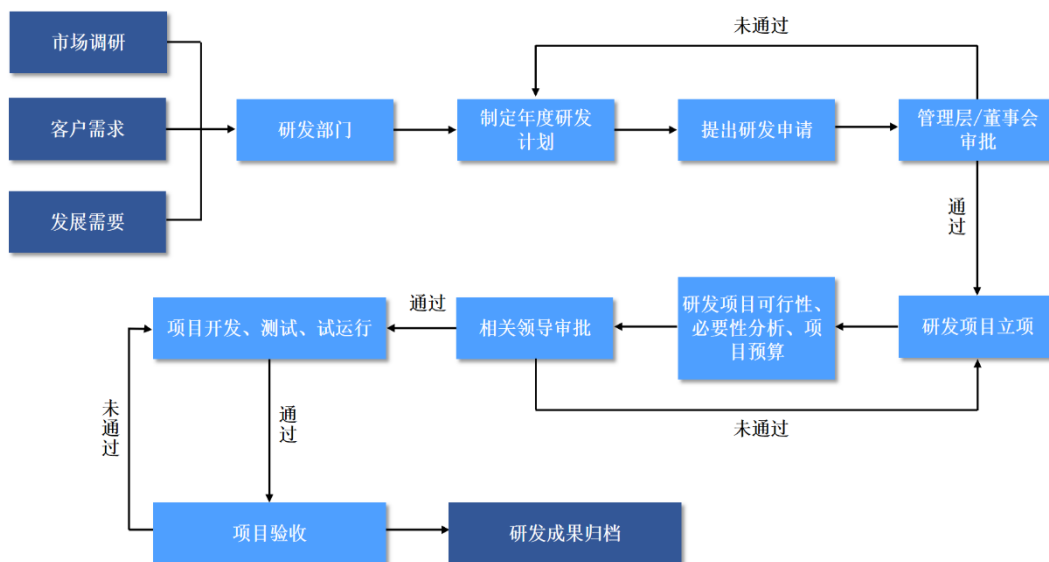
(3) 项目实施与服务流程

公司开展业务的形式以项目制为主，主要面向数字政务领域客户提供全周期的综合数字化解决方案，并结合客户实际需求，有针对性地提供规划咨询、数据治理、软件开发及运营维护等服务，项目具体实施与服务流程如下图所示：



(4) 研发流程

公司研发工作包括前沿技术跟踪、新技术及新产品研发、软件产品升级等内容，相关研发流程如下图所示：



2、外协或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 主要技术

√ 适用 □ 不适用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特色	技术来源	技术应用情况	是否实现规模化生产
1	资源调查“互联网+”内外业一体协同调查核查技术	通过互联网技术实现调查核查任务下发到移动调查设备，实现调查地物信息采集、面积勘测、实地举证等内外业实时联动、智能化反馈。调查信息可利用互联网加密高速传输至云平台，内业人员可实时查看、分析核对，对调查核查项目按区域、按时间段、按类型汇总，实现调查核查任务云端化一体化作业。	自主研发	已成熟应用	是
2	数据治理成果自动化核查技术	该技术实现了对空间数据、非空间数据质量规则的可视化管理、配置和应用，实现了对数据准确性、完整性、一致性、时效性、可靠性等关键要素的自动化分析，实现对数据成果格式错误、缺失、重复、冲突、超范围等异常情况做自动标注。	自主研发	已成熟应用	是
3	表单引擎技术	该技术实现了通过拖拉拽方式快速构建各类业务表单，减少代码开发、缩短交付工期、降低交付成本的目标。提供了丰富的常用组件，包括：文本输入框、下拉选择框、下拉树、单选框、多选框、标题栏目、布局组件、时间选择器等。	自主研发	已成熟应用	是
4	数据可视化配置技术	通过敏捷化、自助式的新一代数据可视化配置技术，构建 120+ 的组件，全面覆盖基础图表，高级图表，3D 图表，普通地图，3D 地图，GIS 地图，媒体、文本、交互各大类，满足配置日常页面和大屏所需。灵活的配置，炫酷的可视化效果，配合应用发布，可迅速接入系统，实现页面嵌入和大屏展示，缩短页面和大屏的构建时间，推动项目快速落地。	自主研发	已成熟应用	是
5	二三维一体化的 GIS 引擎渲染技术	提供二三维一体可动态切换的 GIS 可视化渲染引擎，可实现二三维模态的自由切换选择，在日常业务办理中选用二维模式，在孪生应用中选用三维模式；构建了多级时空索引技术，多节点并发访问技术，实现高精度地形、高分影像、海量倾斜摄影、点云、精细人工建模、BIM 模型等数据在网页上流畅展示；提供三维模型的控高分析、通视分析、剖面分析、动	自主研发	已成熟应用	是

		态裁切，开挖压平，二三维分屏对比等功能。			
6	基于空间赋码的国土空间全链条治理技术	该技术面向政务空间治理需要，对每一空间管理单元赋予单元码，并以空间关联、索引为手段形成要素图谱。支持不同精度、不同比例尺的异构空间数据融合，实现时间维度的单元自动化关联、空间差异化分析和要素智能化提取。	自主研发	已成熟应用	是
7	机器学习一体化开发技术	该技术利用深度学习方法实现了遥感影像的地物要素智能识别、野生动物的智能识别和变化检测，支持各行各业对 AI 有需求的业务及开发者使用。支持从数据标注，数据管理，模型训练，模型部署等一站式开发流程。内置丰富的算法组件，支持多种算法框架，满足多种 AI 应用场景的需求。	自主研发	已投入应用	否
8	多源异构数据支持的乡村资源资产清查核算及潜力分析技术	该技术通过多源异构数据获取、治理、传输和汇聚，形成乡村资源资产相关标准化数据库。通过构建乡村资源资产经济价值和生态价值核算方法与模型，形成了乡村资源资产清查核算体系，推动乡村潜力分析智能化。	自主研发	已投入应用	否

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二）主要无形资产

1、域名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域名	首页网址	网站备案/许可证号	审核通过时间	备注
1	gisquest.cn	www.gisquest.cn	浙 ICP 备 06018569 号-1	2022 年 1 月 26 日	-
2	gisquest.com.cn	www.gisquest.com.cn	浙 ICP 备 06018569 号-1	2022 年 1 月 26 日	-
3	gisquest.com	www.gisquest.com	浙 ICP 备 06018569 号-1	2022 年 1 月 26 日	-
4	zhenxiangzhi.com	www.zhenxiangzhi.com	浙 ICP 备 2024113154 号-1	2024 年 7 月 30 日	-

2、土地使用权

☐适用 ☒不适用

3、软件产品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软件产品	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	取得方式	申请人

序号	软件产品	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	取得方式	申请人
1	臻善生活垃圾分类巡查管理系统软件 V1.0	浙 RC-2020-0733	2020 年 8 月 31 日	5 年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4、账面无形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序号	无形资产类别	原始金额（元）	账面价值（元）	使用情况	取得方式
1	软件	2,858,278.39	92,810.13	正常使用	购买取得
合计		2,858,278.39	92,810.13	-	-

5、其他事项披露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及其子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

√ 适用 □ 不适用

序号	资质名称	注册号	持有人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2333011520	臻善科技	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科学技术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	2023 年 12 月 8 日	2023.12.08 至 2026.12.08
2	软件企业证书	浙 RQ-2017-0160	臻善科技	中国软件行业协会	2024 年 7 月 30 日	2024.07.30 至 2025.07.30
3	CMMI-5 级认证证书	-	臻善科技	上海速传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 CMMI Institute Partner	2022 年 4 月 16 日	2022.04.16 至 2025.04.16
4	甲级测绘资质证书	甲测资字 33100158	臻善科技	浙江省自然资源厅	2021 年 10 月 27 日	2021.10.27 至 2026.10.26
5	城乡规划编制甲级资质	自资规甲字 23330702	臻善科技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	2023 年 12 月 29 日	2023.04.24 至 2025.12.31
6	浙江省不动产登记服务机构等级证书（甲级）	A170017	臻善科技	浙江省不动产登记协会	2023 年 6 月 26 日	2023.06.26 至 2025.06.30
7	浙江省国土整治与生态修复工程专项设计等级证书（甲级）	浙国土修复专项设计证 E-1788	臻善科技	浙江省生态与环境修复技术协会	2022 年 5 月 20 日	2021.06.10 至 2026.06.09
8	浙江省国土整治与生态修复工程总承包等级证书（甲级）	浙国土修复总承包证 E-1788	臻善科技	浙江省生态与环境修复技术协会	2022 年 5 月 20 日	2021.06.10 至 2026.06.09

9	土地规划机构等级证书（乙级）	A2014002	臻善科技	浙江省土地学会	2014年8月10日	2014.08.10至2025.12.31
10	土地勘测机构注册证书	A2012001	臻善科技	浙江省土地学会	2012年6月19日	2012.06.19至2025.12.31
11	城乡规划编制乙级资质	浙自资规乙字22330071号	臻善科技	浙江省自然资源厅	2022年12月26日	2022.12.26至2025.12.31
12	乙级测绘资质证书	乙测资字 33506189	臻善科技	浙江省自然资源厅	2021年12月25日	2021.12.25至2026.12.24
13	涉密信息系统集成资质证书（乙级）	JC212102500	臻善科技	浙江省国家保密局	2021年9月26日	2021.09.26至2026.09.25
14	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浙 B2-20150568	臻善科技	浙江省通信管理局	2020年12月10日	2020.12.10至2025.12.09
15	信息安全管理体 系认证证书	01122IS20035R2M	臻善科技	北京赛西认证 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4月22日	2022.04.22至2025.05.16
16	IT 服务管理体 系认证证书	0112022ITSM019R1CW	臻善科技	北京赛西认证 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4月22日	2022.04.22至2025.05.16
17	质量管理体系 认证证书	00222Q24347R4M	臻善科技	方圆标志认证 集团	2022年8月4日	2022.08.04至2025.08.25
18	职业健康安全 管理体系认证 证书	00222S22471R2M	臻善科技	方圆标志认证 集团	2022年8月4日	2022.08.04至2025.08.25
19	环境管理体系 认证证书	00222E32689R2M	臻善科技	方圆标志认证 集团	2022年8月4日	2022.08.04至2025.08.25
20	浙江省 AAA 级“守合同重 信用” 企业	-	臻善科技	浙江省市场监 督管理局	2023年9月25日	2023.09.25至2025.09.24
21	生活垃圾分类 服务能力认证 证书（十星）	CCUC23F194034R0S	臻善科技	中检联合认证 （广东）有限 公司	2023年11月17日	2023.11.17至2026.11.16
22	高新技术企业 证书	GR202235002767	福建臻善	福建省财政 厅、福建省科 学技术厅、国 家税务总局福 建省税务局	2022年12月14日	2022.12.14至2025.12.14
23	质量管理体系 认证证书	NOA2308125	福建臻善	挪亚检测认证 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7月11日	2023.07.11至2026.07.10
24	土地勘测机构 注册证书	A2017001	浙江至正	浙江省土地 学会	2017年1月10日	2017.01.10至2025.12.31
25	林业调查规划 设计资质证书 （乙级）	乙 11-004	杭州云臻	中国林业工程 建设协会	2021年12月31日	2021.12.31至2026.12.31
26	涉密信息系统 集成资质证书 （乙级）	JC21503440	杭州臻善	浙江省国家保 密局	2025年2月8日	2025.02.08至2030.02.07
是否具备经营业务所需的全部资质		是				

是否存在超越资质、经营范围的情况	否	

注：软件企业证书已于 2024 年 7 月 28 日到期，经续展换证，该证书的有效期已延长至 2025 年 7 月 30 日。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依据《涉密信息系统集成资质管理办法》及《涉密资质单位拟公开上市或者在新三板挂牌处理意见》规定，公司相关股东已按要求采取“自愿限售使参与挂牌交易的股份比例不高于企业总股本 30%”、“控股股东承诺保持股权稳定”、“全体股东承诺不向外籍自然人、外资机构或身份不明确的人员、机构转让股份”等措施，使公司同时符合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并继续持有《涉密信息系统集成资质证书》的相关要求。同时，公司已向浙江省国家保密局提交了涉密信息系统集成乙级资质剥离申请材料，拟将涉密信息系统集成乙级资质剥离给全资子公司杭州臻善。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杭州臻善已取得浙江省国家保密局下发的涉密信息系统集成资质证书（乙级），公司已向浙江省国家保密局提交《保密资质注销申请书》，公司涉密资质剥离工作尚在进行中。

（四） 特许经营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主要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总体情况

固定资产类别	账面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账面净值（元）	成新率
运输设备	4,011,776.21	3,811,187.51	200,588.70	5.00%
办公家具	332,041.57	271,256.33	60,785.24	18.31%
电子设备	12,937,065.73	10,878,664.35	2,058,401.38	15.91%
合计	17,280,883.51	14,961,108.19	2,319,775.32	13.42%

2、 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房屋建筑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租赁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租赁情况如下表所示：

√适用 □不适用

承租方	出租方	地理位置	建筑面积 (平米)	租赁期限	租赁 用途
臻善科技	杭州大自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华星路99号创业大厦10楼整层房间	2,815.82	2024-03-01 至 2025-11-30	办公
臻善科技	杭州致业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玉古路188号现代国际大厦南座1501和1502室	377.00	2022-07-02 至 2027-07-01	办公
臻善科技	陈飞	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二环路南四段51号莱蒙都会2栋16层7号	102.21	2023-06-06 至 2025-06-05	办公
臻善科技	杭州聚巷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西坝路51号B座8层-A0805	100.00	2023-04-06 至 2025-04-05	办公
臻善科技	金华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双龙南街818号市行政中心6号楼15楼的1间办公室	50.00	2024-04-01 至 2025-03-31	办公
臻善科技	浙江省自然资源厅服务中心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文一路152号北楼2108房间	26.40	2022-08-17 至 2025-06-19	办公
臻善科技	李俊	北京市海淀区羊坊店街道莲宝路9号院4号楼907	179.00	2023-09-01 至 2024-08-31	住宿
臻善科技	杜鑫	山东省潍坊市高密市朝阳街道花园街黄金花园小区9号楼101室	173.20	2023-12-01 至 2024-11-30	住宿
臻善科技	王凯、王建磊	山东省潍坊市青州市普利斯花园5号楼2单元201室	164.00	2023-10-22 至 2024-10-21	住宿
臻善科技	倪少燕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南市花园14幢2单元202室	160.64	2024-03-28 至 2025-03-27	住宿
臻善科技	应圣伟	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凤林西路百合花园12幢1003	159.00	2023-11-01 至 2024-10-31	住宿
臻善科技	孙鹏	山东省济南市伟东新都一区3号楼2单元1001室	156.72	2023-11-15 至 2024-11-14	住宿
臻善科技	楼瑞纪	金华市婺城区中景小区5幢2单元401	146.73	2023-11-26 至 2024-11-25	住宿
臻善科技	陈龙江、赵丽	山东省日照市五莲县天福苑2号楼2单元302号房	144.43	2024-01-16 至 2025-01-16	住宿
臻善科技	蒙秉中	贵州省贵阳市花溪区溪北街道办事处吉林新村经济适用房6幢1单元4层8号	145.00	2024-06-01 至 2024-11-30	住宿
臻善科技	李强	山西省太原市万柏林区兴华街道吾悦首府明瑟苑6号楼3单元401室	141.91	2023-11-05 至 2024-11-04	住宿
臻善科技	胡韬宏	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豪华园10-3-501	140.43	2023-11-06 至 2024-11-05	住宿

臻善科技	余样平	广东省江门市新会区金牛路23号9座303	139.50	2023-12-11至2024-12-10	住宿
臻善科技	杨昊	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万华路382号桃李家园北厢苑8栋1单元801号	137.00	2023-07-09至2024-07-09	住宿
臻善科技	蔡才兵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邱隘镇湖光印小区3幢6号102室	136.92	2023-08-01至2024-07-31	住宿
臻善科技	吕东岳	山东省潍坊市临朐县黄山路4825号1幢2单元201室	135.86	2023-08-01至2024-07-31	住宿
臻善科技	王洪兵	山东省德州市德城区中茂家园13-1-903	135.70	2024-06-29至2024-11-28	住宿
臻善科技	席敏	山西省太原市尖草坪区华洲国际1号楼6单元1302	133.00	2024-03-15至2025-03-15	住宿
臻善科技	李姣姣	山西省运城市盐湖区河东东街学府嘉园D座503	130.00	2024-06-30至2025-06-29	住宿
臻善科技	金幼华	浙江省绍兴市诸暨市浣东街道多彩城1幢2单元2803室	128.00	2024-06-23至2025-06-22	住宿
臻善科技	蔡青山	山东省德州市乐陵市新城花园6幢1单元501室	128.00	2023-07-24至2024-07-23	住宿
臻善科技	蔚栋栋	山西省忻州市忻府区建设北路西、公园街南雁门小区一期7幢26层04单元008	126.00	2024-04-30至2025-04-30	住宿
臻善科技	周贤	贵州省贵阳市花溪区贵大学府里B1栋1单元6层3号	122.00	2024-01-06至2024-07-05	住宿
臻善科技	李书香	山东省聊城市东昌府区东城街道五环国际2号楼3单元3172室	120.76	2023-10-26至2024-10-25	住宿
臻善科技	卢凤群	广东省广州市从化区街口街道宏润花园6幢802	118.90	2024-04-20至2024-07-20	住宿
臻善科技	张献娥	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杨府山涂村新田园住宅区7组团9幢1003室	117.10	2024-05-06至2025-05-05	住宿
臻善科技	李红	广东省江门市江海区天鹅湾假日苑12街5幢201室	117.00	2023-11-08至2024-11-07	住宿
臻善科技	李彬	江西省南昌市凤凰北大道88号天赐良园4栋商住楼1单元401室	116.18	2024-04-01至2025-03-31	住宿
臻善科技	沈晓飞	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御景新城43幢1705室	114.00	2024-04-01至2025-03-31	住宿
臻善科技	那月珍	山西省吕梁市孝义市胜溪街道303号盛仕华庭住宅小区8号楼3单元902室	113.00	2024-02-18至2025-02-17	住宿
臻善科技	李庆杭	安徽省合肥市长丰县水湖镇御景天成5#1602	103.15	2023-07-09至2024-07-08	住宿
臻善科技	饶勇	安徽省六安市金寨县东方龙城29栋203室	101.48	2023-08-22至2024-08-22	住宿
臻善科技	登新物业管理有 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登新公寓16-2-601	100.00	2023-07-12至2024-07-11	住宿
臻善科技	黄亮	安徽省池州市翠微苑15栋202室	99.16	2023-07-22至2024-07-21	住宿

臻善科技	丘泉	浙江省丽水市莲都区天河区穗园路穗园西街2号0803房	98.72	2023-09-15至 2024-09-14	住宿
臻善科技	竺帅露	浙江省绍兴市嵊州市明心岭路8号东豪新村9幢2单元504室	93.00	2023-09-06至 2024-09-05	住宿
臻善科技	沈惠红	浙江省舟山市千岛街道中交南山美庐25幢一单元2302室	92.46	2023-09-25至 2024-09-24	住宿
臻善科技	危雪富	浙江省衢州市柯城区府山街道陆家港1幢2单元601室	90.77	2024-04-01至 2024-12-31	住宿
臻善科技	穆小斌	山东省青岛市李沧区汉川路792号10号楼2单元301户	90.00	2024-01-06至 2024-07-05	住宿
臻善科技	陈爱丽	河北省秦皇岛市海港区天成佳境9-203号	90.00	2023-12-01至 2024-11-30	住宿
臻善科技	林丽红	广东省江门市鹤山市沙坪翡翠绿洲28号1808房	89.00	2023-10-01至 2024-09-30	住宿
臻善科技	曹杰	四川省绵阳市本级培城区富林大都会4栋1单元4层2号	86.82	2023-11-18至 2024-07-17	住宿
臻善科技	袁华胜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元岗路325号1203房	83.74	2023-10-23至 2024-10-22	住宿
臻善科技	张彦书	山西省太原市万柏林区望景路8号浙江大厦5层501	83.55	2023-08-11至 2024-08-11	住宿
臻善科技	陈钊明	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云鹤南街3号大院50号802房	80.23	2024-06-01至 2025-05-31	住宿
臻善科技	范乐跃	浙江省宁波市镇海区骆驼街道佳源都市9号楼303室	79.57	2024-01-01至 2024-12-31	住宿
臻善科技	俞杭生、张海英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万塘路321号教师公寓1305室	68.88	2023-12-16至 2024-12-15	住宿
臻善科技	钟征霞、陆承宇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文鼎苑29幢1单元1203室	61.18	2024-03-01至 2025-02-28	住宿
臻善科技	王根翠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经济开发区晴庐12幢3303室	60.00	2023-07-06至 2024-07-05	住宿
臻善科技	刘芳丽	浙江省宁波市江南路527号东城峰汇711室	60.00	2023-10-22至 2024-10-21	住宿
臻善科技	刘富萍	浙江省衢州市龙游县龙洲街道人民路4-15室	52.73	2023-07-26至 2024-07-25	住宿
臻善科技	于造福	浙江省杭州市世纪新城15幢2114室	46.40	2023-01-12至 2026-01-11	住宿
臻善科技	孔嫡	浙江省杭州市富阳区鹿山街道金鹿路269号鹿山时代城4号708室	41.00	2024-02-15至 2025-02-14	住宿
臻善科技	王淑金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西城时代家园26幢二单元301室	25.00	2024-06-23至 2024-09-22	住宿
臻善科技	孟春晓	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齐贤街道金柯商汇小区迎驾桥苑50幢701	15.00	2024-04-05至 2024-10-04	住宿

臻善科技	广东亚米酒店公寓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市白云区京溪街道京溪大道 77 号 405 房	-	2024-06-25 至 2024-09-04	住宿
臻善科技	杭州现代科技专修学校	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湖州街 66 号	-	2024-01-01 至 2024-06-30	住宿
杭州臻善	杭州大自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华星路 99 号创业大厦 8 楼 A812、B801-B803、B805、B807、B809-B812、11 楼 A1108-A1112（双）、B1101、B1102、B1104	1,866.41	2024-03-01 至 2025-11-30	办公
杭州臻善	杭州聚巷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西坝路 51 号 B 座 8 层 A0807	50.00	2023-04-06 至 2025-04-05	办公
杭州臻善	徐文魁	浙江省宁波市天锡佳园 1 幢 4 号 307	136.00	2023-07-20 至 2024-07-19	住宿
杭州臻善	许东泉	广东省江门市恩城南堤东路 36 号锦绣香江花园山水华府 10 幢 802 号房	115.00	2024-04-01 至 2025-03-31	住宿
杭州臻善	钱晓燕	广东省佛山市三水区冠军城 15 栋 A 座 2303	106.93	2024-06-24 至 2024-12-23	住宿
杭州臻善	刘书祯	山东省德州市陵城区陵城首府 A8 幢 2 单元 1402	83.55	2024-06-25 至 2024-12-24	住宿
杭州臻善	王何丽	广东省江门市蓬江区建设路 194 号 603 房	80.73	2024-03-01 至 2024-08-31	住宿
杭州臻善	祝云霞	浙江省宁波市宁海县桃源街道时代东路海锦苑小区 23 幢 1502 室	79.19	2023-08-07 至 2024-08-06	住宿
杭州臻善	韩月儿	浙江省宁波市余姚市兰江街道星光御墅 28-2-203	60.56	2024-06-19 至 2024-09-17	住宿
杭州臻善	林群	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新田园住宅区 2 组团 8 幢 405 室	58.64	2023-08-01 至 2024-07-31	住宿
杭州臻善	广州市珩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市天河区元岗路 310 号智汇公寓 209 号房	38.00	2024-02-18 至 2024-08-17	住宿
杭州臻善	周军	浙江省金华市义乌市五爱路 31 号 3 单元 701 室	25.34	2024-06-24 至 2024-08-23	住宿
杭州臻善	蔡益文	广东省江门市开平市紫荆花园五栋 705 房	-	2024-04-25 至 2025-04-24	住宿
福建臻善	福州市台江区宁化街道长汀（股份）经济合作社	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鳌峰路 20 号鳌峰广场（红星苑三期）2 号楼 24 层 02 室、01 室部分	609.30	2020-12-10 至 2025-12-09	办公
福建臻善	林陆峰	福建省泉州市惠安县台商投资区东园镇群青村华溢街 88 号龙湖春江悦茗项目 1 幢 1502 室	91.08	2023-07-25 至 2024-07-25	住宿
福建臻善	王逸锋	福建省南平市建阳区潭城街道朱熹大道 3369 号（御景湾 17 幢 21 层 12109 房）	49.68	2023-09-01 至 2024-08-31	住宿

福建臻善	刘美玲	福建省南平市建瓯市东方锦苑 1203	44.21	2023-09-15 至 2024-09-14	住宿
福建臻善	林琴	福建省宁德市城北冠后路华联园 4 号楼 A 幢 605 号房	26.00	2023-07-01 至 2024-07-07	住宿
福建臻善	罗小云	福建省宁德市霞浦县松港街道东关社区六一七路 230 号 401 室	25.00	2023-10-16 至 2024-10-15	住宿
浙江臻宏	浙江丽数信息发展有限公司	浙江省丽水市莲都区白云街道城北街道 368 号绿谷信息产业园绿谷 1 号楼 4 层 404	286.94	2023-09-20 至 2026-09-19	办公
浙江臻宏	浙江丽数产业运营有限公司	浙江省丽水市丽水数发青年公寓 315 号、317 号	-	2023-11-01 至 2024-10-31	住宿
浙江臻宏	王利平	城北新村东区 8 幢 2 号 3、4 楼	-	2024-05-01 至 2025-04-30	住宿
杭州云臻	杭州大自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市西湖区华星路 99 号创业大厦 8 楼 B804、B806、B808-2	313.06	2024-06-20 至 2024-08-31	办公
杭州云臻	金华乐鑫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金帆街 778 号 1 幢 3 楼 B-3-3 室	50.00	2023-04-12 至 2025-04-12	办公
北京分公司	赵媛媛	北京市大兴区宏业路 9 号院 5 号楼 7 层 712	54.00	2023-09-01 至 2024-08-31	办公
丽水分公司	廖爱英	浙江省丽水市莲都区城北新村东区 8 幢 2 号 3 楼	100.00	2023-04-01 至 其中任何一方提出终止时	办公
济南分公司	济南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济南市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经十东路 10567 号成城大厦 B 座 8 层 2 号、3 号房间	237.42	2021-05-16 至 2026-05-15	办公
安徽分公司	宿州市信诚自然资源勘测规划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潜山南路 188 号蔚蓝商务港城市广场 D 幢 19 层 1911、1912 室	215.92	2023-11-01 至 2028-10-31	办公
浙江慧衢	杭州大自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华星路 99 号 8 楼 A801-A807（单）、A806-2	500.00	2024-03-01 至 2025-11-30	办公
浙江至正	杭州大自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华星路 99 号 8 楼 A802-A804（双），A806-1	245.13	2024-03-01 至 2025-11-30	办公
浙江臻远	杭州大自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华星路 99 号 8 楼 A808-A811、A806-3	517.16	2024-03-01 至 2025-11-30	办公
杭州臻善广东分公司	广州市盟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元岗路 310 号之五 503 室	399.00	2024-06-22 至 2027-06-21	办公

注：根据宿州市信诚自然资源勘测规划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 8 月 20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变更租赁主体的函》，同意承租方变更为杭州臻善，安徽分公司享有的各项权利和承担的义务由杭州臻善承继。

5、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员工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情况

1、员工情况

（1）按照年龄划分

单位：人

年龄	人数	占比
50 岁以上	19	2.04%
41-50 岁	91	9.77%
31-40 岁	412	44.25%
21-30 岁	409	43.93%
21 岁以下	0	0.00%
合计	931	100.00%

（2）按照学历划分

单位：人

学历	人数	占比
博士	5	0.54%
硕士	81	8.70%
本科	622	66.81%
专科及以下	223	23.95%
合计	931	100.00%

（3）按照工作岗位划分

单位：人

工作岗位	人数	占比
管理与行政人员	96	10.31%
研发技术人员	138	14.82%
开发人员	604	64.88%
销售人员	93	9.99%
合计	931	100.00%

（4）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劳务分包、劳务外包、劳务派遣情况等劳务用工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合法合规/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分包	否	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外包	否	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派遣	是	是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1、劳务派遣

报告期内，部分项目后期运维将较为简单的现场作业通过劳务派遣的方式完成。公司与劳务派遣单位签署了派遣合同，劳务派遣单位具有劳务派遣经营资格，具体如下所示：

公司名称	杭州易才人力资源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	杭州市下城区中山北路杭 632 号 1206-1208 室
法定代表人	黄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379666758XT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
成立时间	2007 年 1 月 9 日
经营资质	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编号 330103201908160209），有效期：2022 年 8 月 31 日至 2025 年 8 月 30 日

报告期内，公司劳务派遣人员的具体数量、占比及具体工作内容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

用工时间	平均劳务派遣用工数量	公司员工总数	用工总量	比例
2022 年度	1	1,244	1,245	0.08
2023 年度	1	1,111	1,112	0.09
2024 年 1-6 月	1	931	932	0.11

注：平均劳务派遣用工数量=Σ 劳务派遣用工数量/实际用工月数；公司员工总数为报告期各期末员工总数。

报告期内，公司与杭州易才人力资源管理有限公司签署了劳务派遣协议，被派遣劳动者主要从事项目后期运维的工作。

公司与上述劳务派遣机构签订的相关劳务合同未产生任何纠纷，不存在使用被派遣劳动者数量超过公司员工总数 10%的情形，符合《劳务派遣暂行规定》中关于劳务派遣用工比例的规定。

（八）其他体现所属行业或业态特征的资源要素

☐适用 ☒不适用

四、 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

(一) 收入构成情况

1、按业务类型或产品种类划分

单位：万元

产品或业务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数据治理	2,996.94	41.51%	18,268.17	43.51%	12,849.81	32.79%
软件开发	2,051.21	28.41%	11,848.70	28.22%	12,558.09	32.05%
综合数字化解决方案	884.82	12.26%	7,188.14	17.12%	8,520.08	21.74%
规划咨询	255.74	3.54%	2,945.32	7.02%	3,642.08	9.29%
运营维护	920.04	12.74%	1,584.09	3.77%	1,303.31	3.33%
软硬件销售	110.57	1.53%	147.14	0.35%	311.76	0.80%
合计	7,219.33	100.00%	41,981.58	100.00%	39,185.13	100.00%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公司凭借多年来对数据资产化的探索、空间技术应用的研究及项目实施经验的积累，结合客户实际需求，向自然资源、农业农村和数字政府领域内各级政府部门、国有企业及事业单位提供全周期的综合数字化解决方案和规划咨询、数据治理、软件开发及运营维护等服务。

1、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情况

2024 年 1 月—6 月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业务销售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诸暨市未来乡村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否	数据治理等	624.30	8.65%
2	浙江省发展规划研究院	否	软件开发等	560.38	7.76%
3	新昌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否	数据治理等	358.42	4.96%

4	永康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否	数据治理等	304.92	4.22%
5	浙江移动信息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否	软件开发等	297.28	4.12%
合计		-	-	2,145.30	29.72%

2023 年度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业务销售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山西省自然资源确权登记中心	否	数据治理等	3,015.09	7.18%
2	台山市自然资源局	否	综合数字化解决方案等	1,493.72	3.56%
3	嵊州市农业农村局	否	数据治理等	1,403.99	3.34%
4	绍兴市柯桥区农业农村局	否	数据治理等	1,398.02	3.33%
5	江山市农业农村局	否	数据治理等	1,132.08	2.70%
合计		-	-	8,442.89	20.11%

2022 年度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业务销售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高密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否	综合数字化解决方案等	2,410.89	6.15%
2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从化区分局	否	数据治理等	1,932.64	4.93%
3	嵊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否	综合数字化解决方案等	1,153.49	2.94%
4	南平市自然资源局	否	综合数字化解决方案等	928.14	2.37%
5	浙江移动信息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否	软件开发等	833.49	2.13%
合计		-	-	7,258.66	18.5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客户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客户集中度较高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服务的客户以各级政府、国有企业及事业单位为主，客户主要集中在自然资源、农业农村和数字政府等领域，因此，公司客户较为分散且变动较大主要有以下 3 点原因：

1、公司所提供服务并非消耗品

公司为客户提供的数字治理、软件开发和综合数字化解决方案等主要业务是帮助客户提高工作效率、优化业务流程的数字化建设服务，上述服务本身具备一定的工作周期且短期内无需投入资源进行重复建设。后续随着客户业务场景升级和新政策的出台，客户将针对已部署的系统进行功能提升或针对新累积的业务数据进行新一轮的治理。因此，短期而言，除在不同数字化细分领域发生多次合作的情况外，同一客户短期内发生同类采购需求较小，导致公司客户变动较大。

2、客户地域分布较广且需求存在波动

公司深耕浙江省本地市场多年，并积极布局省外市场的销售渠道，导致公司客户地域分布较广，且由于不同省市客户在数字政务领域的布局思路、侧重点及步骤不同，导致客户年度间的需求存在波动。因此，导致公司客户较为分散。

3、公司积极开拓新的业务领域

近几年来，我国对政府数字化转型的道路进行了系统性谋划和体系化布局，受数字政务领域不断出台的新政策影响，公司下游潜在业务领域和客户需求不断增加。报告期内，公司不断拓展新的业务领域并开发新的客户，因此，导致公司客户较为分散且变动较大。

报告期内，同行业可比公司客户集中度情况如下表所示：

可比公司	2023 年度前五大客户占比	2022 年度前五大客户占比
超图软件（300036.SZ）	6.90%	7.89%
国源科技（835184.BJ）	15.12%	11.51%
科创信息（300730.SZ）	30.69%	36.92%
新点软件（688232.SH）	8.16%	6.29%
平均值	15.22%	15.65%
臻善科技	20.11%	18.52%

注：同行业可比公司数据来源于其定期报告；基于数据的可取得性，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前五大客

户占比为营业收入占比。

如上表所示，同行业可比公司由于其自身业务结构、下游应用领域、客户结构不同，导致客户集中度有所差异，而公司客户集中度与同行业可比公司集中度平均水平不存在较大差异。

可比公司上市时，其报告期内主要客户情况如下：

可比公司名称	报告期第 1 年 主要客户名单	报告期第 2 年 主要客户名单	报告期第 3 年 主要客户名单
新点软件 (688232.SH)	1、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青海省政务服务监督管理局 3、安顺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4、安阳市信息中心 5、佛山市人民政府行政服务中心	1、张家港市公安局 2、苏州微谷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3、张家界市政务服务中心 4、渭南市华州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5、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1、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2、遵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3、济源市行政服务中心 4、成都市武侯区行政审批局 5、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科创信息 (300730.SZ)	1、中讯邮电咨询设计院有限公司 2、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湖南有限公司 3、湖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4、上海高准自动化系统有限公司 5、湖南省地方税务局	1、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湖南有限公司 2、湖南省地方税务局 3、耒阳市矿产品税费征收管理局 4、联通宽带在线有限公司 5、湘潭市商务局	1、中南大学 2、湘潭昭山示范区管理委员会 3、邵阳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4、上海高准自动化系统有限公司 5、联通宽带在线有限公司
国源科技 (835184.BJ)	1、正安县农业农村局 2、上杭县农业农村局 3、广东省英德市农业农村局 4、龙岩市永定区农业农村局 5、天水市秦州区农业农村局	1、正安县农业农村局 2、中国土地勘测规划院 3、兴城市自然资源局 4、延边州自然资源局 5、上杭县自然资源局	1、乐东黎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2、儋州市农业农村局 3、中国国土勘测规划院 4、上杭县自然资源局 5、昌江黎族自治县交通运输局
超图软件 (300036.SZ)	上市时间较早，未披露主要客户明细		

注：同行业可比公司数据来源于其招股说明书或公开发行说明书。

如上表所示，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要客户变化较大。因此，公司客户较为分散且变动较大符合行业特性。

（三） 供应商情况

1、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的内容主要分为服务类采购和物资类采购。

2024年1月—6月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采购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金华景皓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否	档案扫描、数据录入等	163.69	5.93%
2	金华书慧档案管理有限公司	否	数据录入等	135.65	4.92%
3	武义方维计算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否	外业拍照、数据录入等	122.16	4.43%
4	建信金融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否	技术服务	111.59	4.04%
5	四川亿联科技有限公司	否	技术服务	99.34	3.60%
合计		-	-	632.42	22.92%

2023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采购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武义方维计算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否	外业拍照、数据录入等	416.20	5.72%
2	南京义友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否	档案扫描、数据录入等	352.90	4.85%
3	金华书慧档案管理有限公司	否	数据录入等	291.78	4.01%
4	浙江博慧土地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否	外业拍照、数据录入等	261.53	3.60%
5	浙江吉翱空间规划科技有限公司	否	档案扫描、数据录入等	260.37	3.58%
合计		-	-	1,582.78	21.76%

注：此处披露为合并口径，浙江吉翱空间规划科技有限公司包括浙江吉翱空间规划科技有限公司和浙江吉翱空间规划科技有限公司上虞分公司；浙江博慧土地规划设计有限公司包括浙江博慧土地规划设计有限公司和浙江博慧土地规划设计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等，下同。

2022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采购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山东千初地理信息有限公司	否	档案扫描、数据录入等	861.24	8.23%
2	浙江吉翱空间规划科技有限公司	否	档案扫描、数据录入等	722.18	6.90%

3	上海纵核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否	外业拍照、数据录入等	612.97	5.86%
4	浙江博慧土地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否	外业拍照、数据录入等	609.41	5.82%
5	浙江泰和土地勘测规划有限公司	否	档案扫描等	464.66	4.44%
合计		-	-	3,270.47	31.24%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供应商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供应商集中度较高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四）主要供应商与主要客户重合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收付款方式

1、现金或个人卡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现金收款	-	-	-	-	-	-
个人卡收款	-	-	4,000.00	100.00%	-	-
合计	-	-	4,000.00	100.00%	-	-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个人卡收款情形。2023 年，公司通过个人卡收款的金额为 0.40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极低。

1) 个人卡收款的原因及必要性

报告期内，公司上述个人卡收款主要系部分小客户使用房产登记交易系统向公司支付的系统端口使用费，出于交易的便捷性，偏好使用个人账户，业务员在开展催收

款项过程中，上述客户的部分回款由业务人员收取转入其个人账户后，再转至公司账户并通知财务部门，业务人员明确款项对应的客户、时间和金额等信息，财务部门核对到账信息，核对无误后登记入账。

报告期内共 1 个支付宝账户涉及个人卡收款的情况，因该普通员工已离职，其个人支付宝账户未注销。

2) 规范个人账户使用的具体措施及执行情况

公司已完善客户收款相关规定，在业务往来中，公司明确要求双方业务开展通过对公账户进行，禁止使用个人银行账户，杜绝再次出现个人账户收款的不规范事项。自 2023 年 5 月起，公司已不存在员工个人卡收款的情形。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公司已对个人卡收款进行了有效规范，报告期后公司不存在使用个人卡进行收款的情况。

2、现金付款或个人卡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五、 经营合规情况

(一) 环保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不适用
是否属于重污染行业	否
是否取得环评批复与验收	不适用
是否取得排污许可	不适用
日常环保是否合法合规	是
是否存在环保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根据《企业环境信用评价办法（试行）》（环发〔2013〕150 号）、《环境保护综合名录（2021 年版）》，重污染行业包括：火电、钢铁、水泥、电解铝、煤炭、冶金、化工、石化、建材、造纸、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和采矿业 16 类行业以及国家确定的其他污染严重的行业。公司作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类企业，所处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公司日常经营不涉及工业品生产制造，生产经营中未产生国家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所管制的废水、废气、噪声、危险固体废弃物等环境污染物。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经营活动均符合国家和地方有关环境保护的要求，没有因违反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二） 安全生产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不适用
是否需要取得安全生产许可	不适用
是否存在安全生产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根据《安全生产法》、《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等相关规定，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生产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主营业务不涉及《安全生产法》、《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等规定的需要取得安全生产许可的行业，无需取得安全生产许可。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国家以及省、市各级管理部门的法律、法规，不存在因违反安全生产方面的法律、法规而被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况。

（三） 质量管理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不适用
是否通过质量体系认证	是
是否存在质量管理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已通过质量管理、环境管理、职业健康安全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未发生因违反工商行政管理、质量技术监督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四） 其他经营合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因违反社保、公积金等方面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因违反税务等方面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六、 商业模式

1、盈利模式

公司主要以项目制模式开展生产经营。凭借多年来对数据资产化的探索、空间技术应用的研究及项目实施经验的积累，公司结合客户实际需求，以核心技术和软件产品为载体，融合新一代信息技术，向自然资源、农业农村和数字政府领域内各级政府部门、国有企业及事业单位提供全周期的综合数字化解决方案和规划咨询、数据治理、软件开发及运营维护等服务。

2、采购模式

公司根据客户需求和合同清单制定采购计划。报告期内，公司采购的内容主要分为服务类采购和物资类采购。

（1）服务类采购

服务类采购主要为向第三方采购所需的劳务服务。在数字化综合解决方案和数据治理业务中，公司为提高项目整体效率，会视情况将项目中部分重复性、辅助性的非核心工作交由符合条件的劳务供应商来完成，具体包括档案扫描、数据录入、外业拍照举证、外业信息补充调查等工作内容。

（2）物资类采购

物资类采购主要为第三方软硬件。公司需求部门根据合同约定的具体内容及公司内控相关要求向采购中心发起采购申请；采购中心根据具体的技术标准及服务要求，在公司合格供应商名录中选择长期合作且信用良好的供应商进行采购询价；在确定供应商后，经公司分管领导批准，采购中心负责与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并执行采购程序。

3、销售模式

截至目前，公司分行业设立自然资源、不动产、农业农村、数字政府四大事业部，重点服务对应行业客户，并在我国重要经济省份设立分支机构，初步形成“事业部+分支机构”的营销服务体系。

公司服务的客户以各级政府部门、国有企业及事业单位为主，主要通过招投标方式承接业务，大致流程如下：（1）在获得项目信息并通过招投标资格条件审查后，公司会组织相关部门对项目进行评估；（2）经过评估决定参与投标后，公司会组建投标团队，完成招标要求的报价清单、技术方案和商务方案等投标文件的制作；（3）公司提交投标文件后，参加招标代理公司组织的开标会议，向评标专家委员会进行标书汇报演讲或具体条件的磋商；（4）取得中标通知后，公司会与招标方进行正式合同条款的谈判并完成合同签订。除招投标方式外，公司部分业务通过商务谈判取得。

4、项目实施与服务模式

公司开展业务的形式以项目制为主，主要面向数字政务领域客户提供全周期的综合数字化解决方案，并结合客户实际需求，有针对性地提供规划咨询、数据治理、软件开发及运营维护等服务。

项目的实施与服务主要包括售前、售中及售后三大阶段。售前阶段，包括业务开拓和 market 分析，公司主要通过招投标和商务谈判的方式承接业务并提供服务；售中阶段，主要包括合同签署、项目实施、项目验收及项目交付等重要节点，其中项目实施阶段主要包括需求分析、原型设计、软件开发、软件测试、产品部署及试运行等节点；项目交付后进入售后阶段，转为质保期内的运维服务。

5、研发模式

公司研发工作包括前沿技术跟踪、新技术及新产品研发、软件产品升级等内容。

公司已建立了标准的研发流程。首先，研发部门根据政策指导、市场调研、客户需求或公司发展需要，制定研发计划并提出研发申请，对研发项目的可行性进行论证。确定研发项目具备可行性后，启动研发项目立项、需求分析、进度估算、详细设计、开发、测试、内部验收等工作，最终完成项目研发。

七、 创新特征

(一) 创新特征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为各级政府部门提供规划咨询、数据治理、软件开发、运营维护等全周期的综合数字化解决方案。

公司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已通过 CMMI5 级认证，拥有测绘、城乡规划、土地规划、林业调查规划设计、涉密信息系统集成等业务相关资质。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共计取得了 380 项软件著作权、9 项专利（其中 6 项发明专利、2 项实用新型专利、1 项外观设计专利）和 21 项商标权。

(二) 知识产权取得情况

1、专利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项目	数量（项）
1	公司已取得的专利	9
2	其中：发明专利	6
3	实用新型专利	2
4	外观设计专利	1
5	公司正在申请的专利	13

2、著作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项目	数量（项）
1	公司已取得的著作权	380

3、商标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项目	数量（项）
1	公司已取得的商标权	21

(三) 报告期内研发情况

1、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重视技术创新与产品研发，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 40,185,566.72 元、33,187,879.43 元和 16,257,446.61 元，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10.26%、7.91%和 22.52%。通过持续技术研发及科技创新，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 9 项专利（其中 6 项发明专利、2 项实用新型专利、1 项外观设计专利），公司正在申请的在审专利共 13 项。

2、报告期内研发投入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研发项目	研发模式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臻善乡村资源调查软件开发 V1.0	自主研发	27,880.78		
臻善自然资源市场化监测监管平台 V2.0	自主研发	1,225,746.85		
臻善数据治理开发平台 V3.0	自主研发	1,029,171.54		
臻善二三维一体化服务平台 V2.0	自主研发	1,684,201.70		
臻善不动产数智化综合服务平台 V2.0	自主研发	3,662,557.12		
臻善不动产智治平台 V3.0	自主研发	1,741,152.66		
臻善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平台 V2.0	自主研发	607,375.27		
臻善数智可视化平台 V3.0	自主研发	294,365.18		
臻善不动产二三维地籍综合管理平台 V2.0	自主研发	1,466,580.89		
臻善应用快速构建平台 V3.0	自主研发	2,370,367.76		
福建臻善不动产农经权登记子系统 V1.0	自主研发	694,932.44		
福建臻善不动产海域使用权及构筑物所有权确权登记子系统 V1.0	自主研发	700,655.04		
乡村运营数字化赋能解决方案研究 V2.0	自主研发	713,308.63		
臻善不动产地籍综合管理平台 V1.0	自主研发	146.63		
臻善不动产大数据智能分析应用平台 V1.0	自主研发	7,261.02		
臻乡智慧化采集平台 V1.0	自主研发	31,743.09		
臻善二三维一体化服务平	自主研发		4,159,827.68	

台 V1.0				
臻善应用快速构建平台 V2.0	自主研发		6,259,593.52	
臻善数智可视化平台 V2.0	自主研发		1,304,857.53	
臻善数据治理开发平台 V2.0	自主研发		2,183,022.74	
臻善不动产智治平台 V2.0	自主研发		4,201,263.00	
臻善不动产数智化综合服务平台 V1.0	自主研发		6,322,078.26	
臻善不动产二三维地籍综合管理平台 V1.0	自主研发		2,012,874.26	
臻善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平台 V1.0	自主研发		978,066.04	
臻善自然资源市场化监测监管平台 V1.0	自主研发		2,509,398.57	
福建臻善不动产交易登记网络服务一件事平台项目 V1.0	自主研发		1,116,237.65	
基于互联网技术的不动产登记服务与信息安全保障服务平台 V1.0	自主研发		1,629,910.12	
臻善乡村资源调查软件开发 V1.0	自主研发		101,580.84	
乡村运营数字化赋能解决方案研究 V1.0	自主研发		409,169.22	
臻善不动产集体土地所有权登记系统	自主研发			5,232,757.83
集体土地所有权成果管理系统	自主研发			497,534.63
臻善数智数据管理平台	自主研发			4,146,733.87
臻善农村全类闲置资源交易平台	自主研发			4,194,424.42
臻善市县土地储备管理系统	自主研发			858,585.94
龙岩市不动产交易登记一体化平台	自主研发			953,804.32
臻善地理服务可视化平台	自主研发			4,466,116.77
臻善土地资源资产盘活利用监管系统	自主研发			891,625.28
臻善数据驾驶舱搭建平台	自主研发			3,063,289.58
臻善政务服务基础平台	自主研发			5,509,767.51
臻善省级土地市场动态监测与监管系统	自主研发			3,487,304.19
长汀县不动产交易登记一体化平台项目	自主研发			751,113.24
不动产登记统一受理系统	自主研发			767,867.81
臻善不动产电子档案管理系统	自主研发			3,977,739.83

自然资源移动一张图	自主研发			1,386,901.51
合计	-	16,257,446.61	33,187,879.43	40,185,566.72
其中：资本化金额	-	-	-	-
当期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	22.52%	7.91%	10.26%

3、合作研发及外包研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与创新特征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 国家级 ☐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 国家级 ☐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 是
“科技型中小企业”认定	☐ 是
“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认定	☐ 是
其他与创新特征相关的认定情况	-
详细情况	2023 年 12 月，公司取得由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333011520，有效期三年。 2022 年 12 月，福建臻善取得由福建省科学技术厅、福建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福建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35002767，有效期三年。

八、 所处（细分）行业基本情况及公司竞争状况

（一）公司所处（细分）行业的基本情况

1、所处（细分）行业及其确定依据

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为各级政府部门提供规划咨询、数据治理、软件开发、运营维护等全周期的综合数字化解决方案。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属于“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中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根据《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国家统计局令第 23 号），公司属于“1、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之“1.3 新兴软件和新型信息技术服务”。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17 信息技术行业”之“1710 软件与服务行业”之

“171012 软件行业”之“17101210 应用软件行业”。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之“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之“软件开发（I651）类”之“应用软件开发（I6513）”。

2、所处（细分）行业主管单位和监管体制

序号	（细分）行业主管单位	监管内容
1	工业和信息化部	组织拟订信息化发展的战略，提出政策建议；组织起草信息化法律法规草案和规章；指导软件业发展；拟订并组织实施系统集成及服务的技术规范和标准；推动软件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推进软件服务外包；指导、协调信息安全技术开发等。
2	中国软件行业协会	在通过市场调查、信息交流、咨询评估、行业自律、知识产权保护、资质认定、政策研究等方面的工作，促进软件产业的健康发展；加速国民经济发展和社会信息化，软件开发工程化，软件产品商品化、集成化，软件经营企业化和软件企业集团化；开拓国内外软件市场，发展我国软件产业；根据政府主管部门的授权，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承担软件企业和软件产品认定职能及其他各项行业管理职能。

3、主要法律法规政策及对公司经营发展的具体影响

（1）主要法律法规和政策

序号	文件名	文号	颁布单位	颁布时间	主要涉及内容
1	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务服务提升行政效能推动“高效办成一件事”的指导意见	国发〔2024〕3号	国务院	2024年	从企业和群众视角出发，把“高效办成一件事”作为优化政务服务、提升行政效能的重要抓手，加强整体设计，推动模式创新，注重改革引领和数字赋能双轮驱动，统筹发展和安全，推动线上线下融合发展，实现办事方式多元化、办事流程最优化、办事材料最简化、办事成本最小化，最大限度利企便民，激发经济社会发展内生动力。2024年，推动线上线下政务服务能力整体提升，健全“高效办成一件事”重点事项清单管理机制和常态化推进机制，实现第一批高频、面广、问题多的“一件事”高效办理。到2027年，基本形成泛在可及、智慧便捷、公平普惠的高效政务服务体系，实现企业和个人两个全生命周期重要阶段“高效办成一件事”重点事项落地见效，大幅提升企业和群众办事满意度、获得感。
2	关于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的意见	-	中共中央、国务院	2024年	到2027年，绿色低碳发展深入推进，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持续减少，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提升，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得到优化，生态系统服务功能不断增强，城乡

					人居环境明显改善，国家生态安全有效保障，生态环境治理体系更加健全，形成一批实践样板，美丽中国建设成效显著。到 2035 年，广泛形成绿色生产生活方式，碳排放达峰后稳中有降，生态环境根本好转，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新格局全面形成，生态系统多样性稳定性持续性显著提升，国家生态安全更加稳固，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基本实现，美丽中国目标基本实现。
3	2024 年数字乡村发展工作要点	-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四部门	2024 年	以信息化驱动引领农业农村现代化，促进农业高质高效、乡村宜居宜业、农民富裕富足，为加快建设网络强国、农业强国提供坚实支撑，到 2024 年底，数字乡村建设取得实质性进展。
4	数字经济促进共同富裕实施方案	发改数据（2023）1770 号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家数据局	2023 年	到 2025 年，数字经济促进共同富裕的政策举措不断完善，在促进解决区域、城乡、群体、基本公共服务差距上取得积极进展，数字基础设施建设布局更加普惠均衡，面向重点区域和中小企业的数字化转型工作进一步落地，数字经济东西部协作有序开展，数字乡村建设助力乡村振兴、城乡一体化发展取得积极成效，数字素养与技能、信息无障碍和新形态就业保障得到有效促进，数字化推动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进一步提升，数字经济在促进共同富裕方面的积极作用开始显现。到 2030 年，数字经济促进共同富裕形成较为全面政策体系，在加速弥合区域、城乡、群体、基本公共服务等差距方面取得显著成效，形成一批东西部协作典型案例和可复制可推广的创新成果，数字经济在促进共同富裕方面取得实质性进展。
5	数字中国建设整体布局规划	-	中共中央、国务院	2023 年	发展高效协同的数字政务。加快制度规则创新，完善与数字政务建设相适应的规章制度。强化数字化能力建设，促进信息系统网络互联互通、数据按需共享、业务高效协同。提升数字化服务水平，加快推进“一件事一次办”，推进线上线下融合，加强和规范政务移动互联网应用程序管理。
6	关于构建数据基础制度更好发挥数据要素作用的意见	-	中共中央、国务院	2022 年	以维护国家数据安全、保护个人信息和商业秘密为前提，以促进数据合规高效流通使用、赋能实体经济为主线，以数据产权、流通交易、收益分配、安全治理为重点，深入参与国际高标准数字规则制定，构建适应数据特征、符合数字经济发展规律、保障国家数据安全、彰显创新引领的数据基础制度，充分实现数据要素价值、促进全体人民共享数字经济发展红利。

7	全国一体化政务大数据体系建设指南	国办函〔2022〕102号	国务院	2022年	在全国一体化政务大数据体系建设目标方面，提出：1、2023年底前，全国一体化政务大数据体系初步形成；计划建设完善数据库包括：基础库：人口、法人、自然资源、经济、电子证照等；主题库：医疗健康、社会保障、生态环保、应急管理、信用体系等；2、到2025年，全国一体化政务大数据体系更加完备。
8	关于加强数字政府建设的指导意见	国发〔2022〕14号	国务院	2022年	要全面贯彻网络强国战略，把数字技术广泛应用于政府管理服务，推动政府数字化、智能化运行，为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提供有力支撑。
9	国务院关于加快推进政务服务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的指导意见	国发〔2022〕5号	国务院	2022年	2022年底前，国家、省、市、县、乡五级政务服务能力和水平显著提升；国家政务服务事项基本目录统一编制、联合审核、动态管理、全面实施机制基本建立；政务服务中心综合窗口全覆盖，全国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全面建成，“一网通办”服务能力显著增强，企业和群众经常办理的政务服务事项实现“跨省通办”。2025年底前，政务服务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水平大幅提升，高频政务服务事项实现全国无差别受理、同标准办理；高频电子证照实现全国互通互认，“免证办”全面推行；集约化办事、智慧化服务实现新的突破，“网上办、掌上办、就近办、一次办”更加好办易办，政务服务线上线下深度融合、协调发展，方便快捷、公平普惠、优质高效的政务服务体系全面建成。
10	“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	-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年	提出“在线政务服务实名用户规模由2020年的4亿发展为2025年的8亿”的目标；数字化公共服务更加普惠均等。数字基础设施广泛融入生产生活，对政务服务、公共服务、民生保障、社会治理的支撑作用进一步凸显。数字营商环境更加优化，电子政务服务水平进一步提升，网络化、数字化、智慧化的利企便民服务体系不断完善，数字鸿沟加速弥合。
11	数字乡村发展行动计划（2022-2025年）	-	中国互联网信息办公室	2022年	推动“互联网+政务服务”向乡村延伸。完善全国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推动实网上政务服务省、市、县、乡、村五级全覆盖，提高涉农事项全程网上办理比例，推动政务服务“网上办、掌上办、一次办”。
12	“十四五”推进国家政务信息化规划	-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年	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坚持“大平台、大数据、大系统”一张蓝图绘到底，以服务市场主体和便利广大群众为重点，统筹推进重大政务信息化工程建设，综合运用新技术新理念新模式提升治理能

					力、优化公共服务、推动高质量发展、满足人民期盼，推进数字政府建设，形成与数字经济发展相适应的数字治理能力，带动促进数字社会建设，有力支撑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13	“十四五”推进国家信息化规划	-	中央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	2021 年	建设泛在智联的数字基础设施体系；建立高效利用的数据要素资源体系；构建释放数字生产力的创新发展体系；培育先进安全的数字产业体系；构建产业数字化转型发展体系；构筑共建共治共享的数字社会治理体系；打造协同高效的数字政府服务体系；构建普惠便捷的数字民生保障体系；拓展互利共赢的数字领域国际合作体系；建立健全规范有序的数字化发展治理体系。
14	全国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移动端建设指南	国办函（2021）105 号	国务院	2021 年	加强政务服务平台移动端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和互联互通，创新服务方式、增强服务能力，推动更多政务服务事项网上办、掌上办，不断提升企业和群众的获得感和满意度。
15	“十四五”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发展规划	-	工业和信息化部	2021 年	推进重点领域数字化发展。持续征集并推广智慧城市典型解决方案，支持城市大脑、精准惠民、智慧政务、城市体检等城市级创新应用，培育软件与智慧社会融合发展的新模式、新应用、新业态。

（2）对公司经营发展的影响

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公司所处的数字政务行业长期受到国家政策的鼓励发展，相关法律法规日趋完善；从产业政策来看，随着数字经济的逐步推进，国家正着力推进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和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在各个行业领域的应用，积极推进政府数字化转型。综上所述，我国相关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对本行业的支持有利于本行业和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

4、（细分）行业发展概况和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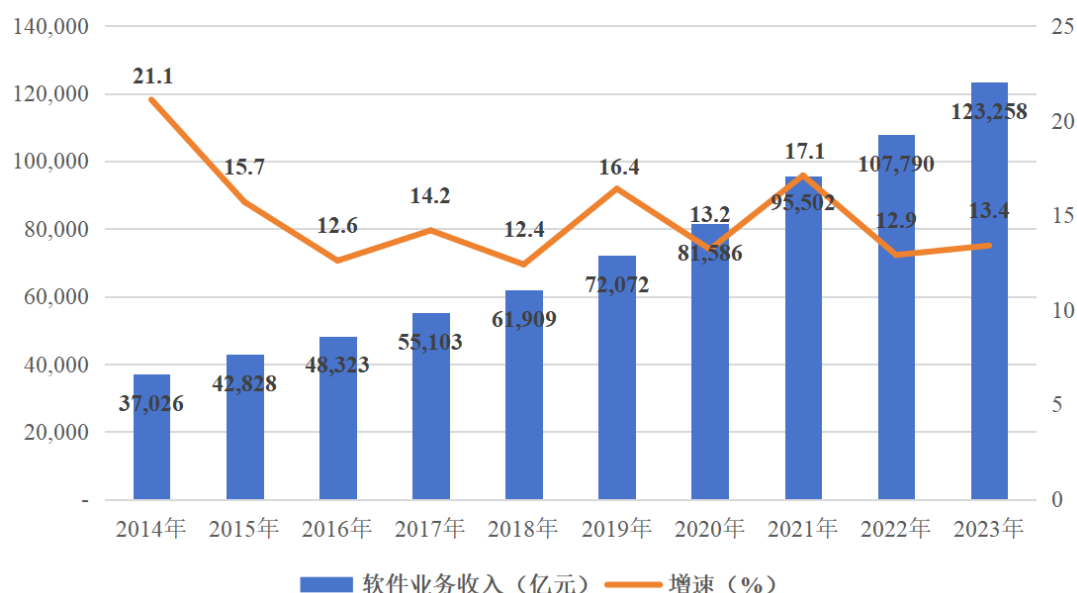
（1）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包含软件开发、集成电路设计、信息系统集成和物联网技术服务、运行维护服务、信息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字内容服务和其他信息技术服务等行业，是关系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全局的基础性、战略性、

先导性产业，具有技术更新快、产品附加值高、应用领域广、渗透能力强、资源消耗低、人力资源利用充分等突出特点，对经济社会发展具有重要的支撑和引领作用。

近年来，随着国家政策的大力支持以及各领域信息化、数字化水平的不断提升，我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获得了持续发展，已成为国民经济的支柱产业之一。根据工信部公布的统计数据，我国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实现收入从 2014 年的 3.70 万亿元增长至 2023 年的 12.33 万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14.30%，收入呈现稳步上升态势；利润总额从 2017 年的 7,020.00 亿元增长至 2023 年的 14,591.00 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12.9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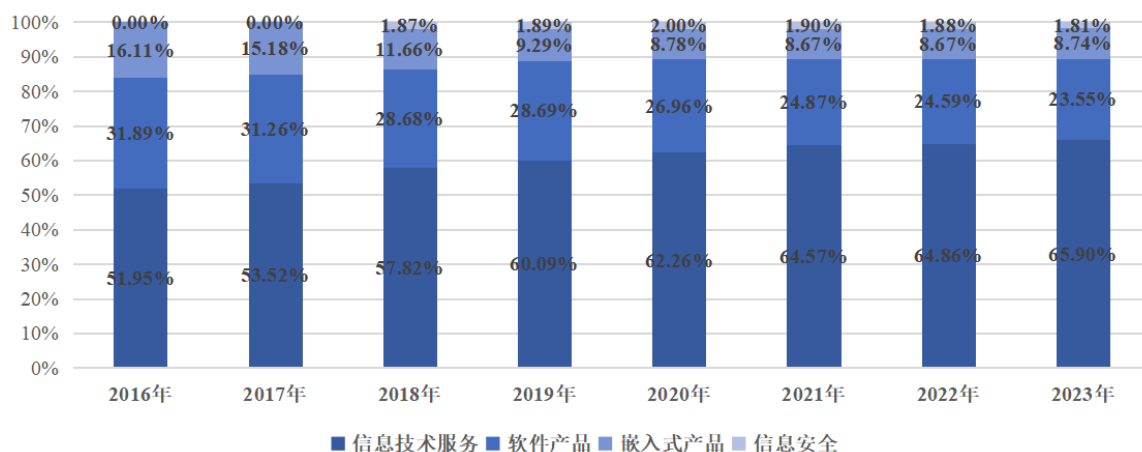
2014-2023年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收入及增速情况



资料来源：工业和信息化部软件业经济运行情况

从不同类型的业务占比情况来看，软件产品和信息技术服务的收入占比较高。2023 年，软件产品收入 29,030.00 亿元，同比增长 9.21%，占全行业收入比重为 23.55%；信息技术服务收入 81,226.00 亿元，同比增长 15.83%，占全行业收入比重为 65.90%。

2016-2023年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分类收入占比情况



资料来源：工业和信息化部全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主要指标

“十四五”以来，数字经济基础设施的投资以及相关软件与信息技术的投入得以加强，产业发展迎来利好。同时，随着我国经济转型、产业升级进程的不断深入，传统产业的数字化、智慧化需求将会不断激发，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的市场规模将持续提升，应用价值也将更加凸显。

（2）数字政务行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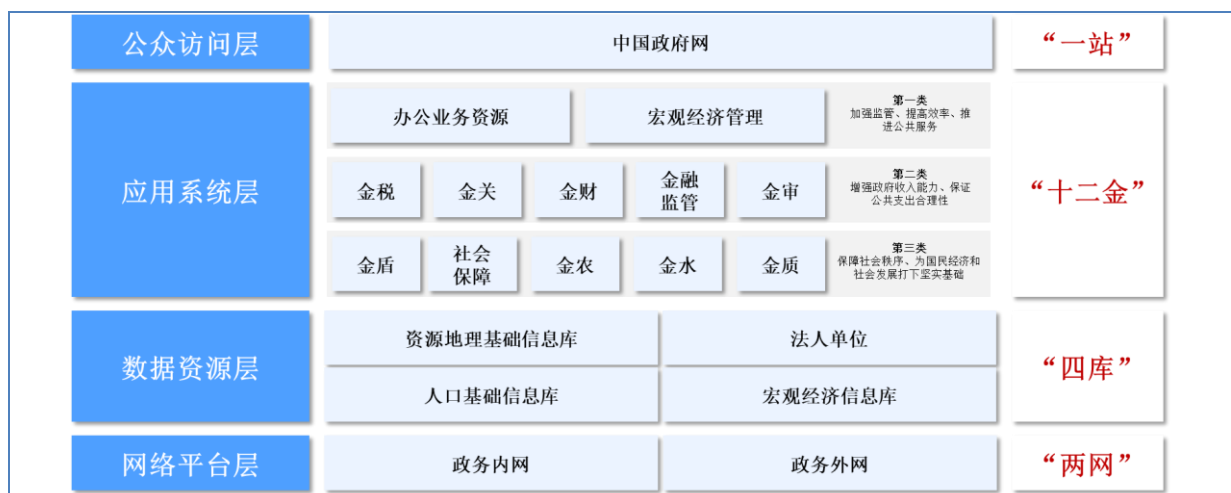
1）行业概况

数字政务是指在计算机、网络通讯等技术支撑下，政府部门日常办公、信息收集与发布、公共管理等事务在数字化、网络化的环境下进行的行政管理形式，即政务与软件信息技术的结合，该概念是对 2002 年“十五计划”以来“电子政务”、“政务信息化”等概念的继承和延伸。

我国数字政务相关政策及概念的发展和演变可以分为三个阶段：

①电子政务时代（2000 年-2010 年）

在“十五计划”中，电子政务这一概念首次被提出。早期的电子政务以政府事务上网为主要建设目标，代表性项目规划为“两网一站四库十二金”。这一时期标志性的建设目标为基本建成覆盖全国的统一电子政务网络，初步建立信息资源公开和共享机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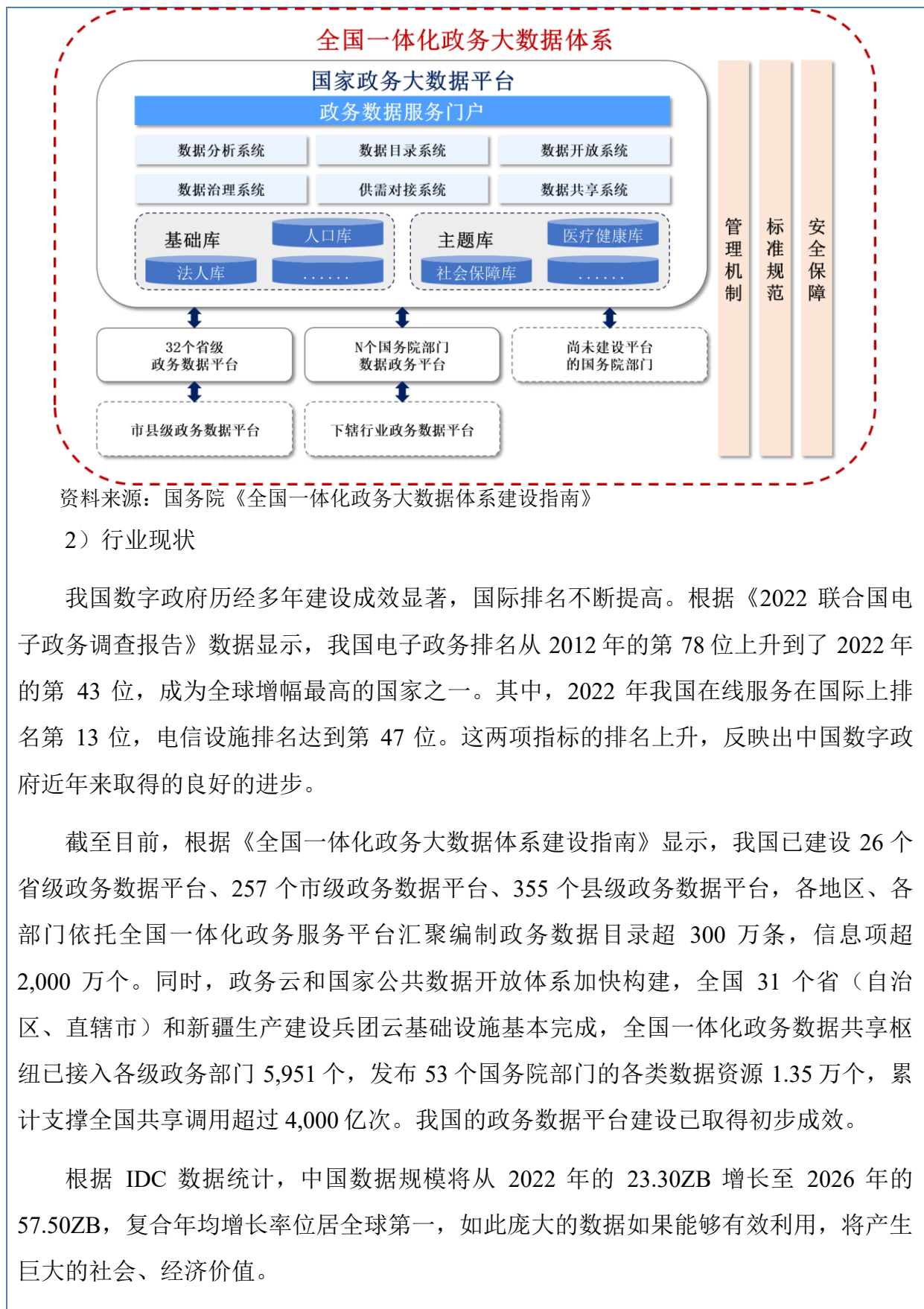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国家信息化领导小组关于我国电子政务建设指导意见》（中办发〔2002〕17号）

②政务信息化时代（2010年-2020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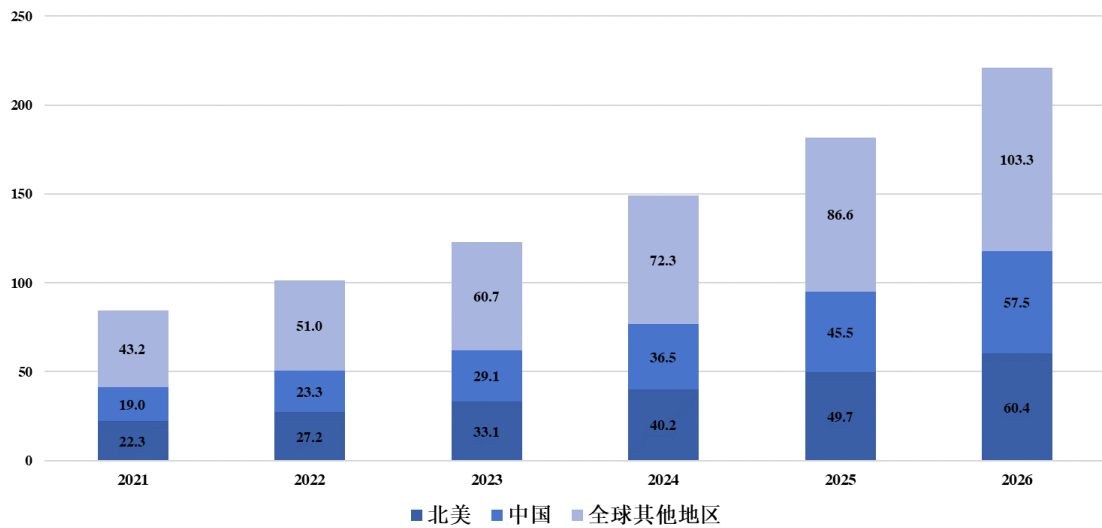
“十二五”及“十三五”期间，我国由电子政务时代步入政务信息化时代，国家先后发布《十二五国家政务信息化工程建设规划》及《十三五国家政务信息化工程建设规划》，这两份重要文件继续强调关于政务内网、政务外网、人口基础信息库等“两网四库”建设，并新提出在医疗、住房、社保等关键行业的监管信息系统建设。此外，在技术方面，大数据、“互联网+”、云计算等新型信息技术被引入政务信息化建设需求中来。伴随着新一代信息技术的发展，我国政务系统逐步进入特定场景的业务系统建设中。

③数字政府时代（2020年以来）

“十四五”以来，随着《“十四五”国家信息化规划》和《关于加强数字政府建设的指导意见》等重要政策指导文件的发布，意味着我国正式步入全面推进数字化转型阶段。上述文件明确了数字政府未来的建设目标，并将“数据赋能”、“安全可控”作为基本原则，提出“加快推进全国一体化政务大数据体系建设，加强数据治理，充分释放数据要素价值”，同时强调要“加快数字政府建设领域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强化安全可靠技术和产品应用，切实提高全面自主水平”。作为数字经济的重要细分领域之一，数字政务的建立对于缩小数字鸿沟、释放数字红利、支撑党和国家事业发展，促进经济社会平衡、包容和可持续发展，提升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都具有重要意义，是我国当前最为重要的国家战略之一。



全球数据规模增长趋势，2021-2026（ZB）



随着新兴技术在政府领域的进一步深入应用，基础信息资源库、电子政务信息系统等重大工程项目的持续推进，我国数字政府市场将保持高速发展态势。根据 IDC 的研究，2021 年中国数字政府整体市场达 1,235.00 亿元人民币，市场规模巨大。在“十四五”及数字政府相关政策的驱动下，整体市场规模预计到 2026 年将超过 2,000.00 亿元人民币。

3) 行业特点

①场景应用化

业务场景数字化建设是数字政府建设是否成功的“指向标”，是建设整体型、服务型政府的核心内容。目前，我国数字政府建设已进入场景驱动的服务理念创新、服务模式重构的新阶段，“不见面审批”、“一次都不跑”、“最多跑一次”、“24 小时不打烊”、“一办到底”等新型政务服务模式持续涌现，在充分发挥数据赋能基础上，构建紧密融合的业务协同机制，实现业务场景的横向拉通与纵向穿透，进而打造多跨协同的应用场景成为数字政府各业务场景建设重点。

②技术驱动

近几年，大数据技术支撑了城市运行数字管理、城市治理一网统管、政务服务一网通办、城管网格化管理、智慧农村、智慧安防等典型场景。同时，大数据平台技术领域也在持续迭代升级，如大数据、AI 一体化、跨域协同计算、轻量化部署等，这些技术在数据加工、数据共享、业务支撑等不同层面促进了政务领域的数据开发利用。

新一代信息技术的快速发展驱动我国政务领域实现全行业覆盖的数字化转型。

③区域性

由于历史、经济等方面原因，我国数字政务建设以京津冀、长三角、珠三角等区域为核心的东部沿海地区发展较快、信息化程度更高。同时，数字政务的建设及改造升级与建成后的运营维护密不可分，考虑到服务的及时性、便利性以及服务成本等因素，本行业企业通常具有一定的服务半径。上述两方面的原因致使行业发展呈现区域性特征。

④季节性

由于数字政务下游客户主要为各级政府部门、国有企业及事业单位，上述客户通常执行严格的预算管理制度、采购审批制度和付款管理制度，受客户项目立项、审批、实施进度安排及资金预算管理的影响，行业内企业收入会呈现较为明显的季节性特点。

4) 未来发展趋势

近年来，随着科技的快速发展、信息化程度的提升以及数字政府改革持续推进，数字政府建设更加强调数字政府运行效能提升，更加聚焦服务体验和场景化主题式应用，更加注重长效运营和发展机制的设立。建立数字政府全生命周期的管理运营体系，围绕服务运营、数据运营、基础设施运营等核心运营内容开展相应的高效运营服务，构建政企合作、专业化一体化运营成为数字政府未来发展的主流趋势。

(3) 面临的机遇和风险

1) 面临的机遇

①国家大力支持

数字政府是国家开展数字中国建设的核心要素，是政府提供政务服务、开展社会治理、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手段。2022 年 6 月，国务院印发《关于加强数字政府建设的指导意见》，从国家层面首次发布围绕数字政府建设的专项政策文件，作为数字政府建设的纲领性文件，对我国数字政府建设作出全面部署。2023 年 2 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了《数字中国建设整体布局规划》，提出了数字中国“两大基础”“五位一体”“两大能力”“两个环境”的建设框架。2024 年 1 月，国务院印发了《关于进

一步优化政务服务提升行政效能推动“高效办成一件事”的指导意见》，指出坚持问题导向和目标导向相结合，注重改革引领和数字赋能双轮驱动，加快推动政务服务提质增效。

各级政府部门也积极推进数字政府建设工作，围绕智能集约平台、高效集成中台、大数据平台等进行具体规划，聚焦数字政府履职能力体系提出进一步细化建设目标与内容，充分运用数字技术优化政府治理流程、开展模式创新和提升政府履职能力，将为数字政府领域带来广阔的发展空间。

②数字改革带动业务重构和行业升级

数字政府建设是一个涉及到公共数据、社会数据、互联网数据等多领域、多方位数据的复杂系统工程，单个业务条线、单个部门的割裂数据已不能满足数字政府高质量发展需求。在数据来源日益丰富，数据体量快速增长的背景下，更加全面、多方位的数据汇聚及融合分析所产生的叠加效应将愈发明显，一方面打破数据孤岛，通过数据融合共享回流至基层部门，推动在政务服务、乡村振兴、招商引资等领域应用落地；另一方面可以促进政府重塑业务流程，优化组织架构，创新政府运行模式。上述数字政府领域的改革趋势将带来巨大的行业重构和优化升级的市场空间。

2) 面临的风险

①市场集中度不高，竞争加剧

目前数字政务行业下游应用领域较多，市场集中度总体不高。随着行业数字化进程的加快、地域壁垒进一步弱化，行业内企业也将面临更多的跨区域、跨行业竞争对手，且本行业相关其他企业，如软件类企业，通过并购、内部拓展等方式向产业链上下游进行业务拓展，互联网、大数据等信息技术革命不断催生新的业务生态，行业竞争呈现加剧趋势。

②专业及高端人才需求提升

数字政务行业是技术密集型行业，具备丰富项目经验的业务人才和高端技术人才是企业的核心竞争力之一。业务和技术人员除了需要掌握专业相关的知识外，还需要对相关复合学科有一定的掌握。随着市场规模的扩大和技术的快速发展，行业内企业对于专业及高端人才的争夺较为激烈。

（4）行业周期性特征

数字政务行业的发展依托于国家数字化建设的整体发展。目前我国经济平稳增长，数字中国及政务信息化的建设持续进行中。数字政务行业作为国家高度重视、重点支持的领域，预计在未来将保持整体稳定的增长态势。近年来，以数字政府建设为核心的数字中国建设已经成为国家发展战略，持续利好数字政务行业，因此该行业具有较强的抗周期性特征。

（5）行业上下游之间的关系

数字政务产业链可以分为上游软硬件提供商、中游数字政务服务商及下游用户，公司属于行业中游的数字政务服务商。

数字政务上游的软硬件提供商主要负责 IT 基础设施建设，包括服务器、存储系统、路由器等硬件设备以及操作系统、数据库等系统软件；数字政务中游的数字政务服务商，主要负责数据归集与治理、数字政务软件的开发和系统集成等；数字政务下游是政府部门。政府部门既是数字政务系统的使用者，同时也是行业发展政策的制定者。因此政府部门是数字政务行业发展的主要动因。

5、（细分）行业竞争格局

（1）行业壁垒

1) 资质壁垒

由于公司所处行业的下游客户群体主要包括政府、事业单位及国有企业，项目业主通常采取招投标方式挑选符合特定资质标准的供应商。业内公司通过获得主要资质并达到相应的资质等级，才有资格参与政府招投标等项目的承接工作。此外，根据业内公司所持有的资质等级不同，其可从事的业务范围亦有所差异。因此，具备全面且较高行业属性资质的公司将拥有更为显著的竞争优势，其业务拓展的空间更为广阔。由于资质的获取代表了主管部门和授权单位对业务公司服务能力与技术水平的认可，而新进入者难以在短期内获取所有必需的资质，因此具有较高的资质壁垒。

2) 技术壁垒

数字政务属于技术密集型产业，具有信息技术高度集成、信息应用深度整合、系

统规模大、系统继承性强等特点，且新技术、新标准不断更新，因此具有较高的技术壁垒。

3) 地域壁垒

数字政务行业中，多数实力出众的业内公司已在全国大部分省级区域设有分支机构，旨在为用户提供包括质量、进度、安全在内的项目保障措施以及优秀的本地化服务，建立了应急问题可随叫随到的快速响应机制。此外，由于各企业主要通过招投标获取订单，在一定程度上受地理位置的制约，相应客户分布与客户关系也会受到地域关系的影响。对于新进入者来说，部分地区的客户资源已经被先进入者垄断，需要依靠一定的优势才能够赢得市场，因此有一定的地域壁垒。

4) 人才壁垒

专业技术人才的数量和质量，是项目技术服务能力的直观体现和重要保证，也是成功参与行业竞争的关键因素。为满足获取业务资质及资质升级，以及具备项目承接能力等方面的需求，行业内企业对于具有相关行业知识及实践背景的复合型人才以及项目经验丰富的技术人员的争夺较为激烈。因此，专业技术人才资源也是限制其他企业进入本行业的主要壁垒之一。

5) 经验壁垒

数字政务各领域的数字化综合解决方案业务对项目经验要求较高。一方面，客户在进行招投标时，重视投标企业既往的经营业绩以及项目实施经验；另一方面，投标方需要深入了解现行行业标准、政策发展方向、客户的需求以及项目特殊性等问题，才能为客户提供适合的解决方案，具体体现在项目前期咨询、项目实施及后续运维服务等过程的综合服务能力，新进入者很难在短时间内取得这类项目经验。

(2) 行业内主要可比公司情况

行业内与公司业务相近或存在业务竞争关系的企业包括北京超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简称“超图软件”）、北京世纪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国源科技”）、湖南科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简称“科创信息”）及国泰新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新点软件”），企业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名称	企业性质	简介

1	超图软件	深交所上市公司 (证券代码: 300036)	超图软件为民营企业,注册地北京,成立于1997年,注册资本49,276.66万元,2009年12月在深交所上市。超图软件主要从事地理信息系统相关软件技术研发与应用服务,主营业务包括GIS基础平台软件、应用平台软件的研发和销售,同时基于上述平台软件为客户提供各类定制软件增值服务,包括提供方案咨询、技术支持与技术开发服务及与GIS应用工程相关配套产品的销售和服务。
2	国源科技	北交所上市公司 (证券代码: 835184)	国源科技为民营企业,注册地北京,成立于2005年,注册资本13,379.00万元,2020年7月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精选层挂牌,并于2021年11月平移至北交所上市。国源科技专注于地理信息和农业大数据领域,以地理信息开发应用为核心,通过将3S技术与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等现代信息技术相结合,向客户提供服务。主营业务包括地理信息数据工程、行业应用软件开发、及空间信息应用服务。
3	科创信息	深交所上市公司 (证券代码: 300730)	科创信息为民营企业,注册地长沙,成立于1998年,注册资本24,068.67万元,2017年12月在深交所上市。科创信息是国内智慧政务及智慧企业领域的信息化综合服务提供商,主要致力于为政企客户提供服务。主营业务包括集软件开发、系统集成、IT运维等于一体的信息化综合解决方案。
4	新点软件	上交所上市公司 (证券代码: 688232)	新点软件为民营企业,注册地张家港,成立1998年,注册资本33,000.00万元,2021年11月在上交所上市。新点软件公司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是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主营业务包括专业化的软件平台、运营维护服务、智能化设备产品、智能化工程实施服务等产品和服务。

(二) 公司的市场地位及竞争优势

1、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公司成立于2002年,总部位于浙江杭州,经过多年的发展,已经成为助力政府数字化改革且有能够提供全周期的综合数字化解决方案的企业之一。作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和软件企业,公司对政务大数据的理解和应用经历并实现了“迁移、整合、提升、融合”四期迭代,以夯实不动产登记数据基础为切入口贯彻落实国家政策,以各级政府地方现状和需求为导向,助力政务数字水平的全面提升。

依托浙江省较好的经济体量并结合自身的产品技术优势,公司长期深耕省内市场,成功实施多个行业标杆项目,在省内形成了良好的市场口碑和较强的市场竞争力。随着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业务范围已涵盖全国多个省份,通过在当地设立分支机构,公司在山东、广东、福建等多个浙江省外区域实现项目落地,公司行业影

响力逐步走向全国。

2、公司竞争优势

(1) 技术优势

公司历来高度重视产品研发和技术积累，在业务开展过程中，公司逐渐形成以空间信息技术为特色的技术体系。相比传统数据，空间信息包含了传统测绘数据和互联网感知数据，两者的标准规范、量纲、尺度、精度等多方面都不一致，融合多源异构的数据就成为一大难点，而公司以空间信息技术为核心，经过多年研发投入和技术迭代，已具备较强的多源数据整合能力、智能化分析能力和场景融合共通能力，使得公司产品能够融合贯通至各个精细化场景并反映数据之间动态演化的关系。

截至目前，公司建立了以“政务中台+数据中台+GIS 中台”三大中台为依托的技术研发体系，构建了分工明确、高效协作的研发组织架构，拥有一支经验丰富的研发团队，不断提高公司技术创新能力和自主研发实力，加速科技成果产业化。

(2) 行业经验

公司深耕数字政务领域 20 多年，核心经营团队从业时间较长，对数字政务行业的发展趋势以及体系架构有着深刻的理解，对政府部门的管理特点、业务模式及数字化现状有着深入的研究，对具体应用场景的业务理解水平较高，其出具的综合解决方案更具备针对性和可行性。公司在多年的信息化、数字化服务实践中，形成了较强的全周期咨询能力和数字化应用产品，具备对行业深入理解的能力以及满足客户多样化需求的能力。

(3) 综合服务能力

公司长期专注于为数字政务领域的客户提供数字化、全周期综合解决方案，覆盖规划咨询、数据治理、软件开发及运营维护等多项服务。同时，建立了高效、优质的供应商体系，并与部分供应商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具有较强的渠道资源整合能力，供应商覆盖地域广、交付能力强，有力保障了公司承接项目的交付质量和效率。

3、公司竞争劣势

(1) 经营规模偏小

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致力于主营业务的拓展，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研发、项目管

理、销售、采购、人力资源、财务、营运和服务体系。虽然近几年公司发展迅速，但与行业内大型公司相比，公司经营规模仍偏小。

（2）人才储备不足

公司已通过内部自主培养和外部引进相结合的方式建立了稳定的技术及研发团队，能够满足公司现阶段业务开拓及实施的需求，但随着公司业务类型的不断丰富、对新型技术需求的不断增加，公司现有人才储备预计无法完全满足公司业务及技术的发展需求，从而影响公司未来的发展。

（3）销售及服务网络有待进一步提升

公司目前业务覆盖区域主要为浙江、福建、广东和山东等区域，销售和服务网络覆盖均有待提升。由于资金、人才储备、管理能力等方面限制的原因，公司在其他地区尚未全面覆盖和深入布局。

（三）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一）公司经营目标

公司坚持以客户为中心，秉持“以科技创新赋能智慧社会”企业使命，赋能各级政府用户的数字化转型和数字化改革，为实现“成为卓越的智慧化解决方案服务商”企业愿景不懈努力。同时，顺应数字中国、乡村振兴等国家发展战略及公司自身发展的需求，公司也将通过目标客户多元化、核心资源再配置、盈利模式新定义等变化，探索可持续发展的商业模式。

（二）公司经营计划

1、技术研发与创新

技术是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也是公司在发展过程中最强大的助力。因此，公司将结合公司的发展战略，以现有产品技术体系为基础，充分利用研发优势，形成更为完备的技术研发平台，提高公司技术成果转化能力和研发效率，不断推出新的技术和产品。

2、市场布局与开拓

目前公司业务主要集中在浙江、福建、广东和山东等区域，为争取更广阔的市场，提高行业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计划向客户需求明确、财政相对充裕的地区进行市场拓展，构建以浙江总部为中心，广东、山东、福建为区域中心，通过区域中心向周边省区辐射覆盖的全国市场布局。

3、人才战略与建设

为了应对行业竞争和未来的市场挑战，公司坚持以业务为导向，不断完善内控管理体系和业务流程，建立高效、灵活的人才管理和培养机制，明晰的岗位任职资格考核体系和市场化的长效薪酬激励方式，不断提升人工成本的收益率。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健全	是/否
股东大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董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监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具体情况：

（一）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制定并健全了《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公司章程》规定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法律和章程规定的职权，在职权范围内审议公司的重大事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规定了股东大会的召集、股东大会的提案与通知、召开、表决和决议等程序。

公司股东大会严格遵守表决事项和表决程序的有关规定，会议记录规范完整，在董事和监事选举、公司重要规章制度的制定和修改、利润分配等方面切实发挥了作用，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运行情况良好。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依法行使法定和章程规定职权。《董事会议事规则》规定了董事会的组成、议案的提出、会议的类型和召集程序、通知程序以及召开和表决等内容。

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表决事项和表决程序的有关规定，会议记录规范完整，在公司生产经营方案、高管人员任免、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等方面切实发挥了作用，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运行情况良好。

公司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分别为：战略决策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除战略决策委员会的召集人是公司董事长李子川之外，其他各委员会的召集人均为公司独立董事。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公司章程》规定监事依法行使法定和章程规定职权。《监事会议事规则》规定了监事会的组成、会议的召集程序、通知程序以及召开和表决等内容。

公司监事会严格遵守表决事项和表决程序的有关规定，会议记录规范完整，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经营决策等事宜实施了有效监督，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运行情况良好。

（四）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规章制度，规定了独立董事的职责、职权等。

公司自建立独立董事制度以来，聘任的独立董事均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谨慎、勤勉地履行了职权，积极参与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发挥了在财务、法律、行业知识及内部治理等方面的特长，维护了全体股东的利益，促使公司治理结构不断完善。

二、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三、 内部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情况以及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意见

（一）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章程》是否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关于挂牌公司的要求	是
《公司章程》中是否设置关于终止挂牌中投资者保护的专门条款，是否对股东权益保护作出明确安排	是

内部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以来，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组成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投资

者关系管理制度》、《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决策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承诺管理制度》等内部规章制度，上述各项公司治理制度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并在程序上经过了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审议通过，合法并能有效执行。

（二） 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安排

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制订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该制度对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原则与目的、组织与职责、内容与方式等作出了明确规定，加强了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客观、真实、准确、完整的介绍和反应公司的实际状况，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三） 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意见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执行情况讨论后认为，公司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治理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有效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有效识别和控制经营中的重大风险，并能保证所有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的治理机制在完整性、有效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并能够严格有效的执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加强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学习，及时补充和完善公司治理机制，依法保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四、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等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 报告期内及期后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失信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公司法定代表人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重要控股子公司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控股股东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实际控制人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独立情况

具体方面	是否完整、独立	具体情况
业务	是	公司拥有独立的采购、销售、研发和服务的业务体系，独立开展各项生产经营活动，拥有面对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或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资产	是	公司具备与经营有关的业务体系及主要相关资产，公司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场地、设施、设备、商标、专利、软件著作权等的所有权或使用权，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资产权属清晰、完整，不存在占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资产的情况，亦不存在资产、资金及其他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
人员	是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产生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亦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领薪，也不存在公司财务人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的情况。
财务	是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门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基本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纳税的情形。
机构	是	公司已经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设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并建立健全了符合公司经营管理需要的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公司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公司的机构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机构之间不存在上下级关系，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机构混同的情形。

六、 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一)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公司业务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持股比例
1	德清鼎元	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除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投资（员工持股平台）	33.50%

(三) 避免潜在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

公司主营业务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实际从事业务不相同或相似，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为避免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六节附表”之“三、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四)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的情况以及转移公司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1、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所采取的具体

安排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行为发生，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防范大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决策制度》等制度文件，对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关联交易、关联方资金往来及对外担保的决策程序做出了明确规定。

2、公司相关主体出具的承诺

为防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出具《关于不占用公司资金的承诺函》，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六节附表”之“三、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四）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姓名	职务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持股数量（股）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1	李子川	董事长、总经理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0,215,687	38.12%	2.72%
2	王建弟	董事	董事	6,615,087	8.94%	-
3	林昌平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董事	500,000	-	0.68%
4	袁军	董事	董事	5,182	-	0.007%
5	阮金姚	-	董事袁军配偶的父亲	4,411,237	-	5.96%
6	阮琪	-	董事袁军的配偶	10,364	-	0.014%
7	张赞峰	职工代表监事	监事	50,000	-	0.07%
8	裴晓阳	监事	监事	50,000	-	0.07%
9	吴新彪	副总经理	高级管理人员	450,000	-	0.61%
10	卢祥生	副总经理	高级管理人员	450,000	-	0.61%
11	章书涛	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高级管理人员	200,000	-	0.27%

注：

1、上表中持股数量系指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数量；

2、李子川、林昌平、张赞峰、裴晓阳、吴新彪、卢祥生及章书涛间接持有的股份均系通过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德清鼎元持有；

3、阮金姚间接持有的股份系通过公司股东广源建设、杭州广润、贝达乾嘉持有；

4、袁军与阮琪间接持有的股份系通过公司股东贝达乾嘉持有。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系: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定重要协议或作出重要承诺:

☒适用 ☐不适用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协议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在公司任职并领薪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及《保密协议》，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李子川于 2023 年 8 月退休后与公司签订了《退休返聘协议》、公司董事王建弟于 2024 年 8 月退休后与公司签订了《退休返聘协议》。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六节附表”之“三、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兼职公司	兼任职务	是否存在 与公司利 益冲突	是否对公司持续 经营能力产生不 利影响
李子川	董事长、总 经理	德清鼎元	执行事务合伙 人	否	否
蒋巍	独立董事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	教师	否	否
		浙江威格智能泵业 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否	否
		宁波市天普橡胶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否	否
		杭州集智机电股份 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否	否
王青松	独立董事	北京（京师）杭州 律师事务所	律师	否	否
		杭州青兰资产管理 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徐建春	独立董事	浙江工商大学土地 研究所	所长	否	否
		浙江工商大学公共 管理学院	数字政府研究 院院长、中国 土地与城市治	否	否

			理研究院院长		
张权	监事会主席	杭州仁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否	否
		上海浦宸埃尔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杭州乐九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杭州厚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	否	否
		杭州巨仁医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强视传媒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杭州哈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宁波仁达龙扬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委派代表	否	否
袁军	董事	杭州贝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否	否
		杭州广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否	否
		杭州德信云昊置业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否	否
		浙江进取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杭州广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杭州消安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上海汉丞实业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杭州众传数字设备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否
		浙江昊宸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否	否
		浙江广鑫竹基材料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杭州卫康医用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杭州瑞璟置业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否	否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对外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是否存在与公司利益冲突	是否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李子川	董事长、总经理	德清鼎元	33.50%	员工持股平台	否	否

林昌平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德清鼎元	8.33%	员工持股平台	否	否
袁军	董事	杭州众传数字设备有限公司	34.00%	广播电视传输设备制造等	否	否
		杭州贝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0%	投资管理等	否	否
		杭州广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0%	投资咨询等	否	否
张权	监事会主席	杭州智励方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34%	信息咨询服务等	否	否
		杭州仁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45.00%	企业管理咨询	否	否
		杭州厚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70%	投资管理	否	否
		杭州通驰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2.72%	检测设备（除计量）技术开发等	否	否
		杭州古戈科技有限公司	2.00%	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等	否	否
王青松	独立董事	杭州龙兰贸易有限公司	100.00%	日用百货销售等	否	否
张赞峰	职工代表监事	德清鼎元	0.83%	员工持股平台	否	否
裴晓阳	监事	德清鼎元	0.83%	员工持股平台	否	否
吴新彪	副总经理	德清鼎元	7.50%	员工持股平台	否	否
卢祥生	副总经理	德清鼎元	7.50%	员工持股平台	否	否
章书涛	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德清鼎元	3.33%	员工持股平台	否	否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适格性

事项	是或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具备《公司法》规定的任职资格、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义务	是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12个月是否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况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全国股转公司认定不适合担任挂牌公司董监高的情况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否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变动前职务	变动类型	变动后职务	变动原因
阮琦	董事	离任	-	换届离任
袁军	监事	换届	董事	换届新任
裴晓阳	-	新任	监事	换届新任
王建弟	董事、副总经理	换届	董事	因个人原因换届后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公司最近两年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化。

(一) 已离职的 1 名董事阮琦为公司外部董事，系公司原外部投资者代表，不参与公司日常经营管理活动；新增董事袁军亦系外部投资者代表，此前担任公司监事，不参与公司日常经营管理活动。

(二) 公司原副总经理王建弟不再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但仍为公司董事，其任职变化不会对公司经营管理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 报告期后，公司原独立董事谢会丽、李根美、王勋因任期届满辞任独立董事，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14 日召开的股东大会选举蒋巍、王青松、徐建春为公司独立董事。上述 3 名独立董事的变动系任期届满的调整，不会对公司经营管理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财务报表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5,561,572.88	163,863,607.09	162,871,046.2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95,291,177.77	207,854,386.25	177,847,085.7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288,694.44	2,409,317.28	3,434,437.7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5,567,532.35	7,023,337.25	11,922,698.5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30,316,560.59	200,210,988.84	233,720,658.52
合同资产	14,791,447.63	15,323,428.32	11,402,371.6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1,987,228.65	26,957,416.27	17,657,164.90
流动资产合计	566,804,214.31	623,642,481.30	618,855,463.3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319,775.32	3,013,131.90	3,857,264.95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2,598,536.21	13,790,041.99	19,001,119.48
无形资产	92,810.13	104,708.69	214,158.15
开发支出			
商誉	1,074,840.24	1,074,840.24	1,074,840.24
长期待摊费用	316,897.00	290,821.55	109,188.08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624,108.92	17,182,836.78	20,630,529.98
其他非流动资产	4,845,296.81	5,927,359.85	7,760,106.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6,872,264.63	41,383,741.00	52,647,206.88
资产总计	613,676,478.94	665,026,222.30	671,502,670.2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4,892,001.37	64,962,126.39	33,036,452.78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5,624,761.83	104,745,109.65	108,429,039.7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08,883,262.72	203,943,505.05	254,383,942.7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2,182,358.47	41,696,671.10	54,621,065.96
应交税费	1,743,439.82	4,581,727.52	6,007,820.21
其他应付款	3,392,927.38	4,507,454.36	3,778,839.88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287,591.77	6,806,151.55	6,348,744.6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24,006,343.36	431,242,745.62	466,605,905.9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116,584.88	5,922,124.95	11,749,961.52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4,113,151.28	9,105,913.66	15,319,986.34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229,736.16	15,028,038.61	27,069,947.86
负债合计	432,236,079.52	446,270,784.23	493,675,853.8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74,000,000.00	74,000,000.00	74,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7,642,257.20	137,642,257.20	137,146,146.0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504,678.07	6,504,678.07	6,504,678.0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6,706,535.85	608,502.80	-39,824,007.7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81,440,399.42	218,755,438.07	177,826,816.41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1,440,399.42	218,755,438.07	177,826,816.4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13,676,478.94	665,026,222.30	671,502,670.22

2.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72,193,284.00	419,815,800.43	391,851,329.71
其中：营业收入	72,193,284.00	419,815,800.43	391,851,329.7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10,238,301.51	357,438,451.22	327,626,870.04
其中：营业成本	40,974,356.95	218,986,954.52	179,909,506.2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66,800.69	1,576,886.42	2,553,965.42
销售费用	28,061,777.26	67,971,931.19	68,360,717.99
管理费用	23,160,980.57	33,875,276.62	36,040,242.83
研发费用	16,257,446.61	33,187,879.43	40,185,566.72
财务费用	1,216,939.43	1,839,523.04	576,870.87
其中：利息收入	284,168.75	397,443.64	607,008.83
利息费用	1,478,347.35	2,192,264.48	1,148,358.76
加：其他收益	749,287.69	3,660,740.47	2,194,377.4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1,781.93	410,533.91	1,052,601.9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	563,272.48	-10,681,865.94	-12,470,870.16
资产减值损失	-9,542,489.69	-8,859,440.09	-13,377,668.69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6,112.80	67,929.47	71,583.7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5,747,052.30	46,975,247.03	41,694,483.84
加：营业外收入	3.24	6,812.33	4,094.8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9,261.73	78,129.15	23,128.5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5,756,310.79	46,903,930.21	41,675,450.19
减：所得税费用	-8,441,272.14	3,511,419.67	3,228,182.9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315,038.65	43,392,510.54	38,447,267.23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	-37,315,038.65	43,392,510.54	38,447,267.23
2.终止经营净利润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少数股东损益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7,315,038.65	43,392,510.54	38,447,267.2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5.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7,315,038.65	43,392,510.54	38,447,267.2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7,315,038.65	43,392,510.54	38,447,267.2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50	0.59	0.5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50	0.59	0.52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6,639,114.31	349,653,881.66	299,736,059.7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3,955.70	-	14,462.0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3,603.61	15,233,464.28	13,867,688.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1,826,673.62	364,887,345.94	313,618,210.0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9,878,225.56	102,066,503.53	76,244,492.5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0,203,746.39	209,786,935.34	213,140,939.9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331,954.09	27,848,605.04	20,501,643.1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471,434.92	41,509,283.85	43,650,507.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4,885,360.96	381,211,327.76	353,537,583.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058,687.34	-16,323,981.82	-39,919,373.0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30,000,000.00	195,000,000.00	37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11,781.93	410,533.91	1,052,601.9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0,008.00	5,300.00	2,775.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			

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0,351,789.93	195,415,833.91	371,055,376.9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0,858.00	1,156,189.40	2,462,821.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30,000,000.00	195,000,000.00	37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0,240,858.00	196,156,189.40	372,462,821.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931.93	-740,355.49	-1,407,444.0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4,800,000.00	64,900,000.00	33,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800,000.00	64,900,000.00	33,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4,900,000.00	33,000,000.00	18,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67,537.27	4,648,109.68	4,551,024.9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86,816.82	9,226,481.80	6,829,040.2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154,354.09	46,874,591.48	29,380,065.1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645,645.91	18,025,408.52	3,619,934.8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8,302,109.50	961,071.21	-37,706,882.3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3,758,259.01	162,797,187.80	200,504,070.1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5,456,149.51	163,758,259.01	162,797,187.80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

1.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1,426,551.29	158,875,559.15	154,097,412.01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95,499,972.55	206,553,961.57	176,017,462.1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075,932.55	2,256,982.63	3,204,970.22
其他应收款	59,648,026.78	42,299,442.51	35,048,071.49
存货	158,316,957.67	146,148,123.52	198,599,138.29
合同资产	14,778,765.13	15,195,225.82	11,379,381.6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1,870,612.35	26,817,714.88	17,535,032.66
流动资产合计	544,616,818.32	598,147,010.08	595,881,468.4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9,130,000.00	49,130,000.00	49,13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228,065.34	2,904,835.31	3,767,200.2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073,609.54	9,753,541.71	17,696,774.49
无形资产	92,810.13	104,708.69	214,158.1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16,897.00	290,821.55	109,188.08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612,899.20	14,404,223.78	15,279,697.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4,733,576.81	5,927,359.85	7,760,106.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82,187,858.02	82,515,490.89	93,957,124.09
资产总计	626,804,676.34	680,662,500.97	689,838,592.4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4,892,001.37	64,962,126.39	33,036,452.78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15,070,608.19	150,758,280.13	144,698,460.7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07,698,884.31	202,850,538.10	253,669,907.88
应付职工薪酬	9,582,897.64	19,783,125.77	31,925,610.61
应交税费	183,890.53	1,080,503.31	1,852,966.89
其他应付款	15,395,545.05	16,450,982.68	12,339,153.74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110,490.88	4,747,030.71	5,928,484.64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45,934,317.97	460,632,587.09	483,451,037.2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321,686.37	4,220,124.10	10,876,083.47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3,842,320.81	8,893,452.56	15,137,242.50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164,007.18	13,113,576.66	26,013,325.97
负债合计	451,098,325.15	473,746,163.75	509,464,363.2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4,000,000.00	74,000,000.00	74,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7,642,257.20	137,642,257.20	137,146,146.0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504,678.07	6,504,678.07	6,504,678.0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2,440,584.08	-11,230,598.05	-37,276,594.9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5,706,351.19	206,916,337.22	180,374,229.2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626,804,676.34	680,662,500.97	689,838,592.49

2.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72,653,497.23	418,345,445.04	388,316,292.24
减：营业成本	55,027,894.81	262,073,724.50	194,681,558.25
税金及附加	91,687.67	1,076,385.00	2,255,382.42
销售费用	15,102,579.64	48,145,699.34	60,860,597.08
管理费用	16,310,262.75	23,143,369.50	28,433,209.70
研发费用	16,405,838.75	36,424,412.09	31,348,232.20
财务费用	1,087,835.83	1,687,120.29	567,708.16
其中：利息收入	279,738.97	378,839.81	584,816.83
利息费用	1,348,498.32	2,026,026.12	1,115,232.95
加：其他收益	513,092.17	2,571,904.58	2,121,652.1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1,781.93	410,533.91	1,052,601.9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			

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	652,358.28	-10,601,823.07	-12,301,657.20
资产减值损失	-7,660,078.25	-8,243,724.12	-13,228,892.08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140,407.53	67,703.81	9,590.46
二、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37,415,040.56	29,999,329.43	47,822,899.71
加: 营业外收入	0.30	3,405.78	4,093.18
减: 营业外支出	3,621.19	77,518.15	32,343.10
三、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7,418,661.45	29,925,217.06	47,794,649.79
减: 所得税费用	-6,208,675.42	919,220.21	6,531,568.67
四、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31,209,986.03	29,005,996.85	41,263,081.12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	-31,209,986.03	29,005,996.85	41,263,081.12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1,209,986.03	29,005,996.85	41,263,081.12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3.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5,574,554.31	347,348,861.64	297,745,246.66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3,955.70	-	6,652.5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41,623.83	18,043,898.46	17,927,607.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500,133.84	365,392,760.10	315,679,506.8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9,735,432.33	191,509,701.23	106,419,699.6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1,080,851.02	102,738,271.66	151,207,495.47
支付的各项税费	6,300,110.99	20,120,053.37	18,800,688.7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7,385,169.69	65,931,398.85	59,568,981.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4,501,564.03	380,299,425.11	335,996,865.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001,430.19	-14,906,665.01	-20,317,358.5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30,000,000.00	195,000,000.00	37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11,781.93	410,533.91	1,052,601.9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9,918.00	5,300.00	2,775.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0,351,699.93	195,415,833.91	371,055,376.9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0,858.00	1,100,604.40	2,431,421.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30,000,000.00	195,000,000.00	39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0,240,858.00	196,100,604.40	392,431,421.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841.93	-684,770.49	-21,376,044.0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4,800,000.00	64,900,000.00	33,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800,000.00	64,900,000.00	33,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4,900,000.00	33,000,000.00	18,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67,537.27	4,648,109.68	4,551,024.9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90,957.62	6,913,797.30	6,422,022.2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358,494.89	44,561,906.98	28,973,047.1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441,505.11	20,338,093.02	4,026,952.8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7,449,083.15	4,746,657.52	-37,666,449.8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8,770,211.07	154,023,553.55	191,690,003.4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1,321,127.92	158,770,211.07	154,023,553.55

(三)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 适用 □ 不适用

序号	名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至最近一期期末实际投资额 (万元)	纳入合并范围的 期间	合并类型	取得方式
1	浙江臻远	100.00%	100.00%	1,000.00	2022 年 1 月 1 日 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子公司	设立
2	福建臻善	100.00%	100.00%	1,000.00	2022 年 1 月 1 日 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子公司	设立
3	浙江至正	100.00%	100.00%	304.00	2022 年 1 月 1 日 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子公司	设立
4	浙江臻宏	100.00%	100.00%	330.00	2022 年 1 月 1 日 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子公司	设立
5	浙江慧衢	100.00%	100.00%	30.00	2022 年 1 月 1 日 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子公司	设立
6	杭州云臻	100.00%	100.00%	249.00	2022 年 1 月 1 日 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子公司	收购
7	杭州臻善	100.00%	100.00%	2,000.00	2022 年 1 月 1 日	子公司	设立

					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纳入合并报表企业的其他股东为公司股东或在公司任职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民办非企业法人

☐适用 ☒不适用

(3) 合并范围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审计意见及关键审计事项

1. 财务报表审计意见

事项	是或否
公司财务报告是否被出具无保留的审计意见	是

容诚会计师审计了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 1-6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容诚会计师认为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 1-6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如何应对
公司 2024 年 1-6 月、2023 年度及 2022 年度营业收入分别为 7,219.33 万元、41,981.58 万元和 39,185.13 万元，为公司合并利润表重要组成项目。营业收入是公司的关键财务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因此会计师将收入确认	1) 了解与销售及收款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评价其设计和执行是否有效，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通过抽样检查业务合同和访谈管理层，识别与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进而评估公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

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相关规定； 3) 根据相关业务合同及类别、客户、同行业公司等维度，执行分析性程序，包括毛利率异常分析、成本对比分析与收款进度对比分析等，评估营业收入和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 4) 执行细节测试，抽样检查中标通知书、业务合同、销售发票、测试文件、银行回单、验收文件等不同业务模式下收入确认的支持性文件； 5) 执行函证程序，以抽样方式向主要客户实施函证及访谈程序以确认应收账款余额和销售收入金额； 6) 根据不同销售模式，分别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核对收入确认的支持性文件，以评估销售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7) 评估管理层对收入的财务报表披露是否恰当。

三、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判断标准

公司根据自身所处的行业和发展阶段，从项目的性质和金额两方面判断财务信息的重要性。在判断项目性质的重要性时，公司主要考虑该项目在性质上是否属于日常活动、是否显著影响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因素；在判断项目金额大小的重要性时，公司主要考虑该项目金额占利润总额等直接相关项目金额比重情况或占所属报表明列项目金额的比重情况。

公司是以盈利为目的的软件行业实体，因此以合并口径的利润总额为基础确定财务报表整体的重要性水平，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具体如下表所示：

项目	重要性标准
财务报表	超过税前利润 5%作为基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超过税前利润 3.5%作为基准
重要的预付账款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账款占预付账款总额的 10%且金额超过税前利润总额的 3%
重要的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占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总额的 10%且金额超过税前利润总额的 3%
重要的合同负债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合同负债占合同负债总额的 10%且金额超过税前利润总额的 3%

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本部分“6、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之“（6）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

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本部分“6、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之“（6）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范围的确定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控制的定义包含三项基本要素：一是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二是因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三是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本公司对被投资方的投资具备上述三要素时，表明本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方。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关于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的特殊规定

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则只将那些为投资性主体的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其他子公司不予以合并，对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股权投资方确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当母公司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该母公司属于投资性主体：

- 1) 该公司是以向投资方提供投资管理服务为目的，从一个或多个投资者处获取资金。
- 2) 该公司的唯一经营目的，是通过资本增值、投资收益或两者兼有而让投资者获得回报。
- 3) 该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几乎所有投资的业绩进行考量和评价。

当母公司由非投资性主体转变为投资性主体时，除仅将为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外，企业自转变日起对其他子公司不再予以合并，并参照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但未丧失控制权的原则处理。

当母公司由投资性主体转变为非投资性主体时，应将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于转变日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在转变日的公允价值视同为购买的交易对价，按照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3)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1) 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 2) 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 3) 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 4) 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4）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②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②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③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5）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1)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

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2) “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3) 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4) 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5)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6) 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1)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2)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①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且按权益法核算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合并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负债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本公司在审计报告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3）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

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①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②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丧失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A、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B、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C、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D、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5) 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以下简称“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

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1）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2）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3）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应当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4）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9、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

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

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贷款承诺是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1)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2)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 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1)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

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①应收款项/合同资产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应收票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b、应收票据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B、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其他客户

b、应收账款组合 2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客户

C、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 a、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利息
- b、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股利
- c、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应收其他款项
- d、其他应收款组合 4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D、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 a、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 b、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如下：按账款发生日期计算账龄。

②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3)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

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①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②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③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④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⑤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⑥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⑦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⑧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30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4）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

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5)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6) 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①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②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1) 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于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2) 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

或报酬的程度。

3) 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本部分“10、公允价值计量”。

10、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

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1）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2）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1、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合同履约成本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先进先出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1)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2) 本公司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3)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12、合同资产及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

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部分“9、金融工具”。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13、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

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14、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

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①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②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③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①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②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③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

资成本；

④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1）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

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在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本部分“18、长期资产减值”。

15、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

下表所展示：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00	31.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00	23.75
办公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16、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

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7、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1）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年）	依据
办公软件	3-5	按照预计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报告期各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3）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确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3) 研发支出归集范围

本公司将与开展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各项费用归集为研发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无形资产摊销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

(4)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1) 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5)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8、长期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

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9、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各项费用摊销的年限如下表所示：

项目	摊销年限
装修费	预计使用年限与房屋租赁合同年限孰短

20、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

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2) 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3) 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4) 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5)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①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②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

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提存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2) 设定受益计划

①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②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③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④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A、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

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C、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本公司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 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 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 1) 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 2) 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①服务成本；

②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③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1、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2、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2)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

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股份支付计划实施的会计处理

1）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5）股份支付计划修改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6）股份支付计划终止的会计处理

如果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

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

1) 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2) 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本公司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冲减企业的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款项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23、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1) 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 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 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 但是, 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 (或产出法) 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 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 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 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 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 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1)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2)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 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3)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4)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质保义务: 对于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销售, 如果该质量保证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或服务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 该质量保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否则,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规定对质量保证责任进行会计处理。

(2) 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从事数据治理业务、软件开发业务、综合数字化解决方案业务、规划咨询业务、运营维护业务、软硬件销售业务等。

1) 按时点确认的收入

收入合同中一般仅包含商品转让一项履约义务, 为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公司

在客户取得相关产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收入确认时点如下：

本公司的数据治理业务、软件开发业务、综合数字化解决方案业务、规划咨询业务、软硬件销售业务均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交付给客户并取得客户确认资料时，客户取得相关产品或服务的控制权，公司进行收入确认。

2) 按时段法（服务期摊销）确认的收入

本公司的运营维护业务在服务期平均分摊确认收入。

24、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1) 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2) 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3）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

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 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5、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为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1)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2)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1)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2)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 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 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 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 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 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 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1) 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①商誉的初始确认;

②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①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②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1) 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 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 (或收益), 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2) 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3) 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① 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② 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5)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

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4）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净额列示的依据

本公司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本公司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26、租赁

（1）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单独租赁的识别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①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②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3）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

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③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④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按照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对该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详见本部分“21、预计负债”。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将计入存货成本。

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确定折旧率。

各类使用权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表所示：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按合同租期	-	-

2) 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五项内容：

①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③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④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⑤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4）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经营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本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

入。

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租赁变更的会计处理

1）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2）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①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A、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其他租赁变更，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

会计处理。

（6）售后租回

本公司按照本部分“23、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1) 本公司作为卖方（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 10 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2) 本公司作为买方（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本部分“9、金融工具”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

2021 年 12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以下简称“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规定”）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解释 15 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执行解释 16 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3）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解释 17 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单位：元

期间/时点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原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影响金额	新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	-	-	-	-	-

2. 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三）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期间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处理情况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度	按流动性重列合同资产保证金	2024 年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合同资产	-7,760,106.00
	股份支付费用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再确认		其他非流动资产	7,760,106.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6,642,583.33
			所得税费用	89,300.00
			未分配利润	-6,642,583.33

注：基于专业谨慎性原则，公司将到期日在一年以上的合同资产-质保金项目重列至其他非流动资产，为不同会计科目之间的重新列报，不影响损益类科目。考虑到非上市公司股份支付费用预计未来税前列支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基于专业谨慎性原则，公司将 2022 年及以前年度因股份

支付费用形成的纳税差异而确认了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冲回，上述影响导致递延所得税资产和未分配利润减少 664.26 万元，占当期资产总额的 0.98%；导致所得税费用增加 8.93 万元，占当期净利润的 0.23%。综上所述，上述差错更正不属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不存在影响公司会计基础工作规范性及内控有效性的情形。

2. 未来适用法

单位：元

期间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处理情况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数
-	-	-	-	-

五、 适用主要税收政策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3%、1%、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2、税收优惠政策

（1）增值税及相关流转税

根据《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的规定：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适用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本公司自行开发的软件产品销售符合上述规定，享受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优惠政策。

根据《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第七条的规定：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允许生产、生活性服务业纳税人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0% 抵减应纳税额。

根据《关于促进服务业领域困难行业纾困发展有关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1 号）第一条规定：《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 39 号）第七条和《关于明确生活性服务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19 年第 87 号）规定的生产、生活

性服务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执行期限延长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根据《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政策有关征管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3 号），就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以下简称“六税两费”）减免政策规定如下：登记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的小微企业，从事国家非限制和禁止行业，且同时符合申报期上月末从业人数不超过 300 人、资产总额不超过 5000 万元两项条件的，按规定办理首次汇算清缴申报前，可按照小型微利企业申报享受“六税两费”减免优惠。按规定办理首次汇算清缴后确定不属于小型微利企业的一般纳税人，自办理汇算清缴的次月 1 日至次年 6 月 30 日，不得再申报享受“六税两费”减免优惠；按次申报的，自首次办理汇算清缴确定不属于小型微利企业之日起至次年 6 月 30 日，不得再申报享受“六税两费”减免优惠。

根据《关于明确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等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 号）的规定：一、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对月销售额 10 万元以下（含本数）的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二、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适用 3%征收率的应税销售收入，减按 1%征收率征收增值税；适用 3%预征率的预缴增值税项目，减按 1%预征率预缴增值税。三、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允许生产性服务业纳税人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应纳税额。生产性服务业纳税人，是指提供邮政服务、电信服务、现代服务、生活服务取得的销售额占全部销售额的比重超过 50%的纳税人。纳税人适用加计抵减政策的其他有关事项，按照《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关于明确生活性服务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19 年第 87 号）等有关规定执行。

根据《关于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9 号）的规定，现将延续小规模纳税人增值税减免政策公告如下：一、对月销售额 10 万元以下（含本数）的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二、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适用 3%征收率的应税销售收入，减按 1%征收率征收增值税；适用 3%预征率的预缴增值税项目，减按 1%预征率预缴增值税。三、本公告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2）企业所得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相关规定，对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020 年 12 月 1 日，本公司取得浙江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编号 GR202033001833，有效期三年，企业所得税优惠期限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12 月 8 日，本公司取得浙江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编号 GR202333011520，有效期三年，企业所得税优惠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14 日，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臻善取得福建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编号为 GR202235002767，有效期为三年，企业所得税优惠期限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根据《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相关税收政策规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对其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12 号）规定，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在《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第二条规定的优惠政策基础上，再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规定：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报告期内，除杭州臻善外其他子公司都符合小微企业标准和条件，享受小微企业

所得税优惠政策。

3、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经营成果分析

（一）报告期内经营情况概述

1.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成果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元）	72,193,284.00	419,815,800.43	391,851,329.71
综合毛利率	43.24%	47.84%	54.09%
营业利润（元）	-45,747,052.30	46,975,247.03	41,694,483.84
净利润（元）	-37,315,038.65	43,392,510.54	38,447,267.2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65%	21.83%	23.8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38,267,877.61	40,130,525.84	36,387,018.70

2. 经营成果概述

（1）营业收入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39,185.13 万元、41,981.58 万元和 7,219.33 万元，具体分析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六、经营成果分析”之“（二）营业收入分析”。

（2）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分别为 54.09%、47.84%和 43.24%，具体分析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六、经营成果分析”之“（四）毛利率分析”。

（3）净利润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分别为 3,844.73 万元、4,339.25 万元和-3,731.50 万元，2022-2023 年度稳中有升，2024 年 1-6 月净利润为负主要系公司收入确认具有季节性分布特征，公司 2024 年 1-6 月确认收入金额较小，但营运成本仍较大，导致 2024 年 1-6

月净利润为负。

（4）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23.87%、21.83%和-18.65%，2022-2023 年保持稳定，2024 年 1-6 月为负主要系净利润为负。

（二）营业收入分析

1. 各类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1）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1)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2)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3)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4)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质保义务:对于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销售,如果该质量保证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或服务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该质量保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否则,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规定对质量保证责任进行会计处理。

(2) 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从事数据治理业务、软件开发业务、综合数字化解决方案业务、规划咨询业务、运营维护业务、软硬件销售业务等。

1) 按时点确认的收入

收入合同中一般仅包含商品转让一项履约义务,为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产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收入确认时点如下:

本公司的数据治理业务、软件开发业务、综合数字化解决方案业务、规划咨询业务、软硬件销售业务均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交付给客户并取得客户确认资料时，客户取得相关产品或服务的控制权，公司进行收入确认。

2) 按时段法（服务期摊销）确认的收入

本公司的运营维护业务在服务期平均分摊确认收入。

2. 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1) 按产品（服务）类别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数据治理	29,969,430.21	41.51%	182,681,735.98	43.51%	128,498,087.09	32.79%
软件开发	20,512,088.71	28.41%	118,487,032.78	28.22%	125,580,886.12	32.05%
综合数字化解决方案	8,848,244.08	12.26%	71,881,407.71	17.12%	85,200,827.82	21.74%
规划咨询	2,557,434.37	3.54%	29,453,247.70	7.02%	36,420,777.19	9.29%
运营维护	9,200,422.93	12.74%	15,840,928.54	3.77%	13,033,140.88	3.33%
软硬件销售	1,105,663.70	1.53%	1,471,447.72	0.35%	3,117,610.61	0.80%
合计	72,193,284.00	100.00%	419,815,800.43	100.00%	391,851,329.71	100.00%
原因分析	2022 年至 2023 年，公司营业收入有所上升，数据治理、软件开发、综合数字化解决方案业务是公司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部分。					
	2023 年，公司营业收入较 2022 年同比增长 7.14%，其中数据治理业务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5,418.36 万元，增幅较大。主要系部分合同金额较大的数据治理项目于 2023 年完成验收，包括山西省省级农村房地一体不动产确权登记项目、柯桥区农村宅基地基础信息调查采购项目、嵊州市农村宅基地基础信息调查项目以及江山市农村宅基地基础信息调查项目。上述数据治理项目合计实现营业收入 6,949.17 万元，带动 2023 年公司营业收入增长。					
	2024 年 1-6 月公司营业收入金额较小，主要系公司收入具有季节性分布特征，营业收入的确认主要集中在第四季度，各年度上半年验收项目往往较少，导致公司上半年营业收入规模较小。因此，公司各年度上半年营业收入易受个别项目合同金额影响，可比性较低，2024 年 1-6 月公司营业收入金额较小具备合理性。					

(2) 按地区分类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省内	55,833,285.26	77.34%	261,768,020.44	62.35%	227,004,469.50	57.93%
省外	16,359,998.74	22.66%	158,047,779.99	37.65%	164,846,860.21	42.07%
合计	72,193,284.00	100.00%	419,815,800.43	100.00%	391,851,329.71	100.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浙江省内的营业收入占比较高，占比均在 50%以上。报告期内，浙江省内业务占比逐年增长主要系公司根据外部环境形势变化而采取的主动调整，保障公司业务的高质量可持续发展；加之浙江省内数字政府的市场前景广阔，公司拥有省内竞争优势。					

(3) 按生产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4) 按销售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收入冲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 营业成本分析

1. 成本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公司营业成本主要包括直接人工、外购服务成本、直接材料、其他。各类成本归集分配结转方式如下：

(1) 数据治理、软件开发、综合数字化解决方案及规划咨询业务的成本核算方法

公司按照项目对数据治理、软件开发、综合数字化解决方案及规划咨询业务进行成本归集与核算，成本主要包括直接人工、外购服务成本、直接材料和其他。直接人工，主要为开展业务而发生的实施人员的薪酬，按照工时在各项目中进行分摊和归

集；外购服务成本，主要为数据治理业务等项目实施现场的外购劳务服务费，发生时按照项目归集；直接材料主要为综合数字化解决方案业务所需的软硬件外购材料，于领用时归集至具体项目；其他费用主要为差旅费、租赁费等支出，发生时直接归入相关项目，无法直接归入项目的，分摊计入项目成本。

（2）软硬件销售业务的成本核算方法

软硬件销售业务的成本为外购软硬件的成本。在货物交付客户并经其验收或签收后，公司确认收入，同时结转该项目相关成本至营业成本。

（3）运营维护业务的成本核算方法

公司按照项目对运营维护业务进行成本归集与核算，运营维护业务的成本主要包括实施人员的薪酬、差旅费等相关费用。实施人员的薪酬根据员工的工时记录在各项目中进行分摊和归集。对于在固定期间内持续提供的服务，根据合同额和已提供服务期间占合同约定服务期间的比例确认收入，同时结转该项目成本至营业成本。

2. 成本构成分析

（1）按照产品（服务）分类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数据治理	15,840,964.72	38.66%	104,124,551.75	47.55%	59,246,823.96	32.93%
软件开发	15,253,973.90	37.23%	54,321,762.38	24.81%	49,375,526.60	27.44%
综合数字化解决方案	2,357,053.64	5.75%	36,056,248.51	16.47%	45,911,653.72	25.52%
规划咨询	1,093,514.92	2.67%	14,802,040.32	6.76%	16,828,993.53	9.35%
运营维护	6,179,259.23	15.08%	8,761,773.86	4.00%	6,963,220.85	3.87%
软硬件销售	249,590.53	0.61%	920,577.70	0.42%	1,583,287.55	0.88%
合计	40,974,356.95	100.00%	218,986,954.52	100.00%	179,909,506.21	100.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分别为 17,990.95 万元、21,898.70 万元和 4,097.44 万元，变动趋势与营业收入基本一致。					

（2）按成本性质分类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人工	20,298,920.20	49.54%	92,372,819.43	42.18%	80,106,943.81	44.53%
外购服务成本	12,489,953.30	30.48%	101,843,816.50	46.51%	66,630,146.88	37.04%
直接材料	351,964.60	0.86%	4,456,971.41	2.04%	10,233,162.39	5.69%
其他	7,833,518.85	19.12%	20,313,347.18	9.28%	22,939,253.13	12.75%
合计	40,974,356.95	100.00%	218,986,954.52	100.00%	179,909,506.21	100.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主要包括直接人工、外购服务成本、直接材料和其他。其中，直接人工主要系项目的人工成本投入；外购服务成本主要系数据治理业务实施过程中向第三方外购的劳务费；其他主要系差旅费、租赁费等支出。 2023 年度，随着数据治理业务收入占比提高，公司采购的重复性、辅助性的第三方劳务服务有所增加，导致外购服务成本占比增加。 2024 年 1-6 月公司营业成本按成本性质分类的构成情况有所波动，主要系公司收入具有季节性分布特征，营业收入及成本的确认主要集中在第四季度，各年度上半年验收项目往往较少，导致公司上半年营业收入及成本规模较小。因此，公司各年度上半年营业收入及成本易受个别项目合同金额及成本影响，可比性较低，2024 年 1-6 月公司营业成本按成本性质分类的构成情况波动具备合理性。					

(3)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毛利率分析

1. 按产品（服务）类别分类

单位：元

2024 年 1 月—6 月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数据治理	29,969,430.21	15,840,964.72	47.14%
软件开发	20,512,088.71	15,253,973.90	25.63%
综合数字化解决方案	8,848,244.08	2,357,053.64	73.36%
规划咨询	2,557,434.37	1,093,514.92	57.24%
运营维护	9,200,422.93	6,179,259.23	32.84%
软硬件销售	1,105,663.70	249,590.53	77.43%
合计	72,193,284.00	40,974,356.95	43.24%
原因分析	分析见下文		

2023 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数据治理	182,681,735.98	104,124,551.75	43.00%	
软件开发	118,487,032.78	54,321,762.38	54.15%	
综合数字化解决方案	71,881,407.71	36,056,248.51	49.84%	
规划咨询	29,453,247.70	14,802,040.32	49.74%	
运营维护	15,840,928.54	8,761,773.86	44.69%	
软硬件销售	1,471,447.72	920,577.70	37.44%	
合计	419,815,800.43	218,986,954.52	47.84%	
原因分析	分析见下文			
2022 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数据治理	128,498,087.09	59,246,823.96	53.89%	
软件开发	125,580,886.12	49,375,526.60	60.68%	
综合数字化解决方案	85,200,827.82	45,911,653.72	46.11%	
规划咨询	36,420,777.19	16,828,993.53	53.79%	
运营维护	13,033,140.88	6,963,220.85	46.57%	
软硬件销售	3,117,610.62	1,583,287.55	49.21%	
合计	391,851,329.71	179,909,506.21	54.09%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分别为 54.09%、47.84%和 43.24%，2023 年公司毛利率有所下降。与 2022 年度相比，2023 年度公司毛利率减少 6.25 个百分点，主要系 2023 年数据治理业务和软件开发业务毛利率下降所致。 2024 年 1-6 月公司按产品（服务）类别分类的毛利率有所变动，主要系公司收入具有季节性分布特征，营业收入及成本的确认主要集中在第四季度，各年度上半年验收项目往往较少，导致公司上半年营业收入及成本规模较小。公司上半年业务的毛利率易受个别项目毛利率影响，可比性较低。 报告期内，公司项目主要为定制化的项目，毛利率受到客户需求的新增与变更、市场竞争强度、项目实施困难程度、原有项目经验积累、客户基础数据规范性及需求稳定性、公司业务开拓策略等综合影响。 （1）主要项目收入占比及毛利率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十大收入项目的收入占比及毛利率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table><tr><td>2024 年 1-6 月</td></tr></table>			2024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项目名称	业务类型	收入金额	收入占比	毛利率
诸暨市农村宅基地基础信息调查服务采购项目	数据治理	624.30	8.65	20.40
浙江省发展规划研究院数字智库 2.0 版 2023 年建设项目	软件开发	560.38	7.76	4.75
永康市集体土地所有权确权登记成果更新汇交项目	数据治理	298.11	4.13	67.47
金华永康市政务行业 2022 年投资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系统（一期）项目技术开发及服务	软件开发、运营维护	284.05	3.93	12.66
荆州区不动产存量数据整合（B 包）	数据治理	236.59	3.28	12.22
潍坊市国土资源综合管理服务平台和规划管理服务 平台数据整合项目	软件开发	178.77	2.48	17.54
宁波市集体土地所有权确权登记成果更新汇交	综合数字化解决方案	178.44	2.47	92.13
新昌县林权不动产登记数据整合项目	数据治理	175.66	2.43	72.67
常山县不动产智治应用首期子场景贯通应用及数据质量提升项目	综合数字化解决方案	163.38	2.26	63.74
温岭市集体土地所有权确权登记成果更新汇交项目	数据治理	160.19	2.22	52.60
合计		2,859.89	39.61	32.58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业务类型	收入金额	收入占比	毛利率
山西省省级农村房地一体不动产确权登记项目	数据治理	3,015.09	7.18	42.04
嵊州市农村宅基地基础信息调查项目	数据治理	1,403.99	3.34	17.50
柯桥区农村宅基地基础信息调查采购项目	数据治理	1,398.02	3.33	29.14
台山市不动产登记信息化及网络环境（含硬件）建设项目（包组 A）	综合数字化解决方案	1,296.17	3.09	4.00
江山市农村宅基地基础信息调查	数据治理	1,132.08	2.70	10.50
数字智库业务系统二期建设项目	软件开发	750.57	1.79	16.11
东阳市自然资源“一码管地”全生命周期管理平台建设服务采购项目	综合数字化解决方案	716.15	1.71	62.13

梁山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项目	规划咨询	682.92	1.63	30.10
不动产登记窗口受理系统技术服务	软件开发	632.00	1.51	75.39
义乌市农业农村局义乌市农村宅基地基础信息调查项目（标项一）	数据治理	555.25	1.32	62.13
合计		11,582.23	27.59	31.81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业务类型	收入金额	收入占比	毛利率
从化区不动产登记数据质量提升与整合汇交项目	数据治理	1,876.04	4.79	79.56
自然资源“码上赋能”服务体系项目	综合数字化解决方案	1,422.32	3.63	21.28
嵊州市国土资源局第三次国土调查项目	数据治理	1,018.87	2.60	50.21
南平市“互联网+不动产登记”云平台项目建设服务类采购项目	软件开发	904.74	2.31	63.28
萧山区垃圾分类智能监管平台项目技术开发及服务合同	综合数字化解决方案、运营维护	746.15	1.90	42.72
不动产登记“一网通办”服务体系项目	综合数字化解决方案	654.61	1.67	30.23
数字智库业务系统一期建设项目	软件开发	542.45	1.38	46.40
浙江省人防办（本级）数字人防综合管理平台	综合数字化解决方案	526.16	1.34	6.73
开化县域空间治理数字化平台建设项目	软件开发	482.41	1.23	56.64
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系统升级建设项目	软件开发	404.36	1.03	19.43
合计		8,578.10	21.89	47.04

由上表可见，2024 年 1-6 月公司前十大项目收入占比合计 39.61%，平均毛利率为 32.58%，导致公司 2024 年 1-6 月毛利率下降较多。

2024 年 1-6 月，部分项目毛利率低于该业务类型平均毛利率：

1）“诸暨市农村宅基地基础信息调查服务采购项目”毛利率为 20.40%，主要系农村宅基地基础信息调查类项目因涉及与诸暨市 23 个乡镇和街道的农户沟通，部分农户的协调难度较大，导致耗时较长、成本较

	高。 2) “浙江省发展规划研究院数字智库 2.0 版 2023 年建设项目”毛利率为 4.75%，主要系：①为了打开省级市场、拓宽业务机会，该项目合同签订价格较低；②客户持续提出新的需求，工作内容不断修改，导致成本较高。 3) “金华永康市政务行业 2022 年投资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系统（一期）项目技术开发及服务”毛利率为 12.66%，主要系：①该项目是金华市的推广试点型项目，客户对项目各方面的要求较高，导致成本较高；② 2023 年 5 月，永康市人民政府发布《永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永康市政府投资项目工程变更管理办法的通知》，进一步规范了工程变更行为，公司产品也同步调整，导致成本较高。 4) “荆州城区不动产存量数据整合（B 包）”毛利率为 12.22%，主要系为了打开湖北省市场、拓宽业务机会，该项目合同签订价格较低。 5) “潍坊市国土资源综合管理服务平台和规划管理服务平台数据整合项目”毛利率为 17.54%，主要系客户需求变更频繁，个性化要求较多，项目周期较长，导致成本较高。 2024 年 1-6 月，部分项目毛利率高于该业务类型平均毛利率： 1) “宁波市集体土地所有权确权登记成果更新汇交”毛利率为 92.13%，主要系客户基础数据较为规范，需求明确、稳定，导致成本较低。 2) “新昌县林权不动产登记数据整合项目”毛利率为 72.67%，主要系客户基础数据量较小，基础数据较为规范，导致成本较低。 2023 年度，部分项目毛利率低于该业务类型平均毛利率： 1) “嵊州市农村宅基地基础信息调查项目”毛利率为 17.50%，主要系农村宅基地基础信息调查类项目因涉及与嵊州市 4 个街道、10 个镇、1 个乡,共计 241 个行政村的农户沟通，部分农户的协调难度较大，导致耗时较长、成本较高。 2) “台山市不动产登记信息化及网络环境（含硬件）建设项目（包组 A）”毛利率为 4.00%，主要系项目包括信息平台建设服务和数据整合建设服务，其中数据整合建设服务包括不动产数据整合服务及档案数字化服务。不动产数据整合方面，依据广东省自然资源厅下发的《广东省自然

	资源厅转发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全面提升不动产登记数据质量的通知》《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加快海域使用权存量数据坐标系转换工作的通知》《广东省林权类不动产登记存量数据整合工作方案》《广东省林权类不动产登记存量数据整合操作指南(试行)》以及自 2022 年起全面启用全省统一监管服务应用的各类文件要求，数据整合工作不断调整，周期拉长，导致成本较高；档案数字化方面，由于不动产档案存放地点分散，且项目执行过程中受公共卫生事件的影响，项目推进缓慢，周期拉长，导致成本较高。 3) “江山市农村宅基地基础信息调查”毛利率为 10.50%，主要系农村宅基地基础信息调查类项目因涉及与全市农户沟通，部分农户的协调难度较大，导致耗时较长、成本较高。 4) 浙江省发展规划研究院的“数字智库业务系统二期建设项目”毛利率为 16.11%，主要系：①为了打开省级市场、拓宽业务机会，该项目合同签订价格较低；②客户持续提出新的需求，工作内容不断修改，导致成本较高。 2023 年度，部分项目毛利率高于该业务类型平均毛利率： 1) “不动产登记窗口受理系统技术服务”毛利率为 75.39%，主要系该项目软件在开发时能够充分利用已有的软件模块，有效减少新代码编写和测试工作，从而降低开发成本，同时开发周期也得以缩短，导致成本较低。 2) “义乌市农业农村局义乌市农村宅基地基础信息调查项目（标项一）”毛利率为 62.13%，主要系：①客户基础数据较为规范；②在客户的积极协调下，与当地农户沟通较为顺畅，导致耗时较短、成本较低。 2022 年度，部分项目毛利率低于该业务类型平均毛利率： 1) “自然资源码上赋能服务体系项目”毛利率为 21.28%，主要系该项目是山东省第一个县市级的“码上赋能”项目，客户要求较高，且在项目执行过程中持续提出新的需求，工作内容不断修改，导致成本较高。 2) “浙江省人防办（本级）数字人防综合管理平台”毛利率为 6.73%，主要系该项目是公司在人防领域的第一个项目，且为了打开省级市场、拓宽业务机会，该项目投入成本较高。目前该项目已成为公司人防项目的标杆项目。

	3) “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系统升级建设项目”毛利率为 19.43%，主要系为了拓展省外业务，合同签订价格较低。 2022 年度，部分项目毛利率高于该业务类型平均毛利率： 1) “从化区不动产登记数据质量提升与整合汇交项目”毛利率为 79.56%，主要系客户基础数据较为规范，客户需求明确、稳定，导致成本较低。 (2) 项目规模对公司各业务类别毛利率影响情况 1)项目规模与公司单个项目毛利率无直接关系。 2024 年 1-6 月公司主要项目中的“荆州城区不动产存量数据整合（B 包）”、“新昌县林权不动产登记数据整合项目”、“温岭市集体土地所有权确权登记成果更新汇交项目”，同为数据治理业务且项目规模相近，但毛利率分别为 12.22%、72.67%、52.60%；2023 年度公司主要项目中的“嵊州市农村宅基地基础信息调查项目”、“柯桥区农村宅基地基础信息调查采购项目”、“江山市农村宅基地基础信息调查”，同为数据治理业务且项目规模相近，但毛利率分别为 17.50%、29.14%、10.50%；2022 年度公司主要项目中的“数字智库业务系统一期建设项目”、“开化县域空间治理数字化平台建设项目”、“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系统升级建设项目”，同为软件开发业务且项目规模相近，但毛利率分别为 46.40%、56.64%、19.43%。由此可见，业务类别相同且规模相近的项目，毛利率之间也存在较大差异。 2)项目规模对公司各业务类别毛利率产生影响。 公司单个业务类别毛利率受到该类业务中不同类型项目规模的影响，以数据治理业务和软件开发业务为例： ①项目规模影响数据治理业务毛利率 报告期内，公司数据治理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53.89%和 43.00%，其中 2023 年数据治理毛利率有所降低主要系 2023 年验收的数据治理业务中，农村宅基地基础信息调查项目规模较 2022 年有大幅提高，而该类项目因外业工作量较大、需要在农村实施大量勘测工作，同时受国家政策导致技术路线变更及验收环节较多等因素影响，项目的投入成本较大且实施周期相对较长，导致项目毛利率往往较低。该类项目 2023 年实现收入总计约 5,985.73 万元，占当年数据治理业务收入的 32.77%，平均毛利率约为

	31.96%，从而拉低了 2023 年数据治理业务的整体毛利率。 ②项目规模影响软件开发业务毛利率 报告期内，公司软件开发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60.68%和 54.15%。2023 年软件开发业务毛利率有所下降，主要系公司软件开发业务为定制化服务，不同软件开发项目的收入受所开发软件的技术成熟程度、市场竞争情况、客户预算情况等方面因素影响，而项目成本则受客户需求、项目实施难度以及公司相关业务经验积累等因素影响，从而使得不同项目间的毛利率存在一定的差异。 公司 2023 年验收软件开发项目中，部分项目如浙里人防工程监管应用项目、数字智库业务系统二期建设项目等，由于客户定制化需求较高且存在变更需求的情况，项目成本投入较多，导致该类项目的毛利率较低。该类项目 2023 年营业收入总计近 2,500 万元，占当年软件开发业务收入的比例近 20%，项目规模较大，但平均毛利率约为 20%左右，从而拉低了 2023 年软件开发业务的整体毛利水平。 （3）技术难度对各业务类别毛利率无直接线性影响 报告期内，技术难度虽能提高服务附加值，但同时也会引起成本的提升，所以公司各业务类别毛利率与技术难度无直接线性关系。公司业务类型及定制化程度的不同导致所需技术不同，各项目的技术难度存在差异。 公司数据治理业务为配合客户实现数字化转型，通过对其数据的科学归类和管理以达到提升数据利用率和价值的目的，该业务主要包括大量内外业数据信息采集、各类数据的处理及核对工作，数据成果可视化等工作，主要使用内外业一体协同调查核查技术、数据治理成果自动化核查技术，可即时查看内外业数据的采集情况，及时更正数据录入准确性，实时展示数据成果。 公司软件开发业务是为提高客户工作效率、优化业务流程的数字化建设服务，通过提供定制化的软件系统设计、开发、拓展等服务以达到管理其数据资产的目的并实现数据可视化，该业务主要包括客户需求分析和编程开发工作，主要使用表单引擎技术、快速构建平台等低代码技术，使开发人员可以根据客户需求自行组装对应模块组件，快速响应客户个性化需求，同时支持外部能力接入，充分利用各类能力资源，提供高效开发利用支持，适应了政务领域需求变化快、业务关联性强的特点。 公司综合数字化解决方案业务融合了数据治理和软件开发的业务和技

	术特点,主要内容和技術可参考上述两类业务，实现为客户定制的一体化综合服务，在自然资源、农业农村、和数字政府领域提高客户的感知能力、管理能力，提升其运营效率和服务质量。 因此，公司不同类型业务中的技术难度存在差异，对毛利率无直接影响。 综上所述，公司按产品（服务）类别分类的毛利率变动具备合理性。若未来公司项目受政策变化导致客户需求持续变更、市场竞争日益加剧、因外业调查难度带来的外业工作量持续增大等因素影响，公司数据治理和软件开发业务毛利率一定程度上存在进一步下滑的风险。

2. 与可比公司毛利率对比分析

公司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申请挂牌公司	43.24%	47.84%	54.09%
新点软件 (688232.SH)	61.37%	61.40%	66.00%
科创信息 (300730.SZ)	20.99%	23.03%	30.17%
国源科技 (835184.BJ)	41.63%	44.74%	22.45%
超图软件 (300036.SZ)	61.45%	57.88%	46.54%
平均值	46.36%	46.76%	41.29%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水平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处在行业合理区间。公司毛利率低于新点软件、高于科创信息及国源科技的具体分析如下： （1）细分业务类别 公司毛利率低于新点软件及超图软件，主要系新点软件及超图软件的主营业务中软件开发业务占比较高，占比均高于 80%，由于软件类业务中部分通用模块的复用度较高，开发时能够充分利用已有的软件模块，有效减少新代码编写和测试工作，从而降低开发成本，同时开发周期也得以缩短，因此软件开发业务成本较低、毛利率较高。 科创信息主要为政企客户提供集软件开发、系统集成、IT 运维等于一体的信息化综合解决方案，主营业务中的硬件占比较高，对于该部分硬件，需要对外采购，因此科创信息整体毛利率相对较低。国源科技主		

	营业务中地理信息数据工程业务的占比较高，该项业务的主要工作内容包括资源调查、规划设计、质检核查监理等，需要采购大量的外部劳务服务，导致毛利率较低。 （2）客户及其规模差异 公司及可比公司的主要客户均以政府部门、国有企业和事业单位为主，不存在重大差异。但由于可比公司均为已上市公司，相较于公司而言，业务发展和结构更为全面，品牌知名度较高，营收规模较大，议价能力更强，更有利于获取高毛利的订单。公司的可比公司中，新点软件和超图软件的经营规模更大，具备规模优势，因此企业规模的差异一定程度上导致公司的毛利率低于新点软件及超图软件的毛利率。国源科技、科创信息的营收规模与公司无重大差异，因此规模差异对毛利率差异的影响较小。 （3）项目具体情况 针对数字政务相关服务而言，不同项目在解决方案设计内容、硬件设备类型、软件开发复杂程度等方面存在较大差异。同类业务不同客户的项目之间售价及毛利率也存在一定差异，主要系受到不同项目客户需求、客户预算情况、项目的战略意义和实施周期、项目成本控制、项目获取方式等因素的综合影响。因此由于项目具体情况不同，导致公司毛利率与可比公司存在一定差异。

3.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和变化情况

1. 期间费用分析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营业收入（元）	72,193,284.00	419,815,800.43	391,851,329.71
销售费用（元）	28,061,777.26	67,971,931.19	68,360,717.99
管理费用（元）	23,160,980.57	33,875,276.62	36,040,242.83
研发费用（元）	16,257,446.61	33,187,879.43	40,185,566.72

财务费用（元）	1,216,939.43	1,839,523.04	576,870.87
期间费用总计（元）	68,697,143.87	136,874,610.28	145,163,398.41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38.87%	16.19%	17.45%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32.08%	8.07%	9.20%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22.52%	7.91%	10.26%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1.69%	0.44%	0.15%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总计	95.16%	32.60%	37.05%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合计分别为 14,516.34 万元、13,687.46 万元和 6,869.71 万元，稳中有降，具体分析详见本节之“六、经营成果分析”之“（五）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和变化情况”之“2.期间费用主要明细项目”。		

2. 期间费用主要明细项目

（1）销售费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职工薪酬	14,057,280.33	31,037,373.58	31,796,203.28
业务招待费	7,570,561.29	11,075,131.66	11,994,242.68
差旅费	2,261,454.13	5,608,919.08	3,631,397.64
投标费用	873,932.51	2,798,214.64	3,286,832.60
房租、物管及水电费	204,260.53	905,002.31	1,680,692.65
折旧与摊销费用	506,956.48	1,059,437.64	862,413.04
办公费	204,264.55	528,386.64	908,679.02
车辆费用	66,984.86	261,314.09	351,540.17
售后维护费	2,173,308.55	14,140,187.35	13,270,217.16
其他费用	142,774.03	557,964.20	578,499.75
合计	28,061,777.26	67,971,931.19	68,360,717.99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业务招待费、差旅费等费用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 6,836.07 万元、6,797.19 万元和 2,806.18 万元，总体较为稳定。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情况如下表所示：		

公司名称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新点软件 (688232.SH)	32.10%	28.26%	24.50%
科创信息 (300730.SZ)	17.13%	18.52%	8.64%
国源科技 (835184.BJ)	8.67%	10.48%	12.81%
超图软件 (300036.SZ)	19.08%	19.04%	17.56%
平均值	19.25%	19.08%	15.88%
臻善科技	38.87%	16.19%	17.45%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率分别为 17.45%、16.19%和 38.87%。

2022-2023 年，公司销售费用率高于国源科技，低于新点软件，与超图软件基本一致，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不存在重大差异，处在行业合理区间。2023 年度，公司销售费用率略有下降，主要系公司 2023 年加强了公司成本费用管控力度，同时 2023 年公司营业收入略有增长；2024 年 1-6 月，公司销售费用率较高，主要系公司收入具有季节性分布特征，营业收入的确认主要集中在第四季度，各年度上半年验收项目往往较少，导致公司上半年营业收入规模较小，销售费用率较高。

（2） 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职工薪酬	11,597,067.35	21,459,457.67	22,742,702.79
中介服务费	8,533,648.80	4,900,764.93	3,422,695.88
折旧与摊销费用	1,065,108.49	2,159,563.74	2,868,057.11
房租、物管及水电费	312,115.07	1,231,813.95	2,298,009.80
业务招待费	627,706.02	936,933.64	1,406,733.83
办公费	286,487.82	944,770.86	1,220,491.91
差旅费	67,330.66	306,960.03	415,063.31
车辆费用	256,989.79	520,960.24	537,873.13
其他费用	414,526.57	1,414,051.56	1,128,615.07
合计	23,160,980.57	33,875,276.62	36,040,242.83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等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 3,604.02 万元、3,387.53 万元和 2,316.10 万元，管理费用略有下降。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情况如下表所		

示：

公司名称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新点软件 (688232.SH)	10.42%	7.59%	6.50%
科创信息 (300730.SZ)	16.66%	17.41%	7.18%
国源科技 (835184.BJ)	7.07%	7.23%	9.81%
超图软件 (300036.SZ)	21.57%	14.19%	16.33%
平均值	13.93%	11.61%	9.96%
臻善科技	32.08%	8.07%	9.20%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率分别为 9.20%、8.07%和 32.08%。2022-2023 年，公司管理费用率略高于新点软件，与国源科技大体一致，低于超图软件，处在行业合理区间。2023 年度，公司管理费用率略有下降，主要系 2023 年公司加强了成本费用管控力度，管理费用有所下降，同时 2023 年公司营业收入略有增长；2024 年 1-6 月，公司管理费用率较高，主要系公司收入具有季节性分布特征，营业收入的确认主要集中在第四季度，各年度上半年验收项目往往较少，导致公司上半年营业收入规模较小，管理费用率较高。

（3） 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职工薪酬	14,903,731.22	30,087,453.57	36,336,337.80
使用权资产累计折旧	651,449.43	1,269,729.40	1,261,351.38
房租、物管及水电费	118,635.34	519,657.99	621,203.92
资产折旧摊销费	93,370.31	207,887.67	266,944.10
差旅费	433,346.93	947,129.78	1,081,717.72
其他	56,913.38	156,021.02	618,011.80
合计	16,257,446.61	33,187,879.43	40,185,566.72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以职工薪酬为主。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 4,018.56 万元、3,318.79 万元和 1,625.74 万元，研发费用略有下降。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情况如下表所示：		

公司名称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新点软件 (688232.SH)	29.51%	21.02%	18.61%
科创信息 (300730.SZ)	22.54%	19.20%	8.73%
国源科技 (835184.BJ)	9.50%	11.22%	24.92%
超图软件 (300036.SZ)	16.42%	13.26%	15.73%
平均值	19.49%	16.18%	17.00%
臻善科技	22.52%	7.91%	10.26%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率分别为 10.26%、7.91%和 22.52%。2022-2023 年，公司研发费用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主要系相较于同行业其他规模较大、资金较为雄厚的上市公司，公司研发支出相对较少，因此，公司研发费用率整体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2023 年度，公司研发费用率有所下降，主要系公司 2023 年加强成本管控力度，研发费用有所下降，变动趋势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基本一致；2024 年 1-6 月，公司研发费用率较高，主要系公司收入具有季节性分布特征，营业收入的确认主要集中在第四季度，各年度上半年验收项目往往较少，导致公司上半年营业收入规模较小，研发费用率较高。

（4） 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利息支出	1,478,347.35	2,192,264.48	1,148,358.76
减：利息收入	284,168.75	397,443.64	607,008.83
银行手续费	22,760.83	44,702.20	35,520.94
汇兑损益			
合计	1,216,939.43	1,839,523.04	576,870.87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分别为 57.69 万元、183.95 万元和 121.69 万元。2023 年公司财务费用同比增长主要系公司银行贷款增加，利息支出上升所致。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 影响经营成果的其他主要项目

1.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56,456.64	2,658,949.95	1,336,276.57
进项税加计扣除	64,914.24	864,111.73	763,982.27
个税扣缴税款手续费	122,494.81	115,396.71	89,175.69
其他	405,422.00	22,282.08	4,942.88
合计	749,287.69	3,660,740.47	2,194,377.41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情况详见本节“六、经营成果分析”之“（六）影响经营成果的其他主要项目”之“5、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明细表”。

2.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结构性存款利息	311,781.93	410,533.91	1,052,601.91
合计	311,781.93	410,533.91	1,052,601.91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分别为 105.26 万元、41.05 万元和 31.18 万元，主要为公司为增加短期闲置资金利用率而购买结构性存款带来的利息收入。

3. 其他利润表科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748,510.09	-11,497,711.07	-12,378,682.99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85,237.61	815,845.13	-92,187.17
合计	563,272.48	-10,681,865.94	-12,470,870.16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信用减值损失分别为-1,247.09 万元、-1,068.19 万元和 56.33 万元，主要为期末应收账款计提的坏账准备。

单位：元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9,432,247.05	-8,790,473.16	-12,652,318.70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47,418.86	-129,265.67	-177,620.99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37,176.22	60,298.74	-547,729.00
合计	-9,542,489.69	-8,859,440.09	-13,377,668.69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分别为-1,337.77 万元、-885.94 万元和-954.25 万元，主要为期末存货计提的跌价准备。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39,163.39	-21,319.29	9,590.46
使用权资产租约变更产生的相关损益	255,276.19	89,248.76	61,993.24
合计	216,112.80	67,929.47	71,583.70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资产处置收益系公司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使用权资产租约变更产生的相关损益，整体金额较小。

单位：元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其他	3.24	6,812.33	4,094.89
合计	3.24	6,812.33	4,094.89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分别为 0.41 万元、0.68 万元和 0.00 万元，金额较小。

单位：元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处理固定资产净损失	6,422.22	30,505.55	20,715.04
税金滞纳金	2,839.51	5,009.60	-
其他	-	42,614.00	2,413.50
合计	9,261.73	78,129.15	23,128.54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分别为 2.31 万元、7.81 万元和 0.93 万元，金额较小。

4.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09,690.58	37,423.92	71,583.7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6,456.64	2,658,949.95	1,336,276.5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311,781.93	410,533.91	1,052,601.9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836.27	-40,811.27	-19,033.6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70,336.24	886,393.81	
减：所得税影响数	192,590.16	690,505.62	381,180.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952,838.96	3,261,984.70	2,060,248.53

5. 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补助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经常性/非经常性损益	备注
高技能人才补助		258,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高企复审奖励	150,000.00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企业奖励资金	4,800.00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规上数字经济（服务业）”企业奖励资金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稳岗补贴	1,656.64	50,890.86	97,146.78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见习训练补贴		13,099.09	133,853.8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企业奖励和项目补贴		2,114,4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其他小额补助补贴		122,560.00	205,275.99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七、 资产质量分析

（一） 流动资产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85,561,572.88	15.10%	163,863,607.09	26.28%	162,871,046.26	26.32%
应收账款	195,291,177.77	34.45%	207,854,386.25	33.33%	177,847,085.73	28.74%
预付款项	3,288,694.44	0.58%	2,409,317.28	0.39%	3,434,437.77	0.55%
其他应收款	5,567,532.35	0.98%	7,023,337.25	1.13%	11,922,698.56	1.93%
存货	230,316,560.59	40.63%	200,210,988.84	32.10%	233,720,658.52	37.77%
合同资产	14,791,447.63	2.61%	15,323,428.32	2.46%	11,402,371.60	1.84%
其他流动资产	31,987,228.65	5.64%	26,957,416.27	4.32%	17,657,164.90	2.85%
合计	566,804,214.31	100.00%	623,642,481.30	100.00%	618,855,463.34	100.00%
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金额分别为 61,885.55 万元、62,364.25 万元和 56,680.42 万元，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存货等构成，报告期各期末上述三项资产合计占流动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2.82%、91.71%和 90.18%。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1) 期末货币资金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	819.99	91,085.73
银行存款	85,456,149.51	163,757,439.02	162,704,327.24
其他货币资金	105,423.37	105,348.08	75,633.29
合计	85,561,572.88	163,863,607.09	162,871,046.2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16,287.10 万元、16,386.36 万元和 8,556.16 万元。2024 年 6 月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 8,556.16 万元，相较于 2023 年末货币资金余额有所下降，主要系公司下游客户主要为各级政府部门、国有企业及事业单位，上述客户通常执行严格的预算管理制度、采购审批制度和付款管理制度，受客户项目立项、审批、实施进度安排及资金预算管理的影响，通常于下半年进行结算付款，尤其集中在第四季度，导致公司 6 月末的货币资金余额较低。

(2) 其他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保函保证金	105,423.37	105,348.08	73,858.46
支付宝	-	-	1,774.83
合计	105,423.37	105,348.08	75,633.29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种类	2024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40,415,509.50	100.00%	45,124,331.73	18.77%	195,291,177.77
合计	240,415,509.50	100.00%	45,124,331.73	18.77%	195,291,177.77

续：

种类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54,678,018.32	100.00%	46,823,632.07	18.39%	207,854,386.25
合计	254,678,018.32	100.00%	46,823,632.07	18.39%	207,854,386.25

续：

种类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13,173,007.23	100.00%	35,325,921.50	16.57%	177,847,085.73
合计	213,173,007.23	100.00%	35,325,921.50	16.57%	177,847,085.73

A、期末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B、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4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90,418,200.54	37.61%	4,520,909.01	5.00%	85,897,291.53
1-2年	86,536,550.32	35.99%	8,653,655.03	10.00%	77,882,895.29
2-3年	35,017,783.69	14.57%	10,505,335.11	30.00%	24,512,448.58
3-4年	10,974,102.13	4.56%	5,487,051.07	50.00%	5,487,051.06
4-5年	7,557,456.57	3.14%	6,045,965.26	80.00%	1,511,491.31
5年以上	9,911,416.25	4.12%	9,911,416.25	100.00%	-

合计	240,415,509.50	100.00%	45,124,331.73	18.77%	195,291,177.77

续：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108,054,965.61	42.43%	5,402,748.28	5.00%	102,652,217.33
1-2 年	79,958,271.85	31.40%	7,995,827.19	10.00%	71,962,444.67
2-3 年	40,487,358.01	15.90%	12,146,207.40	30.00%	28,341,150.61
3-4 年	6,842,744.46	2.69%	3,421,372.23	50.00%	3,421,372.23
4-5 年	7,386,007.08	2.90%	5,908,805.66	80.00%	1,477,201.42
5 年以上	11,948,671.31	4.69%	11,948,671.31	100.00%	-
合计	254,678,018.32	100.00%	46,823,632.07	18.39%	207,854,386.25

续：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124,047,209.42	58.19%	6,202,360.48	5.00%	117,844,848.95
1—2 年	51,402,698.90	24.11%	5,140,269.89	10.00%	46,262,429.01
2—3 年	7,779,684.14	3.65%	2,333,905.24	30.00%	5,445,778.90
3—4 年	12,534,823.46	5.88%	6,267,411.73	50.00%	6,267,411.73
4—5 年	10,133,085.74	4.75%	8,106,468.59	80.00%	2,026,617.15
5 年以上	7,275,505.57	3.41%	7,275,505.57	100.00%	-
合计	213,173,007.23	100.00%	35,325,921.50	16.57%	177,847,085.73

（2）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内容	核销时间	核销金额 (元)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遂昌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款	2024 年 6 月 30 日	285,424.00	预计无法收回	否
松阳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款	2024 年 6 月 30 日	244,866.25	预计无法收回	否
龙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款	2024 年 6 月 30 日	120,0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否
龙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款	2024 年 6 月 30 日	100,0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否
海盐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款	2024 年 6 月 30 日	100,0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否
宁海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款	2024 年 6 月 30 日	40,0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否
杭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富阳分局	项目款	2024 年 6 月 30 日	17,5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否

景宁畲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款	2024年6月30日	15,0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否
海盐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款	2024年6月30日	15,0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否
遂昌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款	2024年6月30日	15,0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否
武义县农业农村局	开票尾差	2022年12月31日	6.00	预计无法收回	否
景宁畲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开票尾差	2022年12月31日	0.94	预计无法收回	否
长丰县自然资源局	开票尾差	2022年12月31日	0.01	预计无法收回	否
景宁畲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开票尾差	2022年12月31日	0.40	预计无法收回	否
武义县农业农村局	开票尾差	2023年9月30日	0.50	预计无法收回	否
合计	-	-	952,798.10	-	-

(3)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4年6月30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高密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非关联方	27,323,852.17	1年以内、1-2年、2-3年、3-4年	11.37%
昌邑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非关联方	12,948,160.00	1-2年、2-3年、3-4年、4-5年	5.39%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从化区分局	非关联方	9,943,000.00	1-2年	4.14%
梁山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非关联方	7,626,712.83	1年以内、1-2年、2-3年、3-4年、4-5年	3.17%
东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非关联方	7,242,077.00	1年以内、1-2年、3-4年、5年以上	3.01%
合计	-	65,083,802.00	-	27.07%

续：

单位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高密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非关联方	30,273,852.17	1年以内、1-2年、2-3年	11.89%
昌邑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非关联方	14,946,110.00	1-2年、2-3年、3-4年、5年以上	5.87%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从化区分局	非关联方	9,943,000.00	1-2 年	3.90%
梁山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非关联方	9,326,712.83	1 年以内、1-2 年、2-3 年、3-4 年、4-5 年	3.66%
东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非关联方	6,297,607.19	1 年以内、3-4 年、4-5 年、5 年以上	2.47%
合计	-	70,787,282.19	-	27.79%

续：

单位名称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高密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非关联方	30,772,225.16	1 年以内、1-2 年、4-5 年	14.44%
昌邑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非关联方	14,109,210.00	1 年以内、1-2 年、2-3 年、5 年以上	6.62%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从化区分局	非关联方	8,948,700.00	1 年以内	4.20%
南平市自然资源局	非关联方	7,707,682.00	1 年以内、1-2 年、3-4 年	3.62%
诸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非关联方	6,155,000.00	4-5 年	2.89%
合计	-	67,692,817.16	-	31.75%

（4）各期应收账款余额分析

1）应收账款余额波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21,317.30 万元、25,467.80 万元和 24,041.55 万元。

2023 年应收账款余额增加主要系公司销售收入规模不断扩大，应收账款余额随之增加及客户回款有所减缓所致。

2023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 2022 年末增长 4,150.50 万元，主要集中于以下客户：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末较上年末增长金额	信用政策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东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629.76	29.77	599.99	否
台山市自然资源局	597.82	-	597.82	否

梁山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932.67	411.87	520.80	否
肥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435.58	-	435.58	否
佛山市自然资源局南海分局	482.69	173.62	309.07	否
总计	-	-	2,463.27	-
2023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上年末增加金额	-	-	4,150.50	-
上述客户的应收账款余额增加占比	-	-	59.35%	-

如上表所示，公司 2023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 2022 年末增加主要由于主要客户 2023 年完成验收的项目增加而款项尚未回款所致。公司回款较慢主要系：A.公司客户主要为政府部门、国有企业及事业单位，该等客户执行严格预算管理制度，其资金拨付的审批流程较长；B.近年来，部分政府财政收支平衡压力较大，财政资金面趋紧，财政支付进度有所放缓。公司按照合同约定，结合项目节点收款，上述主要客户的信用政策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 2024 年 6 月末应收账款余额与 2023 年末相近，主要系公司收入具有季节性分布特征，营业收入的确认主要集中在第四季度，各年度上半年验收项目往往较少，同时回款也主要集中在第四季度，导致公司上半年营业收入、回款均较小。

综上所述，公司报告期内应收账款余额波动具有合理性。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新点软件 (688232.SH)	158,563.62	168,773.75	159,352.40
科创信息 (300730.SZ)	28,590.21	26,959.73	33,365.28
国源科技 (835184.BJ)	18,525.61	17,615.92	15,075.04
超图软件 (300036.SZ)	未披露	109,094.61	93,701.22
平均值	68,559.81	80,611.00	75,373.49
臻善科技	24,041.55	25,467.80	21,317.30

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变动情况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变动情况基本一致。

2) 公司期末余额合理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39,185.13 万元、41,981.58 万元和 7,219.33 万元；

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21,317.30 万元、25,467.80 万元和 24,041.55 万元。随着公司营业规模扩大，应收账款余额有所增加。2022 年至 2023 年，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4.40%和 60.66%，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比重有所增长，主要系公司政府部门、国有企业及事业单位客户受资金拨付审批流程较长、部分地区财政收支平衡压力较大财政资金趋紧等原因，应收账款回款有所减缓所致。

(5) 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谨慎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应收账款依据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情况如下表所示：

公司名称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新点软件 (688232.SH)	5.00%	10.00%	20.00%	50.00%	80.00%	100.00%
科创信息 (300730.SZ)	5.00%	10.00%	20.00%	50.00%	80.00%	100.00%
国源科技 (835184.BJ)	5.00%	10.00%	30.00%	50.00%	70.00%	100.00%
超图软件 (300036.SZ)	5.00%	20.00%	50.00%	100.00%	100.00%	100.00%
臻善科技	5.00%	10.00%	30.00%	50.00%	80.00%	100.00%

由上表可见，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不存在较大差异，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谨慎，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合理、充分。

(6)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详见本节之“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三) 关联交易及其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之“3、关联方往来情况及余额”之“(2) 应收关联方款项”。

(7) 其他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6、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7、预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070,165.61	93.36%	2,340,417.59	97.14%	3,317,187.08	96.59%
1—2年	218,528.83	6.64%	45,283.02	1.88%	-	-
2—3年	-	-	-	-	13,684.87	0.40%
3年以上	-	-	23,616.67	0.98%	103,565.82	3.01%
合计	3,288,694.44	100.00%	2,409,317.28	100.00%	3,434,437.77	100.00%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6月30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浙江省浙南综合工程勘察测绘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60,061.33	20.07%	1年以内	预付劳务费
北京中农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50,566.04	16.74%	1年以内	预付劳务费
杭州诚智天扬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5,000.00	8.36%	1年以内	预付劳务费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浙江杭州石油分公司	非关联方	131,493.36	4.00%	1年以内	预付其他款项
杭州大自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5,511.39	3.82%	1年以内	预付房租
合计	-	1,742,632.12	52.99%	-	-

续：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浙江省浙南综合工程勘察测绘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4,467.92	6.41%	1年以内	预付劳务费
杭州大自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3,999.57	5.56%	1年以内	预付房租

浙江几丰律师事务所	非关联方	110,062.89	4.57%	1 年以内	预付其他款项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浙江杭州石油分公司	非关联方	100,472.68	4.17%	1 年以内	预付其他款项
李俊	非关联方	100,000.00	4.15%	1 年以内	预付房租
合计	-	599,003.06	24.86%	-	-

续：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宿州市信诚自然资源勘测规划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444,285.74	12.94%	1 年以内	预付房租
杭州萧山临浦镇宏升烟酒店	非关联方	216,840.00	6.31%	1 年以内	预付其他款项
绍兴市上虞久合测绘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3,145.15	3.88%	1 年以内	预付劳务费
杭州呈祥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2,189.49	3.56%	1 年以内	预付采购款
浙江几丰律师事务所	非关联方	110,062.89	3.20%	1 年以内	预付其他款项
合计	-	1,026,523.27	29.89%	-	-

(3) 最近一期末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付款项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 其他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5,567,532.35	7,023,337.25	11,922,698.56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合计	5,567,532.35	7,023,337.25	11,922,698.56

(1) 其他应收款情况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坏账准备	2024 年 6 月 30 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121,856.97	7,554,324.62					13,121,856.97	7,554,324.62
合计	13,121,856.97	7,554,324.62					13,121,856.97	7,554,324.62

续：

坏账准备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392,424.26	7,369,087.01					14,392,424.26	7,369,087.01
合计	14,392,424.26	7,369,087.01					14,392,424.26	7,369,087.01

续：

坏账准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107,630.70	8,184,932.14					20,107,630.70	8,184,932.14
合计	20,107,630.70	8,184,932.14					20,107,630.70	8,184,932.14

①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②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4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1,290,506.78	9.83%	64,525.24	5.00%	1,225,981.44
1 至 2 年	698,884.77	5.33%	69,888.48	10.00%	628,996.29
2 至 3 年	2,015,834.17	15.36%	604,750.25	30.00%	1,411,083.92
3 至 4 年	3,683,072.41	28.07%	1,841,536.21	50.00%	1,841,536.20
4 至 5 年	2,299,672.00	17.53%	1,839,737.60	80.00%	459,934.40
5 年以上	3,133,886.84	23.88%	3,133,886.84	100.00%	-
合计	13,121,856.97	100.00%	7,554,324.62	57.57%	5,567,532.25

续：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1,372,291.01	9.53%	68,614.55	5.00%	1,303,676.46
1-2 年	1,019,909.47	7.09%	101,990.95	10.00%	917,918.52
2-3 年	5,477,525.09	38.06%	1,643,257.53	30.00%	3,834,267.57
3-4 年	1,012,711.43	7.04%	506,355.72	50.00%	506,355.72
4-5 年	2,305,595.00	16.02%	1,844,476.00	80.00%	461,118.98
5 年以上	3,204,392.26	22.26%	3,204,392.26	100.00%	
合计	14,392,424.26	100.00%	7,369,087.01	51.20%	7,023,337.25

续：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2,911,765.69	14.48%	145,588.28	5.00%	2,766,177.41
1—2 年	6,247,646.19	31.07%	624,764.62	10.00%	5,622,881.57
2—3 年	1,270,320.43	6.32%	381,096.13	30.00%	889,224.30
3—4 年	4,107,406.13	20.43%	2,053,703.07	50.00%	2,053,703.06
4—5 年	2,953,561.17	14.69%	2,362,848.95	80.00%	590,712.22
5 年以上	2,616,931.09	13.01%	2,616,931.09	100.00%	
合计	20,107,630.70	100.00%	8,184,932.14	40.71%	11,922,698.56

2)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押金、保证金	12,364,097.19	7,475,865.19	4,888,232.00
单位往来	31,670.00	31,670.00	-
备用金	112,428.32	13,782.76	98,645.56
代扣代缴社保公积金	613,661.46	33,006.67	580,654.79
合计	13,121,856.97	7,554,324.62	5,567,532.35

续：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押金、保证金	13,602,070.85	7,289,194.90	6,312,875.95
单位往来	31,670.00	31,670.00	-
备用金	71,178.50	12,818.37	58,360.13
代扣代缴社保公积金	687,504.91	35,403.74	652,101.17
合计	14,392,424.26	7,369,087.01	7,023,337.25

续：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押金、保证金	19,206,166.39	8,106,920.42	11,099,245.97
单位往来	98,577.22	7,087.62	91,489.60
备用金	131,723.75	36,760.63	94,963.12
代扣代缴社保公积金	671,163.34	34,163.47	636,999.87
合计	20,107,630.70	8,184,932.14	11,922,698.56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时间	核销金额(元)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潘婷婷等员工	备用金	2022年12月31日	11,707.82	预计无法收回	否
合计	-	-	11,707.82	-	-

4)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4年6月30日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山西省自然资源确权登记中心	非关联方	履约保证金	3,196,000.00	3-4年	24.36%
绍兴市柯桥区财政局非税收入待清算专户—区农业局	非关联方	履约保证金	817,584.40	2-3年	6.23%
义乌市政府非税收入汇缴专户	非关联方	履约保证金	629,500.00	5年以上	4.80%
日照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非关联方	履约保证金	622,550.00	2-5年	4.74%
金华市财政局政府非税资金财政专户	非关联方	履约保证金	543,050.00	1年以内、2-3年、4-5年、5年以上	4.14%
合计	-	-	5,808,684.40	-	44.27%

续:

单位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山西省自然资源确权登记中心	非关联方	履约保证金	3,196,000.00	2-3年	22.21%
绍兴市柯桥区财政局非税收入待清算专户—区农业局	非关联方	履约保证金	817,584.40	2-3年	5.68%
日照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非关联方	履约保证金	662,595.00	2-3年、4-5年	4.60%
义乌市政府非税收入汇缴专户	非关联方	履约保证金	629,500.00	5年以上	4.37%
金华市财政局政府非税资金财政专户	非关联方	履约保证金	541,950.00	2-3年、3-4年、4-5年	3.77%

合计	-	-	5,847,629.40	-	40.63%

续：

单位名称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山西省自然资源确权登记中心	非关联方	履约保证金	3,196,000.00	1-2 年	15.89%
宁波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非关联方	履约保证金	1,295,450.00	1-2 年、3-4 年	6.44%
绍兴市柯桥区财政局非税收入待清算专户—区农业局	非关联方	履约保证金	817,584.40	1-2 年	4.07%
诸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非关联方	履约保证金	712,910.00	1 年以内、1-2 年、4-5 年	3.55%
山西数字政府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履约保证金	669,920.00	1 年以内	3.33%
合计	-	-	6,691,864.40	-	33.28%

5) 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260,381,297.93	30,341,549.40	230,039,748.53
其他	276,812.06	-	276,812.06
合计	260,658,109.99	30,341,549.40	230,316,560.59

续：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履约成本	222,637,166.14	22,665,301.10	199,971,865.04
其他	239,123.80	-	239,123.80
合计	222,876,289.94	22,665,301.10	200,210,988.84

续：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履约成本	266,738,360.78	33,275,029.38	233,463,331.40
其他	257,327.12	-	257,327.12
合计	266,995,687.90	33,275,029.38	233,720,658.52

（2） 存货项目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主要为合同履约成本，合同履约成本为公司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直接人工、外购劳务服务等成本支出。

1) 存货余额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23,372.07 万元、20,021.10 万元和 23,031.66 万元，2023 年公司存货金额略有下降，主要系随着公司项目的验收，相应合同履约成本结转至营业成本所致。

2)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政策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

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本公司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③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资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未到期的质保金	16,257,699.56	1,466,251.93	14,791,447.63
合计	16,257,699.56	1,466,251.93	14,791,447.63

续：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未到期的质保金	16,642,261.39	1,318,833.07	15,323,428.32
合计	16,642,261.39	1,318,833.07	15,323,428.32

续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未到期的质保金	12,591,939.00	1,189,567.40	11,402,371.60
合计	12,591,939.00	1,189,567.40	11,402,371.60

(2)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6月30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1,318,833.07	147,418.86				1,466,251.93
合计	1,318,833.07	147,418.86				1,466,251.93

续：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1,189,567.40	129,265.67				1,318,833.07
合计	1,189,567.40	129,265.67				1,318,833.07

(3)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主要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主要流动资产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所得税借方余额重分类	21,589,530.02	19,685,308.48	11,086,049.57
增值税借方余额重分类	10,397,698.63	7,272,107.79	6,382,436.08
其他	-	-	188,679.25
合计	31,987,228.65	26,957,416.27	17,657,164.90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流动资产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固定资产	2,319,775.32	4.95%	3,013,131.90	7.28%	3,857,264.95	7.33%
使用权资产	12,598,536.21	26.88%	13,790,041.99	33.32%	19,001,119.48	36.09%

无形资产	92,810.13	0.20%	104,708.69	0.25%	214,158.15	0.41%
商誉	1,074,840.24	2.29%	1,074,840.24	2.60%	1,074,840.24	2.04%
长期待摊费用	316,897.00	0.68%	290,821.55	0.70%	109,188.08	0.2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624,108.92	54.67%	17,182,836.78	41.52%	20,630,529.98	39.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4,845,296.81	10.34%	5,927,359.85	14.32%	7,760,106.00	14.74%
合计	46,872,264.63	100.00%	41,383,741.00	100.00%	52,647,206.88	100.00%
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金额分别为 5,264.72 万元、4,138.37 万元和 4,687.23 万元，主要由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构成。报告期内，上述四项资产合计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97.34%、96.45%和 96.83%。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商誉 107.48 万元，系 2020 年公司收购子公司杭州云臻产生。					

1、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适用 ☒不适用

5、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合营企业投资				
对联营企业投资	1,600,000.00			1,600,000.00
小计	1,600,000.00			1,600,000.00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600,000.00			1,600,000.00
合计	-			-

续：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合营企业投资				
对联营企业投资	1,600,000.00			1,600,000.00
小计	1,600,000.00			1,600,000.00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600,000.00			1,600,000.00
合计	-			-

续：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合营企业投资				
对联营企业投资	1,600,000.00			1,600,000.00
小计	1,600,000.00			1,600,000.00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600,000.00			1,600,000.00
合计	-			-

(2) 对合营企业投资和联营企业投资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24 年 6 月 30 日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追加	本期处置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护源科技	20.00%	20.00%					
天屿未来	20.00%	20.00%					

续：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追加	本期处置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护源科技	20.00%	20.00%					

续：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追加	本期处置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护源科技	20.00%	20.00%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7、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固定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6 月 30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8,816,217.35	102,750.44	1,638,084.28	17,280,883.51
运输设备	4,021,776.21		10,000.00	4,011,776.21
办公家具	333,334.67		1,293.10	332,041.57
电子设备	14,461,106.47	102,750.44	1,626,791.18	12,937,065.73
二、累计折旧合计：	15,803,085.45	713,602.35	1,555,579.61	14,961,108.19
运输设备	3,821,687.66		10,500.15	3,811,187.51
办公家具	258,023.40	14,429.28	1,196.35	271,256.33
电子设备	11,723,374.39	699,173.07	1,543,883.11	10,878,664.35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013,131.90	-610,851.91	82,504.67	2,319,775.32
运输设备	200,088.55		-500.15	200,588.70
办公家具	75,311.27	-14,429.28	96.75	60,785.24
电子设备	2,737,732.08	-596,422.63	82,908.07	2,058,401.38

四、减值准备合计				
运输设备				
办公家具				
电子设备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013,131.90	-610,851.91	82,504.67	2,319,775.32
运输设备	200,088.55		-500.15	200,588.70
办公家具	75,311.27	-14,429.28	96.75	60,785.24
电子设备	2,737,732.08	-596,422.63	82,908.07	2,058,401.38

续：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8,936,531.59	959,663.10	1,079,977.34	18,816,217.35
运输设备	4,021,776.21			4,021,776.21
办公家具	340,194.27	2,699.40	9,559.00	333,334.67
电子设备	14,574,561.11	956,963.70	1,070,418.34	14,461,106.47
二、累计折旧合计：	15,079,266.64	1,740,180.06	1,016,361.25	15,803,085.45
运输设备	3,546,396.02	275,291.64		3,821,687.66
办公家具	227,714.09	36,167.96	5,858.65	258,023.40
电子设备	11,305,156.53	1,428,720.46	1,010,502.60	11,723,374.39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857,264.95	-780,516.96	63,616.09	3,013,131.90
运输设备	475,380.19	-275,291.64		200,088.55
办公家具	112,480.18	-33,468.56	3,700.35	75,311.27
电子设备	3,269,404.58	-471,756.76	59,915.74	2,737,732.08
四、减值准备合计				
运输设备				
办公家具				
电子设备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857,264.95	-780,516.96	63,616.09	3,013,131.90
运输设备	475,380.19	-275,291.64		200,088.55
办公家具	112,480.18	-33,468.56	3,700.35	75,311.27
电子设备	3,269,404.58	-471,756.76	59,915.74	2,737,732.08

续：

项目	2022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7,802,136.67	1,960,828.49	826,433.57	18,936,531.59
运输设备	4,021,776.21			4,021,776.21
办公家具	324,905.27	15,289.00		340,194.27
电子设备	13,455,455.19	1,945,539.49	826,433.57	14,574,561.11
二、累计折旧合计：	13,901,752.92	1,959,087.83	781,574.11	15,079,266.64

运输设备	3,039,649.45	506,746.57		3,546,396.02
办公家具	188,725.67	38,988.42		227,714.09
电子设备	10,673,377.80	1,413,352.84	781,574.11	11,305,156.53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900,383.75	1,740.66	44,859.46	3,857,264.95
运输设备	982,126.76	-506,746.57		475,380.19
办公家具	136,179.60	-23,699.42		112,480.18
电子设备	2,782,077.39	532,186.65	44,859.46	3,269,404.58
四、减值准备合计				
运输设备				
办公家具				
电子设备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900,383.75	1,740.66	44,859.46	3,857,264.95
运输设备	982,126.76	-506,746.57		475,380.19
办公家具	136,179.60	-23,699.42		112,480.18
电子设备	2,782,077.39	532,186.65	44,859.46	3,269,404.58

(2)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使用权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6 月 30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9,766,329.69	11,774,390.07	14,695,954.64	16,844,765.12
房屋及建筑物	19,766,329.69	11,774,390.07	14,695,954.64	16,844,765.12
二、累计折旧合计：	5,976,287.70	3,596,640.16	5,326,698.95	4,246,228.91
房屋及建筑物	5,976,287.70	3,596,640.16	5,326,698.95	4,246,228.91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3,790,041.99	8,177,749.91	9,369,255.69	12,598,536.21
房屋及建筑物	13,790,041.99	8,177,749.91	9,369,255.69	12,598,536.21
四、减值准备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3,790,041.99	8,177,749.91	9,369,255.69	12,598,536.21
房屋及建筑物	13,790,041.99	8,177,749.91	9,369,255.69	12,598,536.21

续：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20,611,925.39	23,174,701.39	24,020,297.09	19,766,329.69
房屋及建筑物	20,611,925.39	23,174,701.39	24,020,297.09	19,766,329.69
二、累计折旧合计：	1,610,805.91	7,196,667.86	2,831,186.07	5,976,287.70
房屋及建筑物	1,610,805.91	7,196,667.86	2,831,186.07	5,976,287.70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9,001,119.48	15,978,033.53	21,189,111.02	13,790,041.99
房屋及建筑物	19,001,119.48	15,978,033.53	21,189,111.02	13,790,041.99
四、减值准备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9,001,119.48	15,978,033.53	21,189,111.02	13,790,041.99
房屋及建筑物	19,001,119.48	15,978,033.53	21,189,111.02	13,790,041.99

续：

项目	2022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3,122,428.40	19,226,497.12	11,737,000.13	20,611,925.39
房屋及建筑物	13,122,428.40	19,226,497.12	11,737,000.13	20,611,925.39
二、累计折旧合计：	5,989,045.35	6,631,508.71	11,009,748.15	1,610,805.91
房屋及建筑物	5,989,045.35	6,631,508.71	11,009,748.15	1,610,805.91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7,133,383.05	12,594,988.41	727,251.98	19,001,119.48
房屋及建筑物	7,133,383.05	12,594,988.41	727,251.98	19,001,119.48
四、减值准备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7,133,383.05	12,594,988.41	727,251.98	19,001,119.48
房屋及建筑物	7,133,383.05	12,594,988.41	727,251.98	19,001,119.48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0、无形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6 月 30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2,816,862.46	41,415.93		2,858,278.39
软件	2,816,862.46	41,415.93		2,858,278.39
二、累计摊销合计	2,712,153.77	53,314.49		2,765,468.26
软件	2,712,153.77	53,314.49		2,765,468.26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04,708.69	-11,898.56		92,810.13
软件	104,708.69	-11,898.56		92,810.13
四、减值准备合计				
软件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04,708.69	-11,898.56		92,810.13
软件	104,708.69	-11,898.56		92,810.13

续：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2,816,862.46	-		2,816,862.46
软件	2,816,862.46	-		2,816,862.46
二、累计摊销合计	2,602,704.31	109,449.46		2,712,153.77
软件	2,602,704.31	109,449.46		2,712,153.77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14,158.15	-109,449.46		104,708.69
软件	214,158.15	-109,449.46		104,708.69
四、减值准备合计				
软件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14,158.15	-109,449.46		104,708.69
软件	214,158.15	-109,449.46		104,708.69

续：

项目	2022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2,701,397.85	115,464.61		2,816,862.46
软件	2,701,397.85	115,464.61		2,816,862.46
二、累计摊销合计	2,466,710.54	135,993.77		2,602,704.31

软件	2,466,710.54	135,993.77		2,602,704.31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34,687.31	-20,529.16		214,158.15
软件	234,687.31	-20,529.16		214,158.15
四、减值准备合计				
软件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34,687.31	-20,529.16		214,158.15
软件	234,687.31	-20,529.16		214,158.15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1、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资产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减值准备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6 月 30 日
			转回	转销	其他 减少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1,318,833.07	147,418.86				1,466,251.93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46,823,632.07	-748,510.09	2,000.00	952,790.25		45,124,331.73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7,369,087.01	185,237.61				7,554,324.62
存货跌价准备	22,665,301.10	9,432,247.05		1,755,998.75		30,341,549.40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600,000.00					1,600,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487,430.26	-37,176.22				450,254.04
合计	80,264,283.51	8,979,217.21	2,000.00	2,708,789.00		86,536,711.72

续：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其他 减少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1,189,567.40	129,265.67			1,318,833.07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5,325,921.50	11,497,711.07		0.50	46,823,632.07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8,184,932.14	-815,845.13			7,369,087.01
存货跌价准备	33,275,029.38	8,790,473.16		19,400,201.44	22,665,301.10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600,000.00				1,600,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547,729.00	-60,298.74			487,430.26
合计	80,123,179.42	19,541,306.03		19,400,201.94	80,264,283.51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3、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待摊费用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6月30日
			摊销	其他减少	
租入房屋装修费	281,785.72	-	62,876.10	-	218,909.62
宽带费	3,537.65	84,905.66	21,226.34	-	67,216.97
团体费	1,666.54	31,603.77	2,499.90	-	30,770.41
会员续费	3,831.64	-	3,831.64	-	-
合计	290,821.55	116,509.43	90,433.98	-	316,897.00

续：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摊销	其他减少	
租入房屋装修费	-	377,256.56	95,470.84	-	281,785.72
宽带费	47,300.57	-	43,762.92	-	3,537.65
网络使用费	46,919.00	-	46,919.00	-	-
团体费	6,666.60	-	5,000.06	-	1,666.54
会员续费	8,301.91	-	4,470.27	-	3,831.64
合计	109,188.08	377,256.56	195,623.09	-	290,821.55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4、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52,678,656.35	7,929,200.33
资产减值损失	33,858,055.37	5,281,493.40
租赁负债	11,404,176.65	2,352,091.82
预计负债	4,113,151.28	632,074.96
可弥补亏损	71,794,169.08	12,306,480.50
递延所得税负债抵销金额	-14,505,831.86	-2,877,232.09
合计	159,342,376.87	25,624,108.92

续：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54,192,719.08	8,154,539.61
资产减值损失	26,071,564.43	3,948,581.72
租赁负债	12,728,276.50	2,214,383.75
预计负债	9,105,913.66	1,375,094.92
可弥补亏损	21,542,990.33	4,268,048.57
递延所得税负债抵销金额	-16,288,965.97	-2,777,811.79
合计	107,352,498.03	17,182,836.78

续：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43,510,853.64	6,566,054.02
资产减值损失	36,612,325.78	5,514,464.14
租赁负债	18,098,706.12	2,737,874.09
预计负债	15,319,986.34	2,309,355.29
可弥补亏损	32,952,373.36	6,883,000.59
递延所得税负债抵销金额	-22,371,441.56	-3,380,218.15
合计	124,122,803.68	20,630,529.98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主要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主要非流动资产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未到期的质保金	4,845,296.81	5,927,359.85	7,760,106.00
合计	4,845,296.81	5,927,359.85	7,760,106.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系公司未到期的质保金，报告期各期末，其他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776.01 万元、592.74 万元和 484.53 万元，占各期末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4.74%、14.32%和 10.33%。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1、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0.29	1.79	2.26
存货周转率（次/年）	0.17	0.89	0.74
总资产周转率（次/年）	0.11	0.63	0.62

2、波动原因分析

（1）应收账款周转率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2.26 次/年、1.79 次/年和 0.29 次/年，主要系应收账款余额增加。2022-2023 年，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增加主要系：A.公司客户主要为政府部门、国有企业及事业单位，该等客户执行严格预算管理制度，其资金拨付的审批流程较长，对应收账款的增长有一定影响；B.近年来，各地政府财政收支平衡压力较大，财政资金面趋紧，财政支付进度有所放缓。

（2）存货周转率

报告期内，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0.74 次/年、0.89 次/年和 0.17 次/年，2023 年存货周转率较 2022 年有所上升，主要系随着公司项目的验收，相应合同履行成本结转至营业成本所致。

（3）总资产周转率

报告期内，公司总资产周转率分别为 0.62 次/年、0.63 次/年和 0.11 次/年，2022-

2023 年保持稳定。

八、 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一) 流动负债结构及变化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94,892,001.37	22.38%	64,962,126.39	15.06%	33,036,452.78	7.08%
应付账款	85,624,761.83	20.19%	104,745,109.65	24.29%	108,429,039.77	23.24%
合同负债	208,883,262.72	49.26%	203,943,505.05	47.29%	254,383,942.75	54.52%
应付职工薪酬	22,182,358.47	5.23%	41,696,671.10	9.67%	54,621,065.96	11.71%
应交税费	1,743,439.82	0.41%	4,581,727.52	1.06%	6,007,820.21	1.29%
其他应付款	3,392,927.38	0.80%	4,507,454.36	1.05%	3,778,839.88	0.8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287,591.77	1.72%	6,806,151.55	1.58%	6,348,744.60	1.36%
合计	424,006,343.36	100.00%	431,242,745.62	100.00%	466,605,905.95	100.00%
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金额分别为 46,660.59 万元、43,124.27 万元和 42,400.63 万元，主要由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合同负债、应付职工薪酬等构成。报告期各期末，上述四项负债合计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96.54%、96.31%和 97.07%。					

1、短期借款

√ 适用 □ 不适用

(1) 短期借款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借款	49,900,000.00	39,900,000.00	23,000,000.00
信用借款	44,900,000.00	25,000,000.00	10,000,000.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92,001.37	62,126.39	36,452.78
合计	94,892,001.37	64,962,126.39	33,036,452.78

(2) 最近一期末已到期未偿还余额

□ 适用 √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账款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4,374,649.66	51.82%	53,108,464.03	50.70%	67,135,029.44	61.92%
1-2年	25,777,596.70	30.11%	34,591,070.38	33.02%	19,228,861.36	17.73%
2-3年	9,410,285.42	10.99%	11,031,300.52	10.53%	11,860,237.16	10.94%
3年以上	6,062,230.05	7.08%	6,014,274.72	5.74%	10,204,911.81	9.41%
合计	85,624,761.83	100.00%	104,745,109.65	100.00%	108,429,039.77	100.00%

(2) 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6月30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山东千初地理信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应付劳务服务费	9,254,392.76	1-2年、2-3年、3年以上	10.81%
浙江博慧土地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应付劳务服务费	2,767,351.78	1年以内、1-2年	3.23%
山东公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应付劳务服务费	2,388,382.73	1年以内、1-2年、2-3年、3年以上	2.79%
金华景皓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应付劳务服务费	1,992,414.60	1年以内	2.33%
上海纵核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应付劳务服务费	1,837,085.27	1年以内、1-2年、2-3年	2.15%
合计	-	-	18,239,627.14	-	21.30%

续：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山东千初地理信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应付劳务服务费	9,534,322.47	1年以内、1-2年、2-3年、3年以上	9.10%
上海纵核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应付劳务服务费	6,034,367.27	1年以内、1-2年	5.76%

浙江吉翱空间规划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应付劳务服务费	4,314,027.10	1年以内、1-2年	4.12%
浙江博慧土地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应付劳务服务费	4,233,566.58	1年以内、1-2年	4.04%
南京义友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应付劳务服务费	3,125,751.75	1年以内	2.98%
合计	-	-	27,242,035.17	-	26.01%

注：此处披露为合并口径，浙江吉翱空间规划科技有限公司包括浙江吉翱空间规划科技有限公司和浙江吉翱空间规划科技有限公司上虞分公司；浙江博慧土地规划设计有限公司包括浙江博慧土地规划设计有限公司、浙江博慧土地规划设计有限公司安吉分公司和浙江博慧土地规划设计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下同。

续：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山东千初地理信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应付劳务服务费	10,050,534.07	1年以内、1-2年、2-3年	9.27%
浙江吉翱空间规划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应付劳务服务费	5,445,236.91	1年以内、2-3年	5.02%
浙江博慧土地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应付劳务服务费	5,356,270.82	1年以内、1-2年、2-3年、3年以上	4.94%
上海纵核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应付劳务服务费	4,679,782.44	1年以内、1-2年	4.32%
济南拓航测绘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应付劳务服务费	3,617,736.25	1年以内	3.34%
合计	-	-	29,149,560.49	-	26.88%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5、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合同负债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预收项目款	208,883,262.72	203,943,505.05	254,383,942.75
合计	208,883,262.72	203,943,505.05	254,383,942.75

(2)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1) 业务特点

公司主要以项目制形式，面向数字政务领域用户提供规划咨询业务、数据治理业务、软件开发业务、综合数字化解决方案等业务。公司主要采用终验法确认收入，因此在项目尚未完成验收前，按照合同约定分阶段收到的合同预付款或项目进度款，作为合同负债列示，待项目完成验收后结转，且由于项目通常需要一定的实施周期，公司各报告期末合同负债金额较高具备合理性。

2) 订单获取情况

公司服务的客户以各级政府部门、国有企业及事业单位为主，主要通过招投标方式承接业务。报告期内，公司获取订单金额分别为 36,593.59 万元、35,172.19 万元和 7,587.03 万元，与合同负债规模基本匹配。

3) 收款政策

公司收款政策通常由项目规模、实施周期、交付实施难度、历史合作情况等因素综合决定，因项目而异。报告期各期，公司前五大客户的主要合同的收款政策如下：

年度	客户名称	收款政策
2024 年 1-6 月	诸暨市未来乡村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提交全部成果之后，支付 30%；成果通过诸暨市、绍兴市、浙江省及国家部委全部验收，支付 60%；验收通过后一年，甲方结清全部尾款。
	浙江省发展规划研究院	合同签订后乙方支付 1%的履约保证金，甲方支付 40%；项目初验后甲方支付 30%；项目终验后，甲方支付 30%。
	新昌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签订项目合同后，支付 35%；完成项目全部工作量，支付 35%；完成项目验收或经甲方确认后，支付 30%。
	永康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合同签订并具备支付条件后，支付 40%；项目成果提交省厅并具备支付条件后，支付 30%；项目通过验收并具备支付条件后，一次性付清剩余合同价款。
	浙江移动信息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第一笔付款：即软件开发费的 40%，由甲方在软件开发进度达到 40%且收到形象进度单后支付；第二笔付款：即软件开发费的 60%，由甲方在项目终验合格后支付。
2023 年度	山西省自然资源确权登记中心	合同签订后甲方支付 45%，乙方支付 10%履约保证金，之后甲方按照约定节点支付 35%，项目验收后支付全部合同剩余款项，质保期满后甲方退回 10%履约保证金。

	台山市自然资源局	合同签订后支付 10%，之后按照约定节点依次支付 10%、25%、20%、15%，项目验收合格并运行 1 年后支付余款。
	嵊州市农业农村局	合同签订前乙方支付 5%履约保证金，服务期满三年后无息退回。达到约定节点支付至 20%，完成全部工作并提交成果资料支付至 50%，部级验收通过支付至 70%，验收通过服务期满一年后支付至 85%，服务期满三年后支付至 100%。
	绍兴市柯桥区农业农村局	合同签订作业人员进场后支付 10%，之后每半年度支付实际完成工作量中标价的 25%，通过省级验收支付剩余结算金额的 45%，通过部级验收结算全部尾款。
	江山市农业农村局	合同签订前乙方支付 5%履约保证金，项目完成后转为质保金。达到约定节点支付至 20%，完成全部工作并提交成果资料支付至 50%，市组织验收通过支付至 80%，省组织验收通过支付至 100%。
2022 年度	高密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合同签订后支付 30%，项目进度完成 50%后支付至 60%，项目进度完成至 80%后支付至 90%，项目验收后支付至 95%，验收一年后支付至 100%。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从化区分局	合同签订后支付 10%，根据项目进度节点依次支付 15%、25%、25%，验收合格后支付 20%，售后服务期满后支付 5%。
	嵊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合同签订后支付 15%，根据项目进度节点依次支付 20%、25%，验收合格后支付 35%，质保期满后支付 5%。
	南平市自然资源局	合同签订后支付 30%，项目初验后支付 30%，项目终验后支付 30%，质保期满后支付 10%。
	浙江移动信息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系统上线后支付 40%，项目终验后支付 50%，质保期满后支付 10%。

项目完成验收前，通常公司预收客户的进度款项可以达到合同金额的 50%至 80% 左右，因公司处于实施阶段的项目较多，合同负债规模较大具备合理性。

4) 公司议价能力

公司获取订单主要以招投标形式为主，公司综合客户情况、项目需求、市场竞争等因素评估投标可行性，投标价格基于综合成本及预期的合理利润。公司深耕数字政务领域 20 多年，对行业深入理解，具备满足客户多样化需求的能力，通过成功实施多个行业标杆项目，现已形成良好的市场口碑和较强的市场竞争力，具备一定的议价能力。因此，在合同签订时通常可以与客户约定收取一定的进度款项，因此合同负债金额较高。

5) 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

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合同负债情况对比如下：

单位：万元							
时间	项目	新点软件	科创信息	国源科技	超图软件	平均值	公司
2024 年 1-6 月	合同负债	34,530.56	11,125.16	1,272.12	74,446.63	-	20,888.33
	存货	49,844.74	31,188.33	884.46	51,317.69	-	23,031.66
	合同负债/ 存货	69.28%	35.67%	143.83%	145.07%	98.46%	90.69%
2023 年 度	合同负债	35,945.24	8,877.01	607.34	81,274.67	-	20,394.35
	存货	41,660.19	26,849.10	1,085.98	44,647.54	-	20,021.10
	合同负债/ 存货	86.28%	33.06%	55.93%	182.04%	89.33%	101.86%
2022 年 度	合同负债	42,487.41	4,733.84	2,248.49	97,670.63	-	25,438.39
	存货	43,444.75	11,384.79	1,413.68	49,628.26	-	23,372.07
	合同负债/ 存货	97.80%	41.58%	159.05%	196.80%	123.81%	108.84%

注：同行业可比公司数据来源于公开披露信息。

公司与可比公司客户均主要为各级政府部门、国有企业及事业单位等，提供软件与信息技术方面的相关业务，项目通常具有一定的实施周期，合同负债金额普遍较高。报告期各期，公司合同负债与存货的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较为接近，合同负债规模具有合理性。

综上所述，根据公司业务特点、获取订单情况、收款政策、公司议价能力、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等方面的分析，报告期内公司合同负债规模具备合理性，符合行业特征。

6、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应付款情况

1) 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

账龄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038,409.04	89.55%	4,035,459.86	89.53%	3,500,857.49	92.64%
1-2 年	275,664.04	8.12%	383,054.15	8.50%	11,063.44	0.29%
2-3 年	37,444.40	1.10%	-	-	76,782.61	2.03%
3-4 年	-	-	76,782.61	1.70%	50,803.43	1.34%
4-5 年	36,628.15	1.08%	8,643.20	0.19%	81,523.54	2.16%

5 年以上	4,781.75	0.14%	3,514.54	0.08%	57,809.37	1.53%
合计	3,392,927.38	100.00%	4,507,454.36	100.00%	3,778,839.88	100.0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押金及保证金	-	-	-	-	83,200.00	2.20%
残疾人保障金	648,531.64	19.11%	648,531.64	14.39%	1,008,728.22	26.69%
单位往来	63,740.24	1.88%	-	-	50,180.50	1.33%
员工待报销费用	2,179,177.46	64.23%	3,340,612.85	74.11%	2,166,992.50	57.35%
代扣代缴社保公积金	57,129.22	1.68%	56,027.97	1.24%	85,116.63	2.25%
其他	444,348.82	13.10%	462,281.90	10.26%	384,622.03	10.18%
合计	3,392,927.38	100.00%	4,507,454.36	100.00%	3,778,839.88	100.00%

3) 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24 年 6 月 30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非关联方	残疾人保障金	648,531.64	1 年以内、1-2 年	19.11%
党费	非关联方	其他	206,107.53	1 年以内	6.07%
曾辰晓	公司员工	员工待报销费用	117,200.42	1 年以内	3.45%
多奕璇	公司员工	员工待报销费用	109,374.44	1 年以内	3.22%
张军	公司员工	员工待报销费用	83,034.75	1 年以内	2.45%
合计	-	-	1,164,248.78	-	34.31%

续: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非关联方	残疾人保障金	648,531.64	1 年以内、1-2 年	14.39%
党费	非关联方	其他	183,276.69	1 年以内、1-2 年、3-4 年、4-5 年	4.07%
张军	公司员工	员工待报销费用	134,385.22	1 年以内	2.98%

战盛泳	公司员工	员工待报销费用	126,025.65	1年以内	2.80%
工会经费	非关联方	其他	119,890.00	1年以内	2.66%
合计	-	-	1,212,109.20	-	26.89%

续：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非关联方	残疾人保障金	1,008,728.22	1年以内	26.69%
党费	非关联方	其他	137,613.73	1年以内、2-3年、3-4年	3.64%
工会经费	非关联方	其他	127,630.00	1年以内	3.38%
武汉天恒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79,200.00	4-5年	2.10%
上官宗强	公司员工	员工待报销费用	60,603.65	1年以内	1.60%
合计	-	-	1,413,775.60	-	37.41%

（2） 应付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职工薪酬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6月30日
一、短期薪酬	40,644,067.57	83,867,754.81	102,881,219.53	21,630,602.8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052,603.53	4,677,233.06	5,178,080.97	551,755.62
三、辞退福利	-	1,895,460.71	1,895,460.71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41,696,671.10	90,440,448.58	109,954,761.21	22,182,358.47

续：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53,755,836.37	186,218,445.69	199,330,214.49	40,644,067.5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20,323.69	9,679,268.51	9,146,988.67	1,052,603.53
三、辞退福利	344,905.90	964,826.28	1,309,732.18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54,621,065.96	196,862,540.48	209,786,935.34	41,696,671.10

续：

项目	2022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51,758,144.40	205,562,353.76	203,564,661.79	53,755,836.3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06,369.22	9,284,941.54	9,270,987.07	520,323.69
三、辞退福利	284,905.90	365,291.11	305,291.11	344,905.9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52,549,419.52	215,212,586.41	213,140,939.97	54,621,065.96

(2) 短期薪酬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6 月 30 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8,445,977.07	75,577,247.67	93,612,141.91	20,411,082.83
2、职工福利费	222,332.30	1,419,100.26	1,464,635.26	176,797.30
3、社会保险费	391,867.87	2,798,680.92	2,846,700.71	343,848.08
其中：医疗保险费	377,057.22	2,721,094.28	2,761,617.08	336,534.42
工伤保险费	14,810.65	77,586.64	85,083.63	7,313.66
生育保险费				
4、住房公积金	1,437.00	3,212,366.88	3,212,366.88	1,437.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582,453.33	860,359.08	1,745,374.77	697,437.64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40,644,067.57	83,867,754.81	102,881,219.53	21,630,602.85

续：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1,180,858.99	167,448,629.66	180,183,511.58	38,445,977.07
2、职工福利费	567,763.48	4,335,147.33	4,680,578.51	222,332.30
3、社会保险费	359,246.32	5,708,756.19	5,676,134.64	391,867.87
其中：医疗保险费	342,668.90	5,574,811.38	5,540,423.06	377,057.22
工伤保险费	16,577.42	133,944.81	135,711.58	14,810.65

生育保险费				
4、住房公积金	10,641.00	6,596,307.64	6,605,511.64	1,437.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637,326.58	2,129,604.87	2,184,478.12	1,582,453.33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53,755,836.37	186,218,445.69	199,330,214.49	40,644,067.57

续：

项目	2022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9,412,121.21	185,353,699.07	183,584,961.29	51,180,858.99
2、职工福利费	586,318.85	5,439,980.97	5,458,536.34	567,763.48
3、社会保险费	349,370.43	5,883,763.19	5,873,887.30	359,246.32
其中：医疗保险费	333,104.99	5,755,516.90	5,745,952.99	342,668.90
工伤保险费	16,265.44	128,246.29	127,934.31	16,577.42
生育保险费				
4、住房公积金	9,588.00	6,298,953.74	6,297,900.74	10,641.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400,745.91	2,585,956.79	2,349,376.12	1,637,326.58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51,758,144.40	205,562,353.76	203,564,661.79	53,755,836.37

8、应交税费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1,285,877.84	3,556,469.77	4,589,399.36
消费税	-	-	-
企业所得税	14,033.03	45,057.67	70,482.04
个人所得税	254,892.40	385,916.67	344,096.46
城市维护建设税	93,206.81	302,596.09	507,585.07
地方教育附加	39,336.28	86,389.41	144,896.87
教育费附加	26,200.11	129,584.11	217,345.31
其他	29,893.35	75,713.80	134,015.10
合计	1,743,439.82	4,581,727.52	6,007,820.21

9、其他主要流动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1) 其他主要流动负债余额表

单位：元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7,287,591.77	6,806,151.55	6,348,744.60
合计	7,287,591.77	6,806,151.55	6,348,744.60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流动负债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租赁负债	4,116,584.88	50.02%	5,922,124.95	39.41%	11,749,961.52	43.41%
预计负债	4,113,151.28	49.98%	9,105,913.66	60.59%	15,319,986.34	56.59%
合计	8,229,736.16	100.00%	15,028,038.61	100.00%	27,069,947.86	100.00%
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负债金额分别为 2,706.99 万元、1,502.80 万元和 822.97 万元，主要由租赁负债与预计负债构成。公司租赁负债主要为公司租赁房屋所产生，预计负债主要为公司预提的售后服务费。					

(三) 偿债能力与流动性分析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	70.43%	67.11%	73.52%
流动比率（倍）	1.34	1.45	1.33
速动比率（倍）	0.79	0.98	0.83
利息支出	1,478,347.35	2,192,264.48	1,148,358.76
利息保障倍数（倍）	-29.95	22.40	37.29

1、波动原因分析

(1) 资产负债率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合并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73.52%、67.11%和 70.43%，比例较高，主要系公司合同负债占流动负债比例较高，分别为 54.52%、47.29%、49.26%。剔除合同负债后，公司资产负债率较低且较为稳定，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	70.43%	67.11%	73.52%
剔除合同负债后公司资产负债率	36.39%	36.44%	35.64%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面向数字政务领域客户提供全周期的综合数字化解决方案，并结合客户实际需求，有针对性地提供规划咨询、数据治理、软件开发和综合数字化解决方案等服务。在项目尚未完成验收前，公司按照合同约定分阶段收到的合同预付款或项目进度款，作为合同负债列示，待项目完成验收后结转。

（2）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1.33、1.45 和 1.34，速动比率分别为 0.83、0.98 和 0.79，较为稳定。

（3）利息支出及利息保障倍数

报告期内，公司利息支出分别为 114.84 万元、219.23 万元和 147.83 万元，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37.29 倍、22.40 倍和-29.95 倍。

（4）截至目前公司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资产负债率、流动比率、速动比率情况

2024 年 1-9 月，公司未经审计的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8,939.93 万元。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公司未经审计的资产负债率为 68.93%，流动比率为 1.39，速动比率为 0.83。

（5）公司是否存在较大的短期或长期偿债风险，对公司生产经营是否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1）对外借款

公司对外借款主要系银行借款，报告期末公司借款本金余额为 9,480.00 万元，不存在已到期未偿还的情况。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期后偿还借款 3,000 万元，均按期还本付息，期后无新增银行贷款，公司具备较强的还款能力，不存在较大的短期或长期偿债风险。

2）货币资金余额

报告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 8,556.16 万元，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为 10.54 万元，公司拥有较为充足的货币资金用于偿还借款。

3) 现金活动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分别为 29,973.61 万元、34,965.39 万元和 9,663.91 万元，较强的经营活动现金获取能力能够保障公司的偿债能力。报告期各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991.94 万元、-1,632.40 万元和-10,305.87 万元，报告内公司经营性现金流量为负主要系随着公司经营规模扩大，应收账款增加，受政府部门、事业单位等客户内部付款审批流程较长、财政资金收支较为紧张等因素的影响，应收账款回款不及时，但该类客户信用风险较低，未来回款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4) 购销结算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与客户的结算模式通常为以达到项目阶段性节点收款为主，项目完成验收前，公司预收客户的进度款项通常可以达到合同金额的 50%至 80%左右。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 24,041.55 万元，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期后回款 2,275.84 万元，期后回款比例为 9.47%，公司客户主要为政府部门、国有企业及事业单位等，应收账款不能收回的风险较小。

报告期内，公司服务类采购通常与供应商根据项目实际进度和与客户的结算情况进行结算，物资类采购通常按照合同约定预付部分或全部货款后发货。公司已建立了高效、优质的供应商体系，并与部分供应商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

5) 期后现金流

2024 年 1-9 月，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为 15,737.66 万元（未经审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8,939.93 万元（未经审计），系公司主要客户政府部门、事业单位等执行严格的预算管理制度，其款项支付一般集中在第四季度，各年 1-9 月回款较少所致。

综上所述，公司不存在较大的短期或长期偿债风险，对公司生产经营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为进一步降低偿债风险，公司采用了如下改善措施：

1) 充分利用研发优势，提高公司技术成果转化能力和研发效率，进一步推进全国市场布局，拓展优质客户，加强与经济较发达地区客户的合作，提高自身盈利能力；

2) 进一步加强应收账款管理，积极与客户建立良好的沟通，缩短回款周期，并适

时利用法律手段维护公司权益；

3) 保持与金融机构良好的合作关系，进一步增加授信额度，利用财务杠杆优化资本结构，并积极推进挂牌工作，争取开拓股权融资渠道。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在手订单金额为 63,246.32 万元，在手订单较为充足，2024 年 1-9 月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为 15,737.66 万元，期后回款情况良好，且公司稳步推进新三板挂牌工作，上述降低偿债风险的措施具备有效性。

(四) 现金流量分析

1、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4 年 1 月—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3,058,687.34	-16,323,981.82	-39,919,373.0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10,931.93	-740,355.49	-1,407,444.0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4,645,645.91	18,025,408.52	3,619,934.8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元）	-78,302,109.50	961,071.21	-37,706,882.34

2、现金流量分析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991.94 万元、-1,632.40 万元和-10,305.87 万元，持续为负，主要系当期客户回款有所放缓，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减少所致。

1) 补充披露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持续为负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663.91	34,965.39	29,973.61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40	-	1.4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36	1,523.35	1,386.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小计	10,182.67	36,488.73	31,361.8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987.82	10,206.65	7,624.4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020.37	20,978.69	21,314.0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33.20	2,784.86	2,050.1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47.14	4,150.93	4,365.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小计	20,488.54	38,121.13	35,353.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05.87	-1,632.40	-3,991.94

2023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2,359.54 万元，主要系 2023 年度宏观经济环境持续稳中向好，公司经营规模扩大，营业收入增长，同时公司加强应收账款管理，加大催款力度，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现金较上期增加 4,991.78 万元所致。

2024 年 1-6 月公司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下降较多，主要系公司下游客户主要为各级政府部门、国有企业及事业单位，上述客户执行严格的预算管理制度、采购审批制度和付款管理制度，受客户项目立项、审批、实施进度安排及资金预算管理的影响，通常于下半年进行结算付款，尤其集中在第四季度，导致公司 2024 年 1-6 月公司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低。”

2) 量化分析与净利润差异较大的原因

报告期各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差异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净利润①	-3,731.50	4,339.25	3,844.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②	-10,305.87	-1,632.40	-3,991.94
差异③=②-①	-6,574.37	-5,971.65	-7,836.66

报告期各期，公司净利润与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调整过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净利润	-3,731.50	4,339.25	3,844.73
加：信用减值损失	-56.33	1,068.19	1,247.09
资产减值准备	954.25	885.94	1,337.7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物资产折旧	71.36	174.02	195.91
使用权资产折旧	359.66	719.67	663.15
无形资产摊销	5.33	10.94	13.6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04	19.56	14.1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21.61	-6.79	-7.1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64	3.05	2.0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47.83	219.23	114.8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1.18	-41.05	-105.2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44.13	344.77	320.5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778.18	4,411.94	-4,996.5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12.77	-4,622.22	-8,491.7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264.05	-7,396.03	2,208.26
其他	-239.78	-1,762.86	-353.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05.87	-1,632.40	-3,991.94

2022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相较净利润低 7,836.66 万元，主要原因如下：①因行业原因公司客户回款放缓，应收账款增加，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 8,491.79 万元；②公司积极拓展项目，项目投入支出增加，存货余额增加 4,996.54 万元。

2023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相较净利润低 5,971.65 万元，主要原因如下：①经营性应付项目减少 7,396.03 万元，其中主要为 2023 年度公司因项目验收增加导致合同负债减少 5,044.04 万元，2023 年度因职工人数减少、薪酬绩效中奖金减少等原因导致应付职工薪酬减少 1,292.44 万元；②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 4,622.22 万元，其中主要为 2023 年度公司因项目验收增加导致应收账款增加 4,150.50 万元，预缴税金增加 930.03 万元。

2024 年 1-6 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相较净利润低 6,574.37 万元，主要原因如下：①经营性应付项目减少 4,264.05 万元，主要为支付采购款导致应付账款减少 1,912.03 万元，支付奖金等导致应付职工薪酬减少 1,951.43 万元；②公司积极拓展项目，项目投入支出增加，存货余额增加 3,778.18 万元。

综上所述，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差异较大具备合理性。

3) 应收账款回款进度放缓的应对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客户应收账款回款进度有所放缓，公司采取了以下应对措施：

①充分利用研发优势，提高公司技术成果转化能力和研发效率，进一步推进全国

市场布局，拓展优质客户，加强与经济较发达地区客户的合作，提高自身盈利能力；

②进一步加强应收账款管理，积极与客户建立良好的沟通，缩短回款周期，并适时利用法律手段维护公司权益；

③保持与金融机构良好的合作关系，进一步增加授信额度，利用财务杠杆优化资本结构，并积极推进挂牌工作，争取开拓股权融资渠道。

4) 是否存在现金流量净额进一步下降的情况或流动性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回款分别为 29,973.61 万元、34,965.39 万元和 9,663.91 万元，公司销售回款情况有所改善；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分别为-3,770.69 万元、96.11 万元和-7,830.21 万元，2024 年 1-6 月为负主要系销售回款的季节性影响，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现金流量净额进一步下降的情况。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 8,556.16 万元，银行授信 2.50 亿，已借款 0.95 亿，剩余额度为 1.55 亿。公司经营状况稳定，公司有足够的货币资金及银行授信支付流动负债，能够有效保障公司的偿债能力，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流动性风险。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40.74 万元、-74.04 万元和 11.09 万元，总体保持稳定。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361.99 万元、1,802.54 万元和 2,464.56 万元，2023 年同比大幅增长，主要系银行贷款金额增加所致。

(五) 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均存在与同期业务相关的持续营运记录，公司最近一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4,013.05 万元，最近一期末股本为 7,400.00 万元，每股净资产为 2.45 元/股，符合《挂牌规则》的相关要求。

公司不存在依据《公司法》第二百二十九条规定解散的情形，或法院依法受理重

整、和解或者破产申请。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并披露了报告期内的财务报表，并由容诚会计师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4]100Z1266号）。

基于报告期内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在可预见的将来，公司具备持续经营能力。

（六）其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九、 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信息

事项	是或否
是否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解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的有关规定披露关联方	是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基本信息

关联方姓名	与公司关系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李子川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8.12%	2.72%

2. 关联法人及其他机构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关联法人及其他机构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杭州科发	单独或合计持股 5.00%以上股东
科发海鼎	单独或合计持股 5.00%以上股东
科发宝鼎	单独或合计持股 5.00%以上股东
科发金鼎	单独或合计持股 5.00%以上股东
科发相湖	单独或合计持股 5.00%以上股东
广源建设	单独或合计持股 5.00%以上股东
杭州广润	单独或合计持股 5.00%以上股东
德清鼎元	持股 5.00%以上股东，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子川控制的企业
浙江臻宏	全资子公司
浙江慧衢	全资子公司
杭州臻善	全资子公司
浙江至正	全资子公司
浙江臻远	全资子公司
福建臻善	全资子公司
杭州云臻	全资子公司

护源科技	参股公司，李子川担任监事，陈长泉担任董事的公司
天屿未来	参股公司
杭州仁诚企业管理咨询 有限公司	张权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公司
宁波仁达龙扬投资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张权控制的企业
杭州厚邦投资管理有 限公司	张权担任总经理的公司
上海浦宸埃尔医疗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	张权担任董事的公司
杭州乐九医疗科技有 限公司	张权担任董事的公司
杭州众传数字设备有 限公司	袁军担任董事长的公司
杭州贝达投资管理有 限公司	袁军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公司
杭州广赢投资管理有 限公司	袁军担任董事，阮金姚担任董事长的公司
杭州广景投资管理有 限公司	袁军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阮金姚控制的广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持 100.00%的股权的公司
杭州卫康医用材料科 技有限公司	袁军担任董事，阮金姚担任董事长的公司
浙江昊宸企业管理有 限公司	袁军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阮金姚担任董事的公司
浙江进取科技有限公司	袁军担任董事的公司
杭州信达广聚创业投 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袁军及其配偶阮琪控制的杭州贝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 1.13%财产份额 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阮金姚控制的广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持 43.83%的财产份额
杭州信达广顺创业投 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袁军及其配偶阮琪控制的杭州贝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 2.00%财产份额 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阮金姚控制的广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持 33.00%的财产份额
杭州广元贸易有限公司	阮金姚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并控制的公司
浙江鸿宁置业有限公司	阮金姚担任董事的公司
杭州德信云昊置业有 限公司	阮金姚担任董事兼总经理的公司
浙江贺佳丽大酒店有 限公司	阮金姚担任董事长并控制的公司
德清卓嘉企业管理有 限公司	阮金姚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并控制的公司
杭州瑞璟置业有限公司	阮金姚担任董事，袁军担任董事、总经理的公司
杭州千岛湖浙远房地 产开发有限公司	阮金姚担任董事的公司
杭州贵巨创业投资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阮金姚间接控制的公司
杭州中润建筑劳务有 限公司	阮金姚间接控制的公司
杭州广品建设工程有 限公司	阮金姚间接控制的公司
绍兴同禧股权投资合 伙	王兴友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持 62.4025%的财产份额的企业

企业（有限合伙）	
浙江亿华纺织有限公司	王兴友持 80.00%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公司
绍兴德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王兴友担任执行董事的公司
江西香柏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王兴友担任董事长并持 40.00%股权的公司
浙江德商投资有限公司	王兴友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王凌峰控制的公司
绍兴德商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王兴友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王凌峰控制的公司
浙江德商纺织有限公司	王兴友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王凌峰控制的公司
绍兴德商创意设计有限公司	王兴友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王凌峰控制的公司
浙江中科微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王兴友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王凌峰担任董事长的公司
浙江中科德商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王兴友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王凌峰担任董事长的公司
绍兴中商英飞科技有限公司	王兴友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王凌峰担任董事、总经理的公司
绍兴微云新材料有限公司	王兴友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缪松芬持 100.00%的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公司
绍兴豪派纺织品有限公司	王兴友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范建高持 51.00%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公司
上海伊之光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王兴友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缪洪光持 80.00%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的公司
浙江左元医疗技术有限公司	王兴友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缪洪光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公司

3. 其他关联方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其他关联方情况如下表所示：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王建弟	董事
林昌平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袁军	董事
李根美	独立董事（已于 2024 年 9 月离任）
王勋	独立董事（已于 2024 年 9 月离任）
谢会丽	独立董事（已于 2024 年 9 月离任）
张权	监事会主席
裴晓阳	监事
张赞峰	职工代表监事
吴新彪	副总经理
卢祥生	副总经理
章书涛	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阮金姚	单独或合计持股 5.00%以上股东
王兴友	单独或合计持股 5.00%以上股东

注：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14 日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蒋巍、王青松、徐建春为独立董事。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述 3 人作为公司关联方。

除上述列示关联方外，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过去十二个月内属于前述范围的自然人，亦是与公司存在关联方关系的自然人关联方，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

(二) 报告期内关联方变化情况

1. 关联自然人变化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关联自然人的变化情况如下表所示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人员去向
阮琦	报告期内曾任职公司董事	已于 2022 年 12 月离任
尹少锋	报告期内曾任职公司董事	已于 2021 年 6 月离任
潘于旭	报告期内曾任职公司董事	已于 2021 年 6 月离任
陈长泉	报告期内曾任职公司董事	已于 2021 年 6 月离任

注：陈长泉、潘于旭、尹少锋于 2021 年 6 月起不再担任公司董事，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三人于 2022 年 6 月起不再为公司关联自然人，为谨慎起见，仍作为过往关联方列示。

2. 关联法人变化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关联法人的变化情况如下表所示：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资产、人员去向
德清时利和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子川曾经控制的企业	该公司已于 2024 年 6 月注销
安吉广鑫竹基材料有限公司	袁军曾经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该公司已于 2023 年 12 月注销
杭州联增科技有限公司	林昌平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蒋增连持 80.00%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公司	该公司已于 2023 年 9 月注销
江苏淘车无忧互联网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尹少锋担任董事的公司	尹少锋已于 2021 年 6 月离任公司董事
杭州科发未链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尹少锋担任经理的公司	尹少锋已于 2021 年 6 月离任公司董事
江苏莱纳多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尹少锋担任董事的公司	尹少锋已于 2021 年 6 月离任公司董事
杭州之科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尹少锋担任董事长的公司	尹少锋已于 2021 年 6 月离任公司董事
义乌无忧车云汽车管理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尹少锋担任董事的公司	尹少锋已于 2021 年 6 月离任公司董事

杭州美齐科技有限公司	尹少锋担任董事的公司	尹少锋已于 2021 年 6 月离任公司董事
杭州科临创业服务有限公司	尹少锋担任执行董事的公司	尹少锋已于 2021 年 6 月离任公司董事
杭州荣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尹少锋担任董事的公司	尹少锋已于 2021 年 6 月离任公司董事
浙江世贸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尹少锋曾经担任董事的公司	尹少锋已于 2021 年 6 月离任公司董事
杭州创兴云智能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袁军曾经担任董事的公司	袁军已于 2022 年 4 月离任该公司
浙江科发创业服务有限公司	尹少锋曾经担任执行董事的公司	尹少锋已于 2021 年 6 月离任公司董事
嘉兴布鲁艾诺机器人有限公司	尹少锋曾经担任董事的公司	尹少锋已于 2021 年 6 月离任公司董事
浙江钻荷蝶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陈长泉担任董事的公司	陈长泉已于 2021 年 6 月离任公司董事
上海汉丞实业有限公司	陈长泉担任董事的公司	陈长泉已于 2021 年 6 月离任公司董事
浙江鑫宙竹基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陈长泉担任董事的公司	陈长泉已于 2021 年 6 月离任公司董事
浙江柰特斯空分技术有限公司	陈长泉担任董事的公司	陈长泉已于 2021 年 6 月离任公司董事
浙江品锐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陈长泉担任董事的公司	陈长泉已于 2021 年 6 月离任公司董事
杭州消安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陈长泉担任董事的公司	陈长泉已于 2021 年 6 月离任公司董事
上海贺普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袁军、陈长泉曾经担任董事的公司	袁军 2022 年 7 月不再担任董事职务，陈长泉 2020 年 6 月不再担任董事职务
鑫竹海（福建）管道制造有限公司	陈长泉曾经担任董事的公司	陈长泉已于 2021 年 2 月离任公司董事
浙江启美无纺布科技有限公司	阮金姚曾经担任执行董事并通过广源建设持 100.00%股权的公司	阮金姚已于 2020 年 2 月离任，并于 2021 年 2 月退出持股
浙江广鑫竹基材料有限公司	阮金姚曾经担任董事长并通过广源建设持 63.00%股权的公司	阮金姚已于 2022 年 11 月退出持股并从该公司离任
杭州广润建设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阮金姚控制的杭州广润曾经持 100.00%的股权的公司	该公司已于 2022 年 3 月注销
桐乡广新商贸有限公司	阮金姚曾经通过广源建设持 100.00%股权的公司	广源建设已于 2022 年 3 月退出持股
绍兴万国物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王兴友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王凌峰曾经担任执行董事的公司	王凌峰已于 2021 年 7 月离任
浙江微然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王兴友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王凌峰曾经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公司	王凌峰已于 2022 年 9 月离任
三门万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王兴友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王凌峰曾经担任经理、执行董事的公司	王凌峰已于 2021 年 6 月离任
杭州恩康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王兴友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缪洪光曾持 38.89%股权并担任执	该公司已于 2021 年 1 月注销

	行董事的公司	
浙江安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阮琦担任监事，阮琦的父亲阮志毅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其控制的安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持 100.00%股权的公司	阮琦已于 2022 年 12 月离任公司董事
杭州数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阮琦担任董事的公司	阮琦已于 2022 年 12 月离任公司董事
杭州舜海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阮琦担任董事的公司	阮琦已于 2022 年 12 月离任公司董事
杭州好耶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阮琦曾经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阮琦的父亲控制的杭州元马实业有限公司曾持 90.00%股权的公司	该公司已于 2022 年 5 月注销
杭州观止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阮琦曾经担任执行董事的公司	阮琦已于 2022 年 5 月离任该公司董事
杭州生实自然体育俱乐部有限公司	阮琦曾经担任执行董事的公司	阮琦已于 2022 年 5 月离任该公司董事
安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阮琦的父亲阮志毅持 51.68%股权并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的公司	阮琦已于 2022 年 12 月离任公司董事
杭州元马实业有限公司	阮琦的父亲阮志毅持 70.00%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公司	阮琦已于 2022 年 12 月离任公司董事
宁波安勤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阮琦的父亲阮志毅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其控制的安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持 90.00%股权的公司	阮琦已于 2022 年 12 月离任公司董事
浙江安丰进取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阮琦的父亲阮志毅曾经担任执行董事兼经理的公司	阮琦已于 2022 年 12 月离任公司董事
杭州安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阮琦的父亲阮志毅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并持 40.90%股权，其控制的安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持 51.00%股权，阮琦担任董事的公司	阮琦已于 2022 年 12 月离任公司董事
杭州安丰富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阮琦的父亲阮志毅控制的安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持 3.33%的财产份额，其控制的浙江安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 6.67%财产份额的企业	阮琦已于 2022 年 12 月离任公司董事
杭州安丰钠电壹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阮琦的父亲阮志毅控制的安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持 0.07%财产份额的企业	阮琦已于 2022 年 12 月离任公司董事
杭州安丰创健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阮琦的父亲阮志毅控制的安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持 7.43%财产份额的企业	阮琦已于 2022 年 12 月离任公司董事
杭州安丰上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阮琦的父亲阮志毅控制的安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担任执行事	阮琦已于 2022 年 12 月离任公司董事

	务合伙人并持 16.53%财产份额的企业	
杭州安丰新千投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阮琦的父亲阮志毅控制的安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持 0.91%财产份额的企业	阮琦已于 2022 年 12 月离任公司董事
绍兴市上虞区安丰盈元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阮琦的父亲阮志毅控制的安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持 2.00%财产份额的企业	阮琦已于 2022 年 12 月离任公司董事
杭州安丰盈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阮琦的父亲阮志毅控制的安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持 1.00%财产份额的企业	阮琦已于 2022 年 12 月离任公司董事
绍兴市上虞区安丰康元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阮琦的父亲阮志毅控制的安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持 12.00%财产份额的企业	阮琦已于 2022 年 12 月离任公司董事
宁波安丰领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阮琦的父亲阮志毅控制的安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持 32.50%财产份额的企业	阮琦已于 2022 年 12 月离任公司董事
杭州安丰慧元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阮琦的父亲阮志毅控制的安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持 2.90%的财产份额的企业	阮琦已于 2022 年 12 月离任公司董事
宁波安丰添富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阮琦的父亲阮志毅控制的安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持 48.33%财产份额的企业	阮琦已于 2022 年 12 月离任公司董事
杭州安丰玖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阮琦的父亲阮志毅控制的安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持 15.38%财产份额的企业	阮琦已于 2022 年 12 月离任公司董事
杭州安丰鑫元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阮琦的父亲阮志毅控制的安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持 2.89%财产份额的企业	阮琦已于 2022 年 12 月离任公司董事
杭州安丰杭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阮琦的父亲阮志毅控制的安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持 4.52%财产份额的企业	阮琦已于 2022 年 12 月离任公司董事
杭州安丰盛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阮琦的父亲阮志毅控制的安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持 4.97%财产份额的企业	阮琦已于 2022 年 12 月离任公司董事
宁波安丰众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阮琦的父亲阮志毅控制的安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曾经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持 19.38%财产份额的企业	阮琦已于 2022 年 12 月离任公司董事

宁波安丰和众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阮琦的父亲阮志毅控制的安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曾经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持 1.78%财产份额的企业	阮琦已于 2022 年 12 月离任公司董事
宁波安丰汇群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阮琦的父亲阮志毅控制的安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曾经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持 48.78%财产份额的企业	阮琦已于 2022 年 12 月离任公司董事
杭州安丰宸元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阮琦的父亲阮志毅控制的安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曾经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持 4.24%财产份额的企业	阮琦已于 2022 年 12 月离任公司董事
杭州安丰嘉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阮琦的父亲阮志毅控制的安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曾经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持 93.33%财产份额的企业	阮琦已于 2022 年 12 月离任公司董事
北京医康慧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阮琦的父亲阮志毅控制的杭州安丰创健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 29.00%财产份额的企业	阮琦已于 2022 年 12 月离任公司董事
沈阳医康慧远科技有限公司	阮琦的父亲阮志毅控制的北京医康慧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 100.00%股权的公司	阮琦已于 2022 年 12 月离任公司董事
黑龙江省医康慧远科技有限公司	阮琦的父亲阮志毅控制的北京医康慧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 100.00%股权的公司	阮琦已于 2022 年 12 月离任公司董事
杭州泰福云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阮琦的父亲阮志毅控制的杭州安丰创健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 47.44%股权的公司	阮琦已于 2022 年 12 月离任公司董事
杭州安丰丰裕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阮琦的父亲阮志毅控制的浙江安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 34.00%股权，其控制的杭州安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持 10.00%股权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其控制的安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持 6.00%股权的企业	阮琦已于 2022 年 12 月离任公司董事
杭州安丰元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阮琦的父亲阮志毅控制的杭州安丰丰裕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 83.33%财产份额，其控制的杭州安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持 8.67%财产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其控制的安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持 5.00%财产份额的企业	阮琦已于 2022 年 12 月离任公司董事
杭州安丰圆顺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阮琦的父亲阮志毅控制的杭州安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持 0.0035%财产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阮琦已于 2022 年 12 月离任公司董事

(三) 关联交易及其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1. 经常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采购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2) 销售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方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关键管理人员薪酬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66.60	564.55	616.02

2. 偶发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方往来情况及余额

(1)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B.报告期内由关联方拆入资金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关联方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款项性质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1) 应收账款	-	-	-	-
浙江鑫宙竹基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02,000.00	402,000.00	402,000.00	货款
小计	402,000.00	402,000.00	402,000.00	-
(2) 其他应收款	-	-	-	-
小计	-	-	-	-
(3) 预付款项	-	-	-	-
小计	-	-	-	-
(4) 长期应收款	-	-	-	-
小计	-	-	-	-

注：浙江鑫宙竹基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原董事陈长泉担任董事的企业，因陈长泉于 2021 年 6 月起不再担任公司董事，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陈长泉于 2022 年 6 月起不再为公司关联自然人，其任职的浙江鑫宙竹基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亦不再为公司关联法人。因其 2022 年 1-6 月属于公司关联方，为谨慎起见，2022 年末、2023 年末及 2024 年 6 月末公司对其的应收账款仍作为关联方往来余额列示。

(3) 应付关联方款项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执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关联交易是否依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审议程序，保证交易公平、公允，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	是

公司关联交易系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正常公司经营、运作行为。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已取得公司股东大会的确认，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 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公司通过建立一系列内部控制制度，加强对关联交易的监督，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平、公正、公允，避免关联交易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此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具了相应承诺，承诺减少并规范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十、 重要事项

（一）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审核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之“1-21 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的信息披露”的规定，申请挂牌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超过 7 个月的，应补充披露期后 6 个月的主要经营情况及重要财务信息。

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为 2024 年 6 月 30 日，截止日后 6 个月，公司的主要经营情况及重要财务信息如下（特别说明，以下财务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或审阅）：

1、 订单获取情况

2024 年 12 月末，公司在手订单金额（含税）合计 40,289.68 万元。公司目前经营状况稳定，订单充足且履行情况正常。

2、 主要原材料（或服务）的采购规模

2024 年度，公司主要原材料（或服务）的采购金额为 5,803.54 万元。公司根据需求与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公司的采购规模随销售规模而变化，主要供应商相对稳定，采购价格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材料采购具有持续性、稳定性。

3、 主要产品（或服务）的销售规模

2024 年度，公司未经审计的营业收入金额为 38,195.69 万元，公司主要客户群体相对稳定。

4、 关联交易情况

2024 年 7-12 月，公司计提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87.58 万元，除计提关键管理人员

薪酬外，公司不存在其他新增关联交易。

5、重要研发项目进展情况

2024 年度，公司研发投入为 3,026.65 万元，公司研发项目正常推进，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研发项目进展异常情况。

6、重要资产及董监高变动情况

2024 年 7-12 月，公司重要资产不存在变动情况。

报告期后，公司原独立董事谢会丽、李根美、王勋因任期届满辞任独立董事，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14 日召开股东大会选举蒋巍、王青松、徐建春为公司独立董事。上述 3 名独立董事的变动系任期届满的调整，不会对公司经营管理产生重大不利影响。除上述事项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变动情况。

7、对外担保

2024 年 7-12 月，公司无新增对外担保情况。

8、债权融资及对外投资情况

2024 年 7-12 月，公司新增一笔杭州银行海创园支行 500 万元的银行贷款，借款期限为 2024 年 9 月 2 日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

2024 年 7-12 月，公司对外投资情况如下：2024 年 9 月 23 日，公司设立控股二级子公司丽水市云顺乡村运营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0 万元人民币，注册地位于浙江省丽水市，法定代表人为焦庆东。

除上述事项外，2024 年 7-12 月，公司无其他债权融资及对外投资情况。

9、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度
营业收入	38,195.69
净利润	1,053.76
研发费用	3,026.65
所有者权益	22,937.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48.11

注：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纳入非经常性损益的主要项目和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47.6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83.03
非正常经营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投资收益（结构性存款收益）	40.4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72.67
减：所得税影响数	52.01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90.60

注：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公司 2024 年度营业收入同比有所下滑，一方面由于外部市场环境竞争加剧导致公司客户订单量下降，2024 年度收入金额减少；另一方面由于客户需求调整以及客户审批流程等因素的影响，导致部分项目实施进度不及预期，未能达到收入确认条件。公司 2024 年度毛利率同比有所下滑，一方面由于公司营业收入下滑；另一方面由于外部市场环境竞争加剧、客户需求调整等因素导致公司项目投入成本较大，营业成本降幅不及营业收入降幅。公司 2024 年度净利润同比大幅下滑，除受到上述原因影响外，还因客户付款进度受年度预算、拨款资金到位情况、自身资金安排以及付款审批流程等因素共同影响，导致公司 2024 年应收账款回款不及预期，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增加。

综上所述，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 6 个月内，公司主营业务、经营模式、税收政策、采购及销售规模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主要系任期届满的调整，不会对公司经营管理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审计截止日后经营业绩有所下滑，但经营状况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符合挂牌条件。

（二）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或有事项

1、诉讼、仲裁情况

类型（诉讼或仲裁）	涉案金额（元）	进展情况	对公司业务的影响
诉讼	12,432,938.00	因合同纠纷，臻善科技诉请被告向其支付高密市第三次土地调查项目（四标段）、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升级改造及“一张图”实施监督	公司为原告，该等诉讼案件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

		信息系统建设项目、高密市不动产登记“一网通办”服务体系项目、高密市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登记成果资料接收项目等 4 个项目的服务费合计 1,149.94 万元及违约金 93.35 万元。2024 年 8 月 7 日，山东省高密市人民法院出具调解书，经法院调解，公司与被告达成一致意见，并确定了还款计划。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该案件尚未执行完毕。	重大影响
诉讼	4,403,425.00	因合同纠纷，公司诉请被告肥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向其支付“一网通办”政务服务一体化建设项目（第二标段）服务费 435.58 万元及违约金 4.76 万元。后公司在诉请调解过程中变更诉讼请求为：请求被告向其支付“一网通办”政务服务一体化建设项目（第二标段）服务费 362.29 万元，并放弃违约金诉讼请求。2024 年 6 月 14 日，山东省肥城市人民法院出具调解书，经法院调解，公司与被告达成一致意见，并确定了还款计划。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该案件尚未执行完毕。	公司为原告，该等诉讼案件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诉讼	4,006,360.00	因合同纠纷，公司诉请被告昌邑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支付第三次土地调查项目、不动产电子权证项目、农村承包经营权档案移交及数据整合工作项目等 3 个项目的服务费合计 400.64 万元，经潍坊市商事调解中心驻法院工作室调解，公司与被告于 2024 年 5 月 30 日达成还款调解协议。2024 年 5 月 31 日，潍坊市人民法院出具裁定书，确认调解协议有效。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该案件尚未执行完毕。	公司为原告，该等诉讼案件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诉讼	973,764.33	因合同纠纷，公司诉请被告平邑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支付平邑县第三次国土调查项目 E 包服务费合计 86.61 万元及违约金 10.77 万元。2024 年 7 月 8 日，平邑县人民法院已受理该案。2024 年 11 月 5 日，平邑县人民法院出具调解书，经法院调解，公司与被告达成一致意见，并确定了还款计划。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该案件尚未执行完毕。	公司为原告，该等诉讼案件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诉讼	770,293.82	因合同纠纷，公司诉请被告宁阳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支付 2021-2022 年度耕地进出平衡总体方案编制及入库项目服务费本金 49.50 万元及违约金 2.44 万元；2023 年度耕地进出平衡总体方案编制及入库工作项目服务费本金 24.92 万元及违约金 0.17 万元。2025 年 1 月 16 日，宁阳县人民法院出具调解书，经法院调解，公司与被告达成一致意见，并确定了还款计划。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该案件尚未执行完毕。	公司为原告，该等诉讼案件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仲裁	9,283,654.00	因合同纠纷，公司诉请被申请人昌邑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向其支付昌邑市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建设项目和“一网通办”平台建设项目的服务费合计 869.18 万元及违约金 59.19 万元。	公司为申请人，该等仲裁案件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影响

		2024 年 6 月 13 日，潍坊仲裁委员会出具调解书，并确定了还款调解计划。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该案件尚未执行完毕。	
仲裁	2,044,239.00	因合同纠纷，公司诉请被申请人高密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向其支付高密市不动产登记数据质量提升项目服务费 202.19 万元及相关资金占用利息 2.24 万元，2024 年 5 月 22 日，潍坊仲裁委员会出具调解书，经仲裁委调解，公司与被申请人达成一致意见，并确定了还款调解计划。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该案件尚未执行完毕。	公司为申请人，该等仲裁案件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影响
合计	33,914,674.15	-	-

2、其他或有事项

无。

（三）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担保事项

无。

（四）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其他重要事项

无。

十一、 股利分配

（一） 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1、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2、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3、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4、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如进行利润分配，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公司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 5、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 6、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二）报告期内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分配时点	股利所属期间	金额（元）	是否发放	是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规定	是否超额分配股利
2022年10月31日	2021年度	3,700,000.00	是	是	否
2023年9月30日	2022年度	2,960,000.00	是	是	否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 1、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 2、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 3、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 4、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如进行利润分配，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公司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 5、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 6、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四）其他情况

无。

十二、财务合法合规性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能够独立开展会计核算、作出财务决策	是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及内控制度健全且得到有效执行，会计基础工作规范，符合《会计法》、《会计基础工作规范》以及《公司法》、《现金管理条例》等其他法律法规要求	是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并披露报告期内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财务报表及附注不存在虚假记载、重大遗漏以及误导性陈述	是
公司申报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会计处理，不存在重要会计政策适用不当或财务报表列报错误且影响重大，需要修改申报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是
公司不存在因财务核算不规范情形被税务机关采取核定征收企业所得税且未规范	是
公司不存在通过第三方获取或为第三方提供无真实交易背景的贷款（转贷）	是
公司不存在个人卡收付款	否
公司不存在现金坐支	是
公司不存在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票据融资	是
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占用	是
公司不存在其他财务内控不规范事项	是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个人卡收款的情形，金额为 0.40 万元，占比极低，且已完成规范，请参见“第二节公司业务”之“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之“（五）收付款方式”。

第五节 挂牌同时定向发行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附表

一、 公司主要的知识产权

(一) 专利

公司已取得的专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授权日	申请人	所有权人	取得方式	备注
1	ZL202311382071.8	一种基于人工智能与大数据技术的垃圾智能分类系统	发明	2024 年 6 月 21 日	臻善科技	臻善科技	原始取得	
2	ZL202311457012.2	基于物联网的垃圾回收监管方法及系统	发明	2024 年 4 月 9 日	臻善科技	臻善科技	原始取得	
3	ZL202311776733.X	基于视频图像特征分析的垃圾投放行为检测方法	发明	2024 年 3 月 29 日	杭州臻善、臻善科技	杭州臻善、臻善科技	原始取得	
4	ZL202311577071.3	一种基于大数据图像处理的垃圾识别方法及系统	发明	2024 年 3 月 15 日	杭州臻善	杭州臻善、臻善科技	原始取得	
5	ZL202311006327.5	一种基于大数据的森林火灾监控预警系统	发明	2023 年 10 月 20 日	山东潍科检测服务有限公司、臻善科技	山东潍科检测服务有限公司、臻善科技	原始取得	
6	ZL202211193587.3	一种用于闲置农房盘活的房屋归类系统及方法	发明	2023 年 5 月 23 日	臻善科技	臻善科技	原始取得	-
7	ZL202323150556.2	垃圾分类自动投放设备	实用新型	2024 年 6 月 7 日	臻善科技	臻善科技	原始取得	
8	ZL202223269659.6	移动式垃圾分类亭	实用新型	2023 年 6 月 16 日	臻善科技	臻善科技	原始取得	-
9	ZL202030625815.5	显示屏幕面板的不动产登记服务系统的图形用户界面	外观设计	2021 年 9 月 3 日	山东省国土空间数据和遥感技术研究院（曾用名：山东	山东省国土空间数据和遥感技术研究院（曾用名：山东	原始取得	-

					省国土空间数据和遥感技术中心）、臻善科技	省国土空间数据和遥感技术中心）、臻善科技		

注：山东省国土空间数据和遥感研究院曾用名系山东省国土空间数据和遥感技术中心。

公司正在申请的专利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序号	专利申请号	专利名称	类型	公开（公告）日	状态	备注
1	CN202311501124.3	一种建设用地供应监测监管方法及系统	发明	2024 年 3 月 1 日	在审	
2	CN202311465720.0	一种土地储备监测监管系统及方法	发明	2024 年 2 月 6 日	在审	
3	CN202311590631.9	前端效果图转网页布局的实现方法	发明	2024 年 2 月 2 日	在审	
4	CN202311317583.6	一种土地数字征迁软件的生成方法、装置及电子设备	发明	2024 年 1 月 12 日	在审	
5	CN202311334386.5	一种基于大数据的数据监测方法及系统	发明	2024 年 1 月 9 日	在审	
6	CN202311313656.4	一种基于工业互联网的中台数据监测分析系统	发明	2024 年 1 月 2 日	在审	
7	CN202211522518.2	一种土地市场分析与预警方法	发明	2023 年 5 月 30 日	在审	
8	CN202211522524.8	一种基于景气综合指数的土地市场分析与预警方法	发明	2023 年 5 月 23 日	在审	
9	CN202211375474.5	基于 ARIMA 模型的土地储备量预测方法、装置及存储介质	发明	2023 年 1 月 31 日	在审	
10	CN202111462957.4	基于深度学习的农村居民点多尺度空间特征分析方法	发明	2022 年 7 月 5 日	在审	
11	CN202111463737.3	一种基于 AI 技术的野生动物物种图像识别系统	发明	2022 年 4 月 19 日	在审	
12	CN202111463736.9	一种系统界面差别化动态渲染的方法	发明	2022 年 4 月 15 日	在审	
13	CN202011031982.2	基于自然资源码的不动产全生命周期管理方法	发明	2021 年 3 月 2 日	在审	

（二） 著作权

√ 适用 □ 不适用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1	杰思科地籍数据采集更新软件 V5.0	2007SR14862	2007 年 9 月 24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2	杰思科地籍管理信息系统软件 V6.0	2007SR14863	2007 年 9 月 24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3	杰思科土地利用规划管	2007SR14865	2007 年 9 月 24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理信息系统软件 V2.0					
4	杰思科土地利用现状管理信息系统软件 V6.0	2007SR14864	2007 年 9 月 24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5	杰思科电子政务平台软件 V2.0	2007SR14866	2007 年 9 月 24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6	杰思科档案管理系统软件 V2.0	2007SR14867	2007 年 9 月 24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7	杰思科建设用地供应动态监测软件 V1.12	2008SR18948	2008 年 9 月 10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8	杰思科建设用地审批管理信息系统软件 V2.1	2011SR019706	2011 年 4 月 12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9	杰思科耕地垦造与占补平衡管理系统软件 V2.0	2011SR020403	2011 年 4 月 14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10	杰思科国土数据中心与决策系统软件 V3.0	2011SR020401	2011 年 4 月 14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11	杰思科土地登记公开查询系统软件 V1.0	2011SR026483	2011 年 5 月 6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12	杰思科电子政务平台软件 V3.5	2011SR028159	2011 年 5 月 13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13	杰思科档案管理系统软件 V3.0	2011SR028158	2011 年 5 月 13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14	杰思科地籍数据采集更新软件 V6.0	2011SR030285	2011 年 5 月 20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15	杰思科地籍管理信息系统软件 V7.0	2011SR030284	2011 年 5 月 20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16	杰思科建设用地供应动态监测软件 V3.0	2011SR032657	2011 年 5 月 30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17	杰思科土地利用规划管理信息系统软件 V3.0	2011SR032655	2011 年 5 月 30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18	杰思科土地利用现状管理信息系统软件 V7.0	2011SR032653	2011 年 5 月 30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19	杰思科集体土地所有权管理信息系统软件 V2.0	2012SR062239	2012 年 7 月 11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20	杰思科土地执法监察实时监控软件 V1.0	2012SR067326	2012 年 7 月 25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21	杰思科地质灾害防治管理信息系统软件 V1.0	2012SR100697	2012 年 10 月 25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22	杰思科基本农田管理信息系统软件 V1.0	2013SR004800	2013 年 1 月 15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23	杰思科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管理信息系统软件 V1.0	2013SR018478	2013 年 2 月 28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24	杰思科土地储备管理信息系统 V1.0	2013SR110347	2013 年 10 月 18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25	杰思科档案数字化加工系统 V2.5.0.11	2013SR121316	2013 年 11 月 7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26	杰思科土地征收管理系	2013SR139355	2013 年 12 月 5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统 V1.0					
27	杰思科土地登记信息动态监管查询系统 V4.0	2013SR139323	2013 年 12 月 5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28	杰思科一张图综合数据管理平台 V1.0	2013SR138747	2013 年 12 月 5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29	杰思科土地整治管理信息系统 V1.0	2013SR140980	2013 年 12 月 7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30	杰思科一张图信息管理系统 V1.0	2013SR140979	2013 年 12 月 7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31	杰思科土地测绘成果管理信息系统 V1.0	2013SR140670	2013 年 12 月 7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32	杰思科土地调查实时监管软件 V1.0	2014SR158218	2014 年 10 月 22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33	杰思科个人建房审批软件 V1.0	2014SR157750	2014 年 10 月 22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34	杰思科地政审批管理信息软件 V1.0	2014SR157745	2014 年 10 月 22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35	杰思科两权发证管理软件 V1.0	2014SR157695	2014 年 10 月 22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36	杰思科建设用地全程监管系统软件 V1.0	2014SR182879	2014 年 11 月 28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37	杰思科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系统软件 V1.0	2015SR188638	2015 年 9 月 28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38	杰思科不动产登记信息动态监管查询系统软件 V1.0	2015SR207189	2015 年 10 月 27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39	杰思科不动产登记信息共享平台软件 V1.0	2015SR207160	2015 年 10 月 27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40	杰思科不动产权籍调查软件 V1.2	2015SR208366	2015 年 10 月 28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41	杰思科土地执法监察实时监控系統软件 V2.0	2015SR208364	2015 年 10 月 28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42	杰思科平板“一张图”管理信息系统 V1.0	2015SR208333	2015 年 10 月 28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43	杰思科不动产登记档案管理系统软件 V1.0	2015SR208218	2015 年 10 月 28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44	杰思科国土资源数据中心管理软件 V1.0	2015SR208216	2015 年 10 月 28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45	杰思科 WEB 图形平台 (JS 版) V1.1	2015SR208176	2015 年 10 月 28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46	杰思科不动产登记房产数据采集软件 V1.0	2015SR207532	2015 年 10 月 28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47	杰思科国土资源行政审批管理信息系统软件 V1.0	2015SR211720	2015 年 11 月 3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48	杰思科国土资源数据质量检查平台 V1.0	2015SR216884	2015 年 11 月 10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49	杰思科一张图信息管理系统 V2.0	2015SR222656	2015 年 11 月 14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50	杰思科出让合同管理系统 V1.0	2016SR023074	2016 年 1 月 30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51	杰思科土地供应审批管理系统 V1.0	2016SR023044	2016 年 1 月 30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52	杰思科动态巡查系统 V1.0	2016SR026725	2016 年 2 月 3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53	杰思科“三旧”改造管理信息系统 V1.0	2016SR048791	2016 年 3 月 9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54	杰思科不动产统一登记综合分析展示系统软件 V1.0	2016SR135195	2016 年 6 月 7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55	杰思科不动产统一登记数据整合清理质检建库系统软件 V1.0	2016SR135114	2016 年 6 月 7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56	杰思科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系统软件 V3.0	2016SR134950	2016 年 6 月 7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57	杰思科智慧国土移动决策平台软件 V1.0	2016SR134735	2016 年 6 月 7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58	杰思科以不动产控税系统软件 V2.0	2016SR134732	2016 年 6 月 7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59	杰思科电子政务平台 (JAVA 版) V3.0	2016SR136565	2016 年 6 月 8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60	杰思科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信息确权采集入库质检系统 V1.0	2016SR144960	2016 年 6 月 16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61	杰思科 EWS 项目发布平台软件 V2.0	2017SR042508	2017 年 2 月 14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62	杰思科不动产存量房交易管理系统软件 V1.0	2017SR042439	2017 年 2 月 14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63	杰思科综合移动巡查系统软件 V1.0	2017SR042436	2017 年 2 月 14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64	杰思科互联网政务服务权属证明查询系统软件 V1.0	2017SR042347	2017 年 2 月 14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65	杰思科土地整治外业巡查移动终端软件 V1.0	2017SR042217	2017 年 2 月 14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66	杰思科一张图与综合监管平台软件 V2.0	2017SR042166	2017 年 2 月 14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67	杰思科耕地保护监测与监管系统软件 V1.0	2017SR091776	2017 年 3 月 27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68	杰思科土地利用规划管理信息系统软件 V4.0	2017SR110883	2017 年 4 月 12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69	杰思科不动产统一登记测绘建库系统软件 V1.0	2017SR333788	2017 年 6 月 30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70	杰思科农村存量建设用地调查软件 V1.0	2017SR393881	2017 年 7 月 25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71	杰思科智慧国土专题展	2017SR394035	2017 年 7 月 25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示软件 V1.0					
72	杰思科基础地理服务共享平台软件 V1.0	2017SR393890	2017 年 7 月 25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73	杰思科移动办公自动化系统软件 V1.0	2017SR394427	2017 年 7 月 25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74	杰思科商品房备案管理系统软件 V1.0	2017SR393886	2017 年 7 月 25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75	杰思科耕地后备资源调查管理软件 V1.0	2017SR401281	2017 年 7 月 26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76	杰思科智能表单平台软件 V1.5	2017SR399843	2017 年 7 月 26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77	杰思科不动产数据整合子系统软件 V1.0	2017SR400137	2017 年 7 月 26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78	杰思科不动产登记代理服务软件 V1.0	2017SR417107	2017 年 8 月 2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79	杰思科不动产登记信息银行自助查询软件 V1.0	2017SR419245	2017 年 8 月 2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80	杰思科地价信息动态发布与查询系统软件 V1.0	2017SR422640	2017 年 8 月 3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81	杰思科不动产登记信息自助查询机客户端软件 V1.0	2017SR560033	2017 年 10 月 10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82	永久基本农田划定数据库成果质检软件系统 V1.0	2017SR574469	2017 年 10 月 18 日	原始取得	浙江省土地勘测规划院（已注销）、臻善科技	
83	杰思科综合行政执法管理平台软件 V1.0	2017SR605889	2017 年 11 月 6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84	杰思科第三次土地调查利用现状管理信息系统软件 V8.0	2018SR028214	2018 年 1 月 11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85	杰思科不动产登记属性维护子系统软件 V2.4.2	2018SR145048	2018 年 3 月 6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86	杰思科不动产数据整合成果报部汇交软件 V1.0	2018SR147723	2018 年 3 月 6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87	杰思科不动产权籍调查管理系统（WEB 版）软件 V2.4.0	2018SR146919	2018 年 3 月 6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88	杰思科不动产登记数据共享交换平台软件 V1.0	2018SR145060	2018 年 3 月 6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89	杰思科不动产登记决策分析系统软件 V1.0	2018SR146925	2018 年 3 月 6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90	杰思科数据交换平台软件 V1.0	2018SR151309	2018 年 3 月 7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91	杰思科县级土地利用规	2018SR151289	2018 年 3 月 7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划管理信息系统软件 V3.0					
92	杰思科行政审批辅助审查系统软件 V1.0	2018SR150966	2018 年 3 月 7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93	杰思科软件交付服务云平台软件 V1.0	2018SR149563	2018 年 3 月 7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94	杰思科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管理平台软件 V1.0	2018SR151282	2018 年 3 月 7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95	杰思科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系统软件 V1.0	2018SR149593	2018 年 3 月 7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96	杰思科存量房交易资金监管系统软件 V1.0	2018SR150329	2018 年 3 月 7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97	杰思科不动产综合业务平台软件 V2.4	2018SR150333	2018 年 3 月 7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98	杰思科建设用地批后监管上图移动采集工具软件 V2.0	2018SR151148	2018 年 3 月 7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99	杰思科林地不动产统一登记系统软件 V2.4.2	2018SR151697	2018 年 3 月 7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100	杰思科集体土地所有权确权发证系统软件 V2.4.2	2018SR151004	2018 年 3 月 7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101	杰思科海域不动产统一登记系统软件 V2.4.2	2018SR150952	2018 年 3 月 7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102	杰思科国有农用地确权发证系统软件 V2.4.2	2018SR152231	2018 年 3 月 8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103	杰思科坐标转换软件 V1.0	2018SR152245	2018 年 3 月 8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104	杰思科国土资源统计监测数据采集与处理系统软件 V1.0	2018SR152114	2018 年 3 月 8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105	杰思科 EWS 项目发布平台软件 V2.1	2018SR158054	2018 年 3 月 9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106	杰思科外业数据采集及在线传输系统软件 V1.0	2018SR160102	2018 年 3 月 12 日	原始取得	浙江至正	
107	杰思科第三次全国土地调查数据建库软件 V5.0	2018SR213963	2018 年 3 月 28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108	杰思科第三次土地调查外业采集软件 V5.0	2018SR219472	2018 年 3 月 29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109	杰思科不动产登记自助受理系统 V1.0	2018SR388080	2018 年 5 月 28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110	杰思科不动产信息法院自助服务平台 V1.0	2018SR399716	2018 年 5 月 30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111	杰思科不动产信息民政查询系统 V1.0	2018SR452310	2018 年 6 月 14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112	杰思科数据质量检查平	2018SR448558	2018 年 6 月 14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台 V2.0					
113	杰思科第三次土地调查共享服务平台软件 V1.0	2018SR448363	2018 年 6 月 14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114	杰思科第三次土地调查数据质量检查平台 V2.0	2018SR550964	2018 年 7 月 13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115	杰思科不动产信息银行服务平台 V1.0	2018SR596059	2018 年 7 月 30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116	臻远农村土地承包确权登记系统软件 V1.0	2018SR610168	2018 年 8 月 2 日	原始取得	浙江臻远	
117	杰思科土地流转管理系统软件 V1.0	2018SR763146	2018 年 9 月 19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118	杰思科不动产登记一窗云平台 V2.0	2018SR843610	2018 年 10 月 23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119	杰思科绩效考核管理平台 V1.0	2018SR843356	2018 年 10 月 23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120	臻善遥感图形处理系统 V1.0	2018SR844265	2018 年 10 月 23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121	臻善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成果核查软件 V3.0	2018SR906907	2018 年 11 月 13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122	臻善生活垃圾分类巡查管理系统 APP 软件 V1.0	2018SR906683	2018 年 11 月 13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123	臻善生活垃圾分类巡查管理系统软件 V1.0	2018SR906692	2018 年 11 月 13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124	臻善不动产智能客服系统 V1.0	2018SR936806	2018 年 11 月 22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125	臻善不动产登记远程受理平台 V1.0	2018SR946745	2018 年 11 月 27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126	广东省土地市场动态监测与监管系统 V1.0	2019SR0084911	2019 年 1 月 24 日	原始取得	广东省国土资源技术中心、臻善科技	
127	臻善不动产证书证明管理平台 V1.0	2019SR0102614	2019 年 1 月 29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128	臻善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平台 V1.0	2019SR0141886	2019 年 2 月 14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129	臻善“一张蓝图”业务协同平台 V1.0	2019SR0204713	2019 年 3 月 4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130	臻善查询定制列表配置平台 V1.0	2019SR0204696	2019 年 3 月 4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131	臻善智慧国土移动决策平台 V2.0	2019SR0224147	2019 年 3 月 7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132	臻善移动一张图系统（在线版） V1.0	2019SR0223423	2019 年 3 月 7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133	臻善自然资源一张图综合监管平台 V1.0	2019SR0224159	2019 年 3 月 7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134	臻善移动巡查系统 V3.0	2019SR0224346	2019 年 3 月 7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135	臻善区块链基础平台 V1.0	2019SR0236775	2019 年 3 月 11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136	臻善国土资源重大项目跟踪监管系统 V1.0	2019SR0236776	2019 年 3 月 11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137	臻善农村土地改革动态管理信息系统 V1.0	2019SR0236777	2019 年 3 月 11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138	臻善国土空间规划监测评估预警系统 V1.0	2019SR0265313	2019 年 3 月 20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139	臻善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 V1.0	2019SR0265588	2019 年 3 月 20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140	臻善国土空间用途管制系统 V1.0	2019SR0265599	2019 年 3 月 20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141	国土空间规划成果质检系统 V1.0	2019SR0266269	2019 年 3 月 20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142	臻善国土空间规划辅助编制系统 V1.0	2019SR0266276	2019 年 3 月 20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143	臻善国土空间规划数据库管理系统 V1.0	2019SR0283322	2019 年 3 月 27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144	臻善电子政务云平台 V5.0	2019SR0303130	2019 年 4 月 3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145	臻善综合展示可视化配置平台 V1.0	2019SR0306587	2019 年 4 月 4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146	臻善土地执法监察实时监控 V3.0	2019SR0306996	2019 年 4 月 4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147	臻善国土资源统计监测数据采集与处理系统 V1.0	2019SR0320158	2019 年 4 月 11 日	原始取得	浙江臻远	
148	臻善数智大数据平台 V1.0	2019SR0441769	2019 年 5 月 8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149	臻善不动产证书/证明自助打印服务平台 V1.0	2019SR0441774	2019 年 5 月 8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150	臻善智慧环卫管理信息系统软件 V1.0	2019SR0506359	2019 年 5 月 23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151	臻善自然资源市场监测与监管系统 V1.0	2019SR0989690	2019 年 9 月 24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152	臻善研发体系管理平台 V1.0	2019SR0767577	2019 年 7 月 24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153	臻善 GisquestDatabase 在线事务处理系统 V1.0	2019SR0767567	2019 年 7 月 24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154	臻善投资项目综合管理平台 V1.0	2019SR0767544	2019 年 7 月 24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155	臻善土地市场动态分析与辅助决策系统 V1.0	2019SR0968841	2019 年 9 月 19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156	广东省土地市场动态监测与监管系统 V2.0	2019SR1293819	2019 年 12 月 5 日	原始取得	广东省国土资源技术中心、臻善科技、北京华宇信息技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术有限公司	
157	臻善权籍调查助手微信小程序、权籍调查网上填报成果审核系统 V1.0	2020SR0268091	2020 年 3 月 18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158	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 V1.0	2020SR0295413	2020 年 3 月 30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159	国土空间规划模型管理系统 V1.0	2020SR0475837	2020 年 5 月 19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160	国土空间规划指标管理系统 V1.0	2020SR0475599	2020 年 5 月 19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161	资源环境承载能力监测预警系统 V1.0	2020SR0475901	2020 年 5 月 19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162	臻善垃圾分类智能监管平台软件 V1.0	2020SR0688927	2020 年 6 月 29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163	臻善工业信息综合平台 V1.0	2020SR0867796	2020 年 8 月 3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164	山东省不动产登记“一网通办”平台（PC 电脑端） V1.0	2020SR0892704	2020 年 8 月 7 日	原始取得	山东省国土空间数据和遥感技术中心、臻善科技	
165	山东省不动产登记“一网通办”平台（移动端） V1.0	2020SR0895543	2020 年 8 月 7 日	原始取得	山东省国土空间数据和遥感技术中心、臻善科技	
166	臻善工业企业分类综合评价大数据平台 V1.0	2020SR0896113	2020 年 8 月 7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167	臻善不动产登记在线服务平台公众版（PC 端） V1.0	2020SR0937105	2020 年 8 月 17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168	臻善数智可视化平台 V1.0	2020SR1066462	2020 年 9 月 9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169	臻善研发体系管理平台 V2.0	2020SR1181486	2020 年 9 月 28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170	臻善数据共享交换平台 V1.0	2020SR1190911	2020 年 9 月 30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171	臻善指标管理平台 V1.0	2020SR1190502	2020 年 9 月 30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172	臻善“一平台、多应用”快速构建平台 V1.0	2020SR1195144	2020 年 10 月 9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173	臻善业务规则引擎平台 V1.0	2020SR1195149	2020 年 10 月 9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174	不动产智能决策分析系统 V1.0	2020SR1211765	2020 年 10 月 13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175	臻善不动产登记簿管理系统 V3.0	2020SR1211790	2020 年 10 月 13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176	臻善智能审批管理平台 V1.0	2020SR1211770	2020 年 10 月 13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177	臻善土地二级市场交易监测监管平台 V1.0	2020SR1211760	2020 年 10 月 13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178	臻善不动产登记在线服务平台公众版（移动端）V1.0	2020SR1213178	2020 年 10 月 13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179	臻善自然资源所有权登记成果公示平台 V1.0	2020SR1239095	2020 年 10 月 22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180	臻善扫描影像处理系统软件 V1.0	2020SR1544975	2020 年 11 月 5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181	臻善数字化数据质量检测系统 V1.0	2020SR1544953	2020 年 11 月 5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182	臻善数据影像采集系统 V1.0	2020SR1544976	2020 年 11 月 5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183	浙江省不动产登记一窗云平台 V1.0	2020SR1255506	2020 年 11 月 17 日	原始取得	浙江省自然资源厅信息中心、臻善科技	
184	土地出让金征缴系统 V1.0	2020SR1797325	2020 年 12 月 11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185	臻善自然资源一体化审批系统 V1.0	2020SR1797323	2020 年 12 月 11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186	一码读地应用系统 V1.0	2020SR1797324	2020 年 12 月 11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187	一码管地服务平台 V1.0	2020SR1797321	2020 年 12 月 11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188	臻善区块链+不动产登记云平台 V1.0	2020SR1843720	2020 年 12 月 17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189	臻善互联网+不动产登记云平台 V1.0	2020SR1843727	2020 年 12 月 17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190	设施农业用地监测监管系统 V1.0	2020SR1843721	2020 年 12 月 17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191	耕地占补平衡动态监管系统 V1.0	2020SR1912248	2020 年 12 月 29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192	臻善不动产登记安全风险防范系统 V1.0	2020SR1912247	2020 年 12 月 29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193	钱江源国家公园保护地役权登记系统 V1.0	2021SR0379923	2021 年 3 月 11 日	原始取得	钱江源国家公园管理局、开化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臻善科技	
194	“云臻森林”森林资源管理一张图平台 V1.0	2021SR0720212	2021 年 5 月 19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195	上虞区不动产全生命周期一码管地平台 V1.0	2021SR0925183	2021 年 6 月 21 日	原始取得	绍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上虞分局、臻善科技	
196	林地地役权信息管理系统 V1.0	2021SR0935712	2021 年 6 月 23 日	原始取得	汤以胜、黄兴、汤璟浩、胡旭嫣、陈伟、丁中军、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臻善科技	
197	臻善宅基地数据库管理系统 V1.0	2021SR1117716	2021 年 7 月 28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198	臻善宅基地审批系统 V1.0	2021SR1117704	2021 年 7 月 28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199	臻善宅基地管理信息系统 V1.0	2021SR1117715	2021 年 7 月 28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200	野生动物智慧监测系统 V1.0	2021SR1346163	2021 年 9 月 8 日	原始取得	钱江源国家公园管理局、臻善科技、余建平、杜雄俊、钱海源、陈小南、余顺海、汪家军、武克壮、余航远、姜伟东、陈声文、陈国荣	
201	开化钱江源生态巡护系统 V1.0	2021SR1346153	2021 年 9 月 8 日	原始取得	钱江源国家公园管理局、臻善科技、钱海源、杜雄俊、汪家军、武克壮、余建平、余顺海、陈小南、陈国荣、余航远、姜伟东、陈声文	
202	臻善空间数据库管理平台 V1.0	2021SR1400085	2021 年 9 月 17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203	臻善自然资源部土地储备监测监管系统 V1.1	2021SR1400084	2021 年 9 月 17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204	臻善不动产（林权）登记子系统 V1.0	2021SR1400036	2021 年 9 月 17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205	臻善宅基地汇交监管系统 V1.0	2021SR1400088	2021 年 9 月 17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206	宅基地移动巡查监管 APPV1.0	2021SR1434812	2021 年 9 月 26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207	农村宅基地基础信息数据库管理类系统 V1.0	2021SR1438741	2021 年 9 月 27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208	农村宅基地基础信息调查类软件 V1.0	2021SR1438740	2021 年 9 月 27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209	农村宅基地数据质量检查类软件 V1.0	2021SR1438739	2021 年 9 月 27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210	农村宅基地盘活利用类管理系统 V1.0	2021SR1438738	2021 年 9 月 27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211	农村宅基地一张图类系统 V1.0	2021SR1438737	2021 年 9 月 27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212	农村宅基地三权分置管理类系统 V1.0	2021SR1438776	2021 年 9 月 27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213	农村宅基地审批管理类系统 V1.0	2021SR1438775	2021 年 9 月 27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214	农村宅基地监督监管类系统 V1.0	2021SR1444096	2021 年 9 月 28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215	自然资源权籍调查成果管理系统 V1.0	2021SR1510145	2021 年 10 月 14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216	臻善不动产登记汇交监管平台 V1.0	2021SR1592779	2021 年 10 月 29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217	臻善投资项目移动监管系统 V1.0	2021SR1786759	2021 年 11 月 18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218	臻善投资项目云图智能监管分析系统 V1.0	2021SR1786930	2021 年 11 月 18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219	臻善投资项目谋划推进管理信息系统 V1.0	2021SR1786714	2021 年 11 月 18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220	房地类不动产统一登记信息管理系统 V1.0	2021SR1842174	2021 年 11 月 23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221	林权不动产统一登记信息管理系统 V1.0	2021SR1842175	2021 年 11 月 23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222	臻善投资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系统 V1.0	2021SR2007507	2021 年 12 月 6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223	2020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省级核查辅助软件 V1.0	2021SR2020688	2021 年 12 月 8 日	原始取得	浙江省自然资源调查登记中心、臻善科技、徐志红、王建锋、王瑜	
224	臻善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 V2.0	2022SR0008634	2022 年 1 月 4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225	臻善空间要素配置决策系统 V1.0	2022SR0008466	2022 年 1 月 4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226	臻善数字征迁监测监管系统 V1.0	2022SR0008468	2022 年 1 月 4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227	臻善永久基本农田集中连片整治项目管理系统 V1.0	2022SR0008682	2022 年 1 月 4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228	臻善自然资源大数据分析决策支持系统 V1.0	2022SR0008633	2022 年 1 月 4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229	不动产一体化智能办理平台 V3.0	2022SR0008636	2022 年 1 月 4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230	臻善不动产大数据管理平台 V1.0	2022SR0008637	2022 年 1 月 4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231	不动产权籍调查管理系统（WEB 版）V3.0	2022SR0162609	2022 年 1 月 25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232	臻善综合档案管理系统 V1.0	2022SR0440202	2022 年 4 月 7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233	臻善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 V2.0	2022SR0560175	2022 年 5 月 6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234	二三维一体化应用平台	2022SR0651894	2022 年 5 月 26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V1.3					
235	二三维一体化服务平台 V3.0	2022SR0651974	2022 年 5 月 26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236	臻善不动产智治治理端平台 V1.0	2022SR1057430	2022 年 8 月 9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237	臻善非税收入征缴信息共享服务系统 V1.0	2022SR1372936	2022 年 9 月 26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238	臻善不动产智治服务端平台 V1.0	2022SR1372902	2022 年 9 月 26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239	臻善土地储备管理系统 V1.0	2022SR1404451	2022 年 10 月 24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240	臻善公共数据平台 V1.0	2022SR1422753	2022 年 10 月 27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241	臻善大屏可视化平台 V1.0	2022SR1422707	2022 年 10 月 27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242	集体土地所有权确权登记信息管理平台 V1.0	2022SR1438546	2022 年 10 月 31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243	臻善数据采集平台 V1.0	2022SR1438547	2022 年 10 月 31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244	臻善快搭低代码平台 V1.0	2022SR1438548	2022 年 10 月 31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245	臻善农业标准地管理系统软件 V1.0	2022SR1483381	2022 年 11 月 9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246	臻善数据驾驶舱搭建平台 V1.0.0	2023SR0266456	2023 年 2 月 21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247	臻善数智数据管理平台 V1.0	2023SR0281047	2023 年 2 月 27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248	集体土地所有权权籍调查管理系统 V1.0	2023SR0285760	2023 年 2 月 28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249	不动产权籍调查管理 WEB 系统 V3.2.9	2023SR0285763	2023 年 2 月 28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250	臻善农田一张图系统软件 V1.0	2023SR0294907	2023 年 3 月 2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251	臻善地理信息中台平台 V1.4	2023SR0294908	2023 年 3 月 2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252	臻善在线表单平台 V1.0	2023SR0294912	2023 年 3 月 2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253	臻善省级土地市场动态监测与监管系统 V2.0	2023SR0294913	2023 年 3 月 2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254	臻善数智机器学习平台 V1.0	2023SR0294914	2023 年 3 月 2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255	臻善地理服务可视化平台 V1.3	2023SR0301877	2023 年 3 月 6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256	不动产交易登记一体化平台 V1.0	2023SR0301878	2023 年 3 月 6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257	臻善政务服务基础平台 V1.0	2023SR0301879	2023 年 3 月 6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258	臻善不动产集体土地所有权登记系统 V3.0	2023SR0341494	2023 年 3 月 15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259	臻善不动产电子档案管	2023SR0341495	2023 年 3 月 15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理系统 V1.0					
260	臻善电子不动产证书证明管理软件 V1.0	2023SR0341568	2023 年 3 月 15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261	臻善农业标准地农事管理应用系统 V1.0	2023SR0358071	2023 年 3 月 17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262	臻善农村宅基地摇号选地管理平台 V1.0	2023SR0358075	2023 年 3 月 17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263	臻善一键找房系统软件 V1.0	2023SR0358077	2023 年 3 月 17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264	臻善农田监管系统软件 V1.0	2023SR0358079	2023 年 3 月 17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265	臻善全品类源头数据采集终端系统 V1.0	2023SR0389935	2023 年 3 月 23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266	臻善垃圾分类数智监管平台软件 V1.0	2023SR0389936	2023 年 3 月 23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267	臻善垃圾分类智能账户小程序软件 V1.0	2023SR0389937	2023 年 3 月 23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268	臻善无感投放数据采集终端系统 V1.0	2023SR0399335	2023 年 3 月 27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269	臻善垃圾分类掌上监管小程序软件 V1.0	2023SR0399361	2023 年 3 月 27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270	臻善工作流引擎平台 V1.0	2023SR0415690	2023 年 3 月 30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271	臻善移动 GIS 基础平台 V1.1	2023SR0415692	2023 年 3 月 30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272	臻善垃圾分类智能巡查监管平台 V1.0	2023SR0454973	2023 年 4 月 10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273	臻善垃圾分类智能巡查小程序软件 V1.0	2023SR0460776	2023 年 4 月 11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274	臻善宅基地退出潜力数字化平台 V1.0	2022SR1505019	2022 年 11 月 15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275	臻善农村全类闲置资源平台 V1.0	2022SR1511872	2022 年 11 月 16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276	臻善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管理平台 V1.0	2022SR1511875	2022 年 11 月 16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277	杰思科地籍管理信息系统 V2.1	2002SR0756	2002 年 7 月 3 日	继受取得	臻善科技	
278	不动产臻智服务版平台 V1.0	2023SR0341566	2023 年 3 月 15 日	原始取得	杭州臻善	
279	土地储备管理系统 V1.0	2022SR1489745	2022 年 11 月 10 日	原始取得	杭州臻善	
280	臻善城镇地籍管理信息系统 V1.0	2016SR009949	2016 年 1 月 14 日	原始取得	福建臻善	
281	臻善档案管理系统 V1.0	2016SR011713	2016 年 1 月 18 日	原始取得	福建臻善	
282	臻善档案归档服务平台 V1.0	2016SR010759	2016 年 1 月 15 日	原始取得	福建臻善	
283	臻善档案扫描建库管理软件 V1.0	2016SR011307	2016 年 1 月 15 日	原始取得	福建臻善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284	臻善地籍管理图形系统 V1.0	2016SR010974	2016 年 1 月 15 日	原始取得	福建臻善	
285	臻善地籍管理维护平台 V1.0	2016SR011551	2016 年 1 月 18 日	原始取得	福建臻善	
286	臻善地籍系统属性维护子系统 V1.0	2016SR010839	2016 年 1 月 15 日	原始取得	福建臻善	
287	臻善前端采集调查软件 V1.0	2016SR010006	2016 年 1 月 14 日	原始取得	福建臻善	
288	臻善扫描工作平台 V1.0	2016SR009602	2016 年 1 月 14 日	原始取得	福建臻善	
289	臻善商品房分户管理系统 V1.0	2016SR009693	2016 年 1 月 14 日	原始取得	福建臻善	
290	臻善数据检查入库管理软件 V1.0	2016SR009860	2016 年 1 月 14 日	原始取得	福建臻善	
291	臻善土地查封控制管理软件 V1.0	2016SR009540	2016 年 1 月 14 日	原始取得	福建臻善	
292	臻善土地调查数据软件 V1.0	2016SR009871	2016 年 1 月 14 日	原始取得	福建臻善	
293	臻善土地政务管理系统 V1.0	2016SR009343	2016 年 1 月 14 日	原始取得	福建臻善	
294	臻善不动产登记代理服务软件 V1.0	2017SR678973	2017 年 12 月 11 日	原始取得	福建臻善	
295	臻善不动产登记信息银行自助查询软件 V1.0	2017SR675310	2017 年 12 月 8 日	原始取得	福建臻善	
296	臻善商品房备案管理系统软件 V1.0	2017SR714647	2017 年 12 月 21 日	原始取得	福建臻善	
297	臻善地价信息动态发布与查询系统软件 V1.0	2017SR714565	2017 年 12 月 21 日	原始取得	福建臻善	
298	臻善智慧国土专题展示软件 V1.0	2017SR709632	2017 年 12 月 20 日	原始取得	福建臻善	
299	臻善基础地理服务共享平台软件 V1.0	2017SR704501	2017 年 12 月 19 日	原始取得	福建臻善	
300	臻善智能表单平台软件 V1.0	2017SR716130	2017 年 12 月 21 日	原始取得	福建臻善	
301	臻善耕地后备资源调查管理软件 V1.0	2017SR694209	2017 年 12 月 15 日	原始取得	福建臻善	
302	臻善农村存量建设用地调查软件 V1.0	2017SR714599	2017 年 12 月 21 日	原始取得	福建臻善	
303	臻善不动产数据整合子系统软件 V1.0	2017SR702245	2017 年 12 月 18 日	原始取得	福建臻善	
304	国土资源厅行政服务中心办公系统 V1.0	2017SR675282	2017 年 12 月 8 日	原始取得	福建臻善	
305	开发区土地集约利用评价成果管理系统 V1.0	2017SR678979	2017 年 12 月 11 日	原始取得	福建臻善	
306	臻善不动产登记接口定义平台 V1.0	2017SR706191	2017 年 12 月 19 日	原始取得	福建臻善	
307	臻善不动产登记信息共享平台软件 V1.0	2017SR705474	2017 年 12 月 19 日	原始取得	福建臻善	
308	臻善不动产收费系统	2017SR709624	2017 年 12 月 20 日	原始取得	福建臻善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V1.0					
309	臻善不动产微信公众平台 V1.0	2017SR714752	2017 年 12 月 21 日	原始取得	福建臻善	
310	臻善外网预受理平台软件 V1.0	2017SR694842	2017 年 12 月 15 日	原始取得	福建臻善	
311	臻善不动产登记档案信息成果管理服务平台 V1.0	2018SR324599	2018 年 5 月 10 日	原始取得	福建臻善	
312	臻善不动产登记信息动态监管查询成果管理平台 V1.0	2018SR324515	2018 年 5 月 10 日	原始取得	福建臻善	
313	臻善不动产基础信息登记办公管理平台 V1.0	2018SR386811	2018 年 5 月 28 日	原始取得	福建臻善	
314	臻善国土数据质检服务管理平台 V1.0	2018SR319524	2018 年 5 月 9 日	原始取得	福建臻善	
315	福建臻善金融服务平台软件 V1.0	2018SR868747	2018 年 10 月 30 日	原始取得	福建臻善	
316	福建臻善智慧乡镇个人建房系统 V1.0	2018SR868473	2018 年 10 月 30 日	原始取得	福建臻善	
317	物业管理系统 V1.0	2018SR868457	2018 年 10 月 30 日	原始取得	福建臻善	
318	臻善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管理平台软件 V1.0	2019SR0579297	2019 年 6 月 6 日	原始取得	福建臻善	
319	臻善土地利用现状管理信息系统软件 V8.0	2019SR0579303	2019 年 6 月 6 日	原始取得	福建臻善	
320	臻善林地不动产统一登记系统软件 V2.4.2	2019SR0617779	2019 年 6 月 17 日	原始取得	福建臻善	
321	臻善集体土地所有权确权发证系统软件 V2.2	2019SR0617791	2019 年 6 月 17 日	原始取得	福建臻善	
322	臻善存量房交易资金监管系统软件 V1.0	2019SR0579285	2019 年 6 月 6 日	原始取得	福建臻善	
323	臻善不动产综合业务平台软件 V2.4	2019SR0576291	2019 年 6 月 5 日	原始取得	福建臻善	
324	臻善不动产数据整合成果报部汇交软件 V1.0	2019SR0576433	2019 年 6 月 5 日	原始取得	福建臻善	
325	臻善不动产权籍调查管理系统（WEB 版）软件 V2.4.0	2019SR0576275	2019 年 6 月 5 日	原始取得	福建臻善	
326	臻善不动产登记数据共享交换平台软件 V1.0	2019SR0576252	2019 年 6 月 5 日	原始取得	福建臻善	
327	臻善不动产登记属性维护子系统软件 V2.4.2	2019SR0577301	2019 年 6 月 5 日	原始取得	福建臻善	
328	臻善不动产登记决策分析系统软件 V1.0	2019SR0586215	2019 年 6 月 10 日	原始取得	福建臻善	
329	臻善互联网+网络服务平台 V1.12.0	2020SR0245717	2020 年 3 月 12 日	原始取得	福建臻善	
330	臻善数据汇聚平台 V1.0	2020SR0245723	2020 年 3 月 12 日	原始取得	福建臻善	
331	臻善耕地占补平衡系统	2020SR0494943	2020 年 5 月 22 日	原始取得	福建臻善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V1.0					
332	臻善林权采集管理系统 V1.0	2020SR0494951	2020 年 5 月 22 日	原始取得	福建臻善	
333	臻善林权外业采集软件 V1.0	2020SR0494793	2020 年 5 月 22 日	原始取得	福建臻善	
334	臻善不动产登记云平台 V1.0	2020SR1039463	2020 年 9 月 3 日	原始取得	福建臻善	
335	臻善动态巡查系统 V3.0	2020SR1061408	2020 年 9 月 8 日	原始取得	福建臻善	
336	臻善福建省土地市场动态监测与监管系统 V1.0	2020SR0923958	2020 年 8 月 13 日	原始取得	福建臻善	
337	臻善国土政务云平台 V5.0	2020SR1061077	2020 年 9 月 8 日	原始取得	福建臻善	
338	福建省农村地籍房屋调查成果管理系统 V1.5.0	2021SR1165131	2021 年 8 月 6 日	原始取得	福建臻善	
339	福建臻善不动产单元信息管理系统 V1.0	2021SR1165106	2021 年 8 月 6 日	原始取得	福建臻善	
340	福建臻善不动产登记运维平台 V1.0	2021SR1165312	2021 年 8 月 6 日	原始取得	福建臻善	
341	臻善不动产登记数据安全防控系统 V1.0	2021SR2104445	2021 年 12 月 22 日	原始取得	福建臻善	
342	臻善不动产电子登记簿管理系统 V1.0	2021SR2104503	2021 年 12 月 22 日	原始取得	福建臻善	
343	臻善不动产林业管理系统 V1.0	2021SR2104396	2021 年 12 月 22 日	原始取得	福建臻善	
344	臻善数据信息共享平台 V1.0	2021SR2104462	2021 年 12 月 22 日	原始取得	福建臻善	
345	臻善自然资源所有权登记平台 V1.0	2021SR2104446	2021 年 12 月 22 日	原始取得	福建臻善	
346	臻善一体化智能平台 V1.0	2022SR1513478	2022 年 11 月 16 日	原始取得	福建臻善	
347	臻善审批管理平台 V1.0	2022SR1499708	2022 年 11 月 14 日	原始取得	福建臻善	
348	不动产交易登记一体化平台 V1.0	2022SR1500699	2022 年 11 月 14 日	原始取得	福建臻善	
349	不动产登记助手软件 V1.0	2022SR1505006	2022 年 11 月 15 日	原始取得	福建臻善	
350	不动产登记统一受理系统 V1.0	2022SR1523372	2022 年 11 月 17 日	原始取得	福建臻善	
351	不动产登记掌上平台 V1.0	2022SR1503891	2022 年 11 月 15 日	原始取得	福建臻善	
352	集体土地所有权成果管理系统 V1.0	2022SR1510897	2022 年 11 月 16 日	原始取得	福建臻善	
353	臻善不动产登记远程系统 V1.0	2022SR1506468	2022 年 11 月 16 日	原始取得	福建臻善	
354	不动产登记权证管理软件 V1.0	2023SR1019981	2023 年 9 月 6 日	原始取得	福建臻善	
355	不动产登记信息汇交软件 V1.0	2023SR1020194	2023 年 9 月 6 日	原始取得	福建臻善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356	不动产登记档案管理软件 V1.0	2023SR1020768	2023 年 9 月 6 日	原始取得	福建臻善	
357	臻善自然资源市场监测与监管软件 V1.0	2023SR1029570	2023 年 9 月 7 日	原始取得	福建臻善	
358	不动产登记云平台 V1.0	2020SR0282396	2020 年 3 月 20 日	原始取得	浙江臻宏	
359	丽水市不动产登记一体化在线服务平台 V1.0	2021SR1106577	2021 年 7 月 27 日	原始取得	浙江臻宏	
360	臻善高标准农田移动巡查软件 V1.0	2023SR1693300	2023 年 12 月 20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361	臻善农村宅基地管理信息系统 V1.0	2023SR1698155	2023 年 12 月 20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362	臻善数智开发治理平台 V1.0	2023SR1693994	2023 年 12 月 20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363	臻善应用快速构建平台 V1.0.0	2023SR1697431	2023 年 12 月 20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364	臻善不动产楼盘表管理软件 V1.0	2023SR1783232	2023 年 12 月 27 日	原始取得	福建臻善	
365	臻善不动产登记一窗受理软件 V1.0	2023SR1778336	2023 年 12 月 27 日	原始取得	福建臻善	
366	臻善金融服务软件 V1.0	2023SR1778289	2023 年 12 月 27 日	原始取得	福建臻善	
367	臻善不动产登记公共服务软件 V1.0	2023SR1777944	2023 年 12 月 27 日	原始取得	福建臻善	
368	臻善云调查平台监管端软件 V1.0	2024SR0012585	2024 年 1 月 3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369	农经权三权分置信息管理系统 V1.0	2024SR0017079	2024 年 1 月 3 日	原始取得	杭州臻善	
370	臻善数智可视化平台 V2.0	2024SR0193792	2024 年 1 月 30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371	臻善二三维一体化服务平台 V3.2	2024SR0382241	2024 年 3 月 12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372	臻善警报融合管理系统 V1.0	2024SR0887890	2024 年 6 月 28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373	臻善垃圾分类积分商城管理平台软件 V1.0	2024SR0888223	2024 年 6 月 28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374	臻善涉农补贴管理系统软件 V1.0	2024SR0890274	2024 年 6 月 28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375	臻善国动大数据中心平台 V1.0	2024SR0890955	2024 年 6 月 28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376	臻善垃圾分类积分商城小程序软件 V1.0	2024SR0892138	2024 年 6 月 28 日	原始取得	臻善科技	
377	臻善不动产智治平台 V2.0	2024SR0626422	2024 年 5 月 10 日	原始取得	杭州臻善	
378	臻善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平台 V1.0	2024SR0320192	2024 年 2 月 27 日	原始取得	杭州臻善	
379	农经权地籍调查管理 WEB 系统 V1.0	2024SR0322277	2024 年 2 月 28 日	原始取得	杭州臻善	
380	臻善自然资源市场化监	2024SR0357139	2024 年 3 月 6 日	原始取得	杭州臻善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测监管平台 V2.0					

(三) 商标权

√ 适用 □ 不适用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1		GISYSO 杰思科	第 1914743 号	第 9 类	2022.11.28-2032.11.27	受让取得	正常	-
2		GISYSO 杰思科	第 2013978 号	第 42 类	2022.12.14-2032.12.13	受让取得	正常	-
3		GISquest	第 1980049 号	第 42 类	2022.12.28-2032.12.27	受让取得	正常	-
4		GISYSO 杰思科	第 1963248 号	第 35 类	2023.02.21-2033.02.20	受让取得	正常	-
5		图形	第 10698478 号	第 9 类	2023.05.28-2033.05.27	原始取得	正常	-
6	GISQUEST	GISQUEST	第 10698511 号	第 9 类	2023.05.28-2033.05.27	原始取得	正常	-
7	GISQUEST	GISQUEST	第 10699264 号	第 35 类	2023.05.28-2033.05.27	原始取得	正常	-
8		图形	第 10698226 号	第 42 类	2023.09.14-2033.09.13	原始取得	正常	-
9	臻善科技	臻善科技	第 11706523 号	第 9 类	2024.04.14-2034.04.13	原始取得	正常	-
10	臻善科技	臻善科技	第 11706495 号	第 35 类	2024.04.21-2034.04.20	原始取得	正常	-
11	GISQUEST	GISQUEST	第 11828281 号	第 42 类	2024.05.14-2034.05.13	原始取得	正常	-
12	杰思科	杰思科	第 11828204 号	第 35 类	2024.05.14-2034.05.13	原始取得	正常	-
13	臻善科技	臻善科技	第 11706472 号	第 42 类	2014.08.21-2024.08.20	原始取得	正常	-
14		图形	第 15429831 号	第 9、35、42 类	2015.11.14-2025.11.13	原始取得	正常	-
15		云地 yunland.cn	第 17349602 号	第 35 类	2016.09.07-2026.09.06	原始取得	正常	-
16	SHINEGIS	SHINEGIS	第 49136999 号	第 9 类	2021.03.28-2031.03.27	原始取得	正常	-
17	云地	云地	第 61093140 号	第 42 类	2022.05.28-2032.05.27	原始取得	正常	-
18	云地	云地	第 61080369 号	第 9 类	2022.06.14-2032.06.13	原始取得	正常	-
19	云地	云地	第 61088471 号	第 35 类	2022.08.28-2032.08.27	原始取得	正常	-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20		云地 yunland.cn	第 67950422 号	第 42 类	2023.10.14-2033.10.13	原始取得	正常	-
21		云地 yunland.cn	第 67966089 号	第 9 类	2023.10.14-2033.10.13	原始取得	正常	-

注 1：序号 1-4 的 4 项注册商标系从杭州同力空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受让取得；

注 2：根据《商标续展注册证明》，序号 13 的注册商标有效期已续展至 2034 年 8 月 20 日。

二、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对公司报告期经营活动、财务状况或未来发展等具有重要影响的正在履行和将要履行的合同，包括交易金额 1,000.00 万元（含）以上的销售合同、交易金额 500.00 万元（含）以上的采购合同、借款金额在 1,000.00 万元（含）以上的借款合同及其他对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未来发展或财务状况具有重要影响的合同如下：

（一） 销售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客户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1	山西省省级农村房地一体不动产确权登记项目合同书	山西省自然资源确权登记中心	无关联关系	开展农村不动产调查数据转换、数据库迁移及基础矢量数据库建设等工作	3,196.00	已履行完毕
2	从化区不动产登记数据质量提升与整合汇交项目技术服务合同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从化区分局	无关联关系	房、地、林数据整合；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整合等工作	1,988.60	履行中
3	江门市市区不动产登记存量数据整合服务项目（第二期）政府采购合同	江门市自然资源局（原名“江门市国土资源局”）	无关联关系	江门市新会区不动产登记存量数据整合	1,816.80	履行中
4	柯桥区农村宅基地基础信息调查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合同	绍兴市柯桥区农业农村局	无关联关系	调查全区农村宅基地数量、布局、权属、利用状况等基础信息，建立农村宅基地数据库、编制农村宅基地数据台账和利用现状图件	1,635.17	履行中
5	自然资源“码上赋能”服务体系项目采购合同	高密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无关联关系	基于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在自然资源全域数字化现状的基础上，建成覆盖全领域、全业务、全流程、全生命周	1,510.88	履行中

				期的“码上赋能”体系		
6	嵊州市农村宅基地基础信息调查项目技术服务合同	嵊州市农业农村局	无关联关系	组织开展全市农村宅基地基础信息调查工作，全面摸清农村宅基地规模、布局、权属、利用状况等基础信息，建立农村宅基地数据库，编制农村宅基地数据台账和利用现状图，为深化嵊州市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提供基础数据支撑	1,465.33	履行中
7	台山市不动产登记信息化及网络环境（含硬件）建设项目（包组A）采购合同	台山市自然资源局（原名“台山市国土资源局”）	无关联关系	不动产登记数据整合建设和不动产登记管理信息平台建设	1,373.94	履行中
8	广东省自然资源市场与开发利用监测监管子系统软开及运营服务项目技术服务合同	数字广东网络建设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广东省自然资源市场与开发利用监测监管子系统建设、建设用地供地和地价数据治理服务、及专业实体构建服务	1,241.68	履行中
9	江山市农村宅基地基础信息调查项目技术服务合同	江山市农业农村局	无关联关系	宅基地基础信息调查、建立宅基地数据库、开展宅基地资格权调查、编制宅基地数据台账和利用现状图件、编制重点村专题地图等工作	1,184.26	已履行完毕
10	嵊州市国土资源局第三次国土调查项目技术服务合同	嵊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原名“嵊州市国土资源局”）	无关联关系	嵊州市国土资源局第三次国土调查工作	1,080.00	已履行完毕
11	诸城市国土资源局不动产登记信息平台建设项目合同书	诸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原名“诸城市国土资源局”）	无关联关系	开发部署不动产统一登记信息平台、开展不动产登记存量数据整理建库	1,078.50	已履行完毕

（二） 采购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供应商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1	柯桥区农村宅基地基础信息调查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委托）合同	上海纵核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内外业调查	960.00	履行中
2	山西省省级农村房地一体不动产确权登记项目技	山西苇杭科技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数据迁移、数据建库、数据库应用支持等	750.00	已履行完毕

	术服务（委托）合同					
3	嵊州市农村宅基地基础信息调查项目技术服务（委托）合同	浙江吉翱空间规划科技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土地、房屋基础信息调查	610.78	履行中
4	江山市农村宅基地基础信息调查项目技术服务（委托）合同	浙江泰和土地勘测规划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土地、房屋基础信息调查	593.99	已履行完毕
5	自然资源“码上赋能”服务体系项目（高密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技术服务（委托）合同	济南华润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码上赋能数据治理、业务档案整理和业务档案扫描	564.63	履行中

（三）借款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合同名称	贷款人	关联关系	合同金额（万元）	借款期限	担保情况	履行情况
1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0120200002-2024年（云栖）字 00143 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云栖支行	无关联关系	2,000.00	2024.4.1-2025.3.5	浙江至正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 0120200002-2024 年云栖（保）字 0012 号）	履行中
2	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Ba158172404280035485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无关联关系	1,000.00	2024.5.11-2025.5.8	浙江至正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 Ec158172306010039）	履行中
3	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Ba158172307050026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无关联关系	1,000.00	2023.7.14-2024.7.11	浙江至正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 Ec158172306010039）	已履行完毕
4	借款合同-0905880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无关联关系	1,000.00	2024.4.12-2025.4.11	-	履行中
5	借款合同-0822498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无关联关系	1,000.00	2023.8.9-2024.7.30	-	已履行完毕
6	最高债权额度合同-A0458172306010017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无关联关系	5,000.00	2023.06.27-2024.06.26	浙江至正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 Ec158172306010039）	履行中
7	综合授信合同-0811760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无关联关系	5,000.00	2023.04.28-2027.04.27	-	履行中

8	授信协议-571XY202301671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无关联关系	3,000.00	2023.07.10-2024.07.09	-	履行中

注 1：序号 1 的合同项下借款金额为连续提取，分别于 2024 年 4 月 1 日、2024 年 4 月 2 日各提取借款 1,000.00 万元；

注 2：序号 3 的合同项下借款已于 2024 年 7 月 11 日归还；

注 3：序号 5 的合同项下借款已于 2024 年 7 月 30 日归还。

（四） 担保合同

☐适用 ☒不适用

（五） 抵押/质押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主体名称	李子川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 其他
承诺事项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4 年 1 月 26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以任何直接或间接的方式从事与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主营业务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 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将不以任何直接或间接的方式从事与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的业务构成可能的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保证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以任何直接或间接的方式从事、参与与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的经营运作构成可能的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任何活动的业务； 3、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进一步拓展其业务范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公司及其下属企业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可能与公司及其下属企业拓展后的业务产生竞争的，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按照如下方式退出与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的竞争：（1）停止与公司及其下属企业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2）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公司来经营；（3）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 4、对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本人将通过派出机构和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经理）以及本人控股地位使

	该等企业履行本承诺函中与本人相同的义务，保证不与公司及其下属企业构成同业竞争，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及其下属企业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5、本人保证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兄弟姐妹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子女及其配偶和子女配偶的父母等），同样遵守以上承诺； 6、如违反以上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7、本承诺函在本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内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承诺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中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1、本人保证将严格履行就公司本次挂牌所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事项，并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 （1）如本人未履行公开转让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如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如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本人所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1）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向公司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承诺主体名称	李子川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 其他
承诺事项	关于不占用公司资金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4年1月26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占用公司及其下属企业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的情况； 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以委托管理、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公司及其下属企业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并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股转系统关于公众公司法人治理的有关规定，避免与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发生除正常业务往来的一切资金往来； 3、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不存在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违规担保的情形； 4、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人将自愿

	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5、本承诺函自本人签字之日起生效并不可撤销，并在公司存续且本人依照中国证监会或者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定被认定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内有效。
承诺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中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1、本人保证将严格履行就公司本次挂牌所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事项，并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 （1）如本人未履行公开转让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如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如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本人所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1）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向公司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承诺主体名称	李子川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 其他
承诺事项	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4年1月26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1、本人已按照证券监管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进行了完整、详尽地披露。除本次挂牌相关申报文件中已经披露的关联交易外，本人和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之间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 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将尽可能避免和减少本人和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的关联交易； 3、对于无法避免或者因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和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浙江臻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浙江臻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相关制度的规定，遵守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履行法定程序与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签订关联交易协议，并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原则上不偏离市场

	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以维护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4、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在审议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生的关联交易相关议案时，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有关关系的董事、股东代表将按照《公司章程》规定回避，不参与表决； 5、本人将确保本人和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通过与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谋求特殊的利益，不会进行有损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 6、本人将敦促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指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18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等关联方尽最大努力避免与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发生关联交易； 7、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人将向公司和/或其下属企业赔偿经济损失，自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8、本承诺函自本人签字之日起生效并不可撤销，并在公司存续且本人依照中国证监会或者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定被认定为公司的关联方期间内有效。
承诺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中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1、本人保证将严格履行就公司本次挂牌所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事项，并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 （1）如本人未履行公开转让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如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如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本人所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1）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向公司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承诺主体名称	李子川、王建弟、林昌平、袁军、蒋巍、王青松、徐建春、张权、裴晓阳、张赞峰、吴新彪、卢祥生、章书涛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 其他
承诺事项	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4年9月30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1、本人已按照证券监管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进行了完整、详尽地披露。除本次挂牌相关申报文件中已经披露的关联交易外，本人和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之间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 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将尽可能避免和减少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的关联交易； 3、对于无法避免或者因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浙江臻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浙江臻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相关制度的规定，遵守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履行法定程序与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签订关联交易协议，并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以维护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4、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在审议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生的关联交易相关议案时，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有关联关系的董事、股东代表将按照《公司章程》规定回避，不参与表决； 5、本人将确保本人和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通过与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谋求特殊的利益，不会进行有损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 6、本人将敦促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指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18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等关联方尽最大努力避免与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发生关联交易； 7、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人将向公司和/或其下属企业赔偿经济损失，自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8、本承诺函自本人签字之日起生效并不可撤销，并在公司存续且本人依照中国证监会或者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定被认定为公司的关联方期间内有效。
承诺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1、本人保证将严格履行就公司本次挂牌所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事项，并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 （1）如本人未履行公开转让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如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如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本人所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1）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

	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向公司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承诺主体名称	李子川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 其他
承诺事项	关于社保、公积金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4年1月26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若公司或其下属企业被劳动保障部门或住房公积金管理部门要求为其员工补缴或者被追缴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或被前述政府部门处以行政处罚，或法院或仲裁机构判决或裁定公司或其下属企业向任何员工支付补偿或赔偿，则对于由此所造成的公司或其下属企业之一切费用开支、经济损失，本人将全额承担，保证公司或其下属企业不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承诺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1、本人保证将严格履行就公司本次挂牌所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事项，并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 （1）如本人未履行公开转让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如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如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本人所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1）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向公司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承诺主体名称	李子川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 其他
承诺事项	关于保证公司独立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4 年 1 月 26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一）资产独立情况 保证公司具有完整的经营性资产及住所，并独立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本人控制的除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没有违规占用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 （二）人员独立情况 保证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选举、更换、聘任或解聘，本人没有超越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违法干预公司上述人事任免；保证采取有效措施保证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专职在公司任职并在公司领取薪酬，没有在本公司控制的除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兼任除董事、监事外的其他职务；保证公司在劳动、人事管理体系方面独立于本人或本人控制的除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 （三）财务独立情况 保证公司拥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保证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没有与本人控制的除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共用同一个银行账户；保证公司独立做出财务决策，本人控制的除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不干预公司的资金使用；保证公司依法独立纳税；保证公司的财务人员独立，没有在本公司控制的除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兼职及领取报酬。 （四）机构独立情况 保证公司建立和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以及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并规范运作；保证公司与本人控制的除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之间在办公机构以及生产经营场所等方面完全分开。 （五）业务独立情况 保证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以及具有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在经营业务方面能够独立运作；保证除合法行使控股股东的权利外，不干预公司的经营业务活动；保证尽量减少与公司的关联交易，确有必要的关联交易价格按照公平合理及市场化原则确定，确保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不受到损害，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承诺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1、本人保证将严格履行就公司本次挂牌所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事项，并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 （1）如本人未履行公开转让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如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如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本人所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

	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1）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向公司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承诺主体名称	李子川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 其他
承诺事项	关于公司股利分配相关事宜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4年3月15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若公司债权人等利害关系人就公司2021和2022年度公司现金股利分配提出异议，并要求公司股东将分配所得股利退还给公司的，则由我本人对此承担全额补偿责任。
承诺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1、本人保证将严格履行就公司本次挂牌所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事项，并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 （1）如本人未履行公开转让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如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如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本人所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1）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向公司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承诺主体名称	李子川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 其他
承诺事项	关于无形资产出资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4年3月15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2002年3月，本人以“土地信息系统”软件技术评估作价240万元用于对公司增资。如公司因该等出资事宜而导致任何经济损失，本人将无条件对公司进行足额补偿，以确保公司不因此遭致任何损失。
承诺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1、本人保证将严格履行就公司本次挂牌所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事项，并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 （1）如本人未履行公开转让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如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如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本人所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1）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向公司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承诺主体名称	李子川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 其他
承诺事项	关于公司房屋租赁相关事宜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4年3月15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在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承租物业的租赁期限内，如因出租人不适格、租赁物业权属争议或租赁物业法律属性不适合作为相关租赁合同的标的物等原因，导致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被有权部门认定为租赁合同无效或被第三人主张权利而导致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无法继续使用等租赁物业的，由其负责及时落实新的租赁物业，并承担由此产生的搬迁、装修及可能产生的其他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经营损失、索赔款等）。
承诺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1、本人保证将严格履行就公司本次挂牌所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事项，并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 （1）如本人未履行公开转让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如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 如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本人所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1) 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 向公司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承诺主体名称	李子川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 其他
承诺事项	关于保证公司控股股东不变的承诺函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4年6月30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在公司持有涉密信息系统集成资质且新三板挂牌期间，本人保证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地位不变
承诺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中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如果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并造成公司和其他股东经济损失的，本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承诺主体名称	李子川、王建弟、德清鼎元、杭州广润、贝达乾嘉、梁海燕、潘于旭、广源建设、宏璟置业、谢贯斗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 其他
承诺事项	关于所持公司股份不进行挂牌交易的承诺函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4年6月30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1、本人/本机构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持有涉密信息系统集成资质且新三板挂牌期间不参与挂牌交易； 2、本人/本机构在公司持有涉密信息系统集成资质且新三板挂牌期间不向外籍自然人、外资机构、身份不明确人员、机构转让公司股份； 3、在公司持有涉密信息系统集成资质且新三板挂牌期间，本人/本机构如出现继承、捐赠、离婚财产分割、法人资格丧失等非交易过户的情形，需将股份转让给第三方时，应确保第三方同样遵守本承诺函项下的义务并签署相关承诺函。 4、本人/本机构将遵守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和公司章程关于股份限制流通的其他规

	定。
承诺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中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如果本人/本机构违反上述承诺并造成公司和其他股东经济损失的，本人/本机构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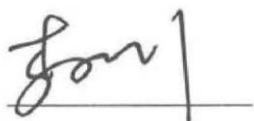
承诺主体名称	王兴友、杭州科发、苏州瑞华、科发海鼎、俞晓瑜、浙科厚合、浙科乐英、科发宝鼎、科发金鼎、周英章、华金大道、金德义、科发相湖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 其他
承诺事项	关于股份转让的承诺函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阶段性
承诺开始日期	2024 年 6 月 30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1、本人/本机构在公司持有涉密信息系统集成资质且新三板挂牌期间不向外籍自然人、外资机构或身份不明确人员、机构转让公司股份； 2、本人/本机构将遵守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和公司章程关于股份限制流通的其他规定。
承诺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中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如果本人/本机构违反上述承诺并造成公司和其他股东经济损失的，本人/本机构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第七节 有关声明

申请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控股股东（签字）：



李子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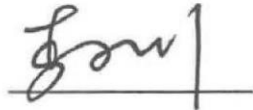


2025 年 2 月 12 日

申请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实际控制人（签字）：



李子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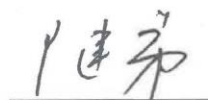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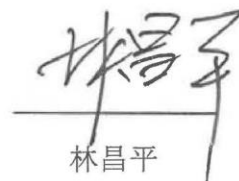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字）：



李子川



王建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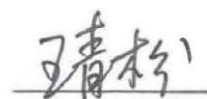
林昌平



袁军



蒋巍



王青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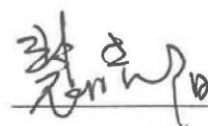


徐建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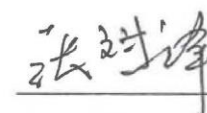
全体监事（签字）：



张 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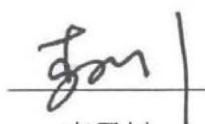


裴晓阳



张赞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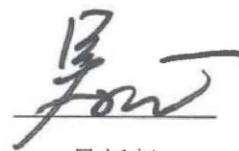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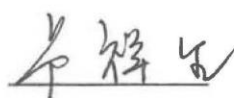
李子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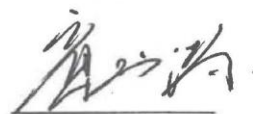
林昌平



吴新彪



卢祥生



章书涛

法定代表人（签字）：



李子川



主办券商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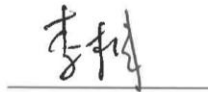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燕文波

项目负责人（签字）：



李相

项目小组成员（签字）：



李刚



蒋恩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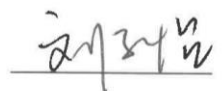
王书傲



陈张晓



王亚军



刘子怡



董政



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浙江臻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以下简称《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

负责人：颜华荣



经办律师：黄忠兰

黄忠兰

吴锦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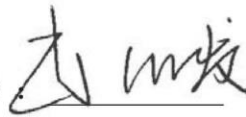
吴锦帆

2025年 2月 12日

审计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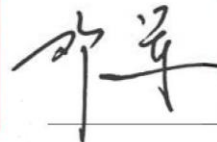
肖厚发



中国注册会计师（签字）：



王准



邓军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5年2月2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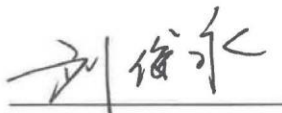
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资产评估师（签字）：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字）：


刘俊永



北京中和道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5年2月12日

第八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转系统同意公开转让的审核文件或中国证监会同意公开转让的注册文件
- 六、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
- 七、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